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 哲学辞典

上册  
〔法〕伏尔泰著



## 译者前言

法国著名启蒙思想家伏尔泰是十八世纪法国新兴资产阶级在意识形态方面的代表人物。他战斗的一生及其思想在近代法国历史上所产生的影响异常深远，可以说超过了许多法国大思想家，有些史学家甚至说若没有伏尔泰便不会有后来的资产阶级大革命。他才华横溢，在诗歌、戏剧、小说、历史、哲学、散文各个方面都有杰作，而宣传启蒙思想的活动则是他战斗的一生中最突出的一面。他并没有完整的哲学体系，但是他认为哲学家应该是战斗的思想家，而他一生的经历就体现了他这一信念。所以他的思想在十八世纪法国大革命前夕，影响极大，成为当时法国思想界一代宗师。

这位十八世纪启蒙思想先驱、卓越的文学家、哲学家和历史学家一生身世曲折多变，浮沉不定。他于1694年11月21日出生在一个富裕的资产阶级家庭。原名弗朗索瓦-马利·阿鲁埃(Fran - Cors - Marie Arrouer)。父亲弗朗索瓦·阿鲁埃是一位公证人，后任国库税吏。他7岁丧母，由他胞姐抚养成人。父亲拥有相当财富，因此他得以受到优良的教育。早年就读于大路易中学，得到良师熏陶，打下了坚实的知识基础。又加上他聪颖过人，能博闻强记，拉丁文学造诣颇深。在这所中学里就读的都是些贵胄子弟，他在同学中，结识了一些重要贵族人物，如达尔让松、德·西德维勒、达让塔尔、德·黎塞留等人。在校期间，他的写作艺术和才智，大胆思想和独特创见已经初露锋芒，引起老师们的惊异。他年甫10岁已能赋诗。他的教父夏托纳夫修道院长与当时社交界女名流尼农·德·朗克罗很友好，便把小阿鲁埃介绍给当时已是90高龄的尼农。她很欣赏这个诗童的才华，便在遗嘱上遗赠他两千埃古银币做买书费用。尼农这一美举鼓励了少年伏尔泰从事文学写作的志趣。1706年，他12岁时，夏托纳夫又好意介绍他进入当时以言论自由闻名的圣殿修道院文艺团体、其中多风流潇洒、倜傥不羁的文人才子。这正投其所好。小阿鲁埃在座中以谈吐锋利透辟而为人瞩目。1711年，他中学毕业后，老阿鲁埃要儿子进修法律，儿子却坚持要从事文学事业。父亲见他儿子这样醉心于诗歌写作，又见他在写他的一部悲剧（《俄狄浦斯王》），又与这些令人担心的文艺界人士往来而深为不安。1713年便决定送他到自己友人法国驻荷兰使节夏托纳夫侯爵那里任大使馆秘书。在那里他爱上一位避居荷兰的法国女作家迪努瓦耶夫人的女儿。迪努瓦耶夫人心中对于女儿另有打算，不满意这件事，便告到法国大使夏托纳夫那里，后者立即罚小阿鲁埃禁闭，最后把他遣回法国。还写信通知他家里，措词极为严厉。1714年，父亲又决定送他在诉讼代理人阿兰事务所去见习。这时他年甫20，就参加了法兰西学院举行的诗文竞赛。写了一首颂歌，因为没有得奖，便在一部小讽刺剧《泥潭》里对拉莫特院士发泄怒气，惹他父亲大为不满。他家友人德·科马尔丹先生对年轻的阿鲁埃处境深表同情，得到他父亲的同意，把他带到自己的圣安热宫邸暂避。在那里少年伏尔泰遇到了老科马尔丹先生，他是圣安热侯爵，曾任财政大臣和国务秘书，熟悉亨利四世和路易十四王朝一切史实、宫廷秘闻。他一生所见所闻记得清清楚楚。常喜对人侃侃而谈这些小故事，无一遗漏。少年伏尔泰获益不小，为他日后撰写史诗《亨利亚德》和史学著作《路易十四时代》提供了许多第一手材料。就在这时候他酝酿了史诗《亨利亚德》的腹稿，起草了《路易十四时代》的初稿，并且完成了使他一举成名的第一部悲剧《俄狄浦斯王》。

1715年他回到巴黎，又从事文艺写作。次年因为写诗讽刺当朝摄政奥尔良公爵，被逐出京城，流放在奥尔良左近的苏利，成了爱好文学的苏利公爵的座上客。1717年初，摄政召他返回京城，宽恕了他。但不久在京中出现一首题为“我见过”的讽刺诗在暗中流传，作者在诗中历述他目睹的件件蠢事、罪行，灾难。诗的末句说：“我年甫20就已见识了这些罪恶。”后来查出作者原是一位名叫勒·布兰（Le Brun）的诗人。当时小阿鲁埃虽已23岁，但由于此诗诗句酷似他的手笔，警署便硬说是他的作品。于1717年5月把他投入巴士底监狱；囚禁了十一个月。他在狱中不忘写作，修改他19岁时写的悲剧《俄狄浦斯王》，完成了史诗《亨利亚德》初稿《联盟》（La Ligue）。次年4月，摄政了解他无辜受冤，恢复他的自由。但是当时法律规定，在国家监牢囚禁的人，出狱后必须放逐外地。4月11日他被送往巴黎南郊夏特内流放。10月12日才获准返回巴黎。1718年11月18日，伏尔泰的悲剧《俄狄浦斯王》在巴黎法兰西喜剧院首次上演，非常成功，连演45场，座无虚席，盛况空前。通过这出悲剧，作者显露出他杰出的文学天才和深刻的反僧侣、反迷信的哲学思想。就是这时他才开始采用了他的笔名“德·伏尔泰”。（伏尔泰这个名字，据传记作者孔多塞说，本是他贵族出身的母亲的一块领地的地名。他先以“德·伏尔泰”为笔名，后来简称伏尔泰。）从此伏尔泰脱颖而出，一举成名，成为当时的风云人物。他获得摄政和国王颁发给他的年金。从此他在文学生涯中蓬勃发展，继续创作。先后写出《玛丽亚纳》、《冒失鬼》等戏剧。此外他的史诗《亨利亚德》初稿《联盟》的若干篇章也在许多文学沙龙里传诵。在《俄狄浦斯王》初获成功后，有六七年光景，他的文学才能和声誉一直平稳上升。他经常出入于宫廷权贵之门。1725年9月5日，法国国王在枫丹白露举行婚礼，还上演了伏尔泰的《俄狄浦斯王》、《玛丽亚纳》和《冒失鬼》三出戏。王后看《玛丽亚纳》时感动得泪流满面，看过《冒失鬼》又使她大笑，对于作者赞许有加。同时作者还获得1500里弗尔年金。眼看他就要成为宫廷诗人，跻身上层社会，得偿少年时代向往出人头地，一跃而为伟大人物的宿愿。当他正在踌躇满志之际，不幸的厄运却向他袭来。前一年（1724），他住在梅宗堡，堡主是他的好友。在那里感染了天花，几乎死去。后来幸而痊愈。便离开梅宗堡。1726年，他在歌剧院跟一个无耻的贵胄骑士罗昂夏勃发生口角，后者用轻蔑的口气问他的姓名向他寻衅。伏尔泰却回答说：夏勃这个名字我不知道。两天之后，在喜剧院的取暖室，这位骑士又问伏尔泰姓名来寻衅，后者就回答说上次在歌剧院已经答复他的问题了。罗昂夏勃举起手杖威胁说应该用棍子回敬他。过了三天，伏尔泰在苏利公爵家里参加宴会，罗昂指使人把他诱出，以棍棒，据说罗昂躲在对面一家商店里暗中指挥，还大声叫道：“不要打他的脑袋，那里边还会出好东西呢！”伏尔泰受了这般侮辱，愤愤不平，要与这个恶棍决斗。但是贵胄不屑与平民交锋。伏尔泰又到处去申诉。当时罗昂家族权势之大，不是文人伏尔泰所能抗衡的。因此他到处碰壁，人家都认为他不自量力。甚至平日的好友也对这件事置之不理。不但无处申诉，而且当局为了防止伏尔泰再闹着要报复，4月17日又把他投入巴士底监狱，在狱里监禁半月。当局为了根除后患，释放他出狱，但条件是必须离开法国。他被迫流亡异域。5月2日孔代先生奉国王之命押送伏尔泰到加来监视他上船离岸。这一年5月，他到了英国，初到英国很苦恼，因为未能复仇雪耻反而被迫去国，文学生涯也告中断。这次的打击迫使他深刻尝到封建专制对于平民压迫的音头，

促使他从攀龙附凤跻身显贵的迷梦中猛醒，开始走上反对封建权贵和宗教迫害的斗争道路。他虽然受到压抑，但是年轻富有活力，很快就重振精神，从事研究英国社会、政治、经济以及商业组织等情况，研究英国语言文学。他在英伦备受朝野推崇，与英国哲学家博林布罗克爵士有书札往还。他研究牛顿的物理学和哲学学说，吸取了培根和洛克的理论。1726年他在英国格林威治登陆时，也并非行囊空空的流亡人，手中有9000英镑的汇票和巴黎英国大使馆的若干介绍信，在经济方面并不拮据，所以得以安心学习。最初几个月在旺兹沃思隐身，还访问了乡村教师们了解贵格派的情况，为他后来的《哲学通信》（又名《英国通信》）关于贵格派公谊会的几篇文章取得了第一手材料。次年1月，他到伦敦进见英国王室，受到加德林娜王后和英王乔治二世的款待。他又结交了著名作家斯成夫特，后者为他在荷兰募集了刊行史诗《亨利亚德》的基金，他所心爱的这部作品于1728年在英国伦敦出版，他还用英文写了一篇论史诗的文章（“*Essay on Epic Poetry*”），附印在正文之前。他此时为后来的作品搜集了材料，起草了一些初稿，有拟莎翁作品的几部悲剧，依照法国趣味写出，还准备了《查理十二史》和上述《哲学通信》其他若干篇的材料。他同时受到辉格党和托利党的接待，与英国启蒙运动时期的著名诗人蒲柏（Alexander Pope）很友好，他对英国人民能获得思想自由和政治平等深有感触，特别是英国对待伟大人物的态度，赋予他们自由和荣誉，在他看来恰好跟法国令人头痛的专制制度、对文人迫害的情况相反。特别是他觉得那里社会地位虽有区分，但人与人之间只有才德的差别，别无不同之处。大家都可以自由地进行思考，不必担忧有什么上帝的鹰惩，这更使他赞赏。因为他身受权贵欺压，对于专制淫威有切肤之痛。他对于英国这种自由空气感触殊深，为他日后在法国进行反封建专制、传统成见和宗教迫害的斗争在思想上作了准备。他在英国这一段生活，虽有一段顺利时期，结束得却像是不大愉快。也许是由于言谈失慎与一些友好如博林布罗克等人最后反目；也许是由于患病，返国后他身体更消瘦了。而且从1728年11月到1729年2月，他不知去向。到了3月15日，才有人在离凡尔赛不远的圣日尔曼昂来发现他在那里获准返回巴黎。回到京都，他重操旧业。1730年上演了表现牺牲个人利益而对专制进行斗争的悲剧《布鲁图斯》；1732年上演了反对宗教狂热的悲剧《扎伊尔》，都被视为杰作。1733年又发表了《趣味圣殿》，很受文艺界欢迎，但因作者在书中批判了十七世纪各个大作家，触犯了一些权威，又有人强烈反对。次年出版史书《查理十二史》，轰动文坛。于是伏尔泰又成了显赫一时的名人而且富有。他曾用了五年时间积攒财富，因为他一向以为要保持个人写作自由，必须持有相当财富，才不致为生活而鬻文，才能以自由思想发表自己的见解，不仰人鼻息，为真理与正义而斗争。他以在英国商业界学来的各种方式进行投机，购买国家奖券，在普隆比尔矿泉投资，又在一家造纸厂和一家包装厂投资，还由巴里斯兄弟出面合伙走私军火。总之，作为资产阶级人物，他充分利用了一切社会关系进行商业活动，为自己积攒了大量财产。因而引起了许多人的嫉妒和责难，说他发财致富不择手段。由于他一贯爱写讽刺诗文，又引起物议与当局的怀疑，为了避免再进监狱，便潜往卢昂隐身，在那里于1734年又匿名出版《哲学通信》（上海人民出版社有1961年中译本），可是后来被人告发，巴黎法院判决焚毁读书，并通缉作者，就连出版商若尔也被捕入狱。伏尔泰此时已不留恋文人相轻、文学争论纷繁的繁华的巴黎，不再需要依靠贵人的

保护，三十六计走为上策。1733年5月有人把他介绍给夏特莱侯爵夫人结为好友，这位夫人成了他的崇拜者。侯爵夫妇在香槟省西雷小镇那里有一座宫堡。侯爵夫人便邀他同她家一道去西雷避居。伏尔泰用他积攒的钱修整了这个别墅，在那里面修葺了令人心旷神怡的花坛，明窗净几、宽敞豁亮的图书室与工作室、收藏丰富的画廊、招待过往友人和学者的套房住宅，伏尔泰就在这一如意的环境里在他情投意合的女友监护下投入写作与研究的勤奋工作中。夏特莱侯爵夫人本是德布勒特伊男爵的女儿，自幼聪颖好学、长于拉丁语文，醉心数学与形而上学的研究。夏特莱夫人与伏尔泰二人兴趣一致，两人同时从事当时的重要研究工作。因为夏特莱夫人热衷于研究牛顿的学说，伏尔泰便于此时写了《牛顿哲学原理》。夏特莱夫人研究形而上学问题，伏尔泰为她写了一部《形而上学概论》。但是伏尔泰基本上是诗人哲学家，他终于放弃了物理学的研究。他在西雷时期，虽曾从事科学研究，但仍不忘写作文学作品。他创作了《恺撒之死》（1735）、《阿尔齐尔》（Alzire, 1736）、《穆罕默德》（1741）、《梅娄普》（Mérope, 1743）等悲剧，在当时大受观众赞赏。其中《穆罕默德》一剧，不啻为反对宗教狂热的宣言。他在西雷住了六年，间或到他处旅行。1740年夏特莱夫妇因事赴布鲁塞尔，伏尔泰与之同行。他顺便又去克莱夫斯会晤从1737年一直与他书信往来对他推崇备至的普王腓得烈二世。此行对他后来出使普鲁士大有关系。比京事情结束后，他与夏特莱一家返国，途经里尔，伏尔泰上演了他的悲剧《穆罕默德》。在首场演出中间，有人递给他一封普王给他的信。信中告知他普军在莫尔威茨告捷。他当场中止了演出，向观众宣读了来信，并且兴奋他说，“莫尔威茨的大捷也会为我带来胜利”。回到巴黎，看到一切仍如往昔，文人相轻，佞臣当道。但是他个人情况有好转趋势。这时英奥两国威胁着法国，法普联合最为重要。当局已经知道他与普王交谊很厚，派人出使普鲁士，游说腓得烈二世，伏尔泰就是最适宜的人选。1743年他出使普鲁士，未获法国朝廷所希望得到的结果。外交任务虽未完成，但是他回国后不久又逢政府人事更动，他的同窗好友达尔让松弟兄二人进入内阁，长兄侯爵担任外交大臣，弟弟伯爵掌了军政大权，伏尔泰便成了他们的合作者。加之国王最宠爱的蓬帕杜侯爵夫人当时对朝廷影响力很大，又成了他的保护人。由于蓬帕杜夫人的热情支持与推荐，在宫中上演了伏尔泰两部歌剧，取得成功。1745年4月1日，他便被任命为法国史官，俸禄每年2000里弗尔，第二年他又获得王室侍从的职位。1747年伏尔泰为了获得法兰西学院院士席位，上演了《梅娄普》一剧，大获成功，观众为之倾倒，狂热要求作者出台与观众见面。当时这还是法国剧院观众要求与一部戏剧作者见面的创举。由于《梅娄普》演出成功，这一年伏尔泰当选为法兰西学院院士。在学院接纳他的隆重典礼上，他发表了关于法语以及为推广法语必备的条件的重要演说。后来法语成为一种语义明确，语法严谨，修辞典雅，绝无歧义的语言，以致以后许多国际条约也均以法语文本为准则，这首先要归功于伏尔泰对于法语的伟大贡献。他自己的文字在这方面也已成为一代典范，至今一般法语语文学者，还为字义的确立，常常引用伏尔泰对该字运用的范例。他本来此时已时来运转，眼看又成为显赫一时的人物，但是因为他一贯言谈犀利，语多讽刺，国王路易十五大为不满，他本人也有所察觉，难以再做宫廷诗人。他的反宗教情绪也招致多方面的敌意。他在京都的显赫地位，昙花一现，很快便成为过去。他终于离开巴黎回到西雷。1749年，夏特莱夫人逝世，他受

到沉重的打击，又遇到观众对他在 1749 年上演的《娜尼纳或波折服了的成见》和 1750 年上演的《奥莱斯特》两部悲剧喝倒采，便决定接受腓得烈二世很久以来一直向他提出的邀请，于 1750 年 6 月 28 日离巴黎前往柏林定居。他在法国第二次失意，专制政体对他的这种压迫，并未能完全割断他对所谓开明君主的幻想。他起初结识普王腓得烈二世，在克莱夫斯归来，致书友人达让塔尔，便曾称颂这位国王的贤明，说他不啻为“北方的所罗门”，热爱艺术，才能出众，日夜勤劳，治国不倦。初到柏林他便被任命为王室高级侍从，年金从丰、礼遇有加。其实这位北方的所罗门不过是个穷兵黩武、蛮横的暴君。利用伏尔泰为他修改他的御制文章，点缀宫廷。他把伏尔泰不过看做是一个柑桔。他说：“我需用他最多不过还只有一年罢了，柑桔一经挤于汁水，桔皮就可以扔了。”最后伏尔泰因批评柏林科学院院长莫佩都依而与腓得烈二世决裂，于 1753 年二月 27 日好不容易离开柏林。行至法兰克福，普王却命令他在该城的代表弗莱塔克要伏尔泰交出国王的诗稿，因为诗稿放在托运行囊里，没有在伏尔泰手头，未能交出，便被留在他下榻的金狮旅馆里。他的侄女德尼斯夫人赶来接他，也被监视在旅舍内。这对他是很大的侮辱。此时他经历了他的作家生涯中最艰难的危机：巴黎嘛，回不去，因为有人盗窃了他的世界简史手稿，由一家书商私印出版，而巴黎法院又在追究作者。重返德国更危险。最后在签了一项声明保证归还普王诗稿和信件后，才获准离境。英王和奥皇得知后都谢绝他入境。他又开始他所谓的犹太人流浪生活。1753 年他先到斯特拉斯堡，后又转道到他投过资的普隆比尔矿泉住了几天，在那里会晤了老友达让塔尔昆仲。1754 年前往科尔马，路经里昂，受到唐森红衣主教的冷遇。在科尔马住了一年。最后方发现了他所谓的“幸福之门”，在日内瓦郊外菜芒湖畔买下了“乐园”别墅，同他侄女德尼斯夫人住在那里。随后 1755 年又在洛桑左近蒙里雍买了一院住房；1758 年又在“乐园”一里外买下了费尔奈宫堡和一片肥沃的土地并且长期租下了图尔内伯爵领地连同村舍和农庄。四处合起来便成了一片很大的产业。后来因为为《百科全书》写了一条“日内瓦”，得罪了当地人士，他便隐退在费尔奈从事耕种和写作。晚年二十载都是在费尔奈度过。他全欧闻名，前来请教者络绎不绝。人称他为“费尔奈教长”。晚年，他继续写作悲剧和喜剧。他自己演出，并在巴黎上演。他还出版他多年从事撰写、修改、补充的《路易十四时代》和《风俗论》，《俄罗斯史》，《高级法院史》，《帝国通鉴》等史学著作，又为百科全书撰写文章。1764 年《袖珍哲学辞典》问世，这是他旅居德国时在普王一次晚宴中提出编写计划的一部战斗性哲学著作。当时只有他认真对待这部书。当晚在床上就思考酝酿内容，随后陆续写出“亚当”、“亚伯拉罕”等文。该书内容最初只是一些批判圣经的文章，后来又把他为《百科全书》和《法兰西学院辞典》撰写的词条和其他随感陆续编入，最后由伯休编入全集，成为全集第一卷。也是在这个时期，他创作出至今仍为人喜读的哲理小说《查第格》、《老实人》、《天真汉》、《如此世界》、《有四十银币收入的人》等篇。他还收养了十七世纪伟大悲剧作家高乃依的侄孙女。为了给她一笔嫁资，又写了《高乃依评论》。文章表达了他思考缜密的批评意见。我们前面已经提到代尔泰认为哲学应该是战斗的，他本人在晚年就为申张正义反对宗教迫害而战斗。1762 年他曾为卡拉冤案鸣不平。卡拉是图鲁兹城一名商人，耶稣教徒，儿子有信仰天主教的倾向，气质十分忧郁，忽悬梁自尽。法院硬断定卡拉为阻止儿子皈依天主教而勒死他。卡拉被判处轮碟刑，

含冤死去。1766年又为因遭诬告未向出丧行列脱帽，被认为是亵读宗教、处以火刑含冤死去的德拉巴尔骑士的冤案昭雪。还为其它不少冤屈事件鸣不平、提抗议、代为申诉，为之昭雪，博得举国爱戴，成为不幸人民心目中的唐吉珂德，赢得了崇高声誉。他与全欧各地知名人士都有书简往来，了解各处情况，回答各种问题。费尔奈当时俨然成了欧洲舆论中心。他已是70高龄的老人，在那里进行哲学宣传普及工作，毅力之强，更是令人惊叹。他不断从费尔奈发出许多各式各样的小册子抨击宗教迫害，宣传信仰自由的主张。他认为百科全书，篇幅过巨，文章太深，不适于启蒙工作，还是他的《袖珍哲学辞典》携带方便，任何人随手翻阅，都可得到有益的启发，起了开卷有益的作用。他自行付印出版，到处送阅。有时从人家门缝塞入；有时吊在人家门铃的拉线上；在街道或公园的坐椅上，甚至在大教堂的祈祷椅凳上也都放满了这本书；有时候在一家钟表店老板的工作台上也会出现一摞《袖珍哲学辞典》。1778年，巴黎喜剧院上演他最后写的一部悲剧《伊莱娜》，他应广大观众要求亲自来巴黎指导排演，受到全场欢呼，他的光荣和随之引起的内心喜悦达到了顶峰。此时他仍不忘他向法兰西学院建议的法语词源词典，并为此事撰写建议书说服学院采纳他的建议，因而劳累过度吐血，后因服海洛因止痛过量而逝世。

伏尔泰在诗歌、戏剧、历史、小说、哲学各方面都显出他是代表整个十八世纪的伟大作家。在生前全集印行许多版，风行全欧，但是由于时代思潮的发展变迁，他的诗歌、戏剧等名著因严峻的古典主义的唯理主义精神不易为后世所理解与接受，不过他的哲理小说、《哲学通信》与《哲学辞典》至今犹为人所喜读，并且继续回答着当代读者所关心的问题。凡是阅读他这些作品的读者，都会深深感到每一页都在闪耀着灿烂的光辉。伏尔泰最令人钦佩之处，在于他是精力充沛一生战斗的哲学家。他在哲学上虽然没有独创的学说体系，但是他却能在他那个时代（整个十八世纪）提倡和宣传启蒙思想，普及哲学爱好，引起人们热爱理性与真理，憎恶愚顽的传统成见与迷信（请参阅《成见》与《迷信》二文），特别在反对宗教狂热的战斗中（请参阅《宗教狂热》一文）成为一位伟大旗手和一座照耀思想界的灯塔。他的《袖珍哲学辞典》（或译便携式哲学辞典）的书名以及他对这本书的看法也都足以说明他对哲学思想所起的普及作用。上文我们已经提到这部著作最能全面反映他的哲学思想：他坚决反对宗教迷信和主观唯心主义哲学，较之他所推崇的英国经验论哲学家洛克更进一步，认为一切思维都不过是感觉的继续与更替。他在《感觉》一文里便说，有一位伟大哲学家曾经说过：“感觉包含着我们的各种能力”。可是，倘若一切知识都来自感觉；那么我们对于“永恒”、“无限”这类观念又如何能体会呢？在这一点上，他与洛克和孔狄亚克正相反，是持存疑态度的。他主张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不可强不知以为知。例如他在《人类心灵的界限》一文里就表示有许多问题是超越人类心灵的界限的。他在《灵魂》一文第11节里说道：“人哪：上帝给了你悟性是为使你能够行动，不是为使你深入到他所创造的事物本质里去”。他虽然反对唯心主义的论断，并且注重使用观察作为一种认识现实真理的武器，可是他同时却又把一切归之于两个本原：上帝与物质。他把心灵或精神作为沟通这二者

---

按指孔狄亚克（Condillac, 1715—1780）感觉论学派的领袖，代表作有《感觉论》和《逻辑学》，法兰西学院院士。

之间的中项，起着桥梁作用。他虽然并不知道物质为何物，但并不怀疑物质的存在，并且认为物质是永恒不灭的。他是自然神论者，他在物质一文里说：“没有一条格言比下述这一条更为世人所普遍接受的了：‘任何事物也不是无中生有的。’因为跟这句格言意思相反的话无法理解。”他认为由神明或上帝按照一种目的而组织了永恒存在的物质的说法并无损于宗教信仰。例如他在这篇文章里说“我们今生有幸由于宗教信仰而得知是上帝从虚空中引出了物质。”但是，这种关于永恒物质的学说实际上也有种种困难，而不要以为可以克服这些难点。他在该文中就说：“物质从无中生有的学说，也并非不是那样不可理解，应该承认这一学说而不要自诩可以解释它，哲学并不能解释一切。”但是，照他说来，我们身在其中的这一洪荒宇宙到底是由神创造出来的还是由神加以安排整顿就绪的，对于我们必须遵守的道德规范却无关紧要。他虽然对于有些形而上学问题持严谨的存疑态度，尤其是对于宗教方面的所谓默启或神启，更是讥笑备至，但是遇到实际道德问题，却是毫不迟疑地站出来主持正义维护人道，站出来保护那些被压迫的和那些无辜蒙冤的人，竭尽全力为之昭雪。我们知道他为卡拉事件鸣不平，先后曾奔走呼吁历十年之久。在道德哲学方面，他是实用主义者或者说是务实派。因此他认为对于灵魂永生的信仰，为了维护人间的道德，似乎是不可少的，他甚至以为必须有一位赏罚严明的最高主宰，才可鼓励善良人民而警顽愚。对于广大人民群众来说，即使上帝是没有的，也必须制造一位上帝来崇奉。由此可见，伏尔泰不是一位真正的形而上学哲学家，他也不能把他所主张的唯物主义坚持到底，而是到了自己无力解决到底物质存在是第一义的还是精神存在是第一义的时候，就同唯心主义和宗教信仰妥协，成为一个自相矛盾的二元论者。他并且反对当时百科全书派的无神论。他在《无神论》一文中对于爱尔维修的《自然体系》这一部伟大的唯物主义哲学杰作痛加针泛，就是他的资产阶级局限性的反映。他不仅信奉所谓“自然神”的造物主，而且在私有财产问题上坚持私有财产是个人经营所得，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我们知道，他与十八世纪另一位伟大启蒙思想家，民主主义的发扬者卢梭由好友反目成为对头，而两人对于私有财产问题的看法大不相同，后者认为私有财产是人类不平等的根源。这也说明伏尔泰的资产阶级立场是十分明确而坚定的。所以我们认为他在十八世纪法国文坛以及西欧思想界反对封建专制和同顽固的宗教狂热势力作斗争中是启蒙运动最坚强的先驱，但是在哲学上的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斗争中，他较之百科全书派达朗贝，爱尔维修等人却远远落后，站在保守的唯心主义和有神论的一面。以上就是伏尔泰哲学思想的要点。

伏尔泰的这部《哲学辞典》是在最初的《袖珍哲学辞典》的基础上，陆续编入他为《百科全书》、《法兰西学院辞典》等著作撰写的条目，以及其它若干文章，后汇编为全集本第一卷。全书涉及的问题很广泛。例如在文学中古今之争的问题上，他写《古人与今人》一文，坚持鲜明的厚令薄古的观点。在《批评》一文中，尖锐地批判了那些别有用心颠倒是非的文艺批评家。伏尔泰对中国特别推崇，在《论中国》一文以及其他许多文章里，常常肯定中国的长处，来讽喻西方的一些在他看来是很愚昧可笑之处。我们在西方作家中还很少发现像伏尔泰笔下这样同情中国的作家。这也是令我们特别对他有好感之处（参阅《论中国》条目）。他根据中国戏剧《赵氏孤儿》改编为一部法国悲剧《中国孤儿》，以成吉思汗为主角。剧情十分感人。1755年8月20日在巴黎法兰西剧院首次演出，非常成功。当时的观众深为赞许，自始



至终掌声不绝。

本书主要特点有二：首先是突出地反对基督教，特别是天主教，反对宗教狂热带来的愚昧迷信与迫害无辜；其次是强调整理性主义的哲学思想，认为只有这种一切从合理的理性出发的思想意识才能为人类带来一线曙光。阅读这本书，从作者伏尔泰在思考问题时注意从合理的理性出发、不囿于一切固有的成见、探索真理、敢于面对现实为理想而斗争的精神中吸取教益，对于我们认识现实，寻求真理，采取合理行动是有裨益的。

王燕生

1982.12.1

##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要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至1989年先后分五辑印行了名著二百三十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以名著版印行。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1年6月

## 哲学辞典（上册）

## ABBE 阿贝（修道院长）

“您往哪儿去，阿贝先生<sup>1</sup>？……”您可知道阿贝的原意就是父亲吗？您若是作了阿贝，可就为国效劳了；那一定能做出一个男子能够做的最好的事儿来；国家又从您这儿多添一个会思维的生灵。这件事倒还有点儿神圣的意思在内哩。

可是倘若只是由于剃了发，穿一件披肩，一件短袍，终日期待着一项微薄的收入而做了阿贝先生，那可就不配不上阿贝这个称号了。

从前的僧侣是把阿贝这个称号奉献给他们所选出的院长，阿贝就是他们教门里的父亲。日久天长，阿贝这个名称所指的对象变化多大呀。教门里的阿贝本是一帮穷人的头儿，可是教门里那些贫苦父亲从那以后却有了二十、四十万里弗尔的年金了；今天在德国还有些教门里的“贫苦”父亲竟拥有一团人的警卫队呢。

一个穷人曾经宣誓安分守贫，结果却是君王一般！我们曾经说过，还要再说千百遍：这种情况是令人发指的。国法不容这种滥用职权的行为，教会也为之愤愤不平，而那些无衣无食真正贫苦的人都在阿贝先生门前向天呼冤。

但是我听见意大利、德意志、弗兰德、勃良第的阿贝先生们都说了，为什么我们不积累些财富和荣誉呢？为什么我们不能称孤道寡呢？那些主教们都是孤王寡人啊！他们原来也跟我们一样穷；他们发了财，升了宫，其中一位地位比国王还高；我们也来尽量效法他们吧。

先生们，你们有理，侵占世界吧；世界是属于霸占它的强者或能手的；你们曾经利用过无知，迷信和愚昧的时代来剥夺我们的遗产，践踏我们，用我们的血汗来自肥。理性到来的日子，你们就发抖吧。

---

<sup>1</sup> 您往哪儿去，阿贝先生？往姑娘们那儿去？怎么着？您摸着黑儿去？您又要去碰钉子去，明白吗？（当时的歌谣）——乔治·阿弗内尔

阿贝 Abbé，法语原意是修道院长；伏尔泰在“修道院”一文中曾说明这一字源；拉丁语和希腊语作 Abbas，叙利亚语和迹勒底语作 Abba，由希伯来语 ab 而来，ab 的意思就是父亲。本文用这个字，有双关的用意，所以此处音译阿贝。——译者

里某尔（Livre），法国古金币名称。——译者

## ABRAHAM 亚伯拉罕

### 第一节

亚伯拉罕经历中有关神圣的事迹，我们只字也不应该提，因为圣书都已经都谈了。属于世俗历史范围的事，有关地理、时序、风俗、习惯的事，我们也只能用恭敬的笔法来谈，因为这类风俗习惯与圣史部有联系，犹如条条小溪，保存着它们的源泉的什么神圣的东西一样。

亚伯拉罕虽然生在靠近幼发拉底河地区，为西方人倒是开辟了一个伟大的时代，却没有为东方人留下什么，然而他在东方本来跟在我们这里一样受人尊敬。伊斯兰教徒只是从他们的纪元起才开始有确切的纪年。

时间科学，完全湮灭在伟大事件发生的地方，却终于来到了我们的国土，而在我们这儿这些事情又没有人通晓。我们对于幼发拉底河、约旦河和尼罗河一带发生的事件争论不休，现在做了尼罗河、约旦河和幼发拉底河主人的那些人却坐享清福，无所争论。

我们所说的这个伟大时代就是亚伯拉罕时代。关于他的出生年代，我们有不同的看法，其间相差六十年。以下就是根据记载来计算的：

“他拉活到七十岁，生亚伯拉罕、拿鹤和哈兰。”

“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岁，就死在哈兰。”

主对亚伯拉罕说：“你要离开本地、本族、老家，往我所指示你的地方去，我必叫你成为大国的父。”

依据《圣经》原文，显然他拉是在七十岁时有的亚伯拉罕，在二百零五岁时去世，而亚伯拉罕在他父亲死后立即从迎勒底出走。他离开他本地的時候正好一百三十五岁。这也差不多就是圣艾蒂安 在他向犹太人发表的讲演词里所表示的意见。可是《创世记》又说：

“亚伯拉罕出哈兰的时候，年七十五岁。”

这就是关于亚伯拉罕年龄问题争论的主要点，因为还有许多其他问题。怎么会说亚伯拉罕有一百三十五岁，同时却又只有七十五岁呢？圣热罗姆和圣奥古斯丁 都说这一难题是解释不通的。本笃会教士加尔梅 承认这两位圣徒并未能解决这一问题。虽然《创世记》称亚伯拉罕为老大，因而是长子，加尔梅却以为倘若说他是他拉最小的儿子，难题便可迎刃而解了。

《创世记》说亚伯拉罕是他父亲七十岁生的，而加尔梅却认为是一百三十岁生的。这样一种调和的说法曾是争论的又一个新主题。

原文和注释使我们困惑不决，最好的办法就是信奉而不争论。

---

见《创世记》11章26句。——伏尔泰

同上书11章32句。——伏尔泰

同上书第12章第1句。——伏尔泰

圣艾蒂安 (Saint-Etienne)，基督教最初殉教者，在耶路撒冷被人用石击毙。——译者

《创世记》第12章第4句。——伏尔泰

圣热罗姆 (Saint-Jérôme, 331—420)，一译耶柔米，拉丁教会神父，坚决的护教者，圣经拉丁文版的译者。圣奥古斯丁 (Saint-Augustin, 354—430)，拉丁教会著名神父。名著有《上帝之都》、《忏悔录》、《圣宠论》。——译者

加尔梅 (Augustin-Colmet, 1672—1757)，法国本笃会学者，生于哥麦尔锡左近。——译者

这些古老的年代，无时不是众说纷坛，莫衷一是。依照莫雷里的说法，关于上帝自己口授的历史，我们就有七十种纪年学说。从莫雷里以来，又形成了五种调和圣书原文的新方式：因此，这就使关于亚伯拉罕争论的次数和圣书原文中所说亚伯拉罕从哈兰出走时的岁数是相等的了。而这七十五种学说中，就没有一种正确地告诉我们哈兰这座城市或村庄到底是怎么个地方，也没有告诉我们哈兰到底在哪儿。在这些争论的迷宫里，又有什么线索把我们从原文第一节引领到末节呢？只有忍耐吧。

圣灵本来就不打算教授我们纪年学，也不想教授我们物理学、逻辑学；他只想使我们成为畏惧上帝的人。我们既然什么也无从理解，也就只好唯命是听了。

亚伯拉罕的妻子撒拉怎么会又是他的妹子？这也很难解释清楚。撒拉九十岁时，正怀着以撒，由于美貌绝伦，被基拉耳王亚比米勒劫去，亚伯拉罕明明对基拉耳王说：“她其实是我的妹子，她与我是同父异母兄妹，后来作了我的妻子。”《旧约》根本就没有告诉我们撒拉怎么会是他丈夫的妹子。本笃会教士加尔梅，判断力强，眼光敏锐，是有口皆碑的，但他却说撒拉很可能是亚伯拉罕的侄女。

在迦勒底，这件事可能不算是乱伦，在它的邻邦——波斯也不算是乱伦。风俗随时随地而变易。我们可以设想亚伯拉罕，偶像崇拜者他拉的儿子，在娶撒拉时，不论后者是他妹子也好，或是他侄女也好，他仍是一个偶像崇拜者。

教会的几位神父都不大谅解亚伯拉罕，因为他曾经在埃及对撒拉说：“埃及人一看见你，他们就要杀我，把你抢了走。求你说，你是我妹子，使我因你得平安。我的生命也因你而得活。”她当时只有六十五岁。既然二十五年后她有一位基拉耳王作情人，更年轻二十五岁时，她当然也能引起埃及法老动了心。实际上，这位法老劫夺了池，就像后来基拉耳王亚比米勒在沙漠地带劫夺了她的情形一样。

亚伯拉罕在法老宫中获得许多礼物，“许多头公牛、羊羔、公驴和母驴，许多匹骆驼和马，许多仆人和婢女。”这些礼物，为数很可观，证明那时法老们已经都是相当大的国王了。埃及这个地方已经是人口众多的国家了。但是要使当地能够住人，要在那里建设城市，一定曾进行浩大的工程，引尼罗河水流入许多沟渠。尼罗河每年泛滥四五个月，两岸一片汪洋；一定曾使那些城市地基比沟渠至少高出二丈。这样巨大的工程似乎需要很多世纪才可完工。

在洪水泛滥与我们确定亚伯拉罕在旅行埃及的那个时代之间，只相隔了四百年。这个民族必定是心思灵巧、勤劳不倦，因而才能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发明了那些技艺和种种科学，制服并疏浚了尼罗河，改变了全国面貌。甚至很可能有若干座巨大金字塔那时已经修筑好了，因为我们看见，在不久

---

莫雷里（Louis Moréri, 1643—1680），法国渊博的传记学家，著有《历史辞典》一书。——译者  
亚比米勒（Leroide Gêrare Abimélech），圣经中人物。是基甸（Gédéon）之子，绞死他的众兄弟后，做了以色列法官；在巴勒斯坦底比斯城被围时，被人刺杀。——译者

见《创世记》第20章12句。——伏尔泰

见《创世记》13章13句。这里依据伏尔泰引述的法译文参考汉译《旧约》译出，故与汉译《旧约》词句略有出入。——译者

之后，用香料殓尸的技术已臻完善；而这些座金字塔本来不过是用极其隆重的仪式奉安国王遗体的陵墓。

既然三百年前，也就是说，在挪亚逃避洪水泛滥的希伯来时代一百年后，亚洲人曾经在示拿平原建造一座塔顶通天的高塔，一般认为金字塔很古老这种意见是相当正确的。圣哲罗姆在他关于《以赛亚书》的注释里说，上帝降临毁坏这座塔的时候，这座建筑物已经修建四千步高了。

姑且设想，一步只有二尺半长，四千步就合一万尺；埃及金字塔大约只有五百尺高，因此这座巴别塔比金字塔要高二十倍。兴修这样一座建筑物，要许许多多的工具才行呀！一定是百工齐施、共襄盛举的了。注释家们便从而断定当时的人类比我们现代各民族的人更无比魁伟、有力和灵巧。

以上就是我们论到亚伯拉罕，涉及技艺与科学时所能注意到的问题。

说到他这个人，他倒的确是一位伟大人物。波斯人、迦勒底人，都声称他是属于他们的。波斯古教从远古时代就把他称为吉什-伊伯拉罕，米拉-伊伯拉罕，人们都同意伊伯拉罕这个字就是亚伯拉罕，因为亚洲人很少写元音字母，他们在发音时把 j 读成 a 或是把 a 读成 j 本是司空见惯的事。

有人甚至以为亚伯拉罕就是印度人的梵天，因为从古以来幼发拉底河两岸的民族都曾往印度去贸易，所以波罗吸摩这一观念就随之传入这些民族当中。

阿拉伯人把他当成麦加的创建人。穆罕默德在可兰经里总是把他看成最可尊敬的前辈。他在第三章里谈到亚伯拉罕就这么说过：“亚伯拉罕既非犹太教徒，也非基督教徒；他是正统的伊斯兰教徒；他根本不是给上帝增加伙伴的那种人。”

人心的冒昧竟至发展到了这种程度，甚至以为犹太人只是在很晚的时期，当他们在巴勒斯坦有了定居之地的时候，才自称为亚伯拉罕的后裔。犹太人被他们邻邦疏远，痛恨和轻视。据说，他们让人把他们当成亚伯拉罕的后裔，是想要给他们自己增光，因为亚伯拉罕在亚洲大部地区都受人敬仰。我们对犹太人的圣书所抱的信仰解决了这一切难题。

还有些批评家，胆量也不小，他们对亚伯拉罕与上帝的来往，对他的战斗和胜利，都提出了一些反驳意见。

在他出埃及之后，主向他显灵，对他说：“你举目向东西南北观看，凡你所看见的一切土地，我都要赐给你和你的后裔，直到永远。”

主第二次立约又许给他“从尼罗河直到幼发拉底河的一切地方。”

这些批评家问，上帝怎么能把这一片犹太人从来没有占有过的广大无垠的地方许给他呢？并且又问上帝怎么能把巴勒斯坦这块小地方永久给了他们，而他们却老早就被人从那里赶出去了呢？

主还许诺要让亚伯拉罕的后裔像地上的尘土一样多。“人若能数清地上

---

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 11 章。——译者

这两个字的原文是 Kish-Ibrahim, Milat-Ibrahim。——译者

梵天, Brama 或 Brahma, 古代印度婆罗门教最高的神, 意即众生之父。在近代印度教中成为三位主神之一。——译者

见《创世记》23 章 15 句。——伏尔泰

同上书第 15 章 18 句。——伏尔泰

的沙尘，才能数清你的后裔。”

我们的批评家们还要追问，并且说虽然犹太人一直把婚姻当做一项神圣义务来看，他们最大的目的也就是人丁兴旺，可是现在在地球上犹太人还不到四十万。

有人便回答这些难题说，代替了犹太教的基督教，是亚伯拉罕的真正后裔，他们人数实在是很多的。

亚伯拉罕的后裔并未占有巴勒斯坦，固属事实，但是，他们终于有一天会占有，就像他们在乌尔班二世时代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中，曾经征服过这个地方一样。总而言之，只要我们用信仰的眼光，视旧约为新约的蓝本，一切都已实现，或将会实现，微弱的理性，也就可以缄默了。

有人还对于亚伯拉罕在所多玛的胜利提出疑问：他们说，一个异邦人，刚刚来到所多玛附近放牧牲畜，就能率领三百一十八名看守牛羊的人打败“一位波斯王，一位本都王”，巴比伦王和民族王，把他们一直赶到所多玛百里以外的大马色，这简直无法理解。

然而这样一次胜利也绝不是办不到的；我们在这类英雄时代见过一些先例：上帝的手臂一点也没有缩短。请看基甸率领三百人手执三百只瓮瓶和三百只灯火击败了一整支军队。请看参孙一人有驴腮骨就杀死了一千人。

世俗历史，也提供了类似的例子。三百名斯巴达人曾经在德摩比利隘口一时挡住泽尔士的大军。的确，除一人逃遁外，全体战士跟国王一同被杀。泽尔士没有给列奥尼达王竖立一座他分所应得的纪念像，却卑鄙地把他绞杀了。可是另一确切的事实是：这三百名斯巴达人把守着一道两人万难同时攀登的险要通路，由一支布防在奥萨和佩利翁两山崖石之间有利方位的一万希腊大军作后援；更可注意的是：当时在德摩比利隘口当地就有四千战士。

这四千人奋战日久，全军覆灭。他们可说是处在一个比三百斯巴达战士

---

同上书第 13 章 16 句。——伏尔泰

乌尔班二世 (Urbain II)，罗马教皇，1088—1099 在位，于 1095 年法国克勒芒圣教会议上号召信徒保卫耶路撒冷，发动了第一次十字军东征。——译者

故事见汉译圣经《旧约·创世记》14 章。所多玛 (Sodom)，巴勒斯坦古代城市，位在死海之滨。据圣经记载，该城与蛾摩拉、洗扁等城因腐败而被天火焚毁。——译者

本都 (Pont)，古代波斯黑海沿岸一王国，公元前 64 年为罗马帝国所灭。——译者

大马色 (Damas)，即今之叙利亚首都大马士革。——译者

意即上帝威力未减。——译者

基甸 (Gédéon)，公元前十三世纪希伯来第五法官。据圣经记载，上帝命他挑选三百名能用掌心在约旦河捧水而不曲膝的战士。他找到了三百名这样的人，战胜了米甸人。故事见圣经《旧约·士师记》第 7 章。——译者

参孙 (Samson)，希伯来法官，以力大闻名。——译者

德摩比利 (Thermopyles)，又名热门，希腊忒萨里亚著名胜口，在阿诺佩山与玛拉加湾之间。公元前 480 年波斯战争中，希腊国王列奥尼达率领三百斯巴达战士在此英勇抵抗波斯王泽尔士率领的侵略军。泽尔士未料到“这一小撮人”竟能与他争夺这道隘口，便致书列奥尼达，内容只写“缴械”二字，这位斯巴达王便在书上批了“来拿”二字。不料叛徒给波斯人指引小路，绕道山后，袭击希军之背。列奥尼达见大势已去，便请同仁饕餐一顿，然后说：“今晚我们就要在冥王普路同那里吃饭了。”结果全军战死。——译者

Mont Ossaet Mont Pelion，在爱琴海沿岸与忒萨里亚之间。——译者



阵地更难守御的地点，却取得了更多的光荣，因为他们在比较开阔的地方抵御波斯军队，卒被后者粉碎。所以，在这个战场上所竖立的纪念碑上，还表扬了这四千名牺牲的人，而现今人们却只谈说看那三百人的事迹。

还有其他一次壮举更值得纪念，却并未远近驰名，那就是五十名瑞士兵在摩尔加腾打退了奥国亲王利奥波德的两万大军。这五十名瑞士兵从崖石顶上投扔石块，打得奥国骑兵人仰马翻。给瑞士三个小州的一千四百名士兵争取了缓冲时间，使他们能终于赶来击溃这支大军。

摩尔加腾之战较之德摩比利之战更加壮丽，因为战胜总比战败强。希腊人一万，怎么能在一块山地跟十万波斯大军交战。其实波斯人很可能只有三万人作战，但是在摩尔加腾战役，一千四百瑞士兵却击溃了整整一支两万人的军队。众寡悬殊，胜利就更显得光荣……我们谈亚伯拉罕谈到哪里去了？

这些离题的话使说者开心，而有时候听者也会觉得有趣。何况，看到小股士兵战胜大队人马人人都会高兴呢。

## 第二节

亚伯拉罕在小亚细亚和阿拉伯是一个有名的名字，就像托特在埃及、第一个琐罗亚斯德在波斯、赫丘利在希腊、俄耳甫斯在色雷斯、倭丹在北方各民族和其它名过其实的名字一样。我在这里只谈谈世俗历史，因为那些为我们所信任和讨厌的犹太人——我们的老师和仇敌——的历史，由于其人民的历史显然是圣灵写的——，所以我们以应有的感情去对待它。我们在这里只谈谈阿拉伯人；他们自夸是亚伯拉罕由伊斯玛利传下来的后裔；他们认为这位族长建立了麦加，而且他也是死在这座城里的。伊斯玛利的子孙事实上远比雅各的子孙更得主的恩宠。这两人的子孙中的确都曾出现了某些窃

---

摩尔加腾（Morgarten），瑞士东部聚格湖沿岸一小山脉。公元1315年瑞士人曾在该地战胜奥国亲王利奥波德率领的侵略军，保卫了瑞士的独立。——译者

托特（Thaut 或 Thot）古埃及的月神，红鹤首人身。传说他是宇宙的创造者，又是文字、科技的创始者，所以在埃及被视为“书的国王”、“知识的保护者”、“语言的统治者”。——译者

琐罗亚斯德（Zoroastre，约前七一六世纪），古波斯传说中虚构的先知。据说是祆教和波斯拜火教的创立者；古波斯语作“查拉图斯特拉”（Zarathoustra），意即“老骆驼”。在旧波斯古经中还是人，在古经后增部分，就被说成是半神的人物了。——译者

赫丘利（Hercule）罗马神话中的英雄，即希腊神话中的赫拉克勒斯（Herakles）。一生曾完成十二项英雄事迹，擒妖斩怪，除暴安良，英勇无敌。——译者

俄耳甫斯（Orpheus）希腊神话中人物，色雷斯国王俄阿格尔与史诗女神卡利俄珀所生之子，是古希腊最伟大的音乐家。善弹竖琴，琴声能感动鸟兽木石。——译者

倭丹（Odin 或 Wuodon）北欧斯堪的纳维亚神话中最古的神。他没有创造世界，但安排了万物秩序并统治世界。——译者

伊斯玛利（Ismael），圣经中人物，亚伯拉罕与他的埃及使女夏甲所生之子，跟他母亲一同被亚伯拉罕逐出，在沙漠中断水，有天使指引泉水得救。后来成了阿拉伯人的始祖。圣经汉译本作以实玛利。——译者

雅各（Jacob），又名以色列，圣经中人物，亚伯拉罕之子以撒与利百加所生之子，是以色列人族长，即后世犹太人的始祖。以色列人在“巴比伦囚虏”时期以后，改称犹太人。关于雅各一生事迹的传说见《创世记》25至45章。——译者

贼；但是阿拉伯窃贼比犹太窃贼可就高明得多。雅各的后裔只征服了一块很小的地方，他们还是把它丢了；而伊斯玛利的后裔却征服了亚、欧、非各洲的一部分，建立了一个比罗马帝国版图更广大的帝国，并把犹太人从他们称之为“神赐之地”的洞穴里赶走。

单凭我们近代史的一些实例来判断事物，我们就很难说亚伯拉罕是两个如此不相同的民族的始祖；有人说他生在迦勒底，是一个以制陶土小神像为生的贫苦陶器工人的儿子。很难相信这个陶器工人的儿子会越过难于通行的沙漠在离他的出生地三百古里 处北回归线下建立了麦加。他若是一位征服者，他的旗帜无疑地是会指向锦绣的亚述；他若仅是一个像人们所描绘的贫苦的人，他就不会远离家乡建立王国。

据《创世记》记载：当他的父亲陶工他拉死后，他从哈兰地方出走的时候，他已有七十五岁了。但就是这本《创世记》又说：他拉七十岁生亚伯拉罕，这位他拉活到两百零五岁，而随后亚伯拉罕才离开哈兰；这看来是在他父亲死后或是作者叙述得没有条理，很显然，以同一部《创世记》来这样推算，亚伯拉罕离开美索不达米亚的时候，年纪是一百三十五岁。他从一个崇拜偶像的地方走到另一个在巴勒斯坦名叫策马 的崇拜偶像的地方。他为什么到那里去呢？为什么他要离开幼发拉底河肥沃的两岸而到策马这样遥远这样贫瘠多石的地方去呢？迦勒底语言跟策马语言该是大大不同；这又绝不是一个商业地区；策马离迦勒底有一百多古里远；去那里必须经过沙漠；可是上帝要他做这次旅行；上帝要给他看看他的后裔在他身后几世纪应该占据的地方。人类的思想颇难了解这样一次旅行的理由。

他刚一到策马这个多山的小地方，饥荒就把他赶走了。他只得同妻子去埃及谋生。从策马到孟菲斯有两百古里；到那么远去讨粮食，而且在一个不通言语的地方是否合乎情理呢？这就是他在年近一百四十岁的时候做的奇异的施行。

他把他妻子撒拉带到孟菲斯。她极其年轻，跟亚伯拉罕比起来差不多是个孩子，因为她只有六十五岁。因为她很漂亮，亚伯拉罕决计利用她的美貌来从中渔利。“你假装是我的妹妹”，亚伯拉罕跟撒拉说，“好让人家因你而待我好”。其实他倒不如跟他妻子说“你假装是我的女儿。”国王爱上了年轻的撒拉，便送给她假哥哥许多牛、绵羊、公驴、母驴、骆驼和奴婢；这证明埃及在那个时代就已经是强盛而很开化，因此也可以说是很古的王国，证明人家那里很豪爽地酬谢把自己妹妹献给孟菲斯王的兄长。

根据圣经，当上帝答应年轻的撒拉让当时已一百六十岁的亚伯拉罕使她在年内得一个孩子的时候，她有九十岁了。

亚伯拉罕爱好旅行，曾同他怀孕而依然年轻貌美的妻子到过可怕的加底斯沙漠。这个沙漠的国王像埃及国王一样，爱上了撒拉。信徒们的始祖 如同在埃及一样又撒了同样的谎：他把他的妻子说成妹妹，这回又从中获得了一些绵羊、牛和婢仆。可以说这位亚伯拉罕从他妻子的主人那里发了大财。注释家们写了大量的书籍来为亚伯拉罕的行为辩护，调整年谱，所以必须请读

---

法国古里，约合 4444 公尺。三百古里合 1333 公里。——译者

策马（Sichem），巴勒斯坦古代城市，即今日的纳普路兹（Naplouse）。曾经是 古犹太王国首都。圣经汉译本作示剑。——译者

指亚伯拉罕。——译者

者去参考这些注释。那些评注都是由思想细密的才子，出类拔萃的形而上学家，没有成见而又毫无学究气的人编写的。

而且，伯兰、亚伯兰 这个名字在印度和波斯都很著名：有好几位博学鸿儒甚至以为就是希腊人所称的立法家琐罗亚斯德。旁的学者却又说就是印度人的波罗吸摩：却并未证实。

但是在许多学者看来，说这位亚伯拉罕是迦勒底人或波斯人都很合理，因为犹太人世代都夸耀自己是亚氏的后裔，犹如法兰克人出自赫克托尔、布列塔尼人 出自图巴耳。犹太民族一定是很新的游牧民族，很晚才在腓尼基定居下来，周围都是古老的民族，采用了这些民族的语言，据犹太人弗拉维乌斯·约瑟夫 证明说，他们甚至以迦勒底人以色列 的姓为姓。我们知道犹太民族甚至采用了巴比伦人的天使名称，跟着腓尼基人称上帝为埃罗伊或埃罗阿，亚多纳伊，耶和华或尧。

犹太人大约是从巴比伦人那里才知道亚伯拉罕或伊伯拉罕的名字；因为从幼发拉底河到奥克萨河 各地的古代宗教都叫做吉什-伊伯拉罕，米拉伊伯拉罕。这是学者希德就地考查给我们证实的。

所以说，犹太人就像旧货商人处理旧衣裳一样来处理历史和古代传说。他们把旧衣翻新，当作新衣尽可能高价出售。

很久以来，我们总是把犹太人当作是一种传授一切给别人的民族，而犹太史学家约瑟夫自己却承认事实正好相反。这简直是人类愚蠢的一个稀有实例了。

上古时代的疑云很难拨开，但是在名为犹太的阿拉伯游牧民族有一小块土地、一座城市、一种法律和一种固定的宗教以前，亚洲各个王国显然都已繁荣昌盛了。所以人们看到一种祭礼，看到一种古代宗教信仰在埃及或亚洲和犹太人那里扎根，便很自然地会想到这个粗鲁无知、素来缺少艺术的小小新民族是在尽力模仿古代繁荣昌盛、艺精手巧的民族。

应该根据以下这一原则来评论犹太、比斯开、康瓦尔 和戏剧丑角阿尔

---

原文是 Bram, Abram。——译者

赫克托尔 (Hector)，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中英雄人物。是特洛伊对希腊抗战 中的主将。法国民间传说，以为赫克托尔死后尸身被投入海中，复活得救，乘舟航行到 高卢塞纳河上游，登陆，建立了法兰克帝国。——译者

Ies Bretons，法国布列塔尼半岛居民，原为凯尔特人的一支，住英格兰南部，后来一部分渡海迁居法国西部。——译者

图巴耳 (Tubal)，此处显然指的是圣经创世记中的人物土八该隐 (Tubal- Cain)，拉麦 (Lamech) 之子，传说是制造铁器的始祖。见《创世记》第四章。——译者

弗·约瑟夫 (Flavius Josèph)，公元 37 年生于耶路撒冷，犹太历史学家。著有《犹太抗战史》，《上古时代的犹太》等书。——译者

以色列 (Ista 1)，雅各的别名，意即“与上帝共同战斗”，后成为犹太民族重要 家族姓名。——译者  
此处几个译名原文是 Eloil 或 Eloa, Adonal, Jehoua 或 Hiao。——译者。

奥克萨河 (Oxus)，苏联阿富汗两国间界河阿姆河 (Amou - Daria) 的古代名称。——译者

犹太 (Judée)，即巴勒斯坦地中海沿岸与死海之间的地带；约在公元前 935 年，巴勒斯坦分裂为以色列和犹太两王国，所罗门后裔在此建犹太王国，定都于耶路撒冷。——译者

比斯开 (Biscay)，西班牙北部临比斯开湾一行省。——译者

康瓦尔 (CornouaillesouCorrWall) 英国西南一伯国领地。——译者

勒干的故乡贝加摩等地：胜利的罗马人不会模仿比斯开、康瓦尔和贝加摩；只有大糊涂虫或大骗子才会说犹太人教会了希腊人做什么。（摘自弗雷莱一文。）

### 第三节

不要以为亚伯拉罕只在犹太闻名，他在全亚洲直到印度内地无不受人尊敬。这个姓名，在许多种东方语言里，都表示“民族之父”的意思，迦勒底的一个居民获得了这个姓名，许多民族都自夸是他的后裔。阿拉伯人和犹太人全都证明他们是这位族长的子孙，这就使大怀疑家也不能怀疑曾经有过一个亚伯拉罕了。

希伯来书里说他是他拉的儿子，而阿拉伯人却又都说这位他拉是他的祖先，说阿扎尔是他父亲，后来有好多个基督徒也都这样说。关于亚伯拉罕出生的年代，在注释家们当中就有四十二种意见，我也不再冒昧提出第四十三种意见来了；根据年代的记载，似乎亚伯拉罕比圣经原文所说的还多活了六十岁，但是纪年学计算的差误也绝不能毁灭一桩事实的真实性，而即使谈亚伯拉罕的书不像法典那样神圣，这位族长却也并不因而不存在；犹太人素来把由受上帝启示的人所写的书跟上帝口授的书区别开。他们的历史，虽然跟他们的法典有联系，却也并非就是这部法典。怎么能当真相信上帝会口授错误时期呢？

犹太人斐洛和絮伊达斯都引经据典地说亚伯拉罕的父亲和祖父他拉，住在迦尔底的吾珥，本是一个以塑小偶像为生的穷人，他自己也是偶像崇拜者。

倘若是这样，那末毫无偶像而敬天的塞俾安人的那种古代宗教或许还没有在迦勒底兴盛；或许这种宗教只在这个地方的一小部分地区流行，偶像崇拜很可能同时在其他地区存在。在那个时候似乎每个小部落都各有自己的宗教。各种宗教都可存在，都可和平杂处，就像每个家庭里都有自己的各别习惯一样。雅各的舅父拉班就有偶像。每一部落，对邻近的部落各有自己的神，都觉得好，但是却只相信自己敬奉的神明。

圣书说犹太人的上帝给他们准备了迦南地区居住，命令亚伯拉罕离开迦勒底富饶的地方到巴勒斯坦去，并且应许使世上的各个民族都因他的种子而得福。各民族既非这一种子的后代，如何因它而得福，这就要由神学家们用比喻和神秘意义来解释了，这种可敬的神秘意义，却非纯粹批判式的研究的对象。

这些诺言说过后，不久亚伯拉罕一家人就遭受了饥荒，便到埃及去求粮。这简直是一种奇怪的命运：希伯来人总是被饥饿所迫才到埃及，后来雅各打

---

阿尔勒干（Arlequin），意大利戏剧中身着三角形彩色百纳，腰悬木刀面戴黑色假面具的丑角，十七世纪后渐传入欧洲各国剧坛——译者

贝加摩（Bergame），意大利北部重要城市。南距米兰 40 公里。——译者

即圣经。——译者

斐洛（PhilonleJuif 或 PhiloJubaeus）公元前 30 年生于亚力山大，古代犹太神秘主义哲学家。——译者

絮伊达斯（Suidas）公元十世纪希腊语文学家。——译者

发他儿子们去埃及也是由于遭受饥荒。

年纪老迈的亚伯拉罕便同他妻子、六十五岁的撒拉做了这一次旅行；她美丽极了，亚伯拉罕生恐埃及人为她的妩媚多姿所惊，杀害他来享受这位稀世美人，便向她提出请她只佯装是他妹子等等的話。当时的人想必是体力矫健，后来年代久了，习于游惰，精力也就衰退了。古代的人们都有这种感觉。甚至有人认为海伦被帕里斯夺走的时候已经七十岁了。亚伯拉罕预料的情形果然发生：埃及的青年都觉得他妻子虽已六十五岁，却依然艳绝人寰，国王本人也爱上了她，便把她藏之金屋，虽然他宫中还有不少妙龄女子。但是主却对国王及其全家降下了大灾大难。圣经原文没有提到国王怎么会知道这位蛇蝎美人原本是亚伯拉罕的妻子；但是他终于知道了，便把她还给了亚伯拉罕。

撒拉的美容定是春色长存的；因为二十五载后，她在九十岁时怀了孕，跟着她的丈夫旅行到一位名叫亚比米勒的腓尼基国王那里，亚伯拉罕并未改过，仍旧把撒拉当做他的妹妹。腓尼基王跟埃及王一样动了心：上帝便给这位亚比米勒托梦，威吓他说如果他动一动他这位新情妇，便把他置之死地。应该承认撒拉的行为跟她的魅力一样地出奇。

这类传奇故事大约就是阻止犹太人对于他们自己民族的历史和他们的《利未记》具有同样信心的缘由。没有一条教规是他们不相信的，但是对于历史并不要求像对待教规一样地尊重。他们对待这些古书就好像英国人对待圣爱德华的情形一般：接受他的法律，并不都相信他会治愈瘰疬；又像罗马人的情形：恪守最初的古法，却不必定要相信筛子盛水、一位供奉灶神的女巫的腰带把船扯到岸边、剃刀砍断石头等等的神奇事迹。因此史学家约瑟夫笃信他的圣教，却让他的读者自由理解他所记述的奇迹；所以虽然旧约里经常谈到天使，撒都该人却很可以不信天使；但是他们却不得忽视宗教节日、祭礼和禁忌。

亚伯拉罕这一段历史，也就是说他到埃及和腓尼基去旅行的经过，证明犹太民族还只是一个家族的时候，有些大的王国已经存在了；也已经有了法律，因为没有法律一个大王国是存在不下去的；结果也就证明摩西法在以后，不能是最初的法律。一种法律不一定非最古不神圣，而上帝无疑本是时间的主宰。上帝有了给自己订定的法律，先给全人类颁布，这样才像更合乎我们理性的微弱光芒；但是倘若上帝真不这么办，也不该由我们来质问他。

亚伯拉罕历史的其余部分也有些难题。上帝，时常向他显圣，跟他订下了许多条约，有一天在幔利山谷里给他派去了三位天使；这位族长便请他们吃面包、小牛肉、奶和奶油。三位神仙便用了晚餐，餐后把做面包的撒拉召了来。圣经原文称之为或耶和華的天使的一位应许撒拉一年后降生一个儿子。撒拉当时有九十四岁，她丈夫也将近百年了，便对这一诺言笑起来了；

---

见《旧约·创世记》第42章。——译者

见《旧约·创世记》第20章。——译者

圣爱德华（Saint Edouard），即忏悔者爱德华（Edward the Confessor，约1002—1066），最后一位盎格鲁撒克逊的英国国王。因敬神虔诚袒护教会而得忏悔者称号。他曾主持编纂著名的英国法律汇编。——译者

撒都该人（Les Saducéens），犹太教中与法利赛人对立的一派，赞成希腊文化，否认灵魂永生和人死后复活的说法。——译者

见《旧约·创世记》第18章。——译者

这便证明她也承认自己是衰老了，依据圣经原书，证明当时的人类跟我们现在的人类并非大不相同。可是，这位衰老的人，怀了孕，正如我们前边说过的，第二年又魅住了亚比米勒王。诚然，倘若我们把这类故事看做是当然的事，就要产生一种与我们现有的悟性正相反的悟性，不然就要把亚伯拉罕一生中每一件事情都视为奇迹，或者认为这一切不过是一种比喻：无论怎么说，横竖都很难说通。例如，上帝应许把整个迦南一带地方赐给亚伯拉罕及其后裔，而这位迦勒底人却从来也没占有这块地方。我们对于上帝这项诺言又能怎样看待呢？这就是那类无法解决的难题之一。

似乎很奇怪的倒是上帝使一个九十五岁的妇人和一位百岁老父生了以撒，而随后又命令这位父亲把上帝自己出人意料之外赐给这位父亲的孩子杀死。上帝这道奇怪的命令似乎令人看出，在写这部历史的时代，以人做牺牲是犹太人的风俗，正如后来别的民族也用人来做牺牲那样，耶弗他许的愿就是个明证。但是我们可以说，亚伯拉罕服从上帝的命令，即将把上帝赐给他的孩子做牺牲献给上帝，这是比喻人应该服从最高的主。

关于这位被视为犹太和阿拉伯人之父的族长的历史，有一点尤其值得注意。他几个主要的孩子有他妻子由于上帝的神灵恩宠而生的以撒以及由他使女生的伊斯玛利。这位族长的后裔本应由以撒而得福，可是以撒的子孙只是一个灾难重重受人蔑视的民族，曾经长久沦为奴隶，而在更长的时期又东逃西散。伊斯玛利，却正相反，做了阿拉伯人的始祖，这些阿拉伯人终于建立了世界上最大最强的一个帝国——哈里发帝国。

伊斯兰教徒对于亚伯拉罕崇敬备至，称他为伊伯拉罕。相信他葬在希伯仑的人都到该城去朝圣；以为他的陵墓在麦加的人都到麦加去致敬。

有几位波斯古人曾以为亚伯拉罕就是琐罗亚斯德。大多数东方民族国家的奠基人都遇到类似的情形，人们总是给他们附上若干不同的姓名和不同的奇遇；但是根据圣经原文，似乎他是一个没有固定住处的流浪的阿拉伯人。

我们看他生于迦勒底的吾珥，到哈兰去，随后又到巴勒斯坦、埃及、腓尼基等地去，未了还不得不在希伯仑购买了一块坟地。

他一生中最可注意的一件事情，是他在九十九岁还没有生儿子以撒时，就给他自己和他的儿子伊斯玛利以及他所有的仆人都举行了割礼。他这一观念显然是跟埃及人学来的。这样一种手术很难找出它的根源。最可能的情况，似乎就是这一手术是为防止损害青春而发明的。但是亚伯拉罕却为什么在一百岁割了自己的包皮呢？

另一方面，有人以为只有古代埃及教士才有这种习俗。在非洲和一部分亚洲地区，有一种很古老的习俗，就是最圣洁的人物都要拿出他们的阴茎来

---

见《旧约·创世记》第22章。——译者

耶弗他（Jephté），以色列法官之一。（公元前十二世纪）他在攻打亚扪人（Les Ammonites）之前，许了一次不谨慎的愿，表示愿在胜利归来后，把第一个前来迎接他的人向上帝献为燔祭。燔祭就是用火烧死作为牺牲来献给神。恰好是他独生女在他凯旋后首先从家门出来迎接他。这位不幸的父亲只好牺牲女儿来还愿。——译者

哈里发（Califes），阿位伯语 Khalifah 的音译，原意是“继位者”。这里是继承穆罕默德掌握宗教和军政大权的人的尊称。以哈里发为首脑的国家称为哈里发国。——译者

希伯仑（Hébron），巴勒斯坦一城市，位在耶路撒冷西南。1834年因内乱部分被毁。——译者

见《旧约·创世记》第17章。——译者

给他们所遇见的妇女接吻。在埃及，在宗教礼仪的行列里，举着“法娄姆”，一个巨大阳物。生殖器官被视为高贵而神圣的东西，被视为神力的一种象征；用它来起誓，对某人起誓的时候，便把手按在这个人的一对睾丸上；甚至很可能睾丸就是从这种古代习俗而得名，睾丸（testicules）这个名词就是证据（témoin）的意思，因为从前人们用它来作证和作保。当初亚伯拉罕派他的仆人去为他儿子以撒要利百加的时候，仆人把手放在亚伯拉罕生殖器官那儿，就是人家用大腿这两个字来翻译的那部分。

从这里我们便可看出上古时代的风俗跟我们的风俗差得多远。在一位哲学家看来，从前人们曾经用这部分来起誓，并不比用头来起誓更令人惊奇。那些想要显示自己与众不同的人在受人尊敬的这部分作一手势也就不足为奇了。

创世记说割礼是上帝与亚伯拉罕之间所立的一个约，而且还特意说，他全家不拘谁若是不行割礼就要死亡。可是却丝毫也没有提到以撒是否行过割礼，而且直到摩西时代，再也不提割礼这回事了。

我们用另外一个问题来结束本文，就是亚伯拉罕由撒拉和夏甲各生一子，他们都各自成了一个大民族的始祖；他又由基土拉生了六个儿子，他们都在阿拉伯成家立业；但是他们的后人们却都无闻于世。

---

Phallum 一词的音译，即阳物形的偶像。——译者

法文证人、证据一词是 té moin，它的字源是拉丁文 testimonium，而法文睾丸一词，是 testicule，它的拉丁字源是 testiculus，这两个拉丁字词根都是 testi<sup>5</sup>，这个词根有两个意义，一是证据，一是睾丸。——译者

《旧约·创世记》第 24 章纪载说“亚伯拉罕对管理他全业最老的仆人说，请你把手放在我大腿底下。我要叫你指着耶和華天地的主起誓，不要为我儿子娶这迦南地中的女子为妻。”——译者

《旧约·创世记》第 25 章记载：“亚伯拉罕又娶了一妻，名叫基土拉（Kéthura），基土拉给他生了心兰（Zimran）、约珊（Jokshan）、米但（Médan）米甸（Madian）、伊施巴（Jishbak）和书亚（Shuach）。”——译者

## 第一节

人们曾经对亚当、亚当的妻子、亚当以前的人类等等问题，高谈阔论，大做其文章；犹太法师们也曾说了许多关于亚当的呓语，若再重复他人说过的话，也就未免太乏味了，所以我们在这里提出关于亚当的一种相当新颖的观念；至少这种新观念不见之于任何古代作家和教会神甫的著作，也不见之于任何预言家、神学家、批评家或为我所知道的古籍注释家的作品。犹太圣经在托勒密王朝一代国王治理下被译成希腊文后才开始在亚历山大城为人所知，在此以前，关于亚当的传说，除巴勒斯坦外，世人都丝毫没有听说过。而且当时还很少为人所知，因为大书籍极稀少、极昂贵；再加上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对亚历山大的犹太人万分愤怒，谴责他们不该把他们的圣经译成俗文，对他们咒骂不休，而且大肆喧嚣向上帝喊冤，闹得亚历山大城的那些犹太人尽力秘藏他们的译文。这本译稿很少有人知道，直到奥勒里安大帝时代，没有哪一位希腊著作家或罗马著作家谈论过这本译本。

然而，历史家约瑟夫在他答复阿皮翁的文字里（犹太史第一卷第四章）承认犹太人久久没有跟别的民族打过任何交道。他写道：“我们住在一个远离海洋的国土；我们决不经商；也不限其他民族来往……我们的民族住得离海很远，又可惜没有什么著作，不为人所知，这又何足为奇呢？”

这里我们就要问约瑟夫怎么能说他的民族可惜什么也没有写作呢，既然当时他们已经有了二十二部教规书籍，那部《塔尔戈姆·德·翁克洛斯》（Targumd' Onkelos）还不算在内。但是却要注意二十二部很小的书比起亚历山大城图书馆所藏、其中一半在凯撒战争中被焚的大量书籍来，却又显得微乎其微了。

犹太人必然写得很少，读得很少；他们在天文、几何、地理、物理方面也必然很无知；他们必然也不了解其他民族的历史，到了亚历山大城才开始学习。他们的语言是由古腓尼基语和迦勒底俗语合成的粗野的混合语言。这种语言很贫乏，动词变化缺少很多格式。

并且，因为他们不对任何外人介绍他们的书籍和姓名，在世界上，除他们自己，从来就没有人听说过亚当、夏娃、亚伯、该隐、挪亚。只有亚伯拉罕历代为东方各民族所知，但是没有任何古代民族相信这位亚伯拉罕或伊伯拉罕是犹太民族的始祖。

托勒密王朝（LesPtolémées）：公元前322年马其顿·亚历山大占领埃及后，于公元前305年建立托勒密王朝的统治，直到公元前30年为罗马所灭。此处指托勒密二世，埃及国王费拉德尔弗（Philadelphé），公元前285—247年在位。他是文学保护者，传说他首倡把圣经从希伯来文译成希腊文，即著名的“七十人译本”（Versiondes Septante）。——译者

奥勒里安（Aurélien），古罗马皇帝，公元270—276年在位。曾战胜帕尔米拉国（Palmyre）女皇泽诺比（Zénobie）。后被手下获得自由的奴隶所杀。——译者

波斯人很熟悉犹太人，因为他们曾流落在波斯帝国；其次埃及人也知道犹太

孟克先生（M.S.Munk）与伏尔泰意见一致；希伯来人的科学观念是很粗浅的。他们的数学知识可说没有，或者说只停留在加减乘除四则阶段；一点天文知识也没有；有一种奇迹家式的物理学和一种经验医学。——阿弗内尔



这就是老天爷秘密之道，使人类的父母永不为人完全知道，以致亚当、夏娃的名字，直到穆罕默德时代以前，在任何希腊、罗马、波斯、叙利亚甚至阿拉伯作家的作品里都找不到。上帝愿意让世界大家族的名字由族中最小最不幸的一部分人来保持。

怎么会让亚当和夏娃不为他们所有的子女们知道呢？在埃及人，日为他们经营着亚历山大一切商业；罗马人也认识犹太人，因为在罗马就有犹太教堂。不过是，他们虽在各家族中杂处，却因宗教信仰生活习惯等与其他民族隔绝，他们从来不跟外国人一道进餐，到很晚时期才对外介绍他们的书籍。——伏尔泰和巴比伦，我们的祖先怎么会任何遗迹、任何传说都没留下呢？为什么俄耳甫斯、利努斯、塔米里斯 都丝毫没有谈到他们呢？因为，倘若他们有一句话谈到他们，这句话必然会为赫西俄德 所引用，尤其是荷马必然要引用。荷马无所不谈，只是没有谈起人类的始祖。

亚历山大城的克雷芒，曾经对于上古时代做过很多考证，若是有哪一段书里提到亚当和夏娃，他不会不引述。

攸栖比乌斯 在他那部世界通史里连最可猜疑的证据都研究到了，如若有关于我们祖先的些微遗迹、些微真迹，他必然会大加显扬。

所以说各民族确实完全不知道人类的始祖。

真的，在婆罗门教题名《夜柔吠陀》的那部书里倒是找到了亚迪莫和他妻子普罗克丽提的名字。虽然亚迪莫这个名字有点儿像亚当，印度人却答辩说：“我们是一个大民族，在希伯来游牧民族向约旦河一带迁徙以前好几世纪，早已定居在印度河和恒河一带了。埃及人、波斯人、阿拉伯人都来我国寻求智慧，觅取香料，那时候犹太人还不为世人所知。我们不会从他们的亚当套来我们的亚迪莫。我们的普罗克丽提根本就与夏娃不相似，而且她们的历史也完全不同。

“并且，《夜柔吠陀》是《吠陀经》的注解；《吠陀经》在我国认为是比犹太的书更古老的经书；而这部《吠陀经》还是在名为《沙斯塔》或《沙斯塔—巴德》的最初的法典出现一千五百年后，赐给婆罗门僧侣们的一部新法典。”

这往往是今日婆罗门教徒向来和他们谈亚当、夏娃、亚伯拉罕和该隐的商船传教士所作的回答，而欧洲商人却到他们国家武装抢购香料并蹂躏他们的国土。

---

俄耳甫斯 Orphée( 即 Orpheus ) 希腊神话中的歌手，曾随阿耳戈英雄远征到海外觅取金羊毛。利努斯 Linus ( 或 Linos ) ，传说中的诗人，希腊神话把他当成俄耳甫斯同时代的人。塔米里斯 ( Thamyris ) 也是希腊传说 中的歌手。——译者

赫西俄德 ( Hésiode 即 Hesiodos 约公元前八世纪人 ) ，古希腊诗人，生于阿斯科拉 ( Ascra ) 。长诗《工作和时日》是歌颂农业劳动的道德诗篇。另一长诗《神谱》叙述希腊诸神之来源。——译者

亚历山大城的克雷芒 ( SaintClément d'Alexandrie ) ，公元三世纪时的护教者，基督教会的学者。——译者

攸栖比乌斯 ( Eusebius 公元 267—340 年 ) 巴勒斯坦古城塞扎雷的主教。古史家，名著有《教会史》、《世界通史》等书。——译者

夜柔吠陀 ( Ezourvedam ) 是印度婆罗门教最古经典之一。——译者

Shasta 或 Shasta-bad。

腓尼基人桑收尼亚通 一定是生在我们所订定的摩西 时代以前，也曾经被攸栖比乌斯当作一位真正的作者来引述。这位桑收尼亚通就像摩西一样认为直到挪亚时代人类已有十代；在这十代中他并没有谈到亚当、夏娃，也没有谈到他们的后裔，甚至连挪亚也没有提起。

以下就是——依据比布洛斯地方的斐洛的希腊译文——最初的人的名字：埃翁、热诺斯、福克斯、黎巴嫩、于祖、哈利厄斯、克里佐尔、台克尼太斯、阿格罗佛、阿米讷。这便是最初的十代。

您在古埃及任何朝代都看不见挪亚和亚当的名字；在迦勒底也没有；总之全世界无不对他们保持缄默。

老实说这样一种隐隐约约的态度是无先例可寻的。各个民族都给自己想象出源流来，但是哪一个民族也没有接触到真实情况。我们不能理解万国的始祖怎么会埋没这么久：按照人间常情来说，他的姓名早就应该有口皆碑、传遍天下了。

神意要这样忽略得令人诧异，我们只有顺从天命了。上帝亲身带领的民族，曾为基督教铺平道路，曾经是野生橄榄，嫁接上了实生橄榄；在这个民族内，一切无不神秘和隐晦。人类祖先的名字，人类却不知道可算是最神秘的名姓了。

我敢斩钉截铁地说必须有一种奇迹才能遮蔽着各国人民的耳目，才能在各国毁灭一切遗迹，毁灭他们对他们始祖的回忆。倘若有一个可怜的犹太人向恺撒、安东尼、克拉苏、庞培、西塞罗、马尔塞路斯，梅泰卢斯 兜售狗皮膏药，对他们说：咱们大家都是一位名叫亚当的始祖传下来的后代，这些罗马人又要作何感想，又要说什么呢？全罗马元老院都会大嚷特嚷：把我们的家谱数说给我们听听。于是这位犹太人就会数说他的十代人名数到挪亚，数到洪水泛滥世界的奥秘为止。元老院的元老必然会问他，在方舟里，在整整十个月还有次年缺粮的一年有多少人喂养那些动物。这位轧金币的人必然会回答说：那时候咱们有八个人，挪亚和他妻子，他们三个孩子闪、含、雅弗

---

桑收尼亚通（Sanchoniathon），腓尼基作家，生活年代不明，著有腓尼基重要城市年鉴，有若干残篇留传至今。——译音

摩西（Moise），希伯来 Moscheh 的音译。圣经中最伟大的形象；他是希伯来的军事家，政治家，历史家，诗人，道德家和立法家；据圣经记载说埃及一国王下令杀尽埃及境内男性犹太婴儿，利未族一妇女把她的孩子放在尼罗河水上，被国王一女儿拾回抚养，取名摩西，意即“从水中得救”，又说摩西曾带领犹太人摆脱埃及人的奴役，从埃及迁回巴勒斯坦。相传犹太教的教义、法典多出摩西之手。——译者

许多学者之所以相信桑收尼亚通在摩西时代以前，是因为他始终没有谈过摩西。他在贝里特（Berithe）著书。这座城市邻近犹太人定居之地。如若他生在摩西之后或与之同时，他便不会不谈摩西在埃及所施的那些可怖的奇迹；他一定也会提到使他的祖国遭受烧杀抢掠之灾的犹太民族。攸栖比乌斯，朱勒斯，阿非利加努斯，圣埃弗郎，所有希腊和叙利亚神父，也一定会引述这一位证实希伯来立法家的世俗作家。特别是攸栖比乌斯，他承认桑收尼亚通的真实性和译过他作品的几个残篇，必然也会译还其中有关摩西的各段。——伏尔泰

这几个译名原文是：on, Genos, PhOx, Liban, Usou, Halieus, Chrisor, Tecnites, Agrove, Amine。——译者

马尔塞路斯（Marcellus）古罗马屋大维之子，奥古斯都养子，18岁时夭亡（公元前23年）。梅泰卢斯（Metellus），伏尔泰此处显然是指与恺撒同时的梅泰卢斯·西庇阿（Mrtellusscipion），罗马统帅与政治家。曾支持庞培反对恺撒，在塔苏战败自杀。——译者

和他们各自的配偶。这全家人都是亚当的直系后代。

西塞罗必然会要调查挪亚及其子孙留下的关于我们这位共同始祖的伟大遗迹，无可否认的见证：全世界在洪水泛滥之后必然也会永久传扬着亚当和挪亚的姓名，一位是始祖，一位是延续全人类子嗣的人。人人说话时必然会顺口说出他们的姓名；一旦会书写的时候，必然会在张张纸上书写他们的名字；建造了住室，家家门上、座座庙里、尊尊神像上、到处无不有他们的名字。怎么着！你们知道这样大的一个秘密却瞒着我们！犹太人必然会回答说：“那是因为我们纯洁，你们不纯洁。”罗马元老院的人必然部哈哈大笑，或者把他鞭挞一顿。人们的成见是多么根深蒂固啊！

## 第二节

虔诚的布里尼翁夫人 坚信亚当像神圣的柏拉图所想象的最初的人一样，是两性同体的。上帝向她启示了这个巨大秘密；我因为没有受到这一类的启示，所以我不谈这个问题。犹太的法师们读过关于亚当的书；他们知道亚当的教师和他第二个妻子的名字，我没有读过这类关于我们始祖的书，所以我对于这一点一句话也不说。有几位头脑空虚的先生，博学多闻，读了古代婆罗门教的《吠陀经》大吃一惊，发现世界上第一个人原来是在印度创造的……等等，他名叫亚迪莫，意即“繁殖者”，他妻子名普罗克丽提，意即“生命”。他们说婆罗门教派确实比犹太教派更古，犹太人很晚才会用迦南语写书，因为他们很晚才在迦南这个小地方定居下来；他们说印度人往往是创造者、发明者，而犹太人往往是模仿的人，印度人总是聪明伶俐，犹太人老是粗暴野蛮；他们说亚当发色棕红，满头长着长发很难说是头发乌黑像宰羔羊毛一样卷曲的黑人的始祖。他们什么话没有说呢？至于我，我一句话不说。我把这类研究留给耶稣会的德高望重的贝吕耶 神甫去做，我从来还没有遇见过像他这样洁白无罪的人。人们把他的著作 当作是一个想要取笑圣经的人写的书给焚毁了，但是我可以断言他没有丝毫恶意在内。（摘自 R x x x 骑士的一封信）。

## 第三节

我们已经不在一个认真考查亚当是否是生而知之的时代生活了；那些多年争论这一问题的人，既非生而知之，也非学而知之。

想要知道那部谈过亚当的《创世记》是在什么时代写的，跟想要知道《吠陀经》、《梵文古经》和亚洲其他古书出世的时期一样难。

犹太人禁止在二十五岁以下的青年阅读《创世记》的头一章，这倒是值得注意。许多犹太法师把亚当夏娃的创造和奇遇都看做是比喻。古代各个

---

安东尼特·布里尼翁（Antoinette Bourignon），1616年元月13日生于里耳城，是一个幻觉通神的女人，曾著有二十二部关于神秘事物的书，其中有《论新天堂与伪基督的统治》、《论人类的盲动，光明来自黑暗》等。——爱弥儿·贝多列尔

贝吕耶（Issac Berruyer，1681—1758）生于法国卢昂市，著有《上帝子民史》，书中多讽刺话语。——译者

即指《上帝子民史》一书。——译者

著名的民族无不想象过类似的人物；一种奇异的巧合标志着我们人类天性的弱点：各个民族无不想用差不多是类似的观点来说明心身两方面痛苦的根源。迦勒底人、印度人、波斯人、埃及人也都说明了这种似乎是我们的星球所独有的善恶杂陈现象。从埃及出来的犹太民族，虽说是很粗犷，也在埃及听说过埃及人的比喻哲学。后来他们就把这种浅薄的知识跟他们长期在腓尼基和巴比伦做奴隶时所吸收的搀杂在一起。但是因为一个粗野的民族鲁莽地模仿一个文明民族的那些想象，是很自然和寻常的事，犹太人想象女人是用男人一根肋条造成的，也就不足为奇了；他们还想象生气是由上帝亲口吹到亚当脸上的，底格里斯河、幼发拉底河、尼罗河和奥克萨河都发源于一座花园；又想象禁止吃一种果子，由这种禁令，产生了死亡，也产生了身心双方面的痛苦。古代人都传说蛇是一种很狡猾的动物，也就不难认为它有智慧并且会说话。

这个民族，当时仅仅分布在一小块土地上，他们以为陆地又长又窄又平，也就不难相信一切人都从亚当而来，当然也就不能知道黑人与我们体格形态不同，居住在辽阔的地方。他们自然更猜想不到还有美洲。

而且，相当奇怪的是许可犹太人民读《出埃及记》，虽然其中有许多背理反常骇人听闻的奇迹，但却不许未满二十五岁的人读《创世记》第一章，其中事事必然都是神奇的，因为谈的是创造问题。或许是由于作者从第一小节起表达方式就有点奇怪：“太初，诸神创造了天地”；人们可能是担心年轻的犹太人从而崇拜许多神。也许是因为在第一章里谈到上帝创造了男女，在第二章又谈上帝创造男女，人们不愿意把这种显眼的矛盾摆在青年的眼前。也许是因为圣书里边说“诸神按照他们自己的形象创造人”，而这类词句对犹太人表现了一个过于具体的上帝。也许是因为书上说上帝从亚当身上取下一条肋骨造成了女人，而年轻的冒失鬼必然会去数自己身上的肋条，一看一根没有少，必会怀疑作者有些不信实。也许因为书上说上帝在中午到伊甸花园里去散步，嘲笑了堕落后的亚当，那种讥讽的口气必然大大引起青年开玩笑的兴趣。总之，这一章里每一行都提供了充足的理由禁止阅读；但是，既然如此，我们简直就看不出怎么其他各章又会许可读呢？更奇怪的是犹太人只有到了二十五岁才可以读这一章。似乎是应该在幼年时代就让他读，幼年人接受一切，不如考查，比在青年时代读更好，青年人已经以为自己判断是非，耻笑他人而引以自豪。也可能是因为二十五岁的犹太人已经老成不惑了，更容易接受这一章，而天真无邪的少年心灵读起这一章来必然会使他们反感。

我们在这里不打算谈亚当的第二个妻子了，她名叫丽丽特，是古代犹太法师给他加上去的；应该承认，关于丽丽特的身世，我们知道得很少。

## AME 灵魂

### 第一节

灵魂是一个含义不清的名词，它表示我们自身感觉到的已知效果的未知本原。灵魂这个词，相当于拉丁文的 *anima*（嘘气，生命的本原），或希腊文  $\mu$ （音译“普纽玛”意即嘘气），相当于其它民族拿来表达他们了解得不比我们更清楚的那些事物的名词。

在拉丁文和由拉丁派生的语言里，灵魂这个词的意思就是活力。所以人们说人的灵魂、动物的灵魂、植物的灵魂，为表示他们繁殖和生活的本原。人们说这个词的时候，心里本来只不过有像《创世记》里所说的那种含混不清的观念：《创世记》说：“上帝向人脸上吹一口生气，这口气变成了活的灵魂；动物的灵魂在血里，不要杀害它的灵魂”云云。

因此一般人都把灵魂当作是生命的根源和产生生命的起因，甚至当作是生命本身。所以一切著名的民族无不想象着以为一切都随躯体一同死去。如若我们能从古代史迷团里清理出什么来，那么看来至少是埃及人最先分清智慧跟灵魂，后来希腊人又跟埃及人学会区分他们的  $\mu$ （悟性）跟他们的  $\mu$ （嘘气）。拉丁人又效法希腊人辨别清楚 *animus*（灵魂）跟 *anima*（嘘气，生命的本原）；我们法国人终于也有了我们两个不同的词：*ame*〔灵魂〕和 *entendement*〔悟性〕。但是作为我们生命本原的东西，和作为我们思想本原的东西，是否是两种不同的东西呢？还是只是一种东西呢？使我们有消化能力、感觉能力和记忆能力的原因是否跟动物身上的消化、感觉和记忆的那种原因相似呢？

这就是人类永久争论不休的主题。我说的是争论不休的主题；因为在这种研究中我们没有丝毫原始观念可以深入下去，只能永远停留在怀疑和猜测的迷宫里。

我们没有一个立脚点能使我们获得关于使我们能生活、能思想的那种东西的起码的认识。怎么能有呢？必须要看见生命和思想进入我们身体才行。一位做父亲的能知道他怎样生他的儿子吗？一位做母亲的能知道她怎样怀上了她儿子吗？什么人曾经能猜想得到他怎么会行动、怎么会清醒、怎么会睡眠？什么人又能知道他的四肢怎么会顺从他的意志？他发现观念用什么巧计在他脑子里形成呢？又怎样服从他指挥，从脑子里出来呢？我们不过是软弱的自动机器，由看不见的手牵引我们在这个世界舞台上活动，我们当中又有谁能看见牵引我们的那根线呢？

我们敢于提出疑问，有智慧的灵魂到底是精神还是物质？灵魂是否在我们生前就创造出来了？在我们出生时，灵魂是不是出自虚无？灵魂一旦在大地上使我们活了以后，是否在我们死后还是永生不灭呢？这类问题似乎高不可攀；这是些什么问题呢？这就好像盲人问瞽者“光线是什么？”那类的问题。

当我们想要大致了解一下一块金属，便把它放在一只坩埚里烧。但是我们有一只可以盛灵魂的坩埚吗？有人说灵魂就是心灵。但是心灵又是什么呢？一定是谁也不知道。这是一个极空洞的字眼儿，我们不能够说出心灵是什么，只能够说它不是什么。又有人说：灵魂是物质。但是物质又是什么呢？我们只认识物质若干假象和属性，而其中没有一种属性、一种假象是跟思想

有些微关系的。

你又要说啦：这是跟物质不一样的东西。但你有什么证据呢？是不是因为物质是可分的、具有形象的，思想却不然呢？但是谁又告诉您说物质的最初本原是可分的、具有形象的呢？倒似乎一点也不是这样。有几派哲学家都以为物质元素既无形象也无广袤。您又得意洋洋大嚷大叫啦：思想既非木石，也非沙土或金属；所以思想不属物质。可怜无能而又大胆的推论家啊！万有引力既非木石，也非金石；运动、生长、生命更都不是这类东西。可是生命、生长、运动、万有引力这些现象，物质又一一具备。说上帝不能令物质思维，就等于在说最荒诞无稽的话，这在得天独厚的疯狂学派里也从来没有人敢说。我们不能断言上帝曾经这样使用过物质，只能断言他能够这样做。然而人们关于灵魂曾经说过的一切话和将要说的话又有什么意义呢？有人曾经把灵魂叫做“圆极”，“第五元素”，“火焰”，“以太”，又有什么意义呢？有人曾经相信灵魂是普遍的，非受造的，轮回的，又有什么意义呢？

我们在这类无法理解的问题上，幻想出那些无稽之谈来又有什么意义呢？最初四个世纪的教士们曾经相信灵魂具有形体，又有什么意义呢？德尔图良曾经用他自己习以为常的一种矛盾法，肯定灵魂同时既是具有形体的，又是象征的和单纯的，又有什么意义呢？我们有成千的糊涂证据，没有一件能提供我们一线真情实况。

我们怎么能有足够的胆量肯定灵魂之所以为灵魂到底是什么呢？我们确实知道我们存在，我们感觉，我们思维。我们要想逾越雷池一步，便坠入黑暗的深渊；在这道深渊里，我们还狂妄无知，争论这个我们丝毫观念也没有的灵魂到底是在我们生前就已造好，还是与我们一同造出的，争论灵魂到底是可以消灭的还是永生不灭的。

论灵魂的文章，和一切有关形而上学的文章，都应先符合教会不容置疑的教义。天启必定胜过一切哲学。学说锻炼心灵，但是信仰却照明和指引它。

我们不是时常说些我们只有根模糊的观念的名词吗？甚至我们对这些名词一点观念也没有。灵魂这个名词不就是在这一情况之内吗？当一只风箱的舌片或气门位置不对的时候，进入风箱气箱里的空气便从气门发生裂缝的开口漏了出去，活塞再也压缩不紧空气，空气不能猛力吹向它要吹燃的火焰，女仆们便说：风箱灵魂坏了。她们只知道灵魂是这个意思，而这个问题丝毫并不扰乱她们宁静的心情。

园丁常说“植物的灵魂”，并不知道他怎么理解灵魂这个词儿，可是他却也种植得很好。

制造乐器的匠师在小提琴的两面琴箱板当中安放一块“琴灵魂”（即琴心木），把它向前或向后放；这小薄木板多一块或少一块都会影响制琴师能否做得好一块和谐的琴灵魂。

有许多工厂里，工人们确定机器灵魂的质量。从来没有人听说过他们争论这个词儿；而哲学家们却不是这样。

灵魂这个词在我们这里一般意义就是使之有活力。我们的先人，克尔特人，给他们灵魂起个名字叫 SeeI，英国人又从这个词产生 Soul 一词，德国

---

德尔图良（Tertullianus 约 150—220）著名的拉丁护教家，北非迦太基人，博学，极力排斥异端，主张信仰高于理性，曾经说过：“正因为荒谬，所以我更相信。”这话就说明了他的思想矛盾。遗著有《护教篇》、《论灵魂》等。——译者

人产生 SeeI 一词,或许古代条顿人和古代布勒塔尼人在大学里对于这个表达语一点争论也没有。

希腊人区分灵魂有三种:第一,意即感觉的灵魂、感官的灵魂;所以阿佛罗狄忒的儿子爱神阿穆尔那么热爱普叙赫,而普叙赫也对阿穆尔恩爱备至;第二,  $\mu$ ; 意即“气”,它把生命和运动赋予整个机体,我们把它译为 Spiritus 意即心灵;这是个空洞的字眼儿,人们给这个字上千种不同的解释,最后就是,意即智慧。

所以说我们有三种灵魂,对于哪一个也没有一点点浮浅的观念。圣托马斯·阿奎那以逍遥学派的身份承认这三种灵魂,并且把三种灵魂的三个部位都分别清楚。

是在胸部,  $\mu$  散布在周身, 是在头脑里。直到现今在我们那些学校里还没有任何其他的哲学,谁要是把这三种灵魂混淆,谁就要倒霉。

在这一团混乱的观念里,总还是有一个根据。人们清清楚楚地发觉在人们热爱、愤怒、恐惧的过程中,在肺腑里引起一起激动。心肝是七情六欲的中枢。在我们深思的时候,脑子里便有聚精会神的感觉;所以说智力的灵魂在脑髓里。没有呼吸便没有生气,没有生命;所以说生命的灵魂在呼吸空气的胸膛里。

人们在睡梦中看见他们亡故的父母或友人的时候,必然寻思到底是什么显现在他们眼前。不是身体,因为他们的身体已经在柴火堆上焚毁了,或是没入大海被鱼吃了。照他们说来,这还应该是些什么,因为他们看见了,死者说了话,做梦的人也向死者问了话。人们在梦中与之谈话的,是不是[感觉的灵魂]?是不是  $\mu$  [气]?是不是 [智慧]?人们在梦中和谁谈了话呢?人们想像以为是一个幽灵,一个轻飘的形象;这就是(魂),就是(鬼),一个影子,一些亡魂,一个在不知何处徘徊不定极其轻盈由气和火构成的小小的灵魂。

随后,人们想要深入研究这个问题,灵魂具有形体之说却已成定论;整个上古时代都没有其它想法。终于来了个柏拉图,把灵魂大大微妙化了,人们简直疑心他是否使灵魂完全脱离物质;但是直到信仰来启发我们以前,这始终是一个未获解决的问题。

唯物主义哲学家们徒然援引了教会的几位神甫词意含糊的话。圣伊雷内说灵魂不过是生命的气,它只是比之会死亡的肉体才是不具形体的,可是它

---

阿佛罗狄忒(Aphrodite)希腊神话中的爱与美的女神,在罗马神话中名维纳斯(Venus),司爱情、婚姻和生育。——译者

阿穆尔(Amour)即希腊神话中的爱神厄洛斯(Eros),在罗马神话中名为丘比特,从四世纪起他的形象是以艺术作品出现:是一个背生双翅、手持弓箭、身带箭筒、飞翔天际的小孩。传说他的金箭常射中恋人的心。——译者

普叙赫(一译普赛克)(Psyché)希腊神话中人类灵魂的化身。传说她是一位国王的女儿,貌美绝伦,为爱神阿穆尔所爱;经过种种苦难历程的考验,终被神国接受,列身神群,与爱神结为夫妇。——译者

圣托马斯·阿奎那(Saint Thomas Aquin 1225—1274)基督教最大的神学家和经院派哲学家。——译者  
逍遥学派即亚里士多德学派。——译者

圣伊雷内(Saint Irénée)公元125年生于士麦金,即今日土耳其的伊兹密尔,曾任法国里昂主教,202至208年间殉教。著有《反异端论》。——译者

还是保留了人的形象以便为人认识。

德尔图良也徒劳无益地这样表示：“福音书里满篇都是具体化的灵魂”。（*Corporalitas anim in ipso Evangelio relucescit.*）倘若灵魂不具躯体，灵魂的形象也就不会有躯体的形象了。

他甚至还枉费心地叙述一位圣妇的幻觉，说这位圣妇曾目睹一个光亮耀眼、色如空气的灵魂。

塔提安也徒然明白表示：*Oyrro*，意思就是人的灵魂是由好几部分组合成的。

有人无补于事地引证圣希来尔后来说的话：“无论是天上或地下，无论在可以目睹的事物中或在无影无踪的事物中，没有造物不是具有形体的：因为万物都由元素构成；而灵魂，或是附在人身体内，或是离体外出，总会有一种有形实质”。

在六世纪圣昂布鲁瓦兹徒然说过：“除了尊严的三位一体外我们只认识物质的东西。”

整个基督教会决定说灵魂是非物质的。这些位圣徒都犯了在当时普遍的一种错误，因为他们都是人；但是他们对于灵魂不死却又没有搞错，因为福音书里已经明明白白显示过了。

我们显然很需要万无一失的教会对于这类哲学问题作出决定，因为我们自己对于所谓“纯灵魂”和所谓“物质”实在缺少任何足够的认识。纯心灵对于我们是一个没有任何意义的词，我们对于物质也只认识若干现象。我们对于物质认识很浅薄，所以我们称它为实质（*Substance*）；实质这个名词，意思就是说“在表面底下的”；但是这个底却对我们永远是隐蔽着的。这个底就是造物主的秘密；造物主这种秘密却又到处都是。我们既不知生命从哪里来，也不知我们怎样产生生命；既不知我们怎么生长，也不知我们怎么消化；怎么睡眠；既不知我们怎么思维，也不知我们怎么感觉。

大难题就是要了解一个生物不论是什么，它怎么会有思想。

## 第二节 洛克对于灵魂的怀疑

百科全书里灵魂一文的作者细心追随着雅克洛，但是雅克洛什么也没有

---

见伊雷内著作《反异端论》第5卷第6、7两章。——伏尔泰

见 *Oratio ad Graecos* 《格勒科斯讲演录》第二十三卷。——伏尔泰

塔提安（*Tatian*），约120年生于亚述，175年逝世，他是新柏拉图派哲学家。曾赴罗马皈依基督教。回到亚洲后，创立一种诺斯替教派。该派禁食酒肉，反对结婚。——译者

见《灵魂论》第7章。——伏尔泰

圣希来尔（*Saint Hilaire* 303—367）法国布阿皆城的主教，长于辩证，著作有《三位一体论》。——译者

见《圣希来尔论圣马太》（*Saint Hilaire sur Saint Mathieu*）633页。——伏尔泰

圣昂布鲁瓦兹（*Saint Ambroise* 340—397），罗马教会神甫，米兰主教。曾在萨洛尼卡大屠杀（*Le massacre de Thessalonique*）后，强令罗马狄奥多西大帝举行公开忏悔仪式。——译者

见“论亚伯拉罕”第2卷第8章。——伏尔泰

雅克洛（*Issac Jaquelot* 1647—1708）法国耶稣教牧师，著作有《论上帝的存在》，《真理论》，他是宗教论战家，反对加尔文主义和培尔的怀疑论。——译者



告诉我们。作者也起来反对洛克，因为这位谦逊的洛克曾经说：“我们或许永远不能知道一个物质的东西是否能思维，因为单凭我们自己的观念沉思默想，没有天启，我们就不可能发现上帝是否把一种知觉和思维的能力，赋予了某些安排适宜的物质或者不可能发现上帝是否把一个能思维的非物质的实体与这样经过适当安排的物质联系并统一起来。因为，就我们的概念来说，我们既可以设想，上帝倘若愿意便可以把一种思维能力加到物质上，也同样可以设想，上帝可以把另一种能思维的实体加到物质上；因为我们不知道，思维到底是什么，也不知道这位万能的存在认为哪一种实体适合于赋予这种思维能力；而这种思维能力也只是由造物主随心所欲普施恩德创造出来的。上帝——这个能思维的永生的和万能的存在，倘若愿意，便可把某种程度的感情、知觉和思想赋予某些他认为适宜结合起来的被创造的、无知觉的物质，我看不出来其中有什么矛盾”。

这是深刻、慎重而又谦逊的人说的话。

我们知道他这种似乎是试探性的意见惹起什么样的争论，而这种意见其实在他思想中不过是他坚信上帝万能、人有弱点的后果。他不是说物质能思维，而是说我们对于物质还认识得不够，还无力证明上帝既然已经把同样是不可理解的万有引力和运动的才能授予这个名为“物质”的未知存在，但却不能给它增添上思维的才能。

确实不只是洛克先提出这种意见，这也是所有古人的意见；他们都把灵魂看成是一种很微妙的物质，结果便确信物质能够感觉和思维。

这也是伽桑狄的意见，我们在他对笛卡尔的反驳里就看得出来。伽桑狄说：“您的确也明白您在思维，但是您却不明白您这位会思维的人是什么实体。所以，您虽然认识思维的运用过程，你的主要本质却对于您隐蔽着；而且您根本不知道这一实体的性质，而思维就是它的各种作用之一。您就好像一个盲人，感觉太阳的热力，又听说这种热力是由太阳产生的，便以为自己对于这个星球有了一个明白清晰的概念了，因为倘若有人问他太阳是怎么个东西，他就可回答说是一个发热的东西”等等。

就是这位伽桑狄，在他那部《伊壁鸠鲁哲学大全》里，一再地说灵魂的精精神性质并不具有任何数学的明显性。

笛卡尔在他致帕拉蒂纳·伊丽莎白公主书中对她讲：“老实说，单凭天然的理性，我们便可对于灵魂作出百般的推测，以为头头是道，而却没有任

---

洛克（JohnLocke，1632—1704），英国唯物主义经验派哲学家。——译者

见《人类理解论》科斯特（Coste）法译本第4卷第3章第6节。——伏尔泰

参阅达朗贝的前言（也收集在他的《文学杂论》第一卷中）：“我们可以说他几乎像牛顿创造了物理学一样创造了形而上学。他为了认识我们人的灵魂，认识灵魂的观念和情感，并不死读书，因为书未必能给他提供好的教益；他只是深入到自己内心来研究；可以说他长久自己静观自己之后，在他那部《人类理解论》里，只是把自己反映自己的一面镜子提供给世人。总之他使形而上学恢复了这门科学本身应有的性质，使它成为实验灵魂物理学。”——伏尔泰

伽桑狄（PierreGassendil592—1695）法国数学家、唯物主义哲学家，主要著作有《伊壁鸠鲁哲学大全》、《对笛卡尔形而上学的沉思的第五组反驳》。——译者

帕拉蒂纳·伊丽莎白公主（LaprincessePalatineElisabeth）即巴伐利亚的夏洛特·伊丽莎白（Charlotte Elisabeth de Baviere 1652—1722），生于德国海得尔堡，是路易十四之弟奥尔良公爵的第二妻室。她的通信集是研究路易十四王朝风俗习惯的有趣资料。——译者

何把握。”在这个问题上，笛卡尔在他的信中反驳了他在自己的著作里提出的意见；这也是极寻常的矛盾了。

总之，我们已经看到最初几个世纪的教会神甫们相信灵魂不朽，同时又相信灵魂是有形的；他们以为创造与保存，对于上帝来说都是轻而易举的事。他们说：上帝使灵魂能思维，也会保持它能够思维。

马勒伯朗士 证明得很好，他证明说我们本身任何观念都没有，客观事物也不能给与我们什么观念；从而他便得出结论说，我们按照上帝意旨看一切。其实这就等于把上帝当作是我们的一切观念的作者；因为我们如若没有工具观看，又用什么来按照上帝的意思看呢？而这些工具是上帝掌握着指使着的。这一学说是一座迷宫，其中一条路把你引向斯宾诺莎主义，另一条路把你引向斯多葛主义，另外又一条路便把你带到迷魂阵里去了。

关于心灵、物质，虽然人们争论热烈，结果总是不得要领，彼此丝毫不了解。没有任何哲学家能够凭他自己的力量把遮盖自然界一切事物的最初本原的幕布揭开；哲学家争论着，而自然却在行动着。

### 第三节 谈动物的灵魂和若干空洞观念

在设想动物纯粹是无知无觉的机器的那种学说出现以前，人从来也没有想像过动物体内附有一种无形的灵魂；没有谁这么孟浪，说什么牡蛎有无形的灵魂。举世一致同意，动物从上帝获得了感觉、记忆、观念，并没有获得一种纯洁的心灵。也没有人妄自推论，说什么天赋动物以各种感觉器官，却使动物没有任何感觉。没有谁说过动物遇见人打它就嗥叫，遇见人追逐它就逃遁，却不感到疼痛和恐惧。

人们毫不否定上帝的万能；他能够使动物的有机物质具有快乐、痛苦、感觉、回忆和组合若干观念的能力；他能赋给若干动物如猿猴、大象、猎犬之类那种精通人们教会它们所学的技术的才能；他不仅能使差不多所有的肉食动物在老练的晚年比在轻信的幼年更善于战斗；我说他不仅能这样做，而且已经这样做了：宇宙万物便是明证。

佩雷腊 和笛卡尔都说世人想错了，说上帝耍了把戏。把生命和感觉的各种工具给了动物，却使它们既没有感觉，也没有真正的生命。但是不知是那几个自封的哲学家，为了反驳笛卡尔的幻想，自己却又堕入与之相反的幻想里：他们慷慨地赠给癞蛤蟆和昆虫一种纯灵魂：

避免小错反倒犯了大过

引自贺拉斯《诗的艺术》

这两种狂想——一种狂想剥夺了感觉器官的感觉。另一种又在一个臭虫体内安置了一个纯灵魂，在这二者之间，有人想像出一个折中的办法，就是本能。本能又是什么呢？噢！噢！这是一种本质形式，一种生成形式，是一

---

马勒伯朗士（Nicolas de Malebranche, 1638—1715）法国唯心主义哲学家，有神论者。——译者

斯多葛主义（Stoicism），即希腊哲学家芝诺（Zeno of Citium 约前 336—约前 264）学说。亦称画廊学派，因芝诺讲学处有一彩色壁画柱廊，因以得名。——译者

佩雷腊（Gomez Pereira），两班牙医生和哲学家，约 1500 年生于坎伯（Medina-del-Campo），学医，成著名医生。他在名著“Antoniana Margurita”中首先证明动物纯粹是机器。有人非难笛卡尔为了自居于动物机器说的首创者的地位，收购了这部著作的版本，加以销毁。——译者

种不知是什么的东西：这就是本能。只要您把大部分事物都叫做“不知是什么”，只要您的哲学从头到尾都是“不知是什么”，我就跟您意见一致。但是您一旦要肯定，我就要向您援引普赖尔的有关人世虚荣的诗句：

你们敢吗，讨厌的乡村学究啊，  
你们敢为彼此类似的结果指出一种不同的原因来吗？  
这层似乎隔开本能与理性的薄板夹，  
你们衡量过它的厚薄吗？  
你们既缺本能，又乏理性，  
无知的盲人们，你们多么胆大？  
骄傲成了你们的本能。你们引导我们的步伐，  
走的这条路又溜又滑。

百科全书里，灵魂一文的作者这么说明：“我想像动物的灵魂就是一种有智慧的无形实体；但是哪一种实体呢，我觉得可能是一种活跃的本原，它有感觉，而且只有感觉……倘若我们思索一下动物灵魂的性质，从它骨子里找不出任何实质能令人相信它的灵性使它免于消灭。”

我简直不懂人们怎样想像一种无形的实体。想像什么东西，是想像出这个东西的形象；可是直到现在，还没有谁能够描绘心灵。我以为，作者把“想像”这个词理解为“了解”；至于我，我承认我并不了解心灵。我更不了解一种无形的灵魂会消灭，因为我既不了解创造，也不了解虚无，因为我没有参与上帝的事务，因为我完全不懂万物的本原。

倘若我要证明灵魂本是一种实实在在的存在，会有人打断我的话，告诉我说灵魂是一种能力。倘若我肯定灵魂是一种能力，肯定我有思维的能力，却又有人对我抗辩说我想错了，说上帝——大自然的永恒主宰，在我心中安排好一切，指挥着我一切行动和思想；说我倘若真能产生我的思想，我必定会知道一分钟后我要想些什么；说我从来也不知道我一分钟后的思想；说我只是一架感觉和观念的自动机器，绝对掌握在最高主宰的手里，服从主的意图远远超过胶泥顺应制造陶器的人。

我只好承认我无知；说老实话；四千卷形而上学巨著，也不会告诉我们灵魂之所以为灵魂的道理。

一位正统哲学家跟一位左道旁门的哲学家说：“您怎么会想像灵魂本来是要死亡的，它能永生，纯粹出于上帝的意志呢？”那位哲学家便回答说：“这是根据我的经验。”“怎么！您死过了吗？”“是呀，时常死过去。我年轻的时候抽羊痫疯，我跟您实在说，我的确完全死去过整整几个钟头。一点感觉没有，甚至我倒下那时的情形，一点也回想不起来。现在我每天夜里情形也一样。我从来也感觉不出来我到底是什么时刻睡着了的。我睡眠时连梦也不做。我所能猜测的只是我睡了多少时候。每天二十四小时我总是按时死去六小时。整整合着我一生的四分之一。”

正统派于是便对左道旁门振振有辞地说：他在睡眠中总归是要思维的，不过自己不知道罢了。后者便回答他说“我根据天启相信我在来世总能思维，但是我切实跟您说，我今生很少思维。”

正统派肯定灵魂永生，是不会错误的，因为信仰和理性都已证实了这条真理。不过他断言一个人在睡眠中总是在思维，这一点很可能是弄错了。

洛克坦率承认他自己在睡眠时并不经常思维。另外一位哲学家说过：“人类的本性就是思维，不过这并非是他的本质。”

让每人都能得到进行自我研究的机会，并且能得到想入非非的自由和安慰吧。

应该知道 1730 年有一位哲学家 由于附合洛克，承认他自己的理解力并未日日夜夜地起作用，又承认他并没有随时使用他的四肢，便遭受了相当严重的迫害。不仅愚昧的宫廷迫害他，而且有些个诈伪的、刚愎自用的假文学家们也同声一辞的攻击那被害人。在英国只不过引起一场哲学争论的事，在法国却产生了最卑鄙的残酷行动。一个法国人就这么做了洛克的替罪羊。

在我们文学的泥坑里总会有无耻之徒，出卖了他们的笔墨，对他们的恩人们进行阴谋暗算。这话本来与灵魂一文无关，但是顺便提起，警告那些不配称文人的一些人，他们为了一点蝇头微利和一种狂妄的政治倒把丧尽了他们仅有的一点心灵和良心；他们为了奉承昏庸之辈背叛了他们的友朋；他们居心叵测，暗磨毒草，而无知权贵和恶人就用来害死那些有益的公民。

在真正的罗马，何曾有人向执政官告发过卢克莱修，说他把伊壁鸠鲁的学说赋成诗词？又何曾有人告发西塞罗，因为他曾一再写过人死后感觉不着任何痛苦？又何曾有人控诉普林尼、瓦罗，因为他们二人都对于神明有特殊的见解？在罗马时代，思想自由是无境界限制的，这种自由本是知识之母，并且是人类悟性的最初的动力；心肠狠毒、嫉妒成性、见识浅薄之辈，借口邪说危险，竭力压制我们这种思想自由。他们不想想：罗马人扩展这种自由比我们的大得多，却仍旧做了我们的战胜者，我们的立法者；他们也没有想一想：百家争鸣并不影响统治，一如狄奥根尼的酒缸与亚历山大的胜利丝毫无关。

这一课可算是关于灵魂的一课：我们或许以后再谈几次这个问题。

总之，我们在全心全意崇敬上帝的同时，永远要老实承认我们对于这种灵魂、对于我们深受其惠的这种感觉和思维能力实在很少认识。老实承认我们薄弱的推理能力对于神启和信仰丝毫不能有所增减。最后结论，我们只好说用这种性质不明的智力来改进“百科全书”研究的对象——各门科学，就像钟表匠在钟表里使用发条，并不知道发条之所以为发条的道理。

#### 第四节 谈灵魂和我们的愚昧无知

我们依据我们的后天知识，敢于提出疑问：灵魂是否在我们生前就已造

---

按即指伏尔泰（请参阅《哲学通信》有关部分）。——开勒版

卢克莱修（TiliusLucretiusCarus 约前 98—约前 53），大约生于罗马，拉丁诗人，唯物主义哲学家，无神论者。著有《物性论》。——译者

普林尼（CaiusPliniusCiciliusSecudus，23—79）即小普林尼，罗马作家和自然科学家。著有《自然史》二十七卷。晚年统率罗马海军，为营救庞贝火山爆发受害居民，被火山烟气毒死。——译者。

瓦罗（MarcusTerentiusVarro，前 116—前 27），拉丁杂文作家，著《论拉丁语》五卷，是当时学识最渊博的著名学者。——译者

狄奥根尼（DiogenesSinopeus 约前 404—约前 323），古希腊哲学家，犬儒学派的代表。他生活简陋，常年赤足，晚间睡在一口大酒缸里，穿的是他那件唯一的袍子。——译者

伏尔泰实在不遗余力的要求思想自由，直到法国大革命后，人们才获得这项自由。——乔治·阿弗内尔

就，灵魂是否从太虚来到我们体内？在什么年龄灵魂就处在膀胱与盲肠直肠之间？它在那里是否获得或带来若干观念？这类观念又都是什么观念？它使我们活了若干时间之后，是否没有上帝帮助就在我们躯壳死后永生不灭？它是精神，上帝也是精神，二者是否性质相似？这类问题似乎微妙：这又是什么问题呢？这是天生盲人探光一类的问题。

古今哲学家对我们又有过什么教益呢？三尺之童也比他们更明智：他并不思考他所不能理解的问题。

您又要说啦，对于我们贪而无厌的好奇心、永无止境的渴望幸福的心说来，我们这样孤陋寡闻，未免太苦恼了！我同意这话，可是还有更苦恼的事哩，我却要这样回答您：

你的命运是一个人的命运，你的愿望却是一个神的愿望。

奥维德：《变形记》二卷 56 首

再说一遍，万物本原的性质是造物主的机密。空气如何传声？动物怎样形成？我们的四肢怎么会经常服从我们的意志？是什么手把观念放入我们的记忆里，在那里像记录一样保存起来，又从记忆里把观念提出来，有时随着我们的心愿，有时却又由不得我们？

我们的本性，万物的本性，甚至是一草一木的本性，对于我们说来，全都沉在黑暗的深渊里。

人是一个能活动、能感觉、能思维的存在物，这就是我们所知道的关于人的一切。至于使我们能思维能感觉、使我们能行动、能存在的，那种东西，我们一概不认识。行动能力跟思维能力对于我们说来，同样都是不可理解的。理解一个实体——不论是什么实体，怎么会有观念和感情，要比理解那个泥造的人体怎么会有感情和观念还更困难。

一边是阿基米德的灵魂，另一边是一个笨蛋的灵魂，它们性质相同吗？它们的本质若是在于思维，它们就永远思维，不受那个缺了它们便不能行动的肉体的影响。倘若灵魂由于它们的本性而思维，一个不会制订一项数学规律的灵魂跟一个会测量天体的灵魂是否同一种类呢？倘若是人体的各种器官使阿基米德进行思维，那末为什么一个白痴，体格比阿基米德更好，力气也更大，消化力也更强，什么机能都更好，却一点也不会思维呢？您又说啦，因为他的脑髓不怎么好。您不过是这么猜测，其实您一点也不知道为什么如此。有人解剖过脑髓，在健康的脑髓之间，从来也没发现过有什么差别；甚至傻子的脑髓似乎反而比阿基米德的更好一点，阿基米德的脑髓必然是过度疲弊，而且可能是用坏了，也萎缩了。

我们还是用我们已经得出的结论来结束吧：我们对一切最初的本原都不懂。至于那些装腔作势的无知之徒，他们比猿猴还低级得多。

---

这毫无疑问不是圣奥古斯丁的意见，他在《上帝之都》第八卷里这样论述：“让那些真的不敢说上帝是一形体，却又以为我们灵魂跟上帝性质相同的人不要嚼舌了吧。他们没有感觉到我们灵魂极端变化无常，不能与上帝混为一谈。——伏尔泰

奥维德（Publius Ovidius Naso，前 43—后 18）古罗马拉丁诗人。代表作《变形记》为一长篇叙事诗，共 15 卷。——译者

阿基米德（Archimedes，前 287—前 212）古希腊著名几何学家和物理学家。生于叙拉古（Siracusa），曾发明滑车、螺旋绞水车和齿轮等工具，传说罗马军围攻叙拉古时，他曾用反光镜聚集日光焚毁敌军舰只。——译者

动辄激怒的辩论家们，你们争论吧，你们互相提出异议来吧，你们辱骂吧，宣布你们的判决吧，你们这些对于这个问题一窍不通的人。

### 第五节 谈沃伯顿 关于灵魂永生的谬论

沃伯顿是莎士比亚作品的刊行人和注释家，格洛斯特主教。他利用英国的民主自由，滥用乱骂对方的习俗，写了四本书证明圣经前五书里并没有言明灵魂不死，从而便说摩西的使命——他称为特使使命——是神圣的。以上就是他这部书的概要，是他写在第一卷第7页和第8页上的：

1. “关于来世生活、死后赏罚的学说，这对于一切文明社会都是必要的。
2. “全人类（就是在这一点上他弄错了），特别是古代最明智最博学的民族一致相信并传授这一学说。
3. “这一学说，并不见诸摩西法里任何一处；所以说摩西法是神定的原法。我用两则三段论法来证明：

#### 第一则三段论法

“一切宗教，一切社会，不以灵魂永生为原理，只能由一位异乎寻常的神明支持。犹太教不以灵魂永生为原理；所以犹太教是由异乎寻常的神明支持的。

#### 第二则三段论法

“古代立法家都说不指出灵魂永生的宗教只能由一位异乎寻常的神明支持；摩西创立了一种不以灵魂永生为基础的宗教；所以摩西相信他的宗教是由一位异乎寻常的神明支持的。”

真正更异乎寻常的倒是沃伯顿的这种断言，用粗体字印在他那部书卷首上。时常有人责难他极端轻举妄动，不怀好意，妄言古代各个立法家全都认为一种不信死后有赏有罚的宗教只能是由一位异乎寻常的神明支持；其实从来也没有一位古代立法家说过这话。在他那部充满大量文不对题的引言的巨著里他甚至没有打算举一实例。他自己埋在一大堆希腊、拉丁、古今作家的故纸堆里，层层包围，唯恐有人把他揭穿。其层数之多，实在骇人听闻，可是批评界终于探索到底，他又从这些死人当中复苏起来，侮辱他的各个对手。

真的，他的著作第四本的末了，见人便打之后，兜了很多圈子，终于又回到了他一直搁置在那儿的巨大问题。他归过于学者们都认为是一个阿拉伯人写的那部《约伯记》。他想要证明约伯根本不相信灵魂永生。随后他又按照他自己的方式来解释圣经原文，因为有人曾经想用圣经原文驳倒他的意见。

我们应当说的一切，就是，即使他有理，一位主教也不应该有这样的理。他应该想到人们可以从此得出过于危险的结论。但是世间祸福凭机缘，凡人

---

沃伯顿（William Warburton, 1698—1779）英国作家和司教，曾与伏尔泰和休谟二人进行哲学论战。——译者

这些危险结论，事实上已经有人得出。有人对他说过：关于灵魂永生的信心，必要也不必要。倘若说不必要，那么耶稣——基督为什么又这样宣布呢？倘若说必要，那么，摩西为什么没有把灵魂永生作为他所创立的宗教的基础呢？或者摩西知道这条教义，或者他根本就不知道。倘说他不知道，他便不配制订法律。倘若他知道而又秘而不宣，您又叫人说他什么好呢？无论您向着哪一方面，您都要堕入一位主教不应当开辟的深渊里。您对于思想率直的人的献辞，您对他们开的那些无味的玩笑，您在豪绅哈德威奇面前卑躬屈

欢乐几人冤，这个做了告密者和迫害者的人著书之后，由于一位国务大臣的庇护，却立刻当了主教。

若是在萨拉曼卡、科英布拉、罗马，他就不得不收回他自己的意见表示道歉。在英国，他却做了年俸百万英镑的王国上院议员；这也就足以改善他的生活习惯了。

## 第六节 需要神启

我们得之于新约的最大好处，就是它给我们启示了灵魂的永生。沃伯顿枉费心机，想要掩盖这一重要真理，在他的《摩西使命》一书里坚持说“古代犹太人根本就不知道这一条必需的教义，而在我主耶稣时代撒都该人也不承认这一条教义。”

他别出心裁，按照他自己的方式解释人们借耶稣之口说的话。“你们没有念过上帝在圣经上对你们所说的这几句话吗？他说：‘我是亚伯拉罕的上帝，以撒的上帝，雅各的上帝。’上帝不是死人的上帝，乃是活人的上帝。”他理解为富不仁的比喻跟各个教会理解的意义相反。伦敦主教谢尔洛克和另外二十位学者都驳斥了他这种议论。英国的哲学家们自己也都责难他说在一个英国圣公会主教作品里发表一种与英国圣公会相反的意见是何等可耻。而这个人这样做了之后还说别人侮慢宗教，就好像“家贼”这出喜剧里的丑角阿尔勒干一样，他从窗户里把屋里的陈设扔出去，看见有个人拾了几件走，便大喊：捉贼！

正是由于人类的空虚哲学总是怀疑灵魂永生，和死后有赏有罚，便更应感谢神在这方面的启示。伟大的恺撒不相信这个，他在元老院当众讲过，当时为了阻止人们处死喀提林，他说死不能给人任何感觉，人死后一切也都同归于尽；当时没有谁反驳他这种意见。

罗马帝国曾经分成两大派：伊璧鸠鲁学派，这一派肯定神在世上是无用的，灵魂与肉体同时消灭；另外一派是斯多葛学派，这派认为灵魂是神的一部分，死后又返回他的本源，返回它所由出的伟大整体里去。所以，或者相信灵魂要死亡，或者相信灵魂永生，各种学派却都一致嘲笑死后有赏有罚的说法。

还有成百的建筑物都是罗马人这种信念的遗迹。就是由于人人把这种深厚感情刻骨铭心，所以多少罗马的英雄和普通的公民都视死如归毫不迟疑，他们根本不以为死后会有一位暴君把他们交给刽子手。

就是当时那些德高望重，深信有上帝的人，也根本不希图死后有什么奖赏，更不怕什么刑罚。我们在 Apogryphe（“虚伪可疑的事物”）一文中就

---

膝，都不能挽救您不蒙受连续不断的矛盾给您带来的耻辱；您以后就会懂得人要大胆说话必须虚心。——

伏尔泰

萨拉曼卡 Salamanque 西班牙一行省及其首府之名。——译者

科英布拉 Colmbra 葡萄牙一行省及其首府之名。——译者。

见《马太福音》22章31、32两句。——伏尔泰

喀提林（LuciusSergiusCatilina（前109—前61）罗马没落贵族，苏拉的追随者，曾竞选执政官，未成，即结党阴谋政变。公元前63年执政官西塞罗在元老院揭露并弹劾喀提林阴谋。后世就用他的名字指一切祸国求荣的阴谋家。——译者

会看到克雷芒，那时起就做了教皇和圣徒，自己也怀疑起原始基督徒们所说的来世生活，他在塞扎雷曾经问卜于圣彼得。我们远不相信圣克雷芒写过人们认为是他写的那部历史；但是这部历史令人看出来人类是多么需要一种明确的启示。最令我们惊讶的就是一种极其压制世人而又极其有益世人的教义，却让那生命短促——被挤在两个永恒之间的人类，遭受累累可怕罪行的蹂躏。

## 第七节 傻子和怪物的灵魂

一个发育不全的儿童，生来就绝对愚蠢，什么观念也没有，无如无识地活着；我们见过这类儿童。我们又怎么理解这种动物呢？有些医生说这是介乎人与动物之间的东西；另外又有人说这类儿童具有一种感性灵魂，但是缺少一种理性灵魂。他吃、喝、睡、清醒着，他有感觉；可是他却不思维。

他有一种死后的生活吗？还是根本就没有？这种问题曾经有人提出来，还没有完全解决。

有人说这类造物必有灵魂，因为他的爹娘都有。但是根据这种推理，倘若他生来没有鼻子，也会有人以为他有，因为他的爹娘都有。

一个妇人分了娩，她的孩子根本没有下巴颏，额门扁低而且有点发黑，鼻子又细又尖，两眼滴溜圆，样子颇像一只燕子；可是他身体的其余部分都跟我们一样。他的双亲按照大家的意见给他举行了洗礼。但是，倘若这个古怪可笑的小人儿有尖爪鸟嘴，人家就会说他是怪物，没有灵魂，就不给他领洗。

人们都知道 1726 年伦敦有一个妇人每八天就生一只小兔儿。虽然在伦敦整整三个星期人们都发疯似地相信这个女骗子真在养家兔也不难拒绝给这个孩子领洗。给她接生的外科医生，名叫圣-昂德莱，发誓说这是千真万确的事，人们也就都相信他的话。但是率尔轻信的人们又有什么理由否认这个妇人的孩子有灵魂呢？她有灵魂，她的孩子们，不论是长了四只爪子也好，还是生来一付畜牲嘴脸或是人类面孔也好，也都应该有灵魂。最高的神明对于一个妇人生的一个长着一付兔脸的不知什么小东西跟对于一个长着人面的不知什么小东西，不能同样赋予思维和感觉的才能吗？准备在这个妇人子宫内投胎的灵魂难道说会扫兴而去吗？

洛克关于怪胎说得很好，他说不应该把永生归之于一个人体的外貌，相貌本来无足轻重。他说，永生既不是靠着人的脸庞或胸膛长得如何，也不是仗着他胡须生长的姿态或是他的衣服裁剪的样式。

他问什么是貌异形怪的准确尺度，可以用来断定一个孩子有灵魂或是没有灵魂呢？他问到底怪到什么程度才可说是怪胎而不具灵魂呢？

又有人问从来一味胡思乱想的灵魂又怎么样了呢？有若干灵魂总是离不开胡思乱想。它们有功吗？有过吗？它们的纯洁的心灵又做什么用了呢？

一个一身二首而且体格很健全的儿童又该怎样理解呢？有些人说他有两个灵魂，因为他有一对松果腺，一对骀胝体，一对共同的感觉中枢。别人又

---

克雷芒，即罗马的克雷芒（？—约 97 或 99），罗马主教、基督教早期教父。著有《彼得启示录》、《克雷芒致哥林多人书》等。——译者

塞扎雷（Césarée），巴勒斯坦一城市，古名塞巴斯特 Sé baste。——译者



答辩说一个人只有一个胸膛、一个肚脐，便不能有两个灵魂。

总之人对于这个可怜的人类灵魂提出了许多问题，倘若真要把这类问题一一解决，人对于他自身的这种研究也就实在使他不胜其烦了。他必然会发生波利尼亚克主教在一次教皇选举会上所发生的情形。波氏的总管眼看无法跟他结账，便到罗马去了一趟，带了一大摞单据回到主教住房小窗前。他念了差不多有两个钟头。最后，他见没有人理睬他，便把头往前一探，才发觉原来主教已经走了两个钟头了。我们的灵魂，在它们的总管使它们了解情况以前便走了。但是在上帝面前我们却要公正，不论我们和我们的总管们是多么地无知。

请参阅梅米乌斯 书简中论灵魂的话（杂文集，1771年出版）

## 第八节

老实说，我研究过正确无误的亚里士多德，福音学者，圣明的柏拉图，我把这些美名都看成是绰号。我看这些谈论人类灵魂的哲学家们不过都是些个鲁莽灭裂而嚼舌的瞎子，他们力图把自己说成是独具慧眼的人，别的好奇而发疯的人把他们的话信以为真，也自以为有见识。

我敢说笛卡尔和马勒伯朗士都在这些荒谬大师之列。前者让我们相信人的灵魂是一种本质在于思维的实体，它总是在思维着，它在母胎里就从事于构思漂亮的形而上学观念和完美的普遍的公理，随后便又都忘却了。

至于马勒伯朗士神甫，他坚信我们把一切都看成上帝；有些人赞成他，因为最唐突的神话最容易被思想贫乏的人接受。所以有许多哲学家便在灵魂上大作文章，从事虚构；终于有一位明智的学者很虚心地论述了灵魂。我准备按照我的理解简略介绍一下这种论述。我很明白大家不会同意洛克的意见；很可能洛克有理由反对笛卡尔和马勒伯朗士，而他反对索尔邦 却反对错了。我是按照哲学思想来谈，并非依据信仰的启示。

我只能从人类的观点来思维；神学家们从神的观点来决定，这完全是另一回事：理性跟信仰性质相反。总之，这就是洛克意见的简述，倘若我是神学家，我就把它删节了；我现在暂时采取作为假说，作为简单哲学的假定，这是从人类观点来谈的。问题就是要想知道灵魂之所以为灵魂：

第一点：灵魂这个词是人人会说却不懂的词；我们只能懂我们对之具有观念的事物；我们对于灵魂、心灵，一点观念没有；所以我们根本不懂灵魂或心灵。

第二点：我们因而就爱把那种感觉和思维的能力叫做灵魂，就好像我们把生活能力叫做生命、把欲望的能力叫做意志一样。

---

天文学家昂果斯骑士（Lechevalier d'Angos）曾经花去好几天仔细观察了一只双头蜥蜴。他确信这只蜥蜴有两个独立的意志，对于它单一身躯都有同等的影响力量。有人给这只蜥蜴一块面包，只让它的一个头看得见，这个头看见面包便想去攫取，另外那个头却要躯体停住不动。——开勒版

波利尼亚克（Melchior de Polignac，1661—1742），法国主教，手腕灵活的政治家和唯心主义思想家，著有《反卢克莱修论》，反对唯物论。——译者

梅米乌斯（Caius Memmius），古罗马作家。——译者

索尔邦（La Sorbonne）即巴黎大学的别名，来源于古代巴黎大学神学院创建人法王圣路易御前神甫罗贝尔·德·索尔邦的姓名，此处指该神学院而言。——译者

后来又出现了夸夸其谈的议论家，他们说：“人是由物质和心灵合成的；物质有伸延性、是可分的，心灵既无伸延性也不可分；所以，——他们说，——它的性质不同。这是一些彼此风马牛不相及的“存在”的组合，是上帝不管它们的性质如何硬使之联系起来的。我们看不大清楚身体，更看不见灵魂，因为灵魂根本没有什么部位，所以它是永恒的。因为它有纯粹的和精神性质的观念，所以它的这些观念并非是由物质而来的，也不是自生的，是上帝所赋与的；所以说灵魂生来就有上帝、无限等等的观念和一切普通观念。

依然是从人类的观点来谈，我回答这些位先生说他们都是博闻强记的。他们先告诉我们说有一种灵魂，然后又说灵魂是怎么回事。他们说物质这个名词，然后又斩钉截铁地说明物质是什么。至于我，我却跟他们说：你们既不认识心灵也不懂物质。你们把心灵只能想像为思维能力，把物质只能理解为若干属性、颜色、广延、体积的某种组合，而你们就高兴把这个叫做物质，而且你们连物质和灵魂倒底存在不存在还没有把握，却先就把二者的界限划定了。

议论到物质，你们严肃地指示说物质里边只有广延和体积。

而我呢，我要虚心地告诉你们，物质可能有千百种属性都是你我所不认识的。你们说灵魂是永恒的，不可分割的；你们对其实是有问题的却提出假定。你们差不多就好像一位中学教员，他生平没有见过表，忽然到手一只报时辰的英国表。这个人，是一位良好的逍遥派，看见时针划分和指示时间不差分秒，大吃一惊，又见一颗按钮，用手指一按，便作声，报出时针所指示的时辰，更惊奇不已了。我说的这位哲学家定然以为这只表内有一个灵魂掌管着表，带动表内那些机件。他便夸夸其谈地发表他的意见，用运转乾坤的天神来做比喻，并且在他的课堂上大讲美妙的钟表灵魂论。他的一个字生打开了表，只见里边有些机件，人们却仍旧坚持钟表灵魂论的学说，认为是已经证实了。我就是这个打开表而人们称之为人的学生，我并不给我们还根本不懂的东西大胆下一个定义，却努力把我们要认识的事物逐渐深入地加以研究。

我们拿一个刚生下的小孩儿来说吧。我们逐步地观察他理解力的发展。承蒙你们指教，说上帝特意儿创造了一个灵魂在胎儿刚满六周的时候投进他的体内，说这个灵魂来的时候就有一些形而上学观念，所以也懂得心灵、抽象概念、无限，认识得很清楚；总之一句话，灵魂是一个学识渊博的人物。但是灵魂一出娘胎却又人事不懂；整整十八个月中只认识乳娘的奶头；到了二十岁，人们又要他回忆他在和其躯体结合时所具有的种种科学观念；他常常是很闭塞不通的，简直一点科学观念也领悟不出来。有些个民族就连一点科学观念也没有。笛卡尔和马勒伯朗士的灵魂在杜撰这类幻想的时候实际上是在想什么呢？我们不要固执于哲学家的空想上，还是注意观察小孩子的思想意识吧。

她母亲分娩他和他的灵魂的那一天，他家里生了一只狗、一只猫和一只黄雀。到十八个月头儿上，我把狗已经训练成一只猎犬；在一年上，黄雀会哨一口调子了；那只猫，在六个星期头儿上，已经是满身的玩意儿；那个孩子，满了四岁，还什么都不懂。我呢，我是个粗卤的人，目睹这种不可思议的差别，又从未见过儿童，便先以为猫，狗和黄雀都是绝顶聪明的造物，而那个小孩儿却是个无知无识的机械人。可是渐渐地，我发现这个孩子有观念，有记忆，他的欲望跟动物的一模一样；于是我便承认他跟动物一样也是

一个有理性的创造物。他用自己学会了的几句话对我传达各种各样的思想观念，就跟我那只猎犬用各种不同的吠声很准确的告知我它的各式各样的需要一样。我发现儿童在六、七岁的时候在他的小脑子里所组合的观念跟我的猎犬在它脑子里组合的观念一样多；终于随着年龄的增长儿童就长了无数的知识。这时候我又应该怎样看待他呢？以为他天性完全不同了吗？不，绝对不是；因为你们看一边是一个蠢才，另一边是个牛顿，便以为他们总还是天性相同，只是才能大小不同罢了。为了使我自己更相信我这种似乎正确的意见，我便在狗和小孩儿醒着的时候和睡着的时候观察他们。我使他们过量失血，于是他们的思想意识与血同时消失。在这当儿，我呼唤他们，他们都不应声了；我若再给它们抽几缸子血，我这两个机器，先前本来有大量的观念和各種情欲，现在再也没有什么感觉了。后来我又在他们睡着的时候观察他们，发现狗吃得过多便做梦，他在梦中追逐野兽，捕得猎获物后便又狂吠。那位青年，在睡梦中跟他的情人谈情说爱，寻欢取乐。倘若他们两个都吃得不过饱，两个谁也不做梦；最后我看出他们感觉、知觉、表达思想意识的能力都是在他们身上一点一点发展起来的，也是逐渐衰退下去的。我发现他们俩之间比某一才子跟某一笨蛋之间更相似百倍。那么我对于他们的天性会有什么想法呢？我的想法就是在埃及女祭司来想像出灵性、灵魂永生以前各个民族所想像的想法。我甚至认为——而且也似乎很可能——阿基米德可能跟一只鼯鼠同类，不过种属有别罢了；同样，一株橡树跟一粒芥菜子也是由同样的本原长成的，虽说这一个是一棵大树，那一个是一棵小小的草本植物。我简直以为上帝把部分智慧纳入部分为思维而组织起来的物质，我简直相信物质按照它的感官锐敏的程度而具有感觉，相信是感官按照我们的思想调整感觉；我认为有贝壳的牡蛎的感觉和感官不多，因为它的灵魂依附在它两扇贝壳上，五官感觉对于它便没什么用处了。有许多动物只有两种感官；我们有五种，这也不多。可以设想在其他世界上有些旁的动物具有二三十种感官，而且另外还有若干种更完善的动物有无限的感官哩。

我觉得这就是最自然的推论的方式——也就是说猜想和推测方式。一定是经过很久的年代，人类才变得相当机灵，能够想像出一个莫名其妙的东西——它就是我們，在我们身上为所欲为，又不完全是我们，在我们死后仍旧活着。所以我们便逐渐发生一种很大胆的观念。起初，灵魂这个词意味着生命，而且是我们与其它动物所共有的。随后我们的自尊心又为我们另外杜撰出一个灵魂来，使我们为别的创造物想像出某种物质形式来。人类这种自尊心探索知觉和感觉能力，到底是什么，在人体内被称做“灵魂”，在畜牲体内被叫做本能。若是物理学家能告诉我什么是“声”、“光”、“空间”、“物体”、“时间”，我便可解答这个问题。我要本着贤明的洛克的精神说：哲学的作用在于我们缺少物理学光辉照耀的时候作出决定。我观察自然现象，但是我要对你们老实说我并不比你们更理解那些最初的本原。我只知道我不应当把我能够归之于一个已知原因的事物归之于许多其他原因——特别是许多未知原因。然而，我可以把思维和感觉能力归之于我的身体，所以我便不应该在一个我对它毫无认识的叫做“灵魂”或“心灵”的能力里边去寻找这种思维和感觉能力。你们抗议这种说法；那末你们觉得敢于说身体能思维便是反宗教吗？洛克会回答说，但是你们敢于限制上帝的能力，你们自己在这里就犯下了反宗教的罪名，你们又有什么话可说呢？什么人在世上又能肯定说上帝不能把感觉和思维赋予物质、而非对神大大不敬呢？你们这么软

弱又这么卤莽，竟敢断言物质根本不能思维，因为你们不能理解一种物质，不论是什么，都能思维。

大哲学家们，你们肯定上帝的权能，你们说上帝能把一块石头变成天使，按照你们自己这种说法，难道你们不觉得上帝在这一场合只是把思维能力赋予了石头？因为倘若构成石头的物质不在了，这便不再是一块石头而是一位被创造出来的天使。不管你们转向哪一边，你们必须承认这两件事，就是你们的愚昧无知和造物主广大无边的能力；你们的愚昧无知反对物质可以思维，而对于造物主的能力来说，这一点断然并非不可能。

你们都知道物质不灭，你们却否定上帝有能力在这种物质里边保持其给物质装配上去的最美的品质！没有物体，上帝未尝赋予体积的广延也能自己存在，因为有些哲学家都相信真空；没有物质，在那些相信“体化”的基督教徒当中，以为偶然事故也完全能存在。你们说，上帝不能制造自相矛盾的事物。还应该知道得比你们所知道的更多：你们枉费心机，除了你们是物体和你们都思维这两回事以外，你们永远也不会知道其他的事物了。在学校里有不少人学会了什么也不怀疑，把三段论法当做了奇迹，把迷信当做了宗教，便把洛克看做是反对宗教的危险分子了。这些迷信之徒在社会里就像懦夫在军队里一样：他们庸人自扰而且还散布恐惧。应该发一点慈悲心为他们解除恐怖；他们应该知道哲学家的意见永远不会损害宗教。光来自太阳，各个行星绕日而行，这已经是确切无疑的事了，可是圣经里说光是在创造太阳以前就造出来的，说太阳停落在迦巴翁村庄，人们读了仍觉受教不浅。本来已经证实虹必定由雨形成，可是圣经上说上帝在洪水泛滥之后把虹放在云彩当中表示不再有洪水，人们读了圣经依然尊重圣经的记载。

三位一体和圣餐的神秘奥义虽然与已经证明的现象相反，却仍受天主教哲学家们的尊敬，他们都知道理性跟信仰性质有别。地球反面的民族已经被教皇和宗教会议取缔，但是教皇们又重新承认了地球反面，并且还把这个基督教传布到地球对面去；设若在那儿遇到一个人，就像当时所谈的那样，对我们说来是头朝下脚朝上，而且就像很稀有的哲学家圣奥古斯丁所说的，他会从天上掉下来，人们就以为这个宗教必定被摧毁。

而且，我再对你们重说一遍，在信笔行文时，我对于任何意见都不保证，我不负任何责任。在这些空想里边，或许有些推论甚至幻想是我所偏爱的，但是没有任何偏爱不能立刻捐献给宗教或祖国的。

## 第九节

我设想在一个岛上有十二位善良的哲学家，他们在岛上只见过植物。这个岛，尤其是这十二位哲学家，是很难找到的，不过这种虚拟还是许可的。他们都赞赏在植物纤维中间流动的生命。这种生命有时像是消失了，随后又重现出来。他们因为一点也不知道植物怎样出生，怎样吸取营养和怎样长大，就把这个现象叫做“植物灵魂”。有人问他们说：你们怎样理解植物灵魂呢？他们便回答说：这是一个词，用来表达这一切现象借以进行的那种未知的动力。一位机械师问他们说：但是你们看不出来这一切都是仗着摆、杠杆、齿轮、滑车来自自然而然地运行吗？哲学家们必然要说：不，在这种生长作用中还有普通运动以外的东西，有一种秘密能力，是一切植物用以吸收那种营养植物的汁液的；这种能力，任何机械学也不能说明，是上帝赋给物质的，它

的性质，你我都不懂。

这样大事讨论之后，我们的议论家终于又发现了动物。噢！噢！他们考查了很久之后说，原来是些个跟我们一样的有机物！它们不可否认地也有记忆，常常比我们的记性还好。它们也有我们的七情六欲，也有知识；它们能表达他们的需求；它们也像我们一样传种接代。哲学家们把这类生物解剖了几只，在它们体内也发现有一颗心脏、一个脑髓。他们说：怎么？这些机器的创作者做什么也非无的放矢。怎么能给了它们种种感觉器官却又叫它们什么感觉也没有呢？这么想也未免太荒谬了。他们身上一定有什么东西，我们也把它叫灵魂，——因为没有适当的名称，——什么接受感觉的东西，而且还有一定程度的思想意识。但是这一本原又是什么呢？是跟物质迥然不同的东西吗？是一种纯粹的精神吗？是介乎我们根本不认识的物质与我们也并不熟悉的心灵二者之间的一种“存在”吗？还是上帝赋予有机物质的一种属性呢？

于是他们使用虫子、蚯蚓来作试验：他们把蚯蚓截成好几节，惊奇地看到几小时后，节节都生出头来，原来的这只动物繁殖了，竟利用了它自己遭受的破坏反倒增多起来。难道它有许多灵魂在等待着人家把第一节上的头给斩断下来后，再来把这些节繁殖的蚯蚓活跃起来吗？这些节蚯蚓就类似那发枝生杈、插杆繁殖的树木；难道这些树木也有许多灵魂吗？并不见得；所以很可能这类动物的灵魂跟我们名之为植物灵魂的种类不同，是上帝愿意赋予某些部分物质的一种高一级的能力；这是上帝万能的又一证明，也是令人崇拜的又一理由。

一个性情激烈而又思路不清的人听见这些话，便对他们说：你们是个罪大恶极的人，为了你们灵魂的利益简直应该焚身灭体，因为你们否认人的灵魂永生。我们的哲学家们面面相觑，大吃一惊；其中一位便态度温和地回答他说：做什么急着要烧死我们呢？您根据什么会想到我们以为您的狠心灵魂是会死亡的呢？那个人就又说：因为你们相信上帝使那些跟我们同样都是有机物的畜生能有感觉和观念。可是畜牲的这种灵魂跟它们一同消灭，所以你们相信人的灵魂也是要消灭的。

哲学家又说：我们根本没有把握说我们称之为灵魂的东西在畜牲体内会与畜牲同归于尽；我们确知物质不灭，我们以为可能是上帝在动物体内放了些什么东西能永久保持——倘若上帝愿意的话——那种具有观念的能力。我们远不能说事情是这样；因为人不可以那么自负；但是我们也不敢小看上帝的权能。我们说很可能是动物——它们也是物质——从上帝那里得到的一点儿智慧。我们天天发现物质的一些属性——也就是说上帝的赠品——是我们以前意想不到的。我们先把物质定为一种广延；随后我们又认识到必须给它加上一种体积；过后又要承认这种物质还有一种所谓“堕性”的力；认识了这一切之后，我们又大吃一惊，原来还要承认物质有引力。

当我们想要把我们的研究向前推进的时候，我们不得不承认有些东西在某些方面类似物质，但是又缺少物质天然有的属性。例如简单的火也像其他物体一样刺激我们的感官；但是它又丝毫不像其他物体那样有向心力；正相反，它从中心沿直线向外四散跑开。他似乎并不像其他物体那样受万有引力的规律支配。光学有一些神秘之处，只有大胆设想光线彼此渗透才能加以说明。在光里必然有什么区别于已知物质的东西：光似乎是一种介乎物体和其他我们不知道的什么别种“存在物”之间的东西。很像是这类别种“存在物”

本身又是介乎其他创造物之间的中介，如此类推，就有一系列实体，数目之多，达到无限。

遇到的这个东西仍然是个中间物，离最后的还很远！

这一观念似乎足以代表上帝的伟大了，倘若有什么东西可以代表的话。在这许许多多实体当中，上帝必定能选择一种他安置在我们体内的所谓人类灵魂的东西；我们所读到的圣书告诉我们说灵魂是永生的。理性与启示一致；因为任何一种实体怎么能消灭呢？任何习俗会毁灭，“存在”却依然如故。我们不能理解一种实体的创造过程，我们也不能理解实体的消灭；但是我们却不敢肯定万物的绝对主宰不能把感觉和知觉也赋与所谓物质的东西。你们坚信你们灵魂的本质在于思维，我们却不是那么坚信：因为我们一观察胚胎，很难相信它的灵魂在它的羊膜里边有许多观念；我们十分怀疑人在深沉的熟睡中，在昏迷不醒状态中，会进行什么沉思默想。所以我们觉得思维很可能并非是能思维的“存在物”的本质，而是造物主赐与我们称之为“能思维”的“存在物”的一种赠品；这一切都使我们猜想上帝倘若愿意，便可以把这个赠品赐给一个原子，而且永久保存这个原子和赠品，或是随意把它毁灭。困难问题不在于揣测物质怎么能思维，而在于设想任何一种实体如何思维。你们有观念，只是因为上帝愿意赐给你们观念：你们却为什么阻止上帝把观念赐给其他种类呢？你们竟然敢于相信你们的灵魂恰好是跟那最近于神明的实体是同一种类的，岂不是十分大胆了吗？这类实体很可能是很高的一级，所以上帝肯赐给它们一种十分完美的思维方法；如同上帝也允许那些比较你们更低级的动物具有一些很低级的观念。我不知道我是怎样生活，怎样繁衍生命，而你们却要我懂得我是怎么样有了观念的。灵魂就是上帝交给我们管理的一座钟，他根本就没有告诉我们这座钟的发条是用什么做的？

这一切又有什么使我们能得出结论说我们的灵魂是要死亡的呢？再说一遍，关于信仰告知我们的那种永生，我们也有跟你们一样的想法；但是我们相信我们知道得太少了，怎么能肯定上帝没有权能把思维赋予他所愿意的某一“存在物”呢。你们限制了上帝广大无边的权力，我们却把他的权力扩展到无往而不在，无远而弗及。请你们宽恕我们相信上帝全能，就像我们原谅你们缩小上帝的权能一样。你们却必然知道上帝所能作的一切，我们却一点也不了然。让我们大家彼此像兄弟一般生活着，平安无事地崇敬我们的共同始祖；你们用你们学博识广而大胆的灵魂致以崇敬，我们用我们孤陋寡闻而胆小的灵魂对之崇敬。只要我们活一天，我们就从从容容地过一天，不要为了什么难题而争吵，在明日的永生中这些难题都会迎刃而解的。

于是那个粗暴的人，理屈词穷，无言以对，又唠唠不休地说了半天，竟致老羞成怒起来。我们的几位哲学家读了几个星期的掌故史书，熟读以后，便对那位根本不配有一个永生灵魂的野蛮人说：

朋友，我们在书上读到整个上古时代一切经过跟我们时代一样；还有出乎其类崇道修德的人；而且在上古时代决不会有人因为哲学家们抱有不同的见解而对他们进行迫害。你们却为什么为了我们根本没有见解而加害于我们呢？我们在书上读到整个上古时代的人都相信物质永恒不变，那些理解物质是创造出来的人并未打扰别人的宁静。毕达哥拉斯 原是只公鸡，他的双亲原

是两只猪，并没有人觉得有什么可以指责；他的学派仍旧为举世所尊重和崇敬，只有卖烤肉的商人和那些有蚕茧要出售的人们才不加以尊重。

斯多亚派承认有一位上帝，差不多就像后来的斯宾诺莎学派很卤莽地承认了的一位上帝一样；然而斯多亚的哲学却最富于英勇品德，而且传布最广。

伊壁鸠鲁派把他们的神想像得酷似我们当前的修士，脑满肠肥、尸位素餐，只是安安逸逸地品味着神酒，大嚼菜肴供品，不问世事。这些伊壁鸠鲁派大胆讲授灵魂的物质性和必死性。他们并未因此而被人轻视，人们许可他们担任多项职务，而他们那些钩形原子却从来也没有为害世人。

柏拉图派，跟印度苦行裸行派一样，不使我们相信上帝自愿亲手创造我们人类。按照他们的说法，上帝假手于他那些天官，神仙；而这些天官、神仙，做起事来，又糊里糊涂。柏拉图派心目中的上帝，本是一位优秀的工人，他在世上却使用了一些相当拙劣的学生。世人并不因此而对柏拉图学派稍有不恭之意。

总之，在古代希腊罗马，有过多少学派，有过多少关于上帝、灵魂、过去、未来的想法，任何一派也没有迫害他人。各派都有错误，我们对于这些错误也很不满意；但是各派却都平安无事，这就使我们惶恐万分，使我们受到了谴责；使我们看出今日许多议论家都是些怪物，而古代的议论家却是些人。在罗马的剧院里人们公开地歌唱道：

死后皆空，死何足恐。

这种感情既不使人更好，也不使人更坏；一切都可自治，一切都可循例而行，蒂图斯，图拉真，马可·奥勒留等人也都像济世惠民的神灵一样治理着大地。

我们要从希腊罗马把话转到野蛮民族，姑且谈一谈犹太。尽管这个可怜的民族如何迷信、残酷和愚昧，他们却崇敬那些接受宿命论和轮回说的法利赛派。他们也尊重那些绝对否认灵魂永生和心灵存在，并以那从未谈死后赏罚的摩西法为信仰基础的撒都该派。艾赛尼派也相信宿命论，从来没有在他们庙内以战俘作牺牲，比法利赛派和撒都该派更受人尊崇。他们的任何信念都从未扰乱了治安。倘若他们有意为之的话，倒是有所借口，可以互相烧杀，互相火拼。可怜的人类！要好好学习这些范例。你们思维吧，但是也要让别人可以思维。这是我们软弱的心灵在短促的一生中的安慰。怎么：你们对于一个相信穆罕默德曾经遨游月宫的土耳其人就要以礼相待吗，你们唯恐

---

公鸡意指骄傲的人；猪，意指不洁净的人。——译者

毕达哥拉斯主张生活俭朴，所以不会受肉商和丝商的欢迎。——译者

蒂图斯（Titus）韦斯巴芗之子，罗马皇帝，公元79—81在位，以爱民著称。——译者

图拉真（Trajanus，53—117）古罗马皇帝，公元98—117在位。极力扩张版图，加强集权统治。——译者

马可·奥勒留（Marcus Aurelius Antoninus，121—180）古罗马皇帝，公元161—180在位；执政期间对外经年用兵与蛮族作战，对内反对基督教，爱好哲学与文艺，发挥斯多葛派哲学思想。著作有《自省录》。——译者

在法兰西剧院舞台上人们也朗诵贝尔热拉克（Bergerac）的西拉诺（Cyrano）这两句诗。死后一小时，我们的魂魄就消失，回到了生前一小时的境地。——乔治·阿·弗内尔

艾赛尼派（Les Esseniens）公元前二世纪犹太教的一个宗派，坚持禁欲主义，远离都市，避居山野。——译者

得罪土耳其总督博纳瓦尔吗？你们要把你们的亲兄弟刀斩万段，因为他相信上帝能把智慧赋予一切造物吗？

有一位哲学家就是这么说的；另外一位又说：请相信我的话，永远不要担心任何一种哲学思想会损害一国的宗教。我们的神秘奥义虽然跟我们的许多论证相反，可并不因此而少损其受基督教哲学家之尊敬，因为他们都知道理性对象和信仰对象性质不同。从来没有哲学家们形成了一种宗教派别；为什么呢？因为他们并非是热情奔放的人。试把人类分成二十份；倒有十九份都是用手艺去劳动的人组成的，他们永远也不会知道世上还有一位洛克。在其余的二十分之一的人当中，读书的人又多么少啊，读书人中，有二十人读小说，才有一人是研究哲学的。从事思维的人为数极少，而这极少数的人也不敢扰乱天下。

在他们的祖国里曾见什么人举起了不睦的火炬呢？是不是彭波那齐、蒙田、勒·瓦那、笛卡尔、伽桑狄、培尔、斯宾诺沙、霍布斯、沙弗茨伯里爵士、布兰维里埃伯爵、梅耶领事、托兰德、柯林斯、弗吕德、伏勒斯登(Voolston)、贝克尔、化名约克，马赛的作家、《土耳其间谍》的作者、《波斯人信札》、《犹太人信札》、《哲学思想录》等书的作者等人呢？不，大部分倒是神学家们，他们先就有做宗派领袖的野心，随后不久他们又想当政党的党魁。这怎么说呢？把近代哲学家所有的著作都合在一起也永远不会比从前的圣方济会修士们争论他们的衣袖和风帽时更显得喧嚣。

## 第十节 论灵魂不朽说由来已古

灵魂不朽的教义是人类心灵所能接受的最宽慰人心，同时又最责罚从严

---

博纳瓦尔(Bonneval, 1675—1747)，法国将军，曾投效奥国，后又投奔土耳其，阿赫默德三世任命他为土耳其总督。——译者

彭波那齐(Pietetro Pomponazzi, 1462—1525)，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唯物主义哲学家，反对托马斯·阿奎那的灵魂永生论，因而遭受罗马教会迫害。著有《灵魂不朽论》一书，被罗马教皇下令焚毁。——译者

蒙田(Michel de Montaigne, 1533—1592)文艺复兴时期法国著名哲学家、道德学家和散文作家。主要著作作为《散文集》。——译者

勒·瓦耶(Le Varer, 1588—1672)法国哲学家和历史学家，著有《偶像崇拜者的道德》、《历史可疑论》等。——译者

培尔(Pierre Bayle, 1647—1706)法国哲学家，著有《历史批判辞典》一书，其中之怀疑哲学对启蒙思想家伏尔泰和百科全书派都有深厚的影响。——译者

沙弗茨伯里(Anthony, Shaftesbury, 1671—1713)英国哲学家、自然神论者。——译者

布兰维里埃伯爵(Comte Henride Boulainvilliers, 1658—1722)法国历史学家，专门研究中世纪教育。——译者

梅耶(Maillet)，英国外交官。——译者

托兰德(John Toland, 1670—1772)爱尔兰唯物主义哲学家。名著有《基督教并不神秘》，《论述自然神论》。——译者

柯林斯(Anthony Collins, 1676—1729)英国自然神论者。他指出“圣经”矛盾百出，坚决反对传统的启示宗教。他继承并发展了霍布斯的唯物主义。主要著作有《论自由思想》。——译者

弗吕德(Robert Fludd, 1574—1637)英国神秘学家。先研究医学，后因从事炼丹术与魔术研究，反对天文学家开普勒的学说。——译者



的观念。这一崇高的哲学在埃及人那里与他们的金字塔一样古老。在埃及人以前，波斯人已经知道这一学说了。我在旁处也已谈过琐罗亚斯德始祖在《萨代尔》<sup>〔</sup>里引用的那个形象化的寓言；寓言里说到上帝叫琐罗亚斯德看一个处罚罪人的地方，就像埃及人所说的“达达罗”或“开龙”、希腊人说的“哈代斯”和“塔塔尔”，我们近代语言勉强译成地狱、阴间。上帝在这个处罚罪人的地方把个个暴君独夫指给琐罗亚斯德看。其中有一个缺了一只脚：琐罗亚斯德便请问其故；上帝回答说这位国王一生只做了一件好事，他曾经用脚把一只马槽踢到一头饥饿待毙的驴跟前。上帝把这个坏人的这只脚放入天堂；他的余体便留在地狱里了。

这个寓言，不必再多说，已经使我们看出对于另世生活的信仰是多么古老。印度人就相信，他们的轮回说就是一个明证。中国人尊敬祖先的灵魂。这些民族都在埃及人以前很久就已建立了强大的帝国。有一条极重要的真理，我相信是埃及的土壤性质所已经证实了的，就是：最富饶的土地必然是最先被人开发；埃及的土地比较任何土地都差，因为它每年都要被洪水淹没四个月；所以只是在大兴土木之后，也就是在极长的一段时间之后，才建立起来一些不受尼罗河泛滥的城市。

这个帝国虽然很古老，但是比起亚洲那些帝国来，却远不及了；在这些或那些帝国里，人们都相信灵魂死后还继续生存。这些民族的确都无例外地把灵魂视为肉体的一种精纯轻飘的形象；当作嘘气解释的希腊字还是很久以后才由希腊人创造出来的。我们究属不能怀疑我们自身一部分是被视为不朽的。在来世生活里的赏与罚是古代神学的伟大基础。

费雷居德<sup>那</sup>是希腊人中首先相信灵魂永生的，但并非是第一个说灵魂在身后犹存的人，犹如人们所信以为然的那样，尤利西斯<sup>^</sup>在费雷居德以前很久就在地狱里见过英雄们的灵魂；但是虽说灵魂与世界同其古老，这却是发生在东方的学说，由费雷居德传到西方来的。我不信在我们这儿有任何一种学说不是我们在古代所能发掘出来的；我们仅仅是用古代的废墟修造起我们现代的一切建筑。

## 第十一节

能看见自己的灵魂倒是件很好的事情。“要有自知之明”原是一条优良的格言，但是也只有上帝才能实践：除他以外谁又能认识自己的本质呢？

我们把给以活力的东西叫做灵魂。由于我们知识有限，关于灵魂只知道这一点。四分之三的人类知道的并不更多，却也没有被这个会思想的东西纠缠不清，也不在乎灵魂不灵魂的；其余的四分之一都在探寻着：却没有谁找到，也不会找到。

---

<sup>〔</sup> Balthazar Bekker, 1634—1698) 荷兰神学家，曾著《魔法世界》一书，反对迷信的鬼神论。请参阅本书“贝克尔”一文。——译者

<sup>那</sup> (Jean-Paul Marana, 1642—1693) 意大利史学家。曾著《诸侯派往基督教王宫内的间谍》一书，成为波斯人信札的蓝本。——译者

<sup>^</sup> 信札》的作者是孟德斯鸠(1689—1755)，法国启蒙思想家。《犹太人信札》的作者是阿尔让斯侯爵(1704—1771)，法国文学家。《哲学思想录》的作者是狄德罗(1713—1784)，法国哲学家、《百科全书》主编人。——译者

可怜的乡村学究，你看见一种花草生长、你就说这是植物生长，或者甚至说是植物的灵魂。你观察到物体具有并且产生运动，你就说是。“力”；你看见你的猎狗跟你学习技术，你就说这是“本能、有感觉的灵魂”；你有组合起来的观念，你就说是“心灵”。

但是，算了吧，你究竟怎么理解这些词呀？这棵花儿生长，可是果然有一种名叫生长的真实的东西存在么？这个物体推动另外一个物体，可是它本身果然具有一种名叫“力”的格外的东西么？这只犬给你衔回一只竹鸡来，可是果然有一种名叫“本能”的东西么？一位议论家（即使曾经是亚历山大的教师）对你说：“一切动物都生活着，因而在它们体内有一种东西，一种本体的形式，那就是生命。”你不是要笑他吗？

如果有一棵马兰花会说话，它对你说：“我的生长和我自己显然是连在一块儿的两种东西。”你不是要讥笑这棵马兰花吗？

先看看你所知道的和你认为是靠得住的事：你用脚走，用胃消化，用全身感觉，用脑袋思想。看看你唯一的理性是否给你足够的光辉，让你不必求助于超自然而得出结论认为你有一个灵魂呢？

最初的哲学家，迦勒底的也好，埃及的也好，都说：“我们身上总该有什么东西产生思想；这个什么东西必是微妙的，必是一口气，是火，是以太，是精髓，是一种轻飘的幻影，是一种隐德来希（entelechie），是一个数目，是一种和谐。总之依照圣明的柏拉图的说法，这是“本身”和“其他”的复合。伊壁鸠鲁曾经随着德谟克利特说过，这是些原子在我们体内思想。可是，我的朋友，一个原子又怎么思想呢？还是承认你自己什么也不知道吧。

我们应当断然依从的意见，就是灵魂是一种无形的东西；但是你们一定意想不到这种无形东西是什么。学者们回答说：“我们不明白，但是我们知道它的性质是思想。”“你们从何而知呢？”“我们知道，因为这种‘东西’思想着”。“学者们啊！我很担心你们跟伊壁鸠鲁一样地无知；石头的本性是下坠，因为它住下坠；可是我要问你又是谁让它往下坠的。

他们又说：“我们知道一块石头是没有灵魂的”。“同意，我同你们的想法一样。”“我们知道正和负都毫不能分割，都丝毫不是物质的一部分。”我同你们的意见一样。可是，物质，我们也还不认识，它本具有非物质的性质，这种性质是不可分割的；物质有向心的引力，是上帝赋与它的。这种引力原没有什么部分，丝毫不能分割。物体的原动力并不是由若干部分合成的一个东西。有机物的生长，它们的生命，它们的本能也都不是什么彼此分开的可以分割的东西：你们不能把一棵玫瑰花的生长、一匹马的生命、一只狗的本能截成两节，就跟你们不能把一种感觉，一正、一负割成两半一样。你们从思想的不可分割性提出的漂亮的论据什么也证明不了。

你们把你们的灵魂叫做什么呢？你们对它有什么观念呢？若是没有启示，你们只能自己承认在你们身上有一种你们所不认识的感觉能力、思想能力。

现在请你们老实告诉我、这种感觉和思想的能力是否就是那种使你们能消化和走路的能力呢？你们要对我说不是，因为你们的悟性徒劳无益地告诉你们的胃说：“消化吧，”可是它若是有病就一点也不能消化；你们的脚若是有风湿病，你们那无形的存在命令你们的脚走路也是枉然的。

希腊人感觉到思想同我们身体各部器官的活动没有什么关系；他们承认

这些器官有一个肉体的灵魂、思想有一个更细致更稀薄的灵魂，一个奴斯。

可是也就是这个思想灵魂处处都要管制着肉体的灵魂。思想灵魂命令手拿，手就拿。它并没有叫心跳，叫血流、叫乳糜形成，这一切没有它却也都办到了。这两种灵魂很难相处，都很难当家作主。

那么这头一个肉体灵魂一定是根本没有，它不过是你们器官的动作。人哪，留心点！凭着你微弱的理性你也没有更多的证据说另外那个思想灵魂是存在的。你只能凭着信仰来知道它。你出生、你活着、你思想、你行动、你醒、你睡，全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上帝给了你思想能力，如同他给了你其他一切一样。如果上帝没有在他安排好的时间来告诉你有个无形的不朽的灵魂的话，你对于灵魂就一点证据也没有了。

我们再来看看你的哲学对于这类灵魂所制造的一些漂亮的学说吧。

一个说，人的灵魂是上帝本体的一部分；另一个又说灵魂是万物的一部分；第三个说它是自古以来就有的；第四个又说它是现成的而不是创造出来的；别的哲学家们又肯定说上帝在有人需要灵魂的时候才把它构成的，在交配的时候灵魂才来；这个主张灵魂住在精虫里边；那个又说灵魂就住在输卵管里。忽然又来一个说，你们都错了，灵魂要等候六个星期，等胎儿构成，然后它就占据了松果腺；但如果它碰上一个假胚胎，就要跑回去等候更好的机会。最后的意见是灵魂住在胼胝体内；这是拉·白侯尼给它指定的位置。必然是法兰西国王一等外科御医才能这样安排灵魂的住处。然而胼胝体却没有像这位外科医生那样发财。

圣托马斯在他的第七十五道问题和以后的问题里边说，灵魂是一种自在的本体形式；他说它是完整的整体，它的本质不同于它的能力；他说有三种生长的灵魂：营养的、增长的和传种的；关于精神事物的记忆是属于精神性质的，关于形体事物的记忆是属于形体性质的；他说推理的灵魂在它推理的时候是无形的，在它存在上又是有形的了。圣托马斯写了两千多页这样有力、这样明确的文字；所以他是这一学派的天使。

关于这种灵魂离开它借以感觉的身体后将怎样感觉，人家也创造了不少的学说；它没有耳朵将怎样去听，没有鼻子将怎样去嗅，没有手将怎样去摸；它将来恢复什么身体，是他两岁时的身体还是八十岁时的身体；跟本人相同的那个“自我”将怎样继续存在下去；一个人在十五岁时变成傻子，直到七十岁死时还是傻子，他的灵魂又怎样恢复他少年时期的思想意识线索；一个灵魂把腿断在欧洲，把胳膊失落在美洲，这只胳膊和这只腿都变成了植物，又都到了别的动物血液里去，这个灵魂又用什么妙术把它的胳膊和腿都重新找了回来。如果我们要述说人类的这个可怜的灵魂它自己想像出来的一切胡说八道，那简直是说不完。

很奇怪的是在上帝的子民的法典里，对于灵魂不朽和灵性就连一个字也没提，在摩西十诫里，在利未记里只字没提，申命记里也没有提及。

很确切的是摩西没有在任何一处向犹太人提过在此生以外的生活里有什么赏罚，他从来没对他们说过他们灵魂不朽，他并不叫他们希望天堂，也不用地狱来吓唬他们：一切都是现世的。

他于临终前在《申命记》里对犹太人说：“如果你们有了子孙以后不负责任，你们就要在当地被歼灭，并且在各民族中你们的人口也要减少。

“我是一个嫉恶如仇的上帝，要惩罚不义的父亲直到他们三四代的子孙。

“要孝敬父母，好使你们长寿。

“你们将有所食而永不缺粮。

“如果你们信奉了异国的神，你们将被毁灭……

“如果你们听从命令、春秋都会降甘霖，你们将有小麦、油、酒、喂牲口的草料，使你们能醉饱。

“把这些话记在心中，放在手内，看在眼里，写在门上，好使你们日子过的长久。

“奉行我对你们的训诫，不要增删。

“如若出了一个先知先觉，他预言一些奇异的事，如若他的预言真实，如若他所说的也应验了，如若他们对你说：‘来，随了异国的神吧。’你们要立刻把他杀死，并且让人民随着你们杀。“若是主把一些民族交给你们，你们要把所有的人都绞死，不留一个，也不要可怜任何一个人。

“不要吃那些不洁的鸟像山雕、鹞子、鸢之类。

“不要吃那些蹄子没有裂缝的反刍动物，象骆驼、兔子、箭猪之类。

“遵守这一切训诫，你们在城市和田野都将得福；你们腹内的果实，地里的果实、你们牲畜的果实都将得福……

“若是你们不遵守所有的训诫和所有的礼仪，你们在城市和田野都将被遗弃；……你们要遭受饥荒、贫困；你们会苦死、冻死、病死；你们要长癣、长疥、生痔疮；……你们要在膝盖上和腿肚子上生疮。

“外人若向你们放高利贷，你们可切不要向他也放高利贷……因为那么一来你们对主就没有效忠。

“而且你就会吃掉你们腹内的果实，你们子女的血肉等等。”

显然这一切诺言和威胁里面只是些人世间的事物，找不到一个字提到灵魂不死或来生。

许多著名的注释家都相信摩西是完全知道这两条重大教义的；他们都用雅各的话来证实这一点。雅各相信他的儿子被野兽吃了，就在苦痛中说：“我跟儿子一块儿进入墓穴，*infernum*，进入地狱去。（见《创世记》第 37 章 35 节）。”也就是说，我的儿子既然死，我也要死了。

这些注释家还用《以赛亚书》和《以西结书》来证实这一点；可是摩西与之讲话的希伯来人不会读过以西结书，也不会读过以赛亚书，这两本书都在几世纪之后才出而问世。

用不着讨论摩西的深奥意见，事实是他在他的公律里从来没有谈过什么来世生活，他把他一切赏罚都限制在现世。如若他知道来世生活，为什么他没有特别陈述出这一重大的教义呢？如果他还不知道来世生活，那他的使命的目标和范围又是什么呢？这是许多大人物提出的一个问题；他们都解答这个问题，说摩西和一切人的主、保留在那个时代对犹太人讲解一种他们在沙漠里的时候还没有条件理解的学说。

如若摩西曾经宣扬过灵魂不朽的教义，一个大的犹太教派也就永久不会驳倒它。撒都该派也就不会被国家许可存在；这一派人也就不会担任了那些

---

费雷居德（Pherecide de syros）吉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是首先提出灵魂不朽论的哲学家。毕达哥拉斯是他的门人。公元前 543 年逝世。——译者

首要的职务，也就不会有人从他们团体中选拔出大祭司来。

好像是在亚历山大建立以后，犹太人才化分为三个宗派；法利赛派、撒都该派和艾赛尼派。历史学家约瑟夫是法利赛派，在他的《古代史》第13卷（第9章）里说，法利赛派相信轮回说：撒都该派相信灵魂跟身体一同消灭。约瑟夫还说艾赛尼派认为灵魂不死；依他们说来灵魂样子像空气似的从最高气层降到身体里；灵魂在身体里被一种强烈的吸引力吸引住，并且死后，好人的灵魂便到大西洋彼岸去，住在一个不冷不热无风无雨的地方，坏人的灵魂便到一个气候完全相反的地方去。这就是犹太人的神学。

那个唯一能够教育所有人的人便来宣告了这三派的死亡。然而没有这个人，我们也就永远无从认识我们的灵魂，因为哲学家们从来对于灵魂也没有一定的见解，而在世界上，在我们的立法者以前的唯一的立法者，当面与上帝交谈的摩西，使人在这一重大问题上陷入无知的深渊中。从一千七百年以来我们才确知有灵魂存在并且知道它不朽。

西塞罗还只有怀疑；他的孙子和孙女儿便能知道来到罗马的最初的基督教派的真理了。

但是在这时以前，以及在这时以来在使徒们没有走到的一切国土里，每人都要对自己的灵魂发问：你是谁？你从哪里来？你做什么？你到哪里去，你是一个我说不上来的什么东西，能思想能感觉。你即或是思想并感觉上一百万年，没有上帝的帮助，单凭你自己的灵光你也不会知道得更多一点：

人哪上帝给了你理解力是为使你行动、而不是为使你深入到他所创造的事物的本质里去。

洛克就曾经这么想过，而在洛克以前还有伽桑狄，伽桑狄以前还有一大群博学鸿儒都是这么想；但是我们现在有些中学毕业生却都通晓这些伟大人物所不知道的一切。

有些残酷的理性的敌人竟敢于起来反对这些为所有博学鸿儒所承认了的真理。他们心怀恶意、寡廉鲜耻，竟至于诬蔑本书作者肯定灵魂是物质。你们都很清楚，迫害无辜者的凶手们，我们说的恰好相反。你们也都读过这几句反对伊壁鸠鲁、德谟克利特和卢克莱修的话：“朋友，一个原子怎样思维呢，还是老老实实说你什么也不知道吧。”你们分明是些造谣诽谤的人。

没有人知道名为“心灵”的东西是什么。你们甚至还给它起了个有形的名称 *esprit*，这个字的意思是“风”。所有初期的教会神甫都相信灵魂有形体。我们这些才浅识薄的人不可能知道我们的智慧到底是物质或是能力：我们不能深入地认识有广延的“存在”、能思维的存在或思维的机构。

我们跟可尊敬的伽桑狄和洛克一道告诉你们说，我们自己根本不能知道造物主的机密。难道说你们都是无所不晓的神明吗？我们对你们反复说过，我们只能靠了天启才可以认识灵魂的性质和归宿。怎么这种天启还不能使你们满足吗？你们必定是我们所要求的这种天启的敌人，因为你们迫害一切期待于天启、只信赖天启的人们。

我们说，我们把这种天启归之于上帝的语言；而你们呢，理性和上帝的敌人，你们两者都咒骂；你们对待哲学家的虚心、怀疑和服从，就像伊索寓

---

尤利西斯（Ulixes）罗马神话中的英雄，即希腊神话中的奥德修斯（Odysseus）传说中的依萨格王，以勇敢机智著名，在围攻特洛伊战役中，献木马计取胜。他回国途中历尽艰险，前后事迹成为荷马史诗《奥德修纪》的主题。——译者

言里边的狼对待羊羔一样；你们向哲学家说：“去年你诽谤过我，我现在就要吸你的血。”哲学什么也不报复；它心平气和地笑你们徒劳无益；它循循善诱地启发人们，你们却要使人愚钝无知，跟你们一样。

## AMITIÉ 友谊

老早就有人谈过友谊神庙，并且知道这座庙宇香火不盛。

庙门墙壁上铭刻着古文：

神圣的俄瑞斯忒斯 和彼拉得的大名

还有温情的尼聚斯、贤明的阿卡特

以及善良的皮利多乌斯 诸英雄的匾额；

伟大的英雄，真挚的友朋，

美名流传千古，但是尽属传说中。

人们都知道友谊跟爱情和恭敬一样不是强求得来的。“爱你左右的人就意味着援助左右的人；但是他若令人讨厌，你不要与他攀谈取乐；倘若他是一个夸夸其谈的人，你不要同他谈心；他如若是一个大手大脚好花钱的人，那你不要借钱给他。”

友谊是灵魂的姻缘，这种姻缘是可以离散的。这是两个有感情和有道德的人之间的一种默契。为什么说有感情呢？因为一个修士、一个孤独的人可能绝不是作恶之徒，然而也有缺少友谊而度生的。为什么说有道德呢？因为坏人只有同谋者，酒色之徒只有酒肉朋友，唯利是图的人所往来的只有合伙人，政客所联合的乃是一些党徒，游手好闲的人，只能有一些同伴，王子有的是佞臣帮闲；唯有道德高尚的人才有朋友。

塞台居斯 是喀提林 的同谋人。梅塞纳是屋大维插科打诨的弄臣；然而西塞罗才是阿蒂居斯 的朋友。

这一种在两颗公正廉明，温柔敦厚的心灵之间的约束有什么内容呢？这种道义约束的强弱全看感情的深浅如何和彼此之间所尽的友谊厚薄等等而定。

在希腊和阿拉伯，友谊的发扬奋激远较我们的热烈。这些民族在友谊上所想像出来的故事是颇令人向往的；我们绝没有可以与之媲美的东西。我们

---

奴斯，希腊语 *νοῦς* 的音译，本义为智慧，转义为理性、心灵。古希腊哲学家阿那克萨哥拉以为万物本原是“种子”，促使“种子”运动而构成万物的是一种最细致最稀薄的东西，他名之为“奴斯”。——译者

拉丁语，意思是在地狱中。——译者

请特别参阅《犹太抗战史》第2卷12章，约瑟夫在其中详加叙述，经伏尔泰转述。——开勒版

俄瑞斯忒斯（Orestes）希腊神话中的英雄。因其父阿伽门农被其母克吕泰涅斯特拉杀害，与其妹厄勒克特拉同谋在挚友皮拉得的帮助下，杀死母亲，为父复仇；受到复仇女神厄里倪厄斯惩罚，但为雅典最高法院释放，归国继承王位，将其妹嫁与挚友皮拉得（Pylade）为妻。他们二人的真挚友谊，后世传为佳话。——译者

尼聚斯（Nicus）古希腊特洛伊青年，特洛伊城陷落后，随王子伊尼斯出走意大利。罗马诗人维吉尔在史诗《伊尼特》中描写尼聚斯与厄里亚勒真挚友谊极为动人，传为千古佳话。二人的名字在西方语首里成了生死之交的同义语。——译者

阿卡特（Achate），罗马诗人维吉尔著名史诗《伊尼特》里的人物，是王子伊尼斯最忠诚的伴侣。他的名字在西方语言里已成为形容形影不离的好友的用语。——译者

皮利多乌斯（Pirithous）古希腊帖萨里亚英雄，王子伊阿朱之子，与英雄特修斯至为友好。——译者

塞台居斯（Cethegus）古罗马名门虐族。其成员之一，因参与喀提林阴谋，于公元前63年被西塞罗下令绞死。——译者

在各个方面都有点枯燥。我在我们的小说、历史、戏剧里，看不到有什么伟大友谊的事例。

在犹太，人们只谈到约拿单和大卫之间的友谊。据说大卫爱约拿单的感情比妇女的爱情更热烈；可是又有人说大卫在他友人死后却把友人的哲嗣米菲波设剥皮处死。

在希腊，友谊本是宗教和立法的一部分。底比斯人有成群的男情人：多么漂亮的队伍呀！有些人把它当做一队“相公”；他们弄错了；这简直是主从不分。在希腊友谊本来是由法律和宗教所规定的。男色不幸被风俗所容忍；不应当把可耻的恶习归罪于法律。这一点我们留在以后再谈。

---

喀提林（Lucius Sergius Catilina，约前 109—前 61）古罗马没落贵族。曾三度竞选执政官未成。于是结合党羽阴谋改变，公元前 63 年为执政官西塞罗在元老院发表演说揭露并弹劾喀提林阴谋案。翌年在皮斯托里亚双方械斗中失败被杀。在西方语言中，喀提林成了毁国肥己的同义语。——译者

梅塞纳（Caius Mecenas，？—8）是罗马奥古斯都屋大维（古罗马皇帝，而 27 至 14 年在位）的宠臣。他以得奥古斯都大帝的信任而大力为其罗致文人，提倡大学艺术，从而在历史上博得文艺保护人的美名。现代法语中 mecene 一词，即作文艺保护人解释。——译者



## AMOUR 爱情

有种种爱情，为了给爱情下个定义，简直不知从何说起。人们冒冒失失地把几天的虚情假意、有心无意的结合、缺乏尊敬的感情、登徒子的恣情纵欲、一种冷淡的习惯、一种浪漫的逢场作戏的举动、一种一试即罢的兴趣：都叫做爱情。人们把这个名称加在千万种荒谬的行为上。

倘若有哪几位哲学家想要深入研究这个不怎么有哲学意义的问题，最好沉思一下柏拉图举行的一次筵宴。席间苏格拉底同他正直热爱着的亚西比德和阿伽通漫谈爱情的形而上学。

卢克莱修用生物学家的态度来谈爱情；维吉尔又步卢克莱修的后尘；Amor omnibus idem[万物有情，彼此尽同。]这里必须先从物质上来谈；爱情本来有如一块大自然的布，人的想像在上面绣了许多花朵。你若想对爱情有一个观念，你只要看看你花园里的麻雀、看看你的那些鸽子；观望一下人家给你的牝牛牵来的牡牛；注视一下这匹矫捷昂扬的骏马，由两个马夫牵到那匹正在等候着它的驯良的牝马那里来；牝马便把尾巴掉转过来迎接它；看看它两眼闪闪发光；听听它嘶叫的声音；观赏观赏它怎样跳跃腾骧，双耳直竖，张口抖唇，鼻孔鼓张着，呵气喷腾，鬃毛直竖而飘动，向大自然给它准备的对象猛扑的雄昂动作；但是丝毫不必艳羨，最好沉思一下人类的长处，人类在爱情方面有许多优越处都补偿了自然赋与动物的长处：力量、骏美、轻捷、迅速。

有的动物甚至毫不知道快感是什么？鳞甲鱼类尝不到这种情欲的乐趣；母鱼在河底甩下几百万鱼籽；公鱼遇见便从其上游过，甩下鱼白，使这些鱼籽受精，却不知道这些籽是哪些母鱼的。

大多数动物交配只能从一种感觉上尝到快感；一旦情欲满足，一切就都完了。除人以外，任何动物都不懂抱吻；人身体整个儿是敏感的，尤其是嘴唇所感到的快感是无限的：而这一快乐只属于人这一类；总之，人在任何时候都可以恣意于爱情，而兽类却只能有一定的时间。你若是想一想这类优越处，你就会照罗什斯特伯爵的话来说：“爱情在一个不信神的国度里也会使人信仰神明的。”

因为人得天独厚能使自然赋与他们的一切益臻完善，使爱情备臻完美。注意清洁，调养身体，使得皮肤愈加细腻，这就增加了接触的愉快，而且对于健康的注意又使肉感的器官更加灵敏。所有其他的感情随着也都进入爱情中，就好像一些金属跟金子混合同样；友谊和尊敬的感情更助长了爱情；身体和精神的能力更是构成了新的环节。

没有美丽的容颜，也可长久受人爱恋。

只要事事留意，生活情趣盎然；

---

阿蒂居斯 (Titus Ponponius Atticus, 前 10—前 32)，罗马骑士，西塞罗挚友。往复书简达 396 篇。——译者

约拿单 (Jonathas)、大卫 (David)、米菲波设 (Miphibozeth) 都是圣经中人物。故事见《旧约·撒母耳记》。——译者

底比斯 (Thebes) 古代希腊城邦。在伊巴密浓达 (Epaminondas, 约前 420—前 362) 当政时代，该城邦曾与斯巴达争夺霸权十数载。——译者

苏格拉底 (Socrate 即 Sokrates, 前 469—399) 古希腊唯心主义大哲学家。——译者

清洁卫生保康健，心神泰然，  
态度温和；貌陋仍能添美感。

卢克莱修，四卷 1274—76 页

人类自尊自爱的心理特别能加强上述这些情况彼此之间的联系。人都欣赏这种心理的抉择，而大堆的幻想又给大自然创造的这个作品锦上添花。

这就是人优于动物之处；但是人虽然尝到动物所享受不到的快乐，有多少痛苦却又是动物心里连一点影子都没有的呀！对于人最可怕的是自然在四分之三的陆地上用一种只有人才能感染，而且又只传染生殖器官的可怕的疾病毒化了爱情的乐趣和生命的源泉。

这种传染病根本不像许多别的疾病那样由于我们生活没有节制而感染。决非由于荒淫无度在这个世界上产生了这种疾病。希腊名妓开丽妮、拉伊丝、弗洛腊、梅萨丽娜这些人根本没有感染过这种病；这种病倒是发生在人们生活都还清白的一些岛屿上，是从那儿传染到旧大陆上来的。

倘若有时可以指责自然不重视它自己的创造物，违背了它自己的本旨，倒行逆施，那就是指这种使世人惶恐万状、声名狼藉的可厌灾难而言。难道说这就是可能有的世界上最理想的世界吗？怎么！倘若凯撒、安东尼、屋大维都没有这种病，弗朗索瓦一世岂不也就不会死在这种疾病上了吗？有人说不；事情如此安排最好；我倒是愿意信以为然，可是这对于拉伯雷 曾经向他献过书的那位弗朗索瓦一世说来未免太惨了。

研究爱情的哲学家们曾经争论过阿伯拉尔做了修士并且去了势以后，爱洛绮丝是否还能真爱他？恋爱与去势出家这两种事是彼此水火不相容的。

但是，阿伯拉尔，您放心，您还是受到热爱的；因为树根虽被斩断，树液犹存；想像力会有助于心意。宴后虽然已经不再吃了，坐在席上仍旧是赏心乐事。是爱情呢？是留恋往事呢？是友谊呢？是这一切的一种不知什么混合感情。是一种混杂的感情，颇像死者在瑶池仙境所保持的那种空幻的热情。生前驰骋战车取胜的英雄们在死后仍要驾御想像的战车。俄耳甫斯相信死后还要歌唱。爱洛绮丝跟您在幻想与回忆的感情中生活着。而且正因为她曾经在帕拉克莱修道院中发誓不再爱您，她有时又抚爱您就觉得很愉快。并且正是因为她的抚爱是犯罪的，所以她也觉得更可贵了。一个妇人根本不会热恋一个宦官；但是她却可以对于出家当了宦官的先前的情夫能够保持她的热爱，只要他还是令人觉得可爱的话。

夫人们，对于一个服务到老的情夫，情形可就不同了：俊美的仪表不复存在；鸡皮鹤发，令人见了要倒退几步；牙齿脱落，招人厌恶；风烛残年，令人不敢接近；人们所能做到的，不过是本着护士的慈爱品德，耐心照顾自

---

亚西比德（Alcibiade 即 Alkibiades）古雅典统帅和政客。苏格拉底的弟子。颇有才华，但野心勃勃又品德不佳。出征西西里时，畏罪投敌反对祖国。西方语言中，常以他的名字指称聪明反被聪明误的小人。——译者

阿伽通（Agathon，前 448—前 401）雅典悲剧诗人，在文坛上可与悲剧大师欧里庇得斯匹敌。——译者  
维吉尔（Virgile，即 Publius Vergilius Maro，前 70—19）古罗马著名诗人。主要作品是生诗《伊尼特》。——译者

弗朗索瓦一世（Francoisi，1494—1547），十六世纪法国国王。当政时期，罗致文人和艺术大师（如文奇、蒂先等人）奖励文学艺术，促进了当时法国文艺复兴运动，并提倡使用法语代替拉丁文。——译者

拉伯雷（Francois Rabelais，约 1494—1553）文艺复兴时期法国伟大作家。著有《巨人传》。——译者

己所爱过的人。是给一个死人入殓。

## AMDUR PROPRE 自尊心

尼古拉 在他那部在两三千部道德学之后（论仁慈，第2章）写成的“道德论”里说“使用公立的轮刑盘和绞刑架，就可以压制每人的自尊心的残暴企图和思想。

我根本不去研究人们是否原有公共草场、树林和公共免网一样，有公共绞刑架，也不研究人们是否用轮刑就压制得了思想；但是我觉得很奇怪的是尼古拉竟然把路劫和谋杀与自尊心混为一谈。应该把分寸区别得更清楚一点。说尼禄 曾经由于自尊心而杀害了他的母亲的人，说卡图什 有很大自尊心的人，必定是不会正确地表达自己的思想。自尊心根本不是一项大罪，这是人皆有之的一种自然情感；在虚荣与罪恶之间，它比较更近于虚荣。

马德里附近一带的一个叫化子大大方方地向人乞讨。有一个过路人对他：“您能劳动，您却干这种不体面的职业，不觉得丢脸吗？”他就回答说：“先生，我是跟您讨钱，不是讨教训呀”；然后转过身去仍旧保持着那种莫斯底式的尊严。这位老爷是一个傲慢的叫化子。一点小事儿也能伤害他的虚荣心。他由于自爱而行乞，但是由于另外一种自爱的感情却不能逆来顺受。

一位传教士在印度旅行，遇见化斋吃十方和尚，身上挂着锁链子，浑身脱得精光，像个猴子，趴在地下，为了替布施他几个铜钱的印度同胞赎罪，任人鞭打他。有一位观众说：“他多么能牺牲自己呀！”这个化斋和尚就回答说：“牺牲我自己？您要知道，我在这一世叫人鞭打，是为了在来世您变马让我骑的时候照样奉还您。”

说我们对我们自己的爱是我们一切感情和行动的基础，这话在印度，在西班牙和一切有居民的地方都是很有道理的；而这也就如同不必写什么文章来证明人人都有一副面孔一样，也用不着证明人人都有自尊心。这种自尊心是保存我们自己的工具，类似传种接代的工具；它是必要的，是我们所宝贵的，我们喜欢它，可是必须把它隐蔽起来。

---

阿伯拉尔（Petrus Abelardus，1079—1142），中世纪法国神学家与经院哲学家！爱洛绮丝（Heloise，1101—1164），法国修女，伏耳贝修士的侄女。两人热恋，传为千古佳话。死后备葬于巴黎贝尔·拉晒兹公墓。——译者

原文是 Champs Elysees，希腊神话中传说是生前为善的人死后居住的乐土。——译者

帕拉克莱（Paraclet）是阿伯拉尔创立的修道院，爱洛绮丝在该处出家修行。——译者

尼古拉（Pierre Nicole，1625—1695）法国唯心主义道德哲学家兼神学家。名著除《道德论》外，还有与阿尔诺（Arnauld）共著的《波尔·罗雅尔逻辑学》（logique de Port Royal）。——译者

所谓苏格拉底式和柏拉图式的爱情如果只是一种正当的感情，就应加以赞扬；若是一种放荡行径，那就要替希腊感到羞愧了。

怎么会有一种普遍起来足以毁灭人类的恶习，有一种违反自然的行为，竟是那样自然呢？这似乎是有意识的极度伤风败俗的行为；可是在那些还没有到可以被人教坏的年龄的人们中间，这种毛病却也是司空见惯的。在那些还不懂得野心、欺诈、贪财的赤子之心里也有；原来青年无知，刚一成长，由于本能失调，就陷入这种错误的行为和手淫的毛病里。

两性间彼此的倾慕很早就开始了；但是，不拘人家怎样谈论非洲和中亚的妇女，一般地说来，这种倾慕在男的一方面比在女的一方面要强烈得多；这是自然为动物建立的一条规律。总是男性进攻女性。

我们人类年轻的男性，从小在一块儿长大，感觉到自然开始在他们身上发展的那种力量，而又一点找不到他们性本能的天然对象，就追求和这种天然对象类似的对象。常常有年轻的男孩子，容颜鲜艳，肤色莹润，双眸温柔，有两三年的时间出落得跟一个漂亮姑娘一般；若是有人爱他，这是因为那自然本身找错了：人们崇拜异性，因而对于有异性美的也就恋恋不舍，等到年龄渐长，这种类似的地方一消失，错觉也就停止了。

在青年时代前后

为时短促而折下第一枝花

（奥维德：《沉思集》，十，84—85

我们也还知道这种自然方面的阴错阳差，在气候温暖的地方比在冰天雪地的北方更普遍，因此在温暖地带血液比较沸腾，而机会也就更多：所以它在年轻的雅典统帅亚西比德只是一种弱点，在一个荷兰水手或是莫斯科供应军队给养的商人，就成了令人深恶痛绝的事了。

有人以为希腊人曾经容许这种放荡行为，我颇不以为然。有人引梭伦为证，因为他有两句歪诗说：

你爱一个漂亮小伙儿吧，

只要他额下还没有长胡子。

但是，老实说，梭伦作这两句可笑的歪诗的时候，他是立法家么？那时候他还年轻，等这个浪荡子弟变成老实人以后，他绝对没有把这种丑恶行为定在共和国法典里；这就如同有人诬赖狄奥多尔·德·贝兹说他在他教堂里犯了鸡奸的罪行，因为他年轻的时候曾经给少年的刚第德几首诗，他说：

我为他而生存，我为她而生存。

应该说虽然他在年轻时代歌颂了可耻的爱情，在成年时期却有了做党魁，宣传宗教改革和成名的野心。Hic Vir et ille puer。

有人滥引普卢塔克的原文。普卢塔克在《爱情对话篇》里，夸夸其谈，让一个对话人说妇女不配获得真正的爱情；另外一个对话人就照理为妇女辩护。有人就把反驳当做决定了。

---

轮刑：是法国古代的一种死刑。将犯人四肢击断，置于车轮轮盘上侍毙。——译者

尼禄（Neron 37 - 68）古罗马皇帝。以残虐著称。曾先后杀其异母弟、母亲和妻子。后遭元老院唾弃，穷途自杀。——译者

卡图什（Cartouche，1693—1721）法国巴黎著名贼首。他的大胆与机警成为传奇。——译者

根据考古学所能证明的，苏格拉底式的爱情绝不是一种不纯洁的爱情，其实是爱情这个名词令人发生了误解。所谓一个青年的情人，恰好就是现在王子的侍读，就是陪着一位有地位的子弟学文习武的一些青年：这种学习原是一种尚武的健康的教育，却被人诬指为夜宴和狂饮。

拉伊俄斯王 设置的情人队伍本来是一种宣誓要彼此生死与共的不可战胜的青年战士的队伍；这也是古代教育训练出的最好子弟。

塞克斯都·恩披里柯 和其他人都说什么男色为波斯法典所嘉奖。他们引证法律原文也好，指出波斯人的法典来也好，即使其中有关于这种可憎的行为的决定，我还是不相信。我要说事情并非如此，因为照理这是不可能的。不，人类天性就不能定出法律是跟天性相反的，是损害天性的；不能定出一条法律，者按条文遵守起来，是灭绝人寰的。若是我，我就要给您指出编在萨代尔经里边的波斯法。在第丸条或第九门里说这是罪大恶极的事。一位近代作家曾经想要肯定塞克斯都·恩披里柯的话不错，肯定男色是合法的，这不过是枉费心机的企图。这位作家不知道琐罗亚斯德的法律，这部法典令人完全信服地证明这一恶习从来也没有为波斯人所推崇。这就好像说它为土耳其人所鼓励一样。土耳其人有时大胆犯这种毛病，但是法律却要处罚这种行为。

不知有多少人竟把一个地方所宽恕的可耻习惯误以为是当地的法律呀！塞克斯都·恩披里柯怀疑一切，也应怀疑这种法学。倘若他现在还活着，看见有两三个耶稣会修士凌辱了几个小学生，他能有权力说这种玩法是伊纳爵·德·罗耀拉 的组织所许可的吗？

我不揣冒昧，在这里提一提小城惹埃克斯的加尔默罗会 穿鞋修士波利卡尔珀的苏格拉底式爱情。他在 1771 年给十二个小学生讲授宗教和拉丁文。他同时既是他们的听忏悔的神父又是他们的教师；他们在他们跟前又给自己多加了一种任务。又是教务又是俗务，人们不能再比他忙了。结果一切都败露：他便退隐到远离希腊的瑞士去了。

这种嬉戏在老师跟小学生之间曾经很普遍。负责教养青年一代的僧侣多少总是耽于男色。这是这些可怜的人被迫独身的必然后果。

据说，土耳其和波斯的封建领主，都用宦官教养他们的孩子；对于一位儿童教师来说，或是受宫刑或是好男色，这倒真是一种奇怪的选择哩。

玩男孩子在罗马很普遍，人们也就没想到要处罚这种可耻的猥亵行为。因为几乎所有的人都有这种劣迹。屋大维·奥古斯都大帝，这个放荡的凶手和懦夫，敢于驱逐奥维德，却盛赞维吉尔，因后者歌颂阿莱克希；他所宠爱的另外一个诗人贺拉斯，吟咏里居利努斯。贺拉斯称颂过奥古斯都改良了风俗，却在他的讽刺诗里把一个男孩子跟一个女孩儿混为一谈；但是古代禁止

---

梭伦 (solon, 约前 638—约 559) 古雅典立法家，政治改革家和诗人，传说为古希腊七贤之一。——译者  
狄奥多尔·德·贝兹 (Théodore de Bèze, 1519—1605)，法国新教首领之一。著名的教会作家。——译者

普卢塔克 (Plutarchos, 约 46—120)，古希腊传记家，散文作家。名著有《希腊罗马名人传》。——译者

拉伊俄斯 (Laius)，古希腊底比斯国王，他的儿子即希腊神话中杀父娶母之俄狄浦斯 (Oidipous)。——译者

男色的斯堪提尼亚法仍然存在，腓力大帝 重加实施，把那些以当“相公”为业的小男孩逐出罗马。虽然有过像佩特罗纳 那么聪明而又放荡的学生，罗马却也有像昆体良 一类的教师。请看昆体良在《家庭教师》一章里为了保持青少年时期的纯洁，用心备至。他写道：“Cavendum non Solùm crimineturpitudinis, sed etiamsuspiciione.” [不只是一要当心荒淫无耻的罪恶，而且要避免嫌疑。]总之我不相信有哪一个开化的民族会订立出伤风败俗的法律来。

---

塞克斯都·恩披里柯 (Sextus Empiricus)，古希腊纪元二、三世纪的怀疑派哲学家、天文学家和名医师。名著有《皮浪的基本原理》。——译者

伊纳爵·德·罗耀拉 (Ignaciode Loyola, 约 1491—1556)，西班牙耶稣会 (Societasjesu) 创始人。该会于 1534 年创建，除修会一般会规外，强调会士须对罗马教皇绝对服从。组织带有浓厚的军事性质，由将军统率，等级划分很严。——译者

加尔默罗会 (Ordo Carmelitarum) 天主教的一个修会，会内修士以托钵行乞为生。标榜苦修，戒规很严。十二世纪在巴勒斯坦加尔默罗山上创立。在路易十四时代传入法国。——译者

## ANCIENS ET MODERNES 古人与今人

古与今的大论战还没有完结：自从紧接着黄金时代而来的白银时代起就在争论了。人们总以为美好的古代远胜于现代。在《伊利亚特》里奈斯托尔想要在阿喀琉斯和阿伽门农的心目中做一个贤明的和事佬，一开头便跟他们说：“从前跟我一块儿生活过的人都比你们强。不，我从未见过，永远也不会再见到像德里亚斯、塞内、埃克撒底俄斯、神明一般的波吕斐摩斯那么伟大的人物”等等。

后世为阿喀琉斯受奈斯托尔侮辱大大报复了一番，虽然奈斯托尔受到那些只知道颂扬古人们称道也是枉然。现在没有谁知道德里亚斯了，人们也再听不见有人谈论埃克撒底俄斯或塞内；至于神明一般的波吕斐摩斯，声名并不太好，只靠他脑门上生了一只大眼睛而又生吃活人，才具有神威。

卢克莱修断然说着自然退化 (L i b . I I , V , 1160—62)：

自然凋谢，大地枯竭；  
人类退化，力尽气绝，  
衰牛弱犊，消耗着不毛的田野。

(书简，一部 34 卷二册)

古代充满了对于更古一代的颂扬。

古往今来，人们都在想，  
过去有长长的乳河蜿蜒流过树林中央；  
夜里也不太黑，有着更明的月亮；  
花草茂盛，冬季也不改长青；  
人是世界之王，却是个懒王，  
安祥地默想，对自己的空虚加以欣赏，  
本为有所为而生，却对任何工作也不向往。

---

腓力大帝 (Philippos)，罗马皇帝，公元 244—249 在位，出生于阿拉伯；他杀了高尔底安，自己又被戴西俄斯手下士兵刺杀。——译者

佩特罗纳 (Titus Petronius Arbiter，?—66)，古罗马作家。著有《小供萨提丽空》。——译者

昆体良 (Marcus Fabius Quintilianus，约 35—95) 古罗马著名演说家和教育家。深信儿童发展的潜力，要求教师热爱儿童，深刻了解儿童的才能和特征。他在名著《论演说家的教育》一书中，反对时人以雄辩为律师及法官之职业。——译者

古代希腊诗人划分原始时代为四个时期：黄金时代、白银时代、青铜时代、黑铁时代。他们以为人类经过四个时代，品德每况愈下，黄金时代的特征是纯朴、和平、幸福，黑铁时代的特征是不义、强暴和苦难。——译者

奈斯托尔 (Nestor) 荷马史诗中人物，皮罗斯国王，围攻特洛伊城的诸王中最年长者。以聪明才智见称。——译者

阿喀琉斯 (Achille 即 Akhilleus) 希腊神话中英雄。出生时，他母亲忒提斯握着他的脚踵倒浸在冥河水中，因此，除没有浸水的踵部外，其它全身任何部分都不能为武器所伤害，荷马史诗伊利亚特描写他在特洛伊战争中英勇无敌。阿伽门农 (Aga - memnon) 古希腊传说中的迈锡尼王。因其弟墨涅拉俄斯 (Ménélaus) 之妻海伦被特洛伊王子帕里斯劫走，发动特洛伊战争，并被选为希腊联军统帅。——译者

德里亚斯 (Dryas) 希腊神话中人物，是传说中的斯巴达立法家利居尔格 (Ly - curgue) 之父，色拉斯国王。——译者



贺拉斯在他致奥古斯都 的优美的书信里攻击这种偏见既细心又有力。他说：“难道说我们的诗篇也应该像我们的醇酒一样，愈陈愈受欢迎吗？”他随后又写道：

我厌恶的是，有人并不因文章粗劣和不雅，而是  
因其新奇而横加指摘；  
并不为老辈作家请求津贴，而是为他们请求荣誉和奖赏。  
他并非在袒护和赞赏已故的天才；  
而是在攻击我们，极端仇视现代人和我们的一切。

我看见有人摹拟这一段而写成的通俗诗：

我们总要承认美。  
岂能因为新就属于丑类？  
为什么要偏爱  
那些古代的歪诗？  
它们虽然受到欢迎；  
只是由于我们的宽宏。  
古书都是宝库，  
这么说的是愚蠢而又狡猾的“嫉妒”  
并非因它喜欢亡魂，  
倒是因它仇恨活人。

聪明博学的丰特奈尔 对于这一问题是这样讲的：

“古与今哪一方面占优势的整个问题，一旦说穿，不过是要问我们乡间的树木是否往昔的比现今的更高大。倘若是更高大，那么荷马、柏拉图、德摩斯梯尼 在近世便没有能与之伦比的人，但是如若我们现今的树木跟古代的一样高大，我们便可以比得上荷马、柏拉图和德摩斯梯尼。

“让我们把这一怪论澄清一下。若是古人比我们更有才气，那就是因为那时候的脑髓长得更好，是由更坚固或更纤细的神经纤维构成的，充满更多的生气；但是那时的脑髓又由于什么长得更好呢？那时的树必然也会是更大更美；因为如若自然在当时还年轻，还更精力充沛，那么树木，人的脑筋也一样，都必然应该收到这种精力和青春的效果”。（《漫谈古人与个人》第4卷，1742年版。）

对不起这位声名卓著的科学院院士，问题丝毫不在这里。并非要知道自然是否能在现在产生像古希腊、罗马的天才和作品一样伟大的天才和一样优秀的作品，而是要知道我们现在实际上有没有。在尚蒂利森林 跟多多纳树林中都一样有大橡树，这毫无疑问，并非不可能。但是，假设多多纳的橡树曾经口吐人言，显然就比我们的橡树优越多了，我们的橡树大约永远也不会说

---

塞内（Cénéce）希腊神话中人物。——译者

埃克撒底俄斯（Exadius），希腊神话中人物。——译者

波吕斐摩斯（Polyphemus），希腊神话最著名的一个独眼巨怪（Cyclopes），海神尼普顿的儿子。奥德修斯在特洛伊战争中献木马计获胜凯旋，于归国途中曾被他们俘虏，关在埃特纳山近旁他的巢穴里，后来用计挖了他的独眼才脱身逃出。——译者

指屋大维。——译者

丰特奈尔（Bernard Le Bovier de Fontenelle，167—1757）法国文学家，是高乃依的侄子。曾任法国科学院常任秘书。名著《谈宇宙多样性》是一部优美的科学普及读物。——译者

话。

拉·莫特 是一位有才气的人，在各类文学方面都值得受人赞扬。他在一部佳句泉涌的颂诗里支持个人。请看这里有他的一首诗：

为什么要我焚香礼拜，  
那些所谓创造我的神怪？  
在我体内同样的智慧，  
也能把同样机构发动起来，  
怎能相信自然这样奇怪，  
比起它对待希腊罗马人来，  
今日待我们更吝啬？  
我们祖上的母亲满腔的热爱，  
对于其余的粗野人类，  
难道说比后娘还要肆虐？

我们可以回答他说：尊敬您的祖先却不必崇拜他们。您有一种智慧和五官感觉，犹如维吉尔与贺拉斯一样；不过这未必是绝对相同的智慧。他们的才能或许比您更高，他们又都能用一种比现代语言更丰富更和谐的语言来发挥他们的才能；现代语言原是可厌恶的克尔特方言跟拉丁土话的混合语。

自然一点也不奇怪；但是很可能自然赐给雅典人一块土壤和一种天气，比威斯特法伦州 和里摩簪 两地的更适宜于形成某些天才。大约也很可能雅典政府襄助着气候在德摩斯梯尼脑袋里放进去一些东西，是克拉马尔和养蛙塘 的气候，红衣主教黎塞留

的政府没有放入奥麦尔·塔隆 和热罗姆·比尼翁 两人的头脑里去的。有人就用下列的小调儿回答拉·莫特的诗：

亲爱的拉·莫特，摹拟又崇拜，  
那些神明而你并非他们的后代。  
倘若你以为贺拉斯是你的父台，  
他生了些忘恩负义的小孩。  
自然丝毫并不奇怪；  
它很吝啬对待当谢；

---

德摩斯梯尼 (Dé mosthè ne 前 384—322) 古雅典最著名的雄辩家。全力反对想要奴役他祖国的马其顿国王菲利普，发表两篇不朽的演说《斥菲利普》和《奥兰德》，亲身参加了喀罗尼蓝战役，菲利普死后，仍英勇斗争。他为锻炼自己的口才，满口含小石子朗诵长篇演词，又在海滨面对咆哮如雷的波裤朗诵，他说是为练习使自己的声音压倒群众的喧嚣声。后果然成为西方古代最伟大的雄辩家。——译者

尚蒂利 (Chantilly) 法国巴黎东北名胜，有中世纪宫邸与大橡树森林。宫邸内藏有许多名画。——译者

多多纳 (Dodone) 古希腊马其顿南部一城市，附近有大橡树林，传说橡树曾发人言显现灵迹。——译者

拉·莫特 (La Motte Le Vayer, 1588—1672) 法国文学家，主要著作有《论法国雄辩术》。——译者

这里母亲指自然而言。——译者

威斯特法伦州 (Westphalie) 是普鲁士的一个省分，1648 年欧洲三十年国际战争结束后在该地签订著名的威斯特发里亚和约。——译者

里摩簪 (Limousin) 法国旧日西南省分之一。——译者

克拉马尔 (Clamart)，巴黎西南一市镇，塔隆的故乡；养蛙塘 (La Grenouillère) 是比尼翁的故乡。——译者

黎塞留 (Armandjeandu Plessis, Cardinal de Richelieu, 1585—1642) 法国路易十三的宰相，法国历史上最

对于拉辛 却很优待；  
提布卢斯 受着它的培栽；  
可是我们的朋友拉·沙贝勒，嗨！  
自然对他可真少见爱。

所以说这一争论是事实问题。上古时代直到普卢塔克在各种伟大建筑方面，比起从迈迪锡 到路易十四整个近代来果真更丰富吗？

中国人，在我们通俗纪元前二百多年就修筑了万里长城，这道城墙却没有挡住鞑靼人的入侵。埃及人，三千年前，用他们那有九万平方尺地基的惊人的金字塔给大地增加了负重。没有人怀疑，倘若有人想要在现今搞这些无用的工程，虽然浪费大量金钱，也不易办到。万里长城是一座由恐惧不安而产生的巨大建筑；金字塔是一些虚荣和迷信的遗迹。长城和金字塔都证明人民的巨大耐心，却并不说明任何高等的建筑技术。无论是中国人也好，埃及人也好，都不会塑成一件像现今我们的雕塑家所塑造的人像。

### 谈坦普尔骑士

坦普尔 骑士曾经极力贬低所有的近代人，认为近代在建筑艺术方面没有什么能比得上希腊罗马的庙宇的。但是他虽然是英国人，也总应该承认圣彼得大教堂 较之卡皮托勒 庙更美得无法比拟吧。

这简直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他坚决认为在天文学方面什么新知识也没有；在人体知识方面，他说或许除了血液循环外，什么新知识也没有。基于对自己极度自尊心理的见解的偏爱，使他忘记了关于木星各个卫星的发现，关于土星的光环和它的五个卫星的发现，关于太阳自转、三千星球的准确位置的发现，使他忘记了开普勒与牛顿发现的天体轨道面的规律，忘记了关于岁差以及古人梦想不到的成百的其他知识的发现。

在解剖学方面的发现也为数极大。用显微镜发现的一个微型宇宙却没有被坦普尔骑士看在眼里；他闭眼不看他同时代人们的绝妙的发现，却只知张开眼睛欣赏无知的古代。

---

精干的政治家之一，绝对君主专制政治的典型代表。——译者

奥麦尔·塔隆（Omer Talon，1595—1652）法国司法官，曾在三十年战争时期支持巴黎最高法院发动的福隆德——投石党运动，反对王室横征暴敛。——译者

热罗姆·比尼翁（Jérôme Bignon，1589—1656）法国司法官，曾任巴黎最高法院已列门的首席检察官。——译者

当谢（Antoine Danchet，1671—1748），法国悲剧诗人，曾为法国歌剧作曲家刚普拉（Campra）写悲剧与唱词。——译者

拉辛（Jean Racine，1639—1690）法国古典主义悲剧大家。代表作有《昂朵马格》、《费德尔》和《阿达莉》等。——译者

提布卢斯（Tibulle 约前 54—前 19）古罗马诗人。名作《埃莱齐》，诗句缠绵悱恻，极富温情与伤感情调。——译者

拉·沙贝勒（La Chapelle）是一位收税官，曾经很拙劣地翻译了提布卢斯的作品；但是经常到他家吃饭的人们又都觉得他的诗句很不坏。——伏尔泰

迈迪锡（Médicis）指喀提林迈迪锡（1519—1589）与马丽亚迈迪锡（1573—1642）两朝皇后而言。——译者

他甚至于向我们抱怨印度人、迦尔底人、埃及人的巫术荡然无存。他把这种巫术理解为一种能使这些古人们创造了奇迹的深奥的自然知识。可是他一件奇迹也没有引证，因为事实上，压根儿也就没有过什么奇迹。他说：“那种感动人、兽、鱼、鸟、蛇，并且使之易性迁情的音乐的魅力都哪儿去了呢？”

这位时代的仇敌率直地把俄耳甫斯的神话传说信以为真了，显然没有聆听过意大利的美妙音乐，就连法国的也没有欣赏过。这类音乐实在并不迷惑蛇类，却使知音的人感到悦耳动听。

更奇怪的还是他一生学文，却对于我们的优秀作家并不比他对于我们的哲学家更为理解。他把拉伯雷看作是一位伟人。他把《高卢的爱情》当做是我们最好的作品之一来引述。然而他本是一位学识渊博的人，一位宫廷人士，一位很有头脑的人，一位大使。他也曾对于他所见识过的一切都作过深思。他有渊博的知识，一种偏见却把他的长处全部给葬送了。

### 谈布瓦洛与拉辛

布瓦洛与拉辛写文章捍卫古人反对佩罗，比较坦普尔骑士更灵巧。他们俩闭口不谈天文和物理，布瓦洛坚决肯定荷马，反对佩罗，但是把话题巧妙地希腊诗人的那些缺点和贺拉斯谴责诗人的懒散无为上头滑过去。他专心致意地讥笑敌视荷马的佩罗。佩罗把荷马一段诗篇理解错了，或许他把理解的那一段没有译好吧？布瓦洛便抓住这个小辫子，把他当做危险的敌人猛烈攻击，认为他是不学无术、文笔平庸的作家。但是，很可能是佩罗有时见解错误，可是他对于荷马史诗中的矛盾百出、重复连篇、战斗的单调、在混战中长篇大论的演说和诸神行为粗野轻率，以及他认为这位伟大诗人所犯的一切错误，也时常是批评得有道理的。总之，一言以蔽之，布瓦洛讥笑佩罗之处大大超过他肯定荷马之处。

谈拉辛在与佩罗争论欧里庇得斯和布吕墨瓦不忠实问题时的偏私和恶意

拉辛使用了同样的手法，他的狡猾至少也跟布瓦洛一样。虽然他并不像后者一样有讥讽本领，却也喜欢在他的对手们谈欧里庇得斯时所犯的一种很可原谅的小小误解窘得他们陷入混乱，同时，他觉得自己比欧里庇得斯本人高明得多。他尽情嘲笑这位佩罗及其同人对于欧里庇得斯的《阿尔刻提斯》一剧的批判，因为这些位先生们不幸被欧里庇得斯作品的一种错误版本所误，把阿德墨托斯的反驳当做是阿尔刻提斯的了。但是这也并不能阻止欧里庇得斯在描写阿德墨托斯对他父亲说话时的态度在全国犯了大错。阿德墨托

---

坦普尔（Sir William Temple，1628—1699）英国政治家，著《随笔集》，参加了“古人与今人的争论”。

——译者

圣彼得大教堂（Saint Pierre de Rome），罗马台伯河右岸梵蒂冈左近，天主教最富丽堂皇的教堂，建于公元一世纪。——译者

卡皮托勒（Capitole）罗马时代的朱庇特神庙。——译者

《高卢的爱情》Amours des Gaules，法国古代文学作品。——译者

布瓦洛（Nicolas Boileau - Despréaux，1636—1711）法国古典派大诗人和批评家。著作有《讽刺诗集》、《诗的艺术》等。——译者

斯猛烈地责难他父亲没有为他而死。

他父亲回答他说：“怎么着，请问你这是对谁说话呢？口气这么大？是不是对吕狄亚或弗利基亚的奴隶？难道你不知道我生来就是自由的忒萨利亚人吗？（作为一位国王和一位父亲，这话可真漂亮！）你把我当做下等人来污辱。规定父亲们应该为他们的孩子们而牺牲的法律在哪儿哪？在世上人人都是为他自己而生存。我已为你尽了我的责任？我对你又犯下了什么过错呢？我可曾要你为我去死吗？阳光对你可是可贵的，对我就不那么可贵了吗？……你诬蔑我，说我怯懦……你自己才是怯懦呢，你逼着你的妻子替你死，也不害羞。这样干了之后，你又认为拒绝做你自己没有勇气做的事的人是懦夫，这对于你合适吗？……信我的话，请你住嘴……你爱生命，别人也一样地爱，一点也不差……你要知道你若是再咒骂我，你就要听听我的无情的话，都是些实话。”

歌队这时就发言了：“够了，两方面都太过火了：别说了，老年人，不要再申斥你的儿子了。”

歌队本来像是应该严厉地责备儿子跟他自己亲父说话太粗暴，并应尖刻责备他没有死。

整出戏都是这么一种味道。

斐瑞斯（对他儿子说）

我没有侮辱你，你竟自咒骂起你父亲来了。

阿德墨托斯

噢！因为我看得很清楚你想长生不老呢。

斐瑞斯

那么你呢，你不也正是给那替你死的女人送殡吗。

阿德墨托斯

啊，你这顶坏的人，这正好证明你怯懦。

斐瑞斯

你至少不能说她是为我死的。

阿德墨托斯

但愿你也会需要我。

父亲

索性多娶几个妻子，好让她们死去，使你活得更长久。

在这一场以后，一个仆人上来独自说着赫刺克勒斯到来的情况。他说：“这是一个外国人，他自己开开门，先人席就位；他恼怒人家没有赶快侍候他吃饭，他随时斟满他的酒杯，大口大口地饮葡萄酒和淡色酒，一味地饮酒，一味地唱些粗歌滥曲，就像是在粗声怪叫，也不忌惮我们正在痛哭的国王和他的妻子。这必然是什么手法灵巧的骗子，是个流氓，是个杀人凶手。”

相当奇怪的是人们把赫刺克勒斯当做一个手法灵巧的骗子；同样奇怪的是赫刺克勒斯——阿德墨托斯的朋友，在这家人家，竟然没有谁认识他。更奇怪的还是赫刺克勒斯，在人们把阿尔刻提斯送往坟墓的当儿，竟然不知道阿尔刻提斯已经死了。

本来不该争论趣味；但是这类戏在我们的市集上定然也不会被允许存在

---

佩罗（Charles Perrault，1628—1703）法国诗人和文学理论家，曾用对话体裁著《古人与个人的比较》一书展开反对古典派的比争。还著有《小红帽》、《穿靴子的猫》等不朽的童话作品。——译者

的。

布吕墨瓦给我们留下《希腊戏剧》一书；他翻译欧里庇得斯的作品并不怎样认真，尽量为阿德墨托斯跟他父亲争吵的一场辩护，我们简直猜不透他到底玩的是什么把戏。

他先说“希腊人对于我们认为是非礼的，大逆不道的事并不觉得有什么可非议的；所以应当承认这类事并不完全如同我们所想像的那样；总之，观念不同。”

人们可以答复他这话说，各个文明民族从来就没有改变孩子应该尊敬父亲这类观念。

他还说：“谁能怀疑，几个世纪来，在比较重要的道德问题上，观念没有改变呢？”

人们便回答说再没有比尊敬父母更重要的了。

他接着说：“有一个法国人受了侮辱；所谓法国人的良知要他去冒险决斗，要他杀人或丧命来恢复他的荣誉。”

人们回答说这不仅是所谓法国人的良知，也是欧洲各个民族的良知，并无例外。

他说：“人们感觉不到在两千年后这一道德准则将要显得何等可笑，也感觉不到在欧里庇得斯时代，人们会用什么调子来嘲笑这项道德条例。

这一项道德准则是无情的，逃脱不开的，但是并非可笑的；而且在欧里庇得斯时代，人们不会用任何调子来嘲笑它。在希腊人和亚洲人那儿也有很多决斗的先例。我们在《伊利亚特》第一卷开篇里就看到阿喀琉斯拔剑出鞘；他正要跟阿伽门农战斗了，倘若密涅瓦不来揪住他的头发，叫他把剑插入剑鞘的话。

普卢塔克叙述过埃菲雄跟克拉泰尔决斗，亚历山大把他们俩给排解开了。昆特·库尔斯叙述说，有亚历山大另外两个军官当着亚历山大的面进行决斗；一位全副武装，另一位是运动员，只拿了一根棍棒，结果后者把他的对手给击败了。

而且，请问在一场决斗和阿德墨托斯及其父斐瑞斯互相轮流责难对方太爱生命、是懦夫，这二者之间又有什么关系呢？

我只提出翻译家和注释家们的盲目的这个例子来。既然布吕墨瓦，众人之中最公正的人，也在这问题上迷失了方向，别人还用说吗？但是倘若布吕墨瓦与达西埃之流还在的话，我真愿问一问他们是否感觉波吕斐摩斯在欧里庇得斯作品中的这一段对话很有味：“我一点儿也不怕朱庇特的雷电。我不知道这位朱庇特是不是一位比我更胆大力强的神。我对他很少顾虑。他要是降雨，我便躲在我的山洞里不出来；我在那儿吃一只烤小牛或是什么野兽；然后我便躺下；我喝一大罐牛奶；我解开我的战袍；我便发出某种声音来，响亮不下于雷鸣。”

---

欧里庇得斯 (Euripides, 约前 480—前 406) 古希腊三大悲剧家最晚出的一位。遗作有《美狄亚》、《希波吕托斯》《特洛伊妇人》、《阿尔刻提斯》等。——译者

布吕墨瓦 (Pierre Brumoy, 1688—1742) 法国神父耶稣会会徒，因著《希腊悲剧》一书而闻名于时。——译者

吕狄亚 (Lydia) 和弗利基亚 (Phrygia) 是小亚细亚著名奴隶市场。——译者

密涅瓦 (Minerva) 罗马神话中的智慧女神，即希腊神话中的雅典娜。——译者

古文评注家们若是不讨厌波吕斐摩斯饱餐后所发生的这种声音，他们必然没有很锐敏的感觉。

他们说雅典的观众们都被这一场趣剧逗笑了，而“雅典人从来也不会对愚蠢的行动感到好笑。”怎么！难道说雅典的老百姓个个都比路易十四的朝臣还更有头脑吗？老百姓不是到处都一样吗？

并非欧里庇得斯的作品不美，而且索福克勒斯的作品更美；但是他们都有更大的缺点。我们敢说蒿乃依的优美场面和拉辛的动人悲剧都胜过索福克勒斯和欧里庇得斯的作品，就像这两位希腊作家胜过戴斯皮斯一样。拉辛很觉得自己大大超过欧里庇得斯；他颂扬这位希腊诗人原是为了折服佩罗。

莫里袁

---

克拉泰尔 (Cratère) 古希腊马其顿国王亚历山大大帝的统帅与朋友，曾任马其顿与希腊总督。埃菲雄 (Ephestion) 也是当时一员大将。——译者

昆特·库尔斯 (Quinte - Curce) 初世纪时罗马史学家，曾著《亚历山大大帝传》。——译者

# 达西埃 (Anne Lefebvre Dacier e f e B y r e D A C i e r , 1651—1722) 法国出色的希腊语文和拉丁语文学者，是法国著名语文学家安德莱·达西埃的妻子。曾译《伊利亚特》和《奥德赛》，并且积极参与了“古今之争”。——译者

在他那些优秀的剧本里，高于精练而冷漠的泰伦斯 和喜剧家阿里斯托芬，也就像他高于滑稽演员当古尔 一样。

所以说在有些文学体裁方面，现代作家远远高出古代作家，而在为数极微的文学体裁方面，我们却不如古人。全部争论就归结在这里。

### 谈几部名著的对比

我觉得理性和见识要求我们在古今作家作品里都一样要辨别好坏，而这两者又往往是并存的。

人们对于高乃依这句诗必然拍案惊奇，这样的诗句，在荷马、索福克勒斯以及与他相差不多的欧里庇得斯诸家的作品里是一句也找不到的：

“您要他怎么未对付三个人呢？”——“要他一死。”

也要用同样的机智和公正态度来否定后边的诗句。

懂文艺的人，在欣赏《罗多赓》末场的崇高场面、剧中人物的鲜明对照和强烈的色调的同时，也必然看出这一恐怖结局的处理犯了多少错误，在布置这样一种结局时用了多少不真实的情节，罗多赓必须违反他自己的性格到了何种程度，而且经过了多么崎岖不平的道路才达到了这一伟大的悲惨结局。

这位不偏不倚的鉴定者也必然不厌其烦地肯定拉辛悲剧结构的巧妙与精密，也许是从埃斯库罗斯 直到伟大的路易十四时代这一漫长时期中仅有的结构组织得顶好的悲剧。他必为那种一气呵成的绚烂文笔、那种纯洁的语言，那种只有他笔下才有的逼真的人物性格所感动；必为那种毫不夸张的真正的雄伟气概所感动；必为那种淳朴气氛所感动；永远也不会迷失在空话、诡辩、以及既谬误又造作而往往由生硬不通的语言表达出的思想中；永远也不会迷失在只适于外省学校而不适于悲剧的那种夸夸其谈的辩论中。

这个人也必然会在拉辛作品里看出他写的若干人物性格的平庸呆板，看出一些求爱的风流、有时甚至是风骚的情调，这是半属牧歌半属挽歌的情调，不属伟大的悲剧感情。他必会抱怨在写得很精彩的一段里只能发见令人心说神怡的绚烂文笔，却找不到一场滔滔不绝的雄辩令他心往神移；他必然不满意在他本想获得惊心动魄、心碎肠断之感的时候却只能感到轻微的情绪而又只好赞许。

---

索福克勒斯 (Sophokles, 约前 497—约前 406) 古希腊三大悲剧诗人之一。遗作有悲剧《俄狄浦斯王》、《厄勒克特拉》、《安提戈涅》等七部。——译者

戴斯皮斯 (Thespis) 公元前六世纪雅典诗人，希腊悲剧的奠基人。希腊悲剧起源于酒神祭歌咏，戴氏把歌咏队改变为正式的悲剧演员。——译者

莫里哀 (Molière, 1622—1673) 法国古典主义时期最伟大的喜剧演员和作家。代表作有《伪君子》、《唐璜》、《愤世者》、《吝啬鬼》等。——译者

泰伦斯 (Terence Publius Terentius Afer), 约前 254—前 184) 古罗马名喜剧家。遗作有《岳母》、《宦官》、《兄弟》等六部。——译者

阿里斯托芬 (Aristophanes, 约前 446—前 385) 古希腊最伟大的旧喜剧作家。一生共写四十四部喜剧，现仅存十一部。有《阿卡奈人》、《和平》、《骑士》、《云》(剧中攻击苏格拉底)、《妇女大会》、《蛙》(剧中攻击欧里庇得斯)、《细腰蜂》(讽刺雅典部落组织)等，都是讽刺当时政治、社会以及文学各方面不合理现象的作品。——译者



所以他评判古人，必然不是根据他们的名字和他们生活的时代，而是根据他们著作本身；并非三千年的时间可以令人满意，满意的是事物本身。倘若一枚波斯古金币铸造得不好，即使市面上铸的是希斯塔斯坡 的儿子的像又有什么好呢？瓦兰 的钱币是晚近所铸造，却美得多。

若是提芒特 今日来把他用四色画的《伊菲革涅亚的牺牲》 陈列在王宫绘画陈列馆的许多作品之旁，跟我们说：“在希腊有头脑的人都对我肯定说用一幅面纱把阿伽门农的脸遮盖着是一种令人惊叹的手法，因为唯恐他的痛苦不及克吕泰墨斯特拉 ，又唯恐为父的眼泪有损为君的尊严，必然会有识画的人回答他说：这是一种聪明想法，却不是画家的笔法；盖在您画的中心人物头上的面纱，在一幅画里造成丑恶的效果：您这幅画在艺术上没有成功。请看鲁本斯 的杰作。他懂得不是用四种颜色而是用大自然的样样色彩来描绘马丽亚·德·迈迪锡的分娩时的阵痛，衰弱，愉悦，微笑和温情。您若是想要阿伽门农稍微藏住他的脸，他本应该用放在额门和双眼上的手遮住一部分，而不是用男人从来也不戴的面纱盖住。这也不大顺眼，也有点刺眼，因为跟习惯相反。您本应该让人看出他流泪，看出这位英雄却想掩盖住他的泪痕；您本应该在他的筋肉上面表现出由于他想要制止痛苦而发生的拘挛；您本应该在这样的姿态中描绘出尊严和失望来。您是古希腊人，鲁本斯是比利时人；但是比利时人却盛过希腊人。

## 谈荷马的一段

一位佛罗伦萨的文人，为人心思正直，兴趣高雅；有一天在彻斯特菲尔德 先生书斋里跟一位牛津大学教授和一位苏格兰人在一起。这位苏格兰人赞扬芬格尔诗 ，据他说，是用威尔士语写的；威尔士语中还有一部分是下布列塔尼语；他高声说道：古代的作品是何等优美呀！芬格尔诗两千年来世代相

---

当古尔（Dancourt，1661—1725）法国喜剧作家及演员，是莫里哀及其作品的优秀继承者。代表作有《时髦的骑士》、《优秀的市民》等。——译者

罗多婊（Rodogune），高乃依著名悲剧。其中第五出情节悲壮，最为优美。全剧写古叙利亚王后克娄巴特拉因妒恨国王情人罗多婊公主，向她的两个孪生子安提欧库与色雷科宣布二人中谁能杀死罗多婊即可获得王位，但二子都爱罗多婊，后者虽心中暗爱安提欧库，却也宣称二王子中那一人能杀死克娄巴特拉，她便嫁他。克启用鸩毒害死色雷科，又用毒酒谋害安提欧库与罗多婊。年轻的王子饮酒前获悉他兄弟被害事，于是克娄巴特拉为了表白她无意毒害亲子，被迫自饮毒酒而死。——译者

埃斯库罗斯（Es Chyle，[希]Aischylos），约前525—前456）古希腊三大悲剧家之一，人称悲剧之父。所留作品有《波斯人》、《七将攻忒拜》、《被缚的普罗米修斯》、《俄瑞斯忒斯三部曲》等七部。——译者

希斯塔斯坡（Hystaspe），古波斯省长，古波斯国王大流士一世（Darius，前558—486）之父。——译者

瓦兰（Jean Varin，1604—1672）法国著名钱币和纪念章雕刻家，曾为路易十三及黎塞留铸造纪念章。——译者

提芒特（Timante）公元前四世纪希腊画家。——译者

《伊菲革涅亚的牺牲》，提芒特代表作。伊菲革涅亚是希腊进攻特洛伊时的联军统率阿伽门农的女儿。其父为获得诸神保佑，许愿向狄安娜女神献女为牺牲。——译者

克吕泰墨斯特拉（Glytemnestre），阿伽门农的妻子，依菲革涅亚的母亲。——译者

传，直到现今，从未走样；真正的美，感人之力是多么雄厚啊！于是他便对在座的人诵读芬格耳诗开端这一段：

“居库林 坐在杜拉城墙边一棵枝叶扶疏的树下，他的长矛靠在一块绿茵葱翠的山石上，盾牌放在脚下草地上。他的心里回忆着他在战争中杀死的英雄大卡尔巴。菲提尔生的摩兰——大西洋的尖兵在他面前出现。

“摩兰对他说：‘站起来，站起来，居库林；我看见苏阿兰的兵船了，敌人可不少呀，有何多英雄在海面的黑浪上前进。’”

“蓝眼睛的居库兰反驳他说：‘摩兰，菲提尔的儿子，你总是发抖；你害怕，就以为敌人人数多。说不定是荒山国王到于林平原来援助我的。’‘不是，摩兰说，是苏阿兰自己来了；他像冰崖一样高大；我看见他的旗枪了，好似风中摇动的高大苍松；他的盾牌有如初升的明月；他坐在海滨一块崖石上，就像一朵乌云遮盖了一座山岗。’”等等。

牛津大学教授于是说：啊！这才真是荷马的风格哩；但是更令我喜欢的是我在这里边感觉到滔滔不绝的希伯来卓越口才。我觉得好像是在读一段段的美丽诗篇：

“你必然治理你用铁杖给我们制服了个个国家。你必然如同窑匠制造陶器一样把它们摔碎。”

“你必然会敲碎恶人们的牙齿。”

“大地震撼了，山的根基也摇动了，因为主怒恼山岳，他抛下了冰雹和火炭。”

“他住在太阳里边，他从太阳里出来如同丈夫下了床。”

“上帝必然会敲碎他们嘴里的牙齿，必然粉碎他们的臼齿；他们必然像流水一样消逝，因为上帝张弓射他们；还没有等到荆棘长到杏树一般高，他们必然就被上帝的怒火生吞了。”

“到了晚上，列邦必然转回来，饿得像狗一样；而你，主啊，你必定要嗤笑他们，你要把他们消灭净尽。”

“主的山是一座层峰叠岭的山；你们为什么要瞅那些重重叠叠的山峰呢？主说：我要抛弃巴珊；我把它扔到海里去，好叫你的脚染上鲜血，好叫你的群狗的舌头舐它们的血。”

“把你的嘴大大张开，我必然把它填满。”

---

鲁本斯 (Peterr Paul Rubens, 1577—1640) 比国佛兰德斯大画家，名画有《基督被抬下十字架》、《农民的舞蹈》等，此处系指《马丽亚·德·迈迪锡史》一画而言。——译者

彻斯特菲尔德 (Philip Chesterfield, 1694—1773) 英国政治家和作家。代表作有《致儿辈书》，文笔极为优美。与孟德斯鸠很友好。——译者

芬格尔诗，传说是三世纪爱尔兰英雄芬格尔 (Fingal 或 finn, 又作 Find) 之子欧辛 (Ossian) 歌颂他父亲及其扈从为了抵御外侮保卫祖国而战死的英勇事迹所作的史诗，在民间流传很广，又名欧辛诗。——译者

居库林 (Cuchulin) 芬格尔诗中人物。——译者

见《旧约·诗篇》第 2 篇第 9 句。——伏尔泰

见叫《旧约·诗篇》第 3 篇第 8 句。——伏尔泰

见《旧约·诗篇》第 18 篇 7 句和 13 句。——伏尔泰

见叫《旧约·诗篇》第 19 篇第 5 句。——伏尔泰

见《旧约·诗篇》第 58 篇 6 句和 7 句。——伏尔泰

“求你叫列邦像车轮一样永转不息，叫他们像风前麦秸，像焚烧树林的火，像燃烧山岭的火焰；你必然用狂风追赶他们，你的忿怒必使他们不知所措。”

“他要在列邦中审判，他使列邦遍地成为废墟；他必然要在许多国土打破仇敌的头。”

“拿你的婴孩摔在磐石上的，那人便有福！”等等。

那位佛罗伦萨人，很留神地听了博士背诵诗篇和苏格兰人高声吟咏芬格耳诗，老老实实说他并没有被这些亚洲形象大大感动，说他对于维吉尔朴素而高雅的风格更为爱好。

苏格兰人听了这一席话，气得脸发青，牛津教授直耸肩膀表示轻视；但是彻斯特菲尔德先生却微笑表示赞同，鼓励了佛罗伦萨人。

那位佛罗伦萨人头脑发热起来，觉得有人支持他，便对他们说：列位先生，再没有比夸张自然更容易的了，模拟自然却是最难的事。我有点像意大利所谓“Improvvisatori”（即兴诗人）的那类人，可以用这种东方风格的韵文跟诸位一连谈上八天，不费一点劲；因为用猫猫虎虎的韵文，形容词也老是离不开几个字，来做艺术夸张，来连篇累牍地谈战斗，来描绘一些恶梦，这一点也不难。

“谁？您！”教授对他说，“您可以即席做一篇史诗吗？”

“不是像维吉尔作品那样一篇韵律正确像样子的史诗，”意大利人辩解说，“是一篇随意作出、不求工整的诗文。”

苏格兰人和牛津人都说：“我看您未必能成。”

“好吧，就情给我出个题吧”，佛罗伦萨人争辩说。

彻斯特菲尔德先生便给他出了布阿阶战役中的胜利者，胜利后奠定了和平的“黑王子”这个题。

即兴诗人凝思了一下，便开始念道：

阿尔比翁的缪斯，统辖英雄的神明，  
请跟我一齐来歌咏，  
一不歌咏一个人难解的闲气，  
对他的朋友与敌人而生；  
二不歌咏列位神明轮流宠爱的英雄；  
三不歌咏对那座久攻不破的城堡的围攻；  
四不歌咏传说英雄芬格耳的异勋奇功；  
歌咏的是那一位英雄既谦恭又勇猛，  
他那些真正的战功，  
他把国王们锁在牢中，  
却对败敌极其尊崇。

英国战神乔治已经从天而降，

---

见《旧约·诗篇》第 59 篇 14 句和 6 句。——伏尔泰

见《旧约·诗篇》第 68 篇 15、16、22、23 各句。——伏尔泰

见《旧约·诗篇》第 81 篇 10 句。——伏尔泰

见《旧约·诗篇》第 83 篇 13—16 句。——伏尔泰

见《旧约·诗篇》第 110 篇第 6 句。——伏尔泰

他坐下神骑吓跑了面前一群里摩簪勇猛雕鞍，  
就好像一群咩咩哀鸣的母绵羊和那些温柔羔羊，  
看见森林里蹿出了吓人的狼，  
挤做一团，急忙往羊圈里躲藏，  
狼眼炯炯发亮，长毛直竖血口大张，  
涎沫横流，呲牙咧嘴，威胁着这群羊。

圣马丹 保护居民在杜莱纳富饶地方，  
日尼薇 ——赛纳马恩河一带人民奉为慈祥的女神仙，德尼斯 双手抱头似人又似神  
模样，

他们见那乔治飞凌万里长空威严且雄壮，  
个个吓得战战兢兢心里发慌。  
他头戴金盔钻石晶莹，明亮辉煌，  
昔日里天国耶路撒冷曾用这钻石铺饰广场；  
正当光明星球 和它妹子 每日里转动四十转，  
她又用温柔的青光把黑夜来照亮，  
人们便看见乔治飞临头顶上。

他手擎骇人的神枪，  
曾经是，在开天辟地的辰光，  
半人半神的米沙埃耳用来杀伤  
世界和造物生永世仇敌的那支枪。  
一群天使环绕在宝座近旁，  
从他们神背上落下最美丽的羽翎纷纷飘扬，  
飘扬在战神乔治的金盔上方，  
金盔四周飞翔着那恐怖、战争把人杀伤，  
还有那无情的报复和那死亡，  
死亡结束了可怜的人类一切灾殃。  
这战神又好像一颗彗星一样，  
彗星风驰电掣，穿越群星轨道使群星惊慌，  
在它远远后方留下了一道道青光，  
对软弱的人类预示了若干君王和国家的陨亡。

他立马在沙伦特河岸上。

---

见叫《旧约·诗篇》第137篇第9句。——伏尔泰

即十四世纪英王爱德华三世之子爱德华，封为威尔士亲王，因身着黑色盔甲而得名。英法百年战争中，在法国中部布阿阶一役获胜（1356），并生俘法王老好人约翰。——译者

阿尔比翁（Albion）是古代法国诗人用以指称英国的名词，由拉丁文 albus[白色]演变而来，因英国沿海崖石色白，因而得名。缪斯（Musai），希腊神话中九位文艺科学女神合称。阿尔比翁的缪斯，即英国的诗神。——译者

圣马丹（Saint Martin，？—396）法国杜尔地区的主教。士兵出身。以慈善闻名。——译者

日尼薇（Sainte Genevieve，420—512）巴黎市的护城神。传说在匈奴入侵法国时，她曾显灵保护巴黎。——译者

他的兵器响声铿锵，  
一直冲上朱庇特和萨图恩 所统治的穹苍，  
他前进两步，来到了那些地方，  
在那儿，宽宏大量的爱德华的儿子  
等待着不屈不挠的菲利普·德·瓦卢阿的儿郎；

佛罗伦萨人用这种调子谈了有一刻多钟。他的话，脱口而出，就像荷马说的，比冬天下的雪还更密更多；然而他的话并不是冷冰冰的；倒好像独眼巨怪在响声叮 的铁砧子上锻打朱庇特的雷电时飞进出来的火花。

他的两位反对派只好止住他的话，承认他出乎他们意料之外，的确出口成章，能大量使用伟大形象，而且还能求助于天、地和地狱；但是他们都认为把温情与悲痛融合到崇高感情里去的艺术才是达到登峰造极的境界。

牛津教授说：例如，有什么比看到朱庇特跟他妻子在伊达山 上睡觉更有道德感，同时又更有肉感的呢？

于是彻斯特菲尔德先生便发言了，他说道：各位先生，对不起，诸允许我也来加入争论；在古希腊时代，或许认为一位神明跟他的妻子在一座大山上睡觉是件很有趣的事：但是我却丝毫也看不出这里面有什么很微妙很引人入胜的地方；我也必然同你们意见一样，认为那条今评论家和摹拟家喜欢称之为爱神带的围巾是一幅动人的形象；但是我总是想不通这原来是一个催眠的东西，也想不通朱诺 怎么会想到接受万神之主的抚爱来使他入眠。这真是一个有趣的神，这么轻易地就乖乖睡着了。不瞒你们说，我年轻的时候，叫我安眠可没有这么容易。我不知道叫朱诺对朱庇特说这话：“您若一定要亲近我，咱们一块上天到您的住宅去，那是伏尔甘 修建的，屋门关得很严，什么神也闯不进去”，是否高雅宜人、饶有趣味，是否机智和端庄。

我也不懂朱诺恳求令朱庇特安睡的睡神怎么会是一位那么清醒的神。这位睡神一会儿就从利姆诺斯岛和伊姆罗兹岛来到伊达山：从两个岛上同时出发可真漂亮：从那儿他又乘上一辆马车，马上又追赶希腊舰队；他寻找尼普顿 ，把尼普顿找到了。便哀求这位海神让希腊军在这一天获胜，他又迅速地飞回利姆诺斯岛。我从来也没见过这么淘气的睡神。

总之，倘若在一篇史诗里必须谈跟谁睡觉，老实说我倒是百倍地更喜欢阿耳辛娜跟罗日尔、阿尔米德跟雷诺 的幽会。

---

德尼斯（Saint Denis，约公元一世纪或三世纪）高卢的圣徒，巴黎第一任主教。传说他殉教被杀，首级落地，他亲自用双手捧起。——译者

即太阳。——译者

即月亮。——译者

萨图恩（Saturne），罗马神话中朱庇特之父。——译者

即黑王子。——译者

即法国国王老好人约翰。——译者

罗马神话传说独眼巨怪（Les cyclopes）被关在埃特纳（Etna）火山下，在工匠祖师火神与铁神伏尔甘（Volcanus）的作坊里青铜砧上为主神朱庇特锻炼雷电。——译者

伊达山（Lemont Ida），在希腊克里特岛，希腊罗马神话中，传说天后果诺在这座山上接待万神主神朱庇特。——译者

朱诺（Juno 或 Junon）罗马神话中的天后，主神朱庇特的妻子，即希腊神话中的赫拉（Hera）。掌管婚姻和生育，保护妇女。诗人们都把她描写得高傲、嫉妒和喜欢报复。——译者

来，亲爱的佛罗伦萨人，请您给我读阿里奥斯托 和塔索 的这两首令人叫绝的诗歌。

佛罗伦萨人没有推辞。彻斯特菲尔德先生非常愉快。苏格兰人在这时候又念芬格耳诗；牛津大学教授读荷马；于是众人皆大欢喜。

人们最后得出结论说，凡是摆脱一切成见，体会到古人和今人的才德，鉴赏他们的美，认识他们的缺点，并能加以原谅的人都是幸福的。

---

伏尔甘 (Volcnaus)，罗马神话中掌管火与铁的神，即希腊神话中的赫菲斯托斯 (Hephaistos)。因天生丑陋，被母后朱诺从奥林波斯山巅扔下，堕落利姆诺斯 (Lemnos) 岛上，因摔伤腿瘸；在埃特纳山底开设打铁作坊，监督独眼巨人锻铁。能建筑神庙，制作各种武器和金属用品，被人奉为工匠祖师。——译者

尼普倾 (Neptunus) 罗马神话中的海神。朱庇特的兄弟。他在海底宫殿里圈着几匹金鬃马，供他在海上驾车巡游。——译者

阿耳辛娜 (Alcine)、罗日尔 (Roger) 是阿里奥斯托的叙事诗《疯狂的奥兰多》中的主要人物。——译者

## ANGE 天使

### 第一节 印度天使和波斯天使等

百科书里：‘天使’一文的作者说“一切宗教都承认有天使，虽然天然理性尚未能证明。”

我们除了天然理性之外，根本没有什么别的理性。凡是超自然的东西都超乎理性之上。应该说（倘我没有弄错的话）许多宗教而不是一切宗教承认有天使。努马的宗教、塞俾安人的宗教、德吕德宗教、中国的宗教、西徐亚人的宗教、古代腓尼基人和埃及人的宗教都不崇拜天使。

我们把这个字理解为上帝的使臣、代表、介乎上帝与凡人之间的神明，是上帝派遣来向我们传达他的命令的。

时至今日，1772年，整整有四千八百七十八年了；四千八百七十八年前，婆罗门教徒就说他们已经有用文字写成的第一部神圣经典，名为沙斯陀，早于他们第二部名为吠陀的经典一千五百年；“吠陀”的意思就是“上帝之言”。沙斯陀经共有五章：第一章，上帝及其属性；第二章，天使的创造；第三章，天使的堕落；第四章，天使受惩罚；第五章，天使获赦和人类的创造。

首先，看看这本书怎样谈上帝的，不无益处。

#### 沙斯陀经第一章

“上帝是至高无上的；他创造了一切；这是一个完美的寰宇，无始无终，他根据一种由一定原理得出的普遍神意来进行全部创造过程。你根本不必寻求发现永恒的精神实质，和他用以治理一切的种种规律；这样一种企图非但徒劳无益而且罪有余辜。你只要在他的作品里日夜观瞻他的明智、能力和善心也就足够了。”

拜读了沙斯陀经篇首这一段以后，让我们来看看天使的创造。

#### 沙斯陀经第二章

“永恒的主，沉浸在自我存在的观照里，时机成熟，便决定把他的荣耀和实质传给一些能够感受和分享他的真福，能够为他的荣耀效命的‘东西’。永恒的主要这么做，他们就都有了。主用他部分实质造成了他们，他们能够依照他们自己的意志尽善尽美或沾染瑕疵。

“永恒的主先创造了梵天、毗湿奴和湿婆；随后又创造了摩扎佐和各等各位的天使。永恒的主赐给梵天毗湿奴和湿婆最优越的地位。梵天是天使军长，毗湿奴和湿婆做他的辅佐。永恒的主分天使军为许多队伍，每队各派一名队长。他们都崇敬主，环侍在他御座的周围，各就各位。这时天国成了升平的境界。第一队队长摩扎佐为创造生歌唱颂主诗歌，为创造主第一个创作梵天歌唱从命歌；永恒的主在他的新创作中感到融融的乐趣。”

---

阿尔米德（Armide）跟雷诺（Renaud）是塔索的史诗《耶路撒冷的得救》里的主要人物。——译者  
阿里奥斯托（Ludovico Ariosto, 1474—1533），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伟大诗人。《疯狂的奥兰多》就是他的代表作。——译者

塔索（Torquato Tasso, 1544—1595），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大诗人。代表作《耶路撒冷的得救》，以1096年第一次十字军东征为题材，反映文艺复兴时期人文主义与宗教思想的冲突。——译者

努马（Numa Pompilius, 前714—前671）传说中的罗马王欧时代第二王。据说他曾创建了罗马教，并在阿里锡林中获得女仙爱惹丽（Egérie）指教。此处即指罗马教。——译者

《古兰经》里曾经提到塞俾安教，是阿拉伯古代塞巴地方（在今之也门一带）居民信仰的宗教。该宗教崇拜星辰，相信有一位造物主，但是人类只能由神人之间的仙灵引导才能接近造物主。——译者

### 第三章 一部分天使的堕落

“自从天使军被创造以来，欢腾与和谐的气氛笼罩着永恒的主的宝座周围有百万年之久，而且如果摩扎佐和其他一些天使队长没有触动七情六欲的话，这种欢乐升平的情形将与时间长存。在这些动了情欲的天使中，就有赖崩，在摩扎佐以下，地位属他最高了。他们忘记由于被创造而得来的幸福，忘记他们的本分，竟自抛弃了完善无疵的能力。运用起有缺陷的能力来。他们当着主的面，为非做歹，不听从主的命令，拒绝服从上帝的代理人及其助理毗湿奴和湿婆；而且他们说：“我们要执政”；他们玩视他们的创造主的威力与愤怒，在天军中散播他们那些叛乱原理；他们诱惑天使，煽动许多天使参加叛乱；这些叛军便都远离主的宝座；那些忠心耿耿的天使忧心忡忡，天上便第一次有了痛苦。”

### 第四章 对于犯罪的天使的惩罚

“永恒的主的全知、先见和威力普及万物，只是对他创造成的自由的东西所作所为无能为力；眼见摩扎佐、赖崩和其他天使长背信弃义，既痛心又愤怒。

“大慈大悲的主，震怒之余，派遣梵天、毗湿奴和湿婆去惩罚他们的罪恶，迫使他们安分守己；但是他们却坚信他们是自由独立的，坚持叛乱。主便命令湿婆掌握了全能反对他们，把他们从‘高’处投入‘黑暗’之处，投入‘翁戴拉’，在那儿受罚一千年再乘上一千年。”

### 第五章 简述

到了一千年头儿上，梵天、毗湿奴和湿婆请求主对这些罪人大发慈悲。主便同意把他们从“翁戴拉”监牢里释放出来，叫他们修道许多许多年。在这段忏悔时期，他们又兴风作浪反对上帝。

也就是在这些年代里，上帝创造了大地；那些屡悔屡犯的天使便在地上经受多次轮回之苦，化身为兽；最末一次，变成了母牛。从而母牛在印度成了神牛。最后，他们都变成了人。这样一来，印度人关于天使的学说也正好就是耶稣会徒布让的那一套；布让以为畜牲的体内住着戴罪的天使。婆罗门教人曾经认真发明的学说。布让在四千年后却开玩笑想象出来，可是这种谈谐在他心中说不定就是一种迷信残余孱杂上学说思想，这也是时常有的事。

以上就是古代婆罗门教徒关于天使的故事，五千年来一直还在传述着。我们那些在印度经商的买卖人从来没听说过；我们的传教士们也不知道；而那些婆罗门人，既未领受他们的科学，也未得知他们的风尚，根本没有把婆罗门的秘义传授给他们。多亏一位英国人名叫霍威尔，在古代婆罗门人的学校——恒河流域的贝拿勒斯城居住了三十年，学会了梵文古经的神圣语言，读了印度宗教的古籍，才给我们欧洲丰富了这类稀奇的知识；正如萨勒先生在阿拉伯住了多年才给我们提供了一部《可兰古经》的忠实译本，了解了回教前身——塞俾安教：也正如希德先生在波斯研究有关祆教的一切文献继续研究了二十载。

---

即法国古代高卢人所信仰的原始宗教。德吕德（druide）是高卢人中间的祭司，他们常在树林中集会，相信灵魂不朽，崇拜许多神，主神是战神忒塔太斯（Teutatès），并崇拜植物。——译者

西徐亚人（Scythes）古代欧洲东北部西徐亚地方的蛮族，也散居在亚洲西北部。是现在萨尔马特人（Sarmates）的祖先。——译者

这里三个神名法文原文是 Birma, Vitsnou, Sib；Birma 即 Brahma 意译梵天，意即众生之父；Vitsnou 即 Visnu，音译毗湿奴，意即“遍净”、“幻惑”，是守护神、善神；sib 即 Siva 或 civa，音译湿婆，意即“自在”，是破坏神，恶神。这是古印度婆罗门教的三位主神。——译者

赖崩（Raa bon）印度神话中的天使。——译者



## 波斯的天使

波斯人有三十一位天使。第一位，由四位天使服侍着，名叫波罗阿满，监察万兽，而人不在其内；因为上帝留着：人由自己直接管辖。

太阳进入白羊宫星座的那一天由上帝亲自主持，这一天便是安息日；这证明在远古时代波斯人就已遵守安息节了。

第二位天使主宰着第八日，名叫戴巴杜尔。

第三位是古尔；后来大约人们就把这位天使当成居鲁士了；这是太阳天使。

第四位名叫玛，他是月亮的主宰。

这样每位天使各有方位。关于守护天使和邪恶天使的学说首先为人所知是在波斯。有人相信拉斐耳就是波斯帝国的守护天使。

## 希伯来人的天使

一直到基督纪元初期，希伯来人不知道天使的堕落。到这时候，古代婆罗门教徒的这一秘密学说才传到他们那里：因为就是在这个时期有人撰写了归到以诺名义下的书，书里谈到被逐出天堂的犯罪天使。

以诺必定是一位很古的作者，因为根据犹太人的说法，他生活在洪水泛滥以前第七代；但是因为塞特比他更早，曾经给希伯来人留下一些书，犹太人可以夸耀他们有以诺的书。据他们说，以诺这样写道：

“人类的数量大大增长，有很漂亮的女子；天使们，光辉灿烂的神，‘埃格勒哥里’，迷恋上了这些女子，因而犯了许多错误。他们彼此鼓励说：我们可以在凡间的女子中选择妻室。他们的首长塞米亚克萨斯便说：我恐怕你们不敢完成这样的计划，我担心独自受过。大家都回答说：我们来宣誓执行我们的计划，倘若我们违背誓言，情愿受咒逐处分。他们便立誓联合起来，诅了咒。他们一共有二百人。他们在雅列时代一同出发到那座由于他们的誓言而被人叫做海尔蒙尼姆的山上去：他们当中主要的几位天使的名字是：塞米亚克萨斯、阿塔尔居甫、阿拉歌耳、高巴比耳、山普锡克、扎歇耳、发尔马、涛萨耳、萨米耳、梯列耳、如米耳。

“这几位天使和其余的天使在世界创造后一千一百七十年都娶了妻室。从这次婚配产生了三种人，巨人、纳甫兰人，等等。”

这段文字的作者用这种似乎属于世界初期的风格来写；那种朴素笔调跟初期是一样的。他没有遗漏指出人物的姓名，也没有忘记指明年代；没有一句感想，一句格言。这是古代东方的方式。

我们看得出来这一段历史根据的是《创世记》第六章：“那时候有巨人

---

翁戴拉（Ondera）婆罗门教传说中的地狱。——译者

布让（Gilliaunve-HyaclntheBougeant，1690—1743）法国史学家，耶稣会士，著有《威斯特发利亚条约史》。——译者

可兰古经（Alcoratn）又译古兰经。——译者

居鲁士（Cyrus，前600？—529）古波斯帝国创建者，曾灭米提亚王国，侵占吕底亚，陷巴比伦，释放犹太“囚虏”，统治了西亚细亚全部版图。——译者

拉斐耳（Raphael Raffaelo Santi）圣经中人物，天使长。希伯来语意即神医。旧约多比雅书中，提到拉斐耳曾指教乡比雅的儿子，用鱼胆汁治愈他父亲的目疾，恢复光明的故事。见克郎朋（A.CrampOn）神父译法文版《圣经·多比雅书》第10章。——译者

以诺（Enoch 或 Henec）圣经旧约中人物，雅列之子，马士撒拉之父，见《创世记》第五章。以诺书是基督教初期的一种启示录，未被收入圣经内。——译者

在地上；因为上帝的孩子们跟凡间的女子们交合，她们就生出了当时英武有名的人。”

《以诺书》和《创世记》两书关于天使与凡间女子交配，关于从这次支配产生的巨人，意见完全一致；但不论是以诺书，还是旧约中任何一书，都没有谈到天使反对上帝的战争和他们的失败，也没有谈到天使堕入地狱，和他们对于人类的仇恨。

差不多各个旧约注释家都一致说犹太人在“巴比伦囚虏”以前，还不知道什么天使的名字。出现在参孙父亲玛挪亚面前的那位天使压根儿不愿意说出自己姓名来。

当三位天使在亚伯拉罕面前显现，他烹了一整头牛犊来飨宴他们的时候，他们也压根儿不把姓名告知他。其中有一位便对他说：“倘若上帝给我生命，明年我还要来看您，您的妻子撒拉必生一子。”

加尔梅发现这段故事跟奥维德在他的《岁时记》里边叙述的神话故事有密切的关系：这个神话故事说的是朱庇特、尼普顿、墨丘利在希里厄斯老者家里用晚餐，看见老人发愁不能得子，便在希里厄斯给他们预备的牛犊的皮上撒了一泡尿，并且嘱咐他把这张浇上天尿的小牛皮在地下埋藏九个月。过了九个月，希里厄斯便去刨他的牛皮；他竟在那儿发现一个小孩，人们叫做奥里雍，现在天上。加尔梅甚至说天使跟亚伯拉罕说话时用的字眼可以这么译：“必定从您的牛犊里生出一个孩子来。”

无论如何，天使们也不肯对亚伯拉罕说出名姓来；他们甚至于对摩西都不说出姓名来；我们在犹太人被囚时代的多比雅书里才看到有拉斐耳的名字。其他一切天使的名字显然都是从迦勒底和波斯来的。拉斐耳、加百列、于列耳等等都是波斯和巴比伦名字。直到以色列这个名字，没有名字不是迦勒底的。犹太学者斐洛在他上卡利古拉的出使表里，特别提到这一点（见前言部分）。

我们这里不再重复人们在别的地方谈到天使的话了。

古希腊罗马人是否崇拜天使

古希腊罗马人信奉的神和半神相当地多，用不着再有什么其他的属神

---

所罗门·孟克（见“巴勒斯坦人”一书）也说“天使的存在并非摩西的宗教的一种教义……是在后来，“巴比伦囚虏”时期，在波斯祆教的学说影响之下，关于天使的理论才形成……在古希伯来语言里没有跟天使等同的词……天使学说是在基督教学说和犹太人解释圣经旧约的学说中发展起来的。”——乔治·阿弗内尔

塞特（Seth），旧约圣经中人物，是亚当之子，见《创世记》第五章。——译者

雅列（Jared），圣经旧约中人物，以诺之父；见《创世记》第五章。——译者

公元前 586 年，新巴比伦国王尼布甲尼撒二世侵占耶路撒冷，俘获大批犹太人，囚禁在巴比伦，直到居鲁士于 538 年攻陷巴比伦，释放犹太人回巴勒斯坦重建耶路撒冷，这七十年间，史称“巴比伦囚虏”。——译者

故事见《旧约·士师记》第 10 章。——译者

见《创世记》第 18 章。——译者

奥里雍（Orion）希腊神话中狩猎巨人和美男子，为希腊狩猎女神阿耳忒弥斯（Artemis）所爱，遭受阿波罗妒嫉，一天奥里雍溺水，仅露脑顶黑发于水面，阿波罗乘机用话激动他妹妹阿耳忒弥斯用箭射水中黑点，奥里雍被射中身死，狩猎女神哀求主神宙斯变奥里雍为一星座。——译者

了。墨丘利为朱庇特传达圣旨，伊丽丝 供失诺天后差造；可是他们仍然承认有神仙鬼怪。

关于守护天使的学说，由荷马同时代的赫西俄德吟诗传诵。请看他如何在他的长诗《工作和时日》里讲的：

在萨图恩与莱阿 二神的年代真幸福，  
不知疲倦，不知有苦；  
众神慷慨施舍一切，人类心满意足；  
无所争夺，平安共处，  
未尝败坏他们不变的习俗。  
可恶的死亡，对于临死的人是那么可怖，  
这也不过是一个甜蜜的过渡，  
从快乐的人间向极乐的天堂过渡。  
那时期的人们尽是我们的福祿星宿，  
我们的福星，我们生命的支柱：  
他们抱着期望的心情在我们身边守护，  
期望人心，只要做得到，远离罪恶和病苦，云云。

人们愈是在上古时代发掘，愈是看得出来近代的民族都曾在今日差不多已被人遗弃了的那些宝藏里吸取过东西。过去很长年代一直被人视为发明者的希腊人，曾经模仿过埃及，埃及又抄袭过迦勒底人，而迦勒底的一切差不多都取之于印度。赫西俄德曾尽情歌颂过关于守护天使的学说，后来就在各学派中诡辩起来了；这也就是这些学派所能够做到的。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吉神和凶神，就像各人都有自己的照命星一样。

有一种神，指挥星辰的照明星宿。

——贺拉斯文集：第二卷“书简”二，187句

我们知道苏格拉底有一位吉神。可是引导他的必然是一位凶神。只能是一位很坏的天使才会劝一位哲学家去挨门一问一答、告诉人说父、母、教师和学童都是些蠢才和无知之辈。守护天使这时候便很难保障他所护卫的人不致服毒而死了。

关于马居斯·布鲁图，我们也只知道他的凶神在腓利比战役之前对他曾显过灵。

## 第二节

天使的学说是世界上最古的学说之一，发生在灵魂不朽学说之前；这并不奇怪。要能相信灵魂不朽，必须有哲学，可是为能想出一些高高在上卫护我们或迫害我们的人物来，只要有想像力和偏爱就可以了。然而看来古代埃及人不像是对于这类形体轻飘的天上人物和传达上帝命令的使者毫无观念。

---

加百列 (Gabriel)，希伯来语原意是上帝之力。天使长。——译者

于列耳 (Uriel) 天使，希伯来语原意是上帝之光。东方礼拜仪式中常常提到这位天使。——译者

卡利古拉 (Caligula, 12—41) 古罗马皇帝，37—41 在位。罗马历史上极端残暴的昏君。曾诅咒罗马人民共生一头，以便他一刀斩首。疯狂到任命他的坐骑安锡塔杜斯为执政官。尝谓：“不怕人民恨他，但要人民怕他！”——译者

古代巴比伦人就是最先赞赏这种学说的。希伯来书一开头在它首卷《创世记》里就使用了天使；但是《创世记》只是在迦勒底人已经成为一个强盛的民族之后方写的：只是在摩西以后一千多年，“巴比伦囚虏”时期，犹太人才得知人们称呼天使的那些名字如拉斐耳、米迦勒、于列耳等等。犹太教和基督教既然都根据的是亚当堕落的传说，而亚当堕落的传说又是根据堕落的天使的诱惑，魔鬼的诱惑，然而在摩西五书中却只字未提及有什么堕落的天使之说，更没有提到堕落的天使受罚和他们在地狱里居住的事，这就是件很希罕的事了。

这种遗漏的原由是显而易见的；因为犹太人在巴比伦被囚时期才知道堕落的天使；也就是在那时候人们才开始谈论天使拉斐耳后来锁到上埃及去的那个恶魔阿斯毛代；也就是在那时候犹太人才听到说撒旦。撒旦这个名字本是迦勒底语，迦勒底居民约伯的书最先提到撒旦。

古波斯人说撒旦是个曾跟“底沃斯”和“贝应斯”——也就是仙女们作过战的精灵。

那末，按照或然性的通常规律，仅仅依据自己的理性做出结论的人们，或许便可以认为犹太教人和基督教徒们就是从这种神学里，终于知道了堕落的天使——恶魔已被逐出天堂，知道了他们的首领化身为蛇诱惑了夏娃。

有人断言以赛亚（在《以赛亚书》第14章第12句）说“*Guo-nodo cecidisti de coelo, lucifer, qui mane orlebaris?*”——清晨升起的光明之星啊，你怎么竟从天上陨落？”说这话的时候，心目中就影射着天使堕落的话。

就是从以赛亚书译出的这句拉丁诗句给魔鬼提供了琉琪斐(Lucifer)这个名字。人们没有想到琉琪斐的意义就是光辉四射的人，更没有寻思一下以赛亚的话。他说的是被人废黜的巴比伦王，并且，通过一个双关的比喻，对他说：你怎么竟从天上陨落了呢，光辉灿烂的明星？

以赛亚未必是有意用这种笔法来奠立天使堕入地狱的学说：因而只是在初期的基督教会时代，教会神父和犹太教神父拉比们极力提倡这种学说，为的是解说在一条蛇诱惑了人类的母亲的故事里有今人难信之处；这条蛇因为

---

伊丽丝(Iris)希腊罗马神话中的天使，背生光辉闪烁的双翅，飞翔如电，行走如风，经常自天而降，传达神命。后为天后朱诺变形为彩虹。——译者

莱阿(Rhee或Rhea)又名希贝耳(Cybele)，希腊罗马神话中天女，是掌管大地的女神，萨图恩之妻，朱庇特的母亲。她每生一子，就被萨图恩吞食，萨图恩(希腊名柯诺斯Carnos)象征着时间创造并毁灭一切的威力；莱阿生朱庇特时用石块代替婴儿供萨图恩吞食，并将他藏之深山养育成神。——译音

马居斯·布鲁图(Marcus Junius Brutus, 约前86—42)，古罗马驻高卢总督(前46年)和城市法官(前44年)。前44年因不满恺撒独裁，企图恢复共和制，与卡西阿(Cassius)同谋，刺死恺撒。遭安东尼与屋大维联军讨伐，战败于腓利比原野，拔剑自刎。临终前曾仰天大呼说：“噢！德行！你只是一个名词罢了！”——译者

即圣经旧约全书。——译者

即《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申命记》。——译者

阿斯毛代(Asmodee)圣经旧约多比雅书中的魔鬼。这个名字或许是由波斯文asmuden(诱惑)而来，更可能是由希伯来语schamad(遗失)而来。多比雅书第三章提到恶魔阿斯毛代爱上了拉盖耳的女儿撒拉，撒拉结婚七次，丈夫被恶魔夺去生命。后来多比雅娶撒拉为妻，遵照天使拉斐耳的话，取出鱼肝粉撒在火上，于是位斐耳便立刻降临，捉住恶魔，忙把它锁在上埃及的沙漠里。——译者

这一恶行被罚匍匐而行，成了人的仇敌，人总是努力制伏它，它也老是拼命咬人。天上的东西，坠入深渊，又从那里边跑出来迫害人类，好像有些深奥莫测。

我们不能用任何推理证实这类天堂和地狱的势力存在；但是也不能证实它们不存在。承认有既不属于神性也不属于人性的行善的东西与做恶的东西确也没有什么矛盾；但是一件事物是可能的，并不足以令人确信它的存在。

在巴比伦人和犹太人那里掌管各个民族的天使也正好就是荷马史诗里的那些神，隶属于一位最高主神的一些天上的神人。产生荷马史诗里诸神的想像力可能也产生了巴比伦人和犹太人的神仙。属神的数目随着荷马史诗里描写的宗教增长。基督教里天使的数目也与时俱增。

以亚略巴古人德尼斯 和格列高利一世 的名字闻名于时的两位作家确定天使有九队三等：第一等有六翼天使撒拉弗、司智天使基路伯、神座天使；第二等有总领天使、有能天使、掌权天使；第三等有本原天使、天使长，最后还有天使，其他八队都从这一队得名。也只有一位教皇才能这样规定天上的等级。

### 第三节

天使，在希腊文就是“使者”；一直到我们晓得丁波斯人有“贝立斯”，希伯来人有“马拉克斯”，希腊人也有他们的“达伊莫诺伊”，对于天使，我们知道的仍然不外于此。

但是此外或许在这方面对我们更有所启发的，那就是人类最初总是想在人和神之间安排一些什么：例如古代人想像出来的那些精灵神怪之类；人总是按照自己的形象来创造神明的。人们看见王子们派遣驿使传达命令，便以为神明也有使者：墨丘利、伊丽丝都是神的使者。

在希伯来这个单独由上帝亲自领导的民族那里，起先并没有为上帝毕竟是给他们派遣过的天使命名过什么名字。他们在犹太民族做巴比伦俘虏的时候，借用了迎勒底人给天使起的名字：米迦勒和加百列都是在这些民族为奴的但以理首先提起的名字。生活在尼尼微的犹太人多比雅就熟识拉斐耳天使，这位天使曾同他儿子一道去米堤亚，帮助他讨回犹太人嘎巴埃勒欠他的款。

---

以赛亚 (Isaias 约前 774—690)，犹太四大先知的第一位。传说最后为暴虐君王马纳赛 (Manasse) 下令锯身两半而死。——译者

以赛亚书，圣经旧约全书之一。传说是先知以赛亚所著。历来认为是希伯来文学黄金时代杰作之一。——译者

这句活位丁译文中 Lucifer (琉璃斐) 原意是“光明”，又是一位带头叛乱的天使的名字，故字首大写。用意双关，影射着天使堕落。——译者

亚略巴古人德尼斯 (Denys l'Areopagite)，即圣保罗在雅典亚略巴古山上传道时，皈依基督教的信徒，后来任雅典主教。见圣经新约《使徒行传》第 17 章第 34 句。——译者

格列高利一世 (Gregoire 1er, Gregorius I, 540—604) 罗马教皇，590—604 在位。——译者

撒拉弗 (seraphins)，希伯来语意即火的天使。圣经《旧约·以赛亚书》第六章把撒拉弗描写成为一位背生三对翅膀的天使，两翅遮脸，两翅遮脚，两翅飞翔。——译者

基路伯 (cherubins) 圣经传说中的司智天使。后来在亚述宫殿门前塑像背生双翼的牛，据说就表现了超

在犹太法典里，也就是说在《利未记》和《申命记》里，毫没有提起天使们的生存，自然也就更谈不到对他们的供养了；所以撒都该教派根本就不信仰天使。

但是在犹太史里却谈得很多。犹太史里谈的这些天使都是有血有肉的；他们背生双翅，就像异教徒们假托神使墨丘利长脚后跟上的一样；有时候他们将翅膀遮盖在衣服里。既然他们都又吃又喝，而且所多玛的居民们曾企图对那两位到罗得家里来的天使犯鸡奸的罪行，天使们怎么会不具形体呢？

依据本·梅蒙的说法，古犹太传说里，有十等十级天使：1. 圣贞天使；2. 神速天使；3. 强壮天使；4. 火焰天使；5. 星火天使；6. 差遣天使；7. 裁判天使；8. 神子天使；9. 形象天使；10. 活动天使。

在摩西五书里没有天使堕落的故事；我们能够发现的最初见证，就是先知以赛亚；他在叱咤巴比伦王的时候厉声指责说：“搜括民脂民膏的人而令下场如何呢？松柏都因为他堕落而高兴。晨星赫莱耳啊，你怎么会从天陨落呢？”有人把赫莱耳（Helel）这个字译为拉丁语琉璃琪斐（Lucifer）；随后又有人打个比喻，把在天上作战的天使们的首领叫做琉璃琪斐；而这个本意是磷火或黎明的名字，终于成了魔鬼的称号。

基督教是根据天使的堕落这一传说的。凡是叛乱的天使都从他们住的天堂被退到地心的地狱里去，变成了魔鬼。有一个魔鬼化身为蛇诱惑了夏娃，使人类堕落。耶稣基督为人类赎罪，战胜了那个仍想诱惑我们人类的魔鬼。然而这个基本传说只在以诺的伪书里才有，而且是跟通行的传说完全两样的。

圣奥古斯丁在他第 109 封书信里给吉祥的或凶恶的天使加上轻盈伶俐的身裁，丝毫没有困难。教皇格列高利一世把犹太人承认的十队天使约简成九队，约简成九个等级。

犹太庙有两位司智天使基路伯，每位都是双头，一个牛头，一个鹰头，有六只翅膀；我们现在把它绘成一个飞头，耳朵下边生着一对小翅膀。我们把天使和天使长绘成背生双翅的少年。至于神座天使和总领天使，还没有谁绘出来过。

圣托马斯在“五十八题”第二条里说神座天使跟撒拉弗、基路伯都一样接近上帝，因为上帝坐在他们身上。邓斯·司各脱曾计算有十亿个天使。关

---

自然的守护神使基路伯。旧约以西结书第十章中描述基路伯有四个脸：第一个是基路伯的脸，其次是人脸，第三是狮子脸，第四是鹰脸。——译者

这几个名字法文原文是 Peris、Malakhs、Daimonoi。开动版解说 Daimonoi 是个粗俗的字眼儿，应该是达伊莫纳斯（Daimones）。——译者

但以理（Daniel），圣经旧约中人物。公元前七世纪希伯来四大先知之一，被虏至巴比伦为奴。传说他曾受波斯教士陷害，被投入狮沟中，次日又生还，从而感动居鲁士释放巴比伦囚虏，犹太人回归巴勒斯坦。——译者

故事见《旧约·多比雅书》第 2、第 3、第 8 三章。多比雅（Tobie）是传说中以虔诚闻名的犹太教徒；尼尼微（Ninive）是古代亚述一城市，在今日伊拉克的摩苏尔（Mosul）附近。嘎巴埃勒（Gabal）当系嘎贝鲁斯（Gabelus）之误。——译者

《旧约·创世记》第 19 章记载：“那两个天使晚上到了所多玛。罗得正坐在所多玛城门口……罗得切切请他们，他们这才进去到他家里，……他们还没有躺下，所多玛城里各处的人，连老带少，都来围住那房子，呼叫罗得说，今日晚上到你这里来的人在哪里呢？把他们带出来，任我们所为。罗得出来……说众兄

于古神和凶神的古代神话是从东方传到希腊罗马来的，我们接受了这个见解，承认每个人从生到死，都受吉祥天使扶助，凶恶天使伤害，但是我们还不知道这类吉祥天使或凶恶天使是否继续不断地更换岗位，或者被其他天使接替。关于本文，请参阅圣托马斯神学全书。

我们不大明确天使在那里存身，是在空气里呢，在空中呢，还是在星球里？上帝却无意让我们知道。

## ANTHROPOPHAGE 吃人的人

### 第一节

我们谈过爱情。要把话题从相爱的人过渡到自相残食的人，又谈何容易。然而吃人的人倒确实是有的。我们在美洲发现过，现在或许还有，而在古代也不只是独眼雷神有时吃人肉。玉外纳（讽刺诗第15卷83首）传说在埃及这个以法律闻名、安分、守己、崇拜鳄鱼和葱、又极端信神的民族那里，但提尔人尚且把落到他们手里的敌人吃掉。他这话并非根据道听途说，而是他亲眼所见。因为那时候他正在埃及，离坦提尔那个地方不远。他在这当儿引加斯科涅人和萨贡托人为证，这些人从前都以他们同胞们的肉充饥。

在1725年有人带四个密西西比的野蛮人到封丹白露来，我曾有幸同他们交谈过：其中有一个当地妇人，我问她是否吃过人，她很天真地回答说她吃过。我露出有点惊骇的样子，她却抱歉说与其让野兽吞噬已死的敌人，倒不如干脆把他吃了，这也是战胜者理所应得的。我们在阵地战或非阵地战中杀死我们邻邦的人，为了得到一点儿可怜的报酬去给乌鸦和大蛆预备食料，这才是丑行，这才是罪恶。至于敌人被杀后，由一个士兵吃了或是由一只乌鸦或一条狗吃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

我们对于死人比对于活人更尊重。或许二者都应该尊重。被人称为开化的民族，不把战败的敌人上了烤肉叉，是有道理的：因为如果许可他们吃邻国的人，不久他们也就吃起他们自己的同胞来了，这对社会道德有很大害处。但是开化的民族也并非历来就是开化的：它们全都在很长时间内是野蛮的。在地球所经历的无数的进化过程中，人类时而繁盛，时而大量减少。当时人类就同现今大象、狮子、老虎一类动物一样，数量已经大为减少。在上古有些地方人口还很少，缺少技能，人们都以打猎为生，吃惯了被他们所杀的动物，就很容易像对待野鹿和野猪一样来对待敌人。因为迷信，便杀人祭神，又因贫困，就自相残食。

人们要不就是虔诚地聚集一处，在一个用彩带装饰着的少女心口上插一把利刃来敬上帝，要不就是把在自己保卫自己的时候而杀死的恶汉吃掉，究竟那一种罪恶最大呢？

然而把童男童女当做牺牲品来祭神的事例比吃人的事例更多。差不多所有有名的民族都曾经把童男童女来当牺牲品。犹太人就是杀男儿童来祭神的。这叫做舍弃，是一种真正的牺牲。并且圣经旧约利未记第二十一章里面，就有命令人绝对不要保护已经许给神做牺牲的人的生命。但是却没有在任何地方规定要吃他，只是吓唬吓唬人罢了。正像我们前边提过的，摩西对犹太人说如果不遵守他那些教仪，不仅要生疥疮，而且做母亲的将要自食其子。的确，在以西结的时代，犹太人必然还有吃人的习惯，因为以西结书的作者

---

本·梅蒙（阿拉伯名是 Mocheh Ben-Maimoun，法语译名是 Moses Maimonide，1135—1204）犹太大医生、神学家和哲学家。他的神学著作有《米施那诠释》，米施那（Mischna）是犹太教经典《塔尔穆德》（Talmud）的上半部。——译者

孟克说：“守护天堂的基路伯（希伯来语 Keroubim）是一种象征的东西，犹如埃及的人面狮身象斯芬克斯。”——乔治·阿弗内尔

邓斯·司各脱（Duns Scot，约1265—1308）英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和神学家，方济各会教士。——译者



在第 39 章里曾经预言上帝将许可犹太人不仅吃敌人的马匹 ,而且还许可吃骑兵和其他战士。那么在事实上为什么犹太人后来又成了不吃人的民族了呢 ? 上帝的子民仅仅差这一点 , 否则也就是世界上最可恶的民族了。

## 第二节

在《论民族风尚与民族精神》(第 17 卷 405 页)里可以读到这么一段令人惊异的话 :

“海雷拉 切实告诉我们说墨西哥人吃那些被杀死做牺牲的人。大多数最初到美洲去的旅客和传教士也都说所有的巴西人、加勒比人、伊洛奎人、休伦人和其他若干民族都吃战俘 : 他们并不认为这是少数个别人的习惯 , 而是一种民族习惯。既然古今有很多作者都谈论过吃人的人 , 也就难以否认这些话了……有些狩猎民族、像巴西和加拿大的土人 , 有些岛民 , 像加勒比人 , 因为食品没有保证 , 有时候就变成吃人的民族。饥谨和仇杀使他们惯于吃这种食物 ; 而且只要我们看到在最文明的时代巴黎人民曾吞噬昂克尔元帅 鲜血淋漓的尸身 , 海牙人民曾吃荷兰大政官维特 的心。

在我们这里偶然出出的这类可怖行为在野蛮民族那儿长期存在 , 也就不足为怪了。“我们已有的最古的书不容我们对于饥饿曾促使人类如此残暴有所质……依据若于注释家的说法 , 先知以西结 代表上帝 应许希伯来人 , 若是他们能坚强抵抗住波斯王 , 便可以战马和骑兵的内吃。

“马可·波罗 或马克·保罗说在他那个时代 , 有一部分鞑靼人 , 术士或教士 (二者无区别) 有权吃被处死刑的犯人的肉。这都是令人作呕的事。可是关于人类的这种描绘常常令人作呕。

“有些民族 , 从来各据一方 , 不相往来 , 怎么会不约而同也都有这一种极其可怕的习俗呢 ? 是否可以认为这种习俗并不一定像它表现的那样违反人类天性呢 ? 这种习俗固不多见 ; 但实有其事。

“人们却以为鞑靼人或犹太人总是不吃他们的同类的。在我们的宗教战争中 , 桑塞尔 和巴黎被围时期 , 有些母亲被饥谨与绝望所迫 , 曾用她们孩子

---

玉外纳 (Juvenal, Decimus Junius Juvenalis , 约 42—约 125) —译尤维纳利斯 , 古罗马讽刺诗人。有讽刺诗十六首传世。——译者

加斯科涅人、萨贡托人 (Gascons, Sagontins) 都是法国邻近西班牙边界的山民。——译者

以西结 (Zachiel) , 圣经人物 , 希伯来四大先知之一 , 圣经旧约中有《以西结书》。——译者

犹太人从来没有吃过人。这里是一种靠不住的传说 ; 犹太人似乎从来没有用人当牺牲来敬神。但是也不要怪伏尔泰 , 伏尔泰的确相信这种传说是真实的 , 因为现在德国批评家们 , 如道梅尔 (Daumer) 等人 , 都仍然肯定这种牺牲情形是曾经有过的。——阿弗内尔

海雷拉 (Antoniode Herrera , 1559—1625) , 西班牙首任印地安史编纂官。——译者

昂克尔元帅 (Marchal d'Ancre , 即 Concini ? —1617) 意大利冒险家。任路易十三首相。在职期间 , 以贪财和昏庸无能著称。1617 年为皇家近卫军统帅维特里奉命逮捕时击毙。——译者

维特 (Jean de Witt , 1625—1672) 荷兰最著名的政治家 , 曾任大政官以反对奥兰治王室忠于共和国闻名于时。与其兄高乃依·维特二人于 1672 年在法王路易十四侵犯荷兰时死于奥兰治王党在海牙挑起的一次暴动中。——译者

见《旧约·以西结书》第 39 章。——伏尔泰

的肉充饥。沙帕地方的主教，慈善的拉斯·卡萨斯 却说这类残暴的行为只在美洲他没有到过的若干民族那里才有。丹彼尔“郑重他说他从未见过吃人的人，现今或许没有哪一个野蛮民族还流行这种残虐的风俗。”

亚美利哥·维斯布奇 在一封信里说，当他告诉巴西人说欧洲人久已不吃他们的战俘的时候，他们都很惊讶。

照玉外纳在他第十五首讽刺诗里所述，加斯科涅人和西班牙人往日都有过这种野蛮行为（第 83 句）。玉外纳本人也在埃及朱尼乌斯 执政时目睹这类暴行发生：坦提尔和恩博两地居民之间发生争端；两方面打起来，有个恩博人落入坦提尔人手里，他们把他烧熟，直吃到连骨头都啃光。不过玉外纳并没说这是传统习惯；正相反，他是把这件享当做一件很不寻常的暴行来谈的。

耶稣会会员查利瓦 跟我很熟，本是谈吐谨慎的人，他在他那部《加拿大史》里（他曾旅居加拿大三十载）既然认为北美阿卡迪人在 1711 年不吃人肉是件很特殊的事，言外之意显然是说北美人都吃人肉的人。

耶稣会会员布雷伯夫 报导说，1640 年第一个皈依基督教的伊洛奎人，不幸醉酒，被当时与伊洛奎人为敌的休伦人抓去。这个曾由布雷伯夫神父施过洗礼命名为约瑟的俘虏被判处死刑。休伦人使他遭受种种酷刑，他都依照地方习惯歌唱着忍受了。他们终于斩断他一只脚、一只手和脑袋；然后休伦人便把他的肢体放在锅里煮熟，每人分食一块，还给布雷伯夫送了一块。

---

有若干人认为以西结在这儿是指当时希伯来人说的，同时也是指其他食肉动物说的，因为今日的犹太人确实并不吃人，倒是宗教裁判所的人对于犹太人来说曾是些吃人的动物。这些人还说这一段话的一部分针对的是野兽，另一部分是对犹太人说的。这段话前半段是这么讲的：“你要对各种飞禽走兽说：你们聚集起来吧，快来，跑到我为你们宰杀的牺牲品这儿来，你们好吃肉喝血。你们必然会吃强的肉，喝地上首领的血，必然会吃公绵羊、羊羔、公山羊、公牛、家禽和一切肥畜。”这话的对象只能是鸫和猛兽。但是下半段话像是对希伯来人说的：“你们在我席上必可饱餐马匹，饱餐强壮的骑兵和一切战士”，主说，“我在各国显示我的荣耀”，等等。确实确实巴比伦王的军队里有锡迪斯人。这些锡迪斯人都用他们战败的敌人的脑盖骨喝血，吃骑兵的坐骑，有时候也吃人肉。这位先知很可能是指这种野蛮习俗而言，而且是吓唬锡迪斯人，要照这些锡迪斯人对待敌人那样对待他们自己。

“席”字，这种设想像是合理的。他说“你们在我席上必然可饱餐马匹和骑兵。”这话显然不是对野兽说的，显然不会对野兽说请它们入席。否则圣书在这地方用的这个奇怪的形象也是绝无仅有的了。照常理说，决不应该给一个字按上一个不见于任何典籍的意义。这也就是为那些相信 17 和 18 两句指的是动物，第 19 和 20 两句指的是犹太作家进行辩护的一项最有力的理由。而且，“我必在各国显示我的荣耀”这类话也只能是对犹太人说的，不是对鸟类说的；这一点似乎是确切无疑的了。我们并不对这种争论下什么断语，但是我们很满怀心地注意到世上再没有比叙利亚发生过这类残暴行为更可怕的了，这种残暴行为差不多一直延续了一千二百年。——伏尔泰

马可·波罗（Marco Polo，1254—1323）古代意大利有名的旅行家。1275 年来华。曾在元世祖忽必烈朝中为官，凡十七年，后因波斯与元室通婚，奉命护送新妃，离中国经苏门答腊至波斯，1295 年返回故乡威尼斯。著有《马可·波罗旅行记》。——译者

桑塞尔（Sancerre）法国中部晒尔郡一城市。——译者

拉斯@卡萨斯（Las Casas，1474—1566）西班牙一教士，曾热心保护美洲土族反抗殖民主义者的压迫，著有《西印度毁灭述略》。——译者

丹彼尔（Guyde Danpierre，1225—1305）法国伯爵，曾随圣路易参加第八次十字军东征。——译者

亚美利哥·维斯布奇（Amerigo Vespucci，1451—1512）意大利航海家，曾四次航行至哥伦布发现的新大

查利瓦在另外一处又谈到二十二个休伦人被伊洛奎人吃掉的事。所以人们不能不相信人性在不只一个地方竟会残暴到无以复加的程度，而且这种可憎的习惯必然也是极其古老的，因为我们看到圣书里说犹太人若不恪守他们的清规戒律便要自食其子。书中说到犹太人“不仅他们必长疥疮，不仅他们的妻子失身给别人，而且还要在灾荒和惶惶不安中吃他们的儿女；他们必然要彼此争夺他们的孩子拿来充饥；当丈夫的必然不肯分给他妻子一块儿子的肉，因为他说他自己还不够吃。”

的确有些胆大无畏的批评家认为《申命记》是在便哈达王围攻萨马利亚以后的时代才写成的；《列王纪》第四卷里说在这次围困中，城里有母亲吃自己的孩子。但是这些批评家既然把《申命记》看做是在萨马利亚围城以后写的一本书，也不过证实这一可怕的传奇罢了。别的批评家又认为不会有在《列王纪》第四卷里所报导的事情发生。第四卷里说，以色列王在萨马利亚城墙经过或在城上经过，有一个妇女对他说“求你搭救我，我主、我王；”国王便回答她说：“你的上帝不能搭救你，我怎么能搭救你呢？是从打麦场里救你出来还是从糟坊里救你出来？”国王又说：“你需要什么？”妇女便回答说：“王啊！有一个妇人曾跟我说：把你的儿子交给我，我们今天先吃他，明天再吃我的。我们就把我的儿子煮熟吃了；今天我对她说：把你的儿子交给我，我们可以吃他，她却把她儿子藏起来了。”

这些批评家认为便哈达王围困萨马利亚时，约兰王竟能泰然自着地从城墙或城上经过，给萨马利亚人判断是非，不像真有其事。至于说两个妇人两天吃一个孩子还不满足，更不像是真实情况了。一个孩子至少可以供她们俩吃四天。但是不构这些批评家如何想法，我们总可以相信，正如申命记里所预言的那样，在萨马利亚被围的日子里，父母们是吃了他们的子女的。

尼布甲尼撒围困那路撒冷时，也发生了同样的情形；以西结也预言过

那利米在他那部“哀歌”中写道：“怎么着！妇人怎么竟吃起她们那不过一掌长的孩子来？”在另外一处又写道：“慈爱的母亲亲手煮了自己的儿女来吃。”我们还可引述巴录的这类话：“人们吃了他们自己儿女的肉”。

---

陆，后来地輿学家使以他的姓名命名新大陆为亚美利加。——译者

朱尼乌斯（Junius）古罗马执政官。——译者

查利瓦（François-Xavier de Charlevoix, 1682—1761）耶稣会会员，法国航海家，生于圣·昆丹，曾至北美圣劳伦斯河与密西西比河探险。——译者

布雷伯夫（Jean de Brebceuf, 1593—1649）法国传教士，耶稣会会员。1625年曾在北美休伦部落传教，第二次去加拿大时被伊洛奎人用温火烤死。——译者

请参阅布雷伯夫通信和查利瓦《加拿大史》第一部 327 页以下几页。——伏尔泰

见《申命记》第 28 章第 53 句。——伏尔泰

便哈达（Benhadad 或 Benadad）圣经旧约中人物，亚兰（即叙利亚）国王。——译者。

见《列王纪下》第 6 章第 26 句和后句。——伏尔泰

约兰王（Joram, 前？—前 884）圣经中人物，以色列国王，为耶户所杀。——译者

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 II, ?—前 562）迦勒底国王即新巴比伦国王，前 604—562 在位，曾多次发动侵略战争，前 586 年攻陷耶路撒冷，俘大批犹太人而归，史称“巴比伦囚虏。”——译者

见《旧约·列王纪》下第 15 章第 3 句。——伏尔泰

这种骇人听闻的事既是经常发生，必然是真实的；我们还知道约瑟夫在他的著作里叙述的那个在提土斯围困耶路撒冷时用自己儿子的肉充饥的妇人的故事。

圣犹大引述过的以诺书说由天使跟人间女子婚配所生巨人就是最初的吃人的人。

传说出于圣克雷芒之手的《福音讲话》第八讲里，有人假托圣彼得之口说，这些巨人的孩子们喝人血，吃他们同类的肉。作者还说，因此产生一些直到当时还没有见过的疾病。各种怪物都出世了。于是上帝便下定决心要淹死人类。这一切也指出占统治地位的人吃人的舆论是多么普遍。

人们在圣克雷芒的《福音讲话》里假托圣彼得之口说出的故事显然跟利卡翁的传说有联系；这是我们在奥维德的《变形记》第一卷里发现希腊最古的一个传说。

两个阿拉伯人在第八世纪所写，由勒诺多 修道院长译的《印度与中国的关系》不是一本不加审查便可相信的书，需要严加审查。但是也不可以把这两位旅行家所说的一概加以否定，特别是在他们的报告里有的地方也为其他值得信任的作者印证无误。他们二人言之凿凿他说在印度洋里有些岛屿上住着吃人的黑人。他们把这些岛叫做拉姆尼。努比亚 地理学家和赫尔勃娄的“东方丛书”都称这些岛屿为拉米。

马可·波罗根本没读过这两位阿拉伯人的著作，在他们之后四百年，也说了同样的情况。纳瓦赖特总主教 从那时以来就在这一带海洋上旅行，也证实了这件事，他说：被捕的欧洲人经常被人生吃。

台塞拉 说爪哇人用人肉充饥 并且说他们在台塞拉生前二百年才开始摆脱这种可憎的习惯。他还说爪哇人信奉伊斯兰教后才有了比较文明的风俗。

人们说到勃固族 卡佛尔族 和非洲其他许多民族的同样情况。我们刚刚提过的马可·波罗说，在若干鞑靼部落里，一个罪犯若被处死刑，人们使用他来饱餐一顿。他说：他们建立一种非常可怕的习俗，就是遇着有人被处死

---

见《旧约·以西结书》第5章第10句。——伏尔泰

耶利米 (Jeremie, Jeremias, 约前650—580) 圣经中人物，古代东方四大先知之一，遗著有圣经中的耶利米书和耶利米哀歌。——译者

见《旧约·那利米哀歌》第2章第20句。——伏尔泰

见上书第4章第10句。——伏尔泰

巴录 (Baruch)，圣经中人物，耶利米门徒，曾赴巴比伦慰问犹太囚虏。著巴录书送往耶路撒冷安慰犹太人。此处引文见 Crampon 译法文版，《旧约·巴录书》第2章第2句。——译者

见约瑟夫著《犹太抗战史》第7卷第8章。——译者

圣犹大 (Saint Jude 或达太 Thade'e)，圣经新约中人物，即耶稣十二门徒之一，雅各之弟，耶稣的表兄：新约中有犹大书。——译者

利卡翁 (Lycaon)，古希腊阿尔卡迪王，与朱庇特共餐，把他吞噬的一个儿童的肢体献给主神，因而被主神把他和他的孩子们变形为狼)——译者

勒诺多 (Eusebe II Renaudot, 1646—1720) 法国传教士，习东方语言，1689年被选为法兰西科学院院士。——译者

努比亚 (Nubie) 非洲一地区，在埃及与埃塞俄比亚之间。——译者

赫尔勃娄 (Herbelot de Molainville, 1625—1695) 法国东方学家，著作有《东方丛书》一书。——译者

刑时，他们就把他绑起来烤熟了。

更异乎寻常，更令人难以置信的，是这两位阿拉伯人把马可·波罗所提到的若干鞑靼人的这种习惯竟也归到中国人身上了。他说“通常中国人都吃一切被杀的人”。这种残暴的行为与中国风尚相距很远，令人不能相信。帕尔南神父驳斥说这话不值一驳。

然而也应该注意这两位阿拉伯人写这本书的第八世纪，正是中国人最倒霉的时代。那时有二十万鞑靼人越过长城劫掠了北京城，蹂躏四方，铁蹄过处，一片废墟。当时中国很可能遭了一次大饥荒，人口又跟现在一样众多；在庶民中间可能有若干贫困的人吃过死尸。这些阿拉伯人杜撰一个这么可憎的传说，又有什么好处呢？他们或许像一切旅行家一样把一件个别的事例当做是一方的风俗了。

无须到那么远的地方去找例证，在我们祖国，我现在在此写这篇文章的省份里就有一个。我们的征服者，我们的主子，儒略·恺撒曾目睹其事。他在奥克萨区围困阿莱克西城；守城的士兵坚决要抵抗到最后最后一兵一卒，因为缺乏粮食，便开了个大会，在会上有一位名叫克里托尼阿的首领，建议把所有的儿童一个个都吃了来维持战士们的体力。他的主意获得多数人赞成便被通过了。不仅如此，克里托尼阿在发言中还说他们的祖先在对条顿和森伯尔两族作战时已经借重过这种食物了。

最后我们用蒙田提供的见证来结尾。他谈到从巴西归来的维勒伽农的伴侣们跟他说的以及他自己在法国目睹的事。他证实说巴西人吃他们在战争中杀死的敌人。请读他接着又补充的话：“吃死人哪里会比把人一点点烤熟更野蛮呢，哪里会比把人（像我们还记得清清楚楚的那样，不是在世代仇敌们当中，而是在邻人和同胞当中，而且更糟的是借口虔诚和宗教）叫猪狗咬死更野蛮呢？”对于一位像蒙田这样的哲学家说来，这话是多么啰呀！倘若阿那克里翁和提布卢斯生为伊洛奎人，想必就要吃人啦？

……唉！

### 第三节

好吧！有两个英国人曾周游世界。他们发见新荷兰是一个比欧洲还大的岛，岛上的人跟在新锡兰一样，彼此相食。设若这种，人存在，又是从何而来的呢？是从古埃及人、古埃塞俄比亚人、非洲人、印度人传下来的后代？还是鸷鹫或豸狼的后裔？同马可·奥勒留、爱比克泰德诸先哲到新锡兰岛上吃人的人，何只有天壤之别！然而都是同具肺腑的人哪。我已经谈过人类这

---

纳瓦赖特 (Domlngo- Hernandez Navarre'te, 1610—1698) 西班牙传教士，曾到中国，并于 1659 年康熙时代任浙江省宣教大臣，著有《中国历史、政治、道德及宗教》一书。——译者

台塞拉 (Pierre Texeira.) 葡萄牙旅行家及东方学家，生于十六世纪下半叶。1610 年后逝世。曾旅居波斯湾奥尔穆兹岛多年，后于 1610 年经马拉卡、爪哇、苏门答腊、菲津宾、墨西哥等地返欧洲。——译者

勃固 (Pégu) 族，缅甸仰光一带地区的民族。——译着

卡佛尔族 (Lu Coffres) 南非好望角一带上著民族，——译者

见《高卢战记》第 7 卷。——伏尔泰

奥克萨 (Auxois) 法国第戎市以西地区，在高卢时代有一城市名阿莱克西 (Alexie 或 Aleisie)，公元前 58 年恺撒征服高卢时，曾进军奥克萨，围困阿莱克西。——译者

种性质了，这里再提一句仍有好处。

以下是圣热罗姆自己在他的书简里说的话：“关于其他民族我又好跟您说什么呢，因为我自己还年轻的时候曾在高卢目睹苏洛兰人本来可以吃猪肉和林中其它野味，却偏偏喜欢割年轻男孩子的屁股肉和少女的乳房吃！他们认为这是滋味最鲜美的佳肴。”

曾对凯尔特人推崇备至的佩卢蒂埃，也就反驳了圣·热罗姆，坚持说他被人欺哄了。但是热罗姆是很严肃他讲的；他说他目睹共事人们可以恭恭敬敬地跟一位教会神父争论他耳闻的事，但是提到他亲眼看见的事，这就很难说了。虽然如此，最妥善的办法，是怀疑一切，也怀疑自己目睹的事物。

关于吃人的事，再说一句话。人们在一本颇受正人君子欢迎的书里发现这几句话或大意如此的话：

在克伦威尔时代，有一个都柏林的女蜡烛商出售用英吉利人脂肪做的上品蜡烛。过了些日子，他的一位主顾抱怨她的蜡烛不如以前那样好了，她就对他说：“先生，就是因为缺少英吉利人哪。”

我要问到底谁的罪过最大呢，是谋害英吉利人的那些人呢，还是这个用英吉利人身上的脂肪做蜡烛的贫妇呢？我还要问到底什么是罪大恶极，是烹调一个英吉利人做晚餐吃呢，还是用英吉利人做蜡烛在用晚餐时照明呢？我以为罪大恶极的是人们杀害我们。至于在我们死后用我们做烤肉或做蜡烛倒无关紧要；一个正人君子对于死后还有用途并不觉得可恼。

---

维勒伽农（Nicolas Durand de Villegagnon，1510—1571）亨利二世时代曾任法国海军上将，后至南美洲热年卢开拓殖民地。——译者

见蒙田的《散文集》第1卷第30章。——伏尔泰

## APIS 阿庇斯牛

阿庇斯牛在孟斐斯是不是被当做神，还是象征或者仍旧当牛来崇拜的呢？可以相信的是善男信女们把它看做一位神，明理的人把它看做一个单纯的象征，至于愚夫愚妇，便对牛崇拜了。冈比西 征服埃及的时候，亲手杀了这条牛，是否做得好？又有什么不好呢？他让一些愚民看看他们的神道可以被插到烤肉叉上，“自然”并未武装起来为这种亵渎神明报仇雪恨，又有什么不好呢？埃及人着实给人家夸奖过。我没有见过今人更看不起的民族了。他们的性格，他们的政府，必然有一种劣根性，使他们沦为贱奴。我同意在几乎没有史籍记录的远古时代，他们曾经征服过世界；但是从有史以来，他们也曾经被一切有侵略野心的民族征服过。亚述人、波斯人、希腊人、罗马人、阿拉伯人、马穆鲁克军团、土耳其人，总之全世界人都征服过。我们的十字军却是例外，倒不是埃及人并不懦弱，而是十字军太无计划了。还是马穆鲁克战士把法兰西人击败了的。在这个民族里，或许只有两件事例倒还算是过得去：第一是崇拜牛的人绝不勉强崇拜猴子的人改换宗教；第二是他们总是在暖炉里孵化小鸡。

人家都称赞他们的金字塔；但这都是奴隶人民的建筑物。必然是发动了全国人民劳动，否则筑不起来这些丑陋的堆堆的。这些东西有什么用呢？为了在一间小屋里保存什么王子呀，什么统治者呀，什么要人呀之类的木乃伊，等过了一千年，他们的灵魂会使这些尸身复活。

可是，他们既然希望尸体还魂，为什么在给尸身加香料以前却把脑髓挖去呢？埃及人可以没有脑髓复活吗？

---

阿那克里翁（Anakreon，前 560—前 478）古希腊抒情诗人，生于吕狄亚的泰奥斯城。作品多歌颂醇酒佳饌与爱情；诗句细腻绮丽，充满快乐情趣。后世欧洲文学中称轻快抒情短诗为“阿那克里翁”。——译者

即澳大利亚洲。——译者

佩卢蒂埃（simon Pelloutier 1694—1757）耶稣教牧师与历史学家，法兰西学院院长，1743 年被选为柏林科学院院士。名著有《克尔特民族史》。——译者

## APOCALYPSE 启示录

### 第一节

殉教者查士丁 在将近纪元 270 年时曾著书立说，是最先谈到启示录的人；他以为这部书是使徒圣约翰写的。在他同特立冯 的对话里，这个犹太人问他是否相信耶路撒冷有一天会重建。查士丁回答他说，他同一切思想正确的基督徒都相信这个。他说：“我们中间有一人名叫约翰，是耶稣十二使徒之一。他曾预言说信徒们将在耶路撒冷度过一千年。”

这个千年朝代是长期为基督徒所接受的一个信念。异教徒也都很相信。埃及人的灵魂在一千年头儿上又将重新复活他们的身体；在拉丁诗人维吉尔的著作里也说炼狱里的灵魂要度过同样长的一段时间，一千年。千年后的新耶路撒冷应该有十二座门以纪念十二使徒。城的形状应该是方的；城的长、宽、高各应是一万二千斯塔德，换句话说，就是各应为五百古里，因此房屋也该有五百古里高。住在最高的一层必然是很不舒服的；可是，这都是启示录第二十一章里说的。

虽然查士丁最先以为启示录是圣约翰写的，可是有人已经否认他的话了。因为在他跟犹太人特立冯的这一段对话里，他说依照使徒们的传说，耶稣基督降落约旦河时，曾使河水沸腾起火；可是这话在使徒们的任何著作里都找不到。

这位查士丁很有把握地引用了巫婆们的那些预言；并且他还说他看见过希律王朝 在埃及灯塔里关闭过七十二位圣经注释家的那些小屋的遗迹。不幸能看见这些小屋的那个人所说的这句证言就说明了说这话的人自己必然也关在里面了。

后来的圣伊雷内也相信千年朝代的传说。他说从一位老人那里得知圣约翰著了启示录。但是有人责怪圣伊雷内述及只应有四部福音，因为天下只有四方，而风也只有四面，何况以西结也只见过四种动物。他把这种推论称之为证明。老实说圣伊雷内这种证明方式跟查士丁看事物的方法，一个是半斤，一个是八两。

亚历山大的克雷芒在他的《爱莱克塔》(Electa)一书里只谈到圣彼得受人重视的启示录。德尔图良，千年朝代这一传说的伟大拥护者，不仅肯定说圣约翰曾经预言耶路撒冷城将要复活，预言过这一千年朝代，而且以为耶路撒冷已开始在空中形成了；说巴勒斯坦的所有基督徒，甚至不信教的人，一连四十天，每天夜里将近黎明时分都看见空中的耶路撒冷；但是不幸天刚一亮，这座城就顿失形迹了。

---

即指伏尔泰哲学辞典最初版本，名为袖珍哲学辞典。——译者

冈比西 (Cambyses 前 529—522 年) 古波斯帝国国王，居鲁士一世之子，前 529—522 年即位。公元前 525 年曾征服埃及，极端野蛮和暴虐。——译者

1764 年袖珍本在亚述人后，有“波斯人”字样，全集版“波斯人”被删去。——译者

马穆鲁克军团 (Les Mamelucs) 即奴隶军团，埃及苏丹于 1250 年用奴隶青年组成。旋即形成强大势力，终于在 1254—1517 年间取得政权。1798 年为法国拿破仑军队所挫，1811 年被穆罕默德·阿里解散。——译者

查士丁 (Justinus)，古罗马哲学家，基督教护教者。——译者



奥立泽尼 在他给约翰福音所写的序言里，在他的演讲集里，引了启示录的预言，但是同时也引了巫婆的预言。然而为攸栖比乌斯(Eusebius)所保存的亚历山大圣德尼在三世纪中叶所写的遗著残稿之一中说，差不多所有的博士都认为启示录是一部没有来由的书而加以拒绝；说这部书完全不是圣约翰所著的，而是一个名叫西林瑟的人所写。西林瑟使用圣约翰的大名为的是使他那些幻想增高声价。

公元 360 年老底嘉 的主教会议完全没有把启示录列入合圣教法规的书籍之内。很奇怪，启示录本来是为老底嘉教会而作的，为什么这个教会拒绝了专为它用的这一宝库，而且很奇怪，为什么出席这次会议的以弗所主教也居然拒绝了埋葬在以弗所的圣约翰的这本书。

显而易见，圣约翰必然是死不瞑目。然而相信圣约翰的确没有完全死的人也相信他实在没有写启示录。但是相信千年朝代一说的人的意见是不可动摇的。萨尔比细阿·塞弗拉斯 在他的《圣史》第九卷里以为不接受启示录的人都是狂妄无知而反教的。在一次又一次主教会议反对之后，萨尔比细阿·塞弗拉斯的意见终于占了上风。问题弄清楚以后，教会便决定启示录无疑是圣约翰写的；所以没有上诉。

每个基督教会都接受了载在这本书里的那些预言：英国人从那里面找到了大不列颠的革命；路德派从书中找到了德意志的骚乱；法国宗教改革派从书中找到了查理九世王朝和喀德林美第奇的摄政；他们全都同样有道理。波舒埃 和牛顿两人都注释过启示录；但是整个看起来，前者雄辩的讲演和后者伟大的发现都比他们为启示录作的注释显得光荣多啦。

## 第二节

如此说来，有两位伟人——但是伟大程度却大大不同的伟人，都在十七世纪注释过启示录：一位是牛顿，这样一项研究对于他说来，很不适宜；另外一位的波舒埃，对于他，这件工作倒更合适得多。两人又都因为注释启示录而招来各自敌人的许多责难；正像我们已经说过的，牛顿以他盖世才华慰藉了人类，而波舒埃却令他的敌人称快。

天主教徒和耶稣教徒都依照各自的利益来注释启示录，而且他们每人也正好找到符合各自利益的东西。他们都特别对于那只七头十角、豹皮熊掌、狮子嘴、权能如龙的巨兽做了美妙解释；据说，为了能买能卖，必须有这只兽的名字或兽名的数目，这个数目就是 666 。

---

特立冯 (Tryphon)，查士丁著作《基督教辩》中引迷的人物。——译者

Stade 古希腊长度，合 184.75 公尺。——译者

法国古里，合 444 公尺。——译者

希律王朝，即希律一世 (HerodeI) 当政时代。公元前 39—4 年在位，是罗马帝国灭犹太王国后在巴勒斯坦建立的王朝。耶稣基督即降生于希律一世当政晚年。传说他因得知耶稣降生消息下令杀尽全境婴儿。——译者

奥立泽尼 (Origene, 185—245) 古罗马圣经注释家及神学家，生于埃及亚历山大。——译者

老底嘉 (Lao dic(e) 叙利亚沿海古代城市，即今之拉塔基亚。见《新约·启示录》第 1 章第 11 句。——译者

波舒埃把戴克里先大帝 的名字做成一首贯顶诗 发现这个怪兽分明就是这位皇帝。格老秀斯 相信就是图拉真 。圣 萨尔比西阿教堂有一位名叫拉 晒塔第的本堂神父，以生平多奇异见闻著称，证明这只怪兽就是朱里安 。朱里厄 又证明说怪兽就是教皇。一位宣教师却又证明是路易十四。有一位善良的天主教徒则证明是英王威廉。这倒令人有莫衷一是之感了。

关于天星陨落和日月同时有三分之一发暗 的现象曾经引起过激烈的争论。

关于天使命令启示录著者吃的那本书，有很多意见；这本书吃下去令人觉得嘴里甜如蜜，腹内却发苦 。朱里厄以为这里影射的是反对启示录的那些书；有人就用朱里厄的论据反对朱里厄自己。

人们对于下列这几句话也曾争论不休：“我听见从天上来了一阵声音，像许多股洪水的涛声，又如一阵雷鸣；并且我所听见的又好像弹竖琴的所弹的琴声。”显然最好是崇敬启示录而不必加以注释。

贝雷城的主教卡穆斯 在上一世纪刊行了一部巨著反对托钵僧 ，经一位还俗的僧侣摘要出来，题名《启示录》，因为书中揭露了托钵僧生活的缺点和危险；又叫《梅立通启示录》，是因为第二世纪时人们都说萨狄斯城 的主教梅立通是一位先知。这位贝雷主教的著作绝不像圣约翰的启示录那样晦涩；文章说理十分明白，没有谁能赶得上。这位主教就跟一位法官相似，那

---

以弗所 (Ephesus 或 Ephèse)，小亚细亚古代城市，在爱奥尼亚海沿岸、土耳其伊兹密尔布南六十公里。——译者

塞弗拉斯 (Sulpius-Severus, 363—426) 古罗马基督教史家，律师，著作有《圣史》。——译者

波舒埃 (Jacques-Bossuet, 1627—1704)，法国作家、大演说家。著有《谏词》多集。——译者  
见圣经《新约·启示录》第 13 章。据俄译本注释说启示录中的怪兽实际影射一位罗马皇帝。666 这个数目字，就意味着尼禄大帝。因为 666 这个数字的犹太文的字面意义恰好凑成“尼禄凯撒”这四个字。——译者

戴克里先 (Dioclétien 即 Gajus Aurelius Diocletianus, 约 243—213) 古罗马皇帝，公元 284—305 在位。——译者

格老秀斯 (Hugue de Groot Grotius, 1583—1645)，荷兰名法学家与外交家。名著有《战时法与平时法》。——译者

图拉真 (Trajan 即 Marcus Ulpius Trajanus, 53—117) 占罗马皇帝，公元 98—117 在位。——译者

朱里安 (Julien 即 Flavius Claudius Julianus, 332—363)，古罗马皇帝，公元 361—363 在位。君士坦丁大帝之侄。自幼受基督教教育，即位后采取各种措施反对基督教，力图恢复异教。——译者

朱里厄 (Pierre Jurieu, 1637—1713)，法国耶稣教神学家，因与波舒埃论战而闻名。——译者

有一位近代学者自以为证明启示录里的这只怪兽就是卡利古拉大帝。666 这个数目字正好是卡利古拉的名字各字母的数值。据这位作者说启示录这部书是关于卡利古拉王朗纲常紊乱的预言，是事后做的，并且有人说其中还影射着罗马帝国的崩溃。所以无怪乎耶稣教人有意在启示录里发现教皇的权势及其毁灭，在书中遇到若干处极其触目的解释。——开勒版

见《新约·启示录》第 8 章第 10 至 12 句：“第三位天使吹号，就有烧着的大星好像火把从天上落下来，落在江河的三分之一和众水的泉源上。达星名叫茵，众水的三分之一变为茵，因水变苦，就死了许多人。第四位天使吹号，日头的三分之一，月亮的三分之一，星辰的三分之一，都被打击，以至日月星的三分之一黑暗了，白昼的三分之一没有光，黑夜也是这样。”——译者

见《新约·启示录》第 10 章第 9 句“我走到天使那里对他说：‘请你把小书卷给我。’他对我说：‘你拿着吃尽了，便叫你肚子发苦，然而你口中要甜如蜜’。”——译者

位法官曾对一位检察官说：“您是一名伪造证件的人，一名骗子手。我或许还没把话说到头。”

贝雷城的主教在他这部《启示录》或《揭发书》里统计他那个时代有 98 个托钵僧修会；这些僧侣都依赖人民生活，却没给人民做一点事，任何一点最轻的活儿都不干。他们在欧洲为数六十万。这个估计稍微高了一点；但是托钵僧的人数也的确有点儿太多。

卡穆斯断言托钵僧是主教、本堂神父和法官们的敌人。

他断言方济各会修士享有的特权第六项是只要热爱方济各会，不论犯了多么重大罪恶，都保险得救。

他断言托钵僧们就像猴子：他们愈是爬得高，他们的屁股愈是显而易见。

他断言“托钵僧”已成了一个今人非常讨厌的极丑恶的名称，就连这些托钵僧们自己也把这个名字看做是一种污秽的咒骂，是人家对他们所施的最厉害的凌辱。

亲爱的读者，不论您是什么人，一位部长或一位首席法官，请您细心思索一下我们这位主教的大著里的这一小段：

“请想一想埃斯居里亚修道院 或加西诺山修道院，那里的修士们有各式各样、必需的、有益的、称心如意的、过多的、极其丰富的安乐享受，因为他们有十五万、四十万、五十万金市的收入；请想一想修道院长先生是否有钱可以令人高枕无忧了啊！

“另一方面，请您再想像想像一个手艺人，一个劳动人民，他全部财产只有两只手，负担着一大家子人的生活，一年四季就像一个奴隶一般，天天干活儿，吃尽辛酸来养家，然后您再比较比较哪一种贫苦的条件好啊。”

以上就是“主教启示录”的一段，用不着注释：只是缺少一位天使斟满一杯修士酒来给那些为修道院干活儿、连种带收的庄稼滋润润喉咙罢了。

但是这位主教并没写成一部有益的书，不过是讽世讥人而已。

他的尊严地位使他有权说好道歹。老实说本笃会修士著了不少好书，耶稣会修士也对于文艺有过伟大的贡献。应当祝福仁爱会和救赎会的修士们。首要的责任是公正。卡穆斯未免太耽于幻想了。萨耳的圣弗郎西士劝他写一本醒世小说，他却错用了这种劝告。

---

《新约·启示录》第 14 章第 2 句。——译者

卡穆斯（Jean Pierre Camus，1582—1653），贝雷城的主教。——译者

天主教内一种苦修僧侣，主要组织有方济各会与多明我会。起初以贫贱苦修为标榜，衣麻赤足，沿门托钵依布施为生。后渐拥有大量财产，剥削贫苦信徒。——译者

萨狄斯（Sardis），小亚细亚西部的古城，即今日伊朗境内的萨特。——译者

见《启示录》第 89 页。——伏尔泰

《启示录》第 105 页。——伏尔泰

同上书第 101 页。——伏尔泰

## ARANDA 阿朗达

### 王法 司法 宗教裁判

专有名词虽然不是我们百科全书问题的对象，文学界却以为对于率先斩杀宗教裁判这条七头怪蛇的那位新卡斯梯亚 总督、西班牙最高会议主席阿朗达伯爵 应该视为例外。

由一个西班牙人来斩妖除怪挽救世界是理所当然的。因为使这个妖怪诞生的也是一个西班牙人。原来是一位圣徒，一位披甲戴胄的圣多明我 受了上天启示，坚信使徒们建立的罗马天主教会只有依靠僧侣和刽子手才能维持，便在十三世纪创建了宗教裁判所，使国王、大臣和法官都服从它的制裁。但是有时候，一位伟大人物，在纯粹属于世俗的事务上，在直接有关玉位的尊严、皇家会议的威信、裁判权以及公民安危的事务上，却比一位圣徒更为圣明。

良心，内心裁判（萨拉曼卡大学这样指称）是另外一回事，它与国法完全不同。宗教裁判官，神学家都应当为人民祈祷，而大臣，法官，由国王任命治理庶民，应该裁判。

1770 年年初，有一个士兵由于重婚被军法官逮捕，而宗教裁判所却认为只有该所才有权审判这个士兵。西班牙国王便于当年二月五日下了一道严肃的圣旨决定这个案子只应由阿朗达伯爵的法庭审判。

圣旨载明隶属上土耳其治下的城市法尔萨里亚 的总主教殿下、西班牙宗教裁判首席裁判官，应恪守王国法律，尊重皇家司法权，不得越权行事，不得擅自拘禁国王的子民。

百废不能同时并举；赫拉克勒斯也没有能在一天之内洗净奥吉阿斯王的马厩。五百年来西班牙的马厩满积粪土，臭气冲天；眼看着满槽的骐骥，整厩的骚骚，竟都落到僧侣马夫的手里，他们把马口都沉重地套上粗劣的马衔铁，任马卧在泥泞里，真可惜呀。

阿朗达伯爵，本是一位优秀的驯马官，着手大力重整西班牙马队，奥吉阿斯的马厩不久就会大大清洁。

这里似乎还可以顺便提一提宗教裁判初期的好年光，因为编写词典的习惯，在谈起人们的逝世的时候，也必要提到他们的出生和他们的职位；但是一切详见宗教裁判一条，该条还提到圣多明我所颁发的奇怪的委任状。

---

埃斯居里亚（Escorial）西班牙马德里北面一山城。左近有西王菲利普二世所建修道院。——译者  
加西诺山（Mont Cassino）在意大利南部加西诺城左近，山上有著名隐修院，为本笃会创办人意大利人本笃所建。——译者

见《启示录》第 160—161 两页。——伏尔泰

圣弗郎西士（Saint Francois de Sales，1567—1622）日内瓦主教，与卡穆斯甚友善。——译者

卡斯梯亚（Castille）西班牙地区，首府即马德里，分新老两部分，古代为西班牙内部一个王国。——译者

阿朗达（Comte Pedro d'Aranda，1718—1799）西班牙著名大臣，生于萨拉戈斯（Saragosse）。曾驱逐耶稣会教士，努力挽回西班牙颓势。——译者

应该研究研究在圣多明我时代是否给罪人穿火刑黄色罪衣，给罪人穿这件罪衣是吝为补偿没收罪人们的银钱。但是因为退居于隔绝波匈两地的克刺巴克山下冰海雪原之间，我们的图书很有限。可惜缺少图书使

我们只要注意一下阿朗达伯爵是值得全欧洲感激的，他斩断了魔爪，挫断了魔牙。

我们敬祝阿朗达伯爵<sup>筋</sup>福如东海寿比南山。

---

我们望山兴叹，无法考庄圣多明我参加穆莱战役（La bataille de Muret）是否以宗教裁判官的身份，或是以宣教士或志愿军官的身份。既然“披甲戴胄”的头衔也一样授与了隐修士多明我，我就相信他参与了穆莱战役，不过他并没有执过武器。——伏尔泰做为圣杰克·克雷芒（Saint Jacques Cle'ment，？—1589）的修会（多明我会）的奠基人和宗教裁判所的创始人的多明我，跟那个由于自己鞭笞自己而皮肤坚硬起来从而获得“披甲戴胄”的浑号的多明我不相同。我们从伏尔泰的注释里也可看出他很清楚这二位圣徒的区别。不过宗教裁判所的创始人岂不是也很配称“披甲戴胄”吗？

<sup>筋</sup> 铁臂

## ARRETSNOTABLES 著名的裁判

### ——论天赋人权——

在许多国家，特别是在法兰西，人们把一些利用法律杀人的案件汇集成编，这都是由于暴政、狂热信仰，甚至是由于差错和软弱而利用司法生杀予夺之权来犯下的案件。

有些死刑判决，竟使后人都会闻而丧胆，需要长年累月的时间来申雪才能够补救得过来。例如查理·德·昂儒的法院对那波利和西西里的合法国王判处死刑<sup>※</sup>；又如一些教会神甫和修士们判处约翰·胡斯和热罗姆·德·布拉格死刑<sup>※</sup>；还有英吉利市民染上崇拜狂热的信徒们对英王查理一世判处极刑。

在这一柱柱一件件冠冕堂皇地犯下的巨大谋杀案件之后，又发生了由于怯懦、愚蠢、迷信而犯下的司法凶杀案。这类事真是层出不穷。我将在其他篇章里再详加叙述。

在这类事件中，还要着重列入那些魔法妖术案件，而且决不可忘记在我们现在，1750年，还有这样的事，这是维尔茨堡主教的教会法庭竟然把一位修女，品德纯洁的姑娘，当做巫婆，处以火刑。我在别的文章里谈论过这件事，在这里再提一下，是要使人们切勿忘记它。世人是健忘的，而且又忘得太快。

但愿一年当中天天有一位在公共场所喊话的人，不必像在德意志或荷兰那样高声报告时辰（没有他报告，人们也会知道得清清楚楚），却要喊说：就是在今天，在宗教战争中，马格德堡和全堡居民被烧成灰烬。就是5月14日这一天，下午4点半钟，亨利四世被人刺杀，唯一理由就是他不大服从教皇；就是在这么一天，在你们的城市里，人们以司法的名义，犯下了某件骇人听闻的残酷罪行。

这类接连不断的警告会是很有效果的。

但是还应该大声欢呼那些为保护无辜受害者而制裁迫害者伪裁判。例如我建议每年在巴黎和图鲁兹寻觅两个嗓音高的人在各个十字路口宣传这些话：“就是在这样的日子里，有最高法庭的五十位法官一致通过为约翰·卡拉斯讼案平反，并且还让被告全家获得国王捐赠。约翰·卡拉斯就是被人以

---

<sup>※</sup> 甲

<sup>※</sup> ，第一部第一篇第三首。——开勒版

法尔萨里亚（Pharsalia）古希腊帖萨里亚一城市，今名费尔萨拉。——译者

奥吉阿斯（Augias），古希腊厄利德邦国王，阿耳戈英雄之一。王有马厩，养牛三千，三十年未曾洗涤。大力英雄赫拉克勒斯奉兄命引阿尔菲河水为奥吉阿斯王洗刷马厩。后来西方语文中即以奥吉阿斯的马厩比喻一切腐朽机构。——译者

关于宗教裁判的司法权问题，请参阅伊沃内神父（P.Ivonet），居夏龙大夫（Cuchalon），特别是法官格里扬杜斯（Grillandus）（真是一位宗教裁判官的美名！）等人的著作。而你们，欧洲各国的国王，亲王，君主，共和国，请永远记住，做宗教裁判官的僧侣竟自封为神意指定的宗教裁判官！——伏尔泰

圣多明我的这份全权代表委托书，见于西班牙最伟大的神学家路易·德·巴拉摩（Louis de Paramo）的著作。这份委托书曾由一位类型不同的法国神学家在自己的著作，“宗教裁判教程”里引用过。这位作者是按照帕斯卡尔（Pascal）的方式写作的。——伏尔泰

这位国王的名义冤屈地处以最骇人的苦刑的。

如若在各位大臣门前都另有一个喊话人对一切前去申请拘票借以霸占他们亲属、亲友或属下的财产的人喊叫以下的话，那倒也不错：

“先生们，万万不可大胆用虚构不实的状纸来蒙混大臣，切勿大胆滥用国王的名义。平白无故就滥用国王名义是危险的。世上有一位热尔比埃（Gerbier）律师，他保护孤儿寡妇的利益，因为他们在一个神圣名义的压力下遭受虐待。也就是这位热尔比埃律师在巴黎法院的律师席上解散了耶稣会。请听他在圣贝尔纳会上的一课，那是与孀妇寡妻们的另一位保护人卢瓦佐（Loiseau）律师联合一道进行的。

诸位首先要知道克莱尔沃城的圣贝尔纳派的神甫们拥有一万七千阿尔邦老亩的树林子，七家大铁铺，十四处与佃农平分收获的大庄园，大量的采地和有俸圣职，甚至在外国还有税收。修道院的收入可有二十万里弗尔的年金；金银财宝不可胜数；修道院的殿堂跟王公的宫殿一般无二。这是最公正不过的了，对于贝尔纳派教士一向对国家所做的贡献来说，这一点代价是微不足道的呀。

有一个青年，年方十七，名卡斯蒂亚，教名是贝尔纳，因此以为自己应该做贝尔纳派教士。十六岁的人是会有这种想法的，有时候甚至三十岁的人也还会有这样的想法。他便到洛林省去进奥瓦尔修道院做见习修士。等他必须宣誓的时候，却失去了恩宠。他也没有在誓词上签字，就扬长而去，还了俗。他在巴黎定居，三十年后积蓄了小小的一份财产，便娶了妻，而且还有儿女。

克莱尔沃的一位尊敬的教会司帐，名梅耶尔，称得起是可尊敬的司帐，原是修道院长的手足。他在巴黎的一个妓女那里获知卡斯蒂亚早先曾经是位贝尔纳派教士，便阴谋要把他当作私逃犯追拿，虽然卡斯蒂亚根本就没有正式加入圣贝尔纳派。梅那尔还搞阴谋，要把卡斯蒂亚的女人说成是姘妇，又要把他的子女作为私生子送人救济院。梅那尔勾结另外一个骗子手来分赃。二人一同到签发拘票的捕房，提出申诉，弄到了拘票，便来拘捕卡斯蒂亚和他的妻子儿女，霸占了他们的全部财产，又跑到您可想得到的地方去吃这份家当去了。

贝尔纳·卡斯蒂亚被关进奥瓦尔的一所阴暗的土牢里。六个月后，他就死在牢房里了，因为怕他要求弄清是非曲直。他的女人被关在圣培拉吉监狱。这是一所专门监禁私奔女子的牢狱。三个孩子有一个死在救济院里。

事情就这样拖了三年。三年头儿上卡斯蒂亚夫人获释。公正的老天爷，

---

自从阿朗达伯爵不可治理西班牙之后，宗教裁判所又卷土重来恢复了全部显赫地位和力量来愚弄人。但是由于启蒙思想的进展必然的效果，甚至影响到理性的敌人，宗教裁判所的残酷这才稍稍敛迹。——开勒版宗教裁判所只是在这个世纪才被取缔的。——阿弗内尔

查理·德·昂儒（Charles d'Anjou 1266—1285）法国国王圣路易之弟，那波利（Napoli）和西西里（Sicilia）国王。——译者

约翰·胡斯（Jean Hus，1369—1415），捷克宗教改革家，由康斯坦次主教会议（1414）判处火刑。热罗姆·德·布拉格（Jerome de Prague，1374—1416），胡斯门徒，1416年在康斯坦次被处火刑。——译者

查理一世（Charles Ier 1600—1649）英国斯图亚特王朝国王。在1643—1645年英国内战中，玉军败于国会军，查理逃往苏格兰，被苏格兰人交付请教徒独立派手中，旋由特别最高法院判处死刑，1649年1月27日在白厅广场当众斩首。——译者

又赐给这位孀妇一位丈夫。这位丈夫名叫洛内，是一个有头脑的男子，专会揭穿那些用来谋害他妻子的种种欺诈行为、恐怖手段和阴谋诡计。二人便一道去起诉，告了那些修士一状。梅那尔修士，人们呼为梅师，倒没有被处绞刑，但是克莱尔沃修道院却损失四万埃居银市：本来没有哪一家修道院是宁可让他们的司账被处绞刑而不愿舍钱的。

先生们，但愿这个故事能够教会你们对于拘票千万要审慎有节。要知道艾黎·德·博蒙 律师，嘎拉案件的这位著名的辩护人，和塔尔日埃 律师，无辜受害人的另一位保护人，他们二人使那个用诡计搞到一纸拘票，夺走气息奄奄的朗西兹伯爵夫人，把她从家中拖走，并且偷走她所有的证券的人，被判处了两万法郎罚款哪。

当法庭宣读这类判决书时，人们便可听见从最高法院里边直到巴黎各个城门到处都是鼓掌声音。先生，小心点儿；不要轻易申请拘票。

一位英国人，读了本文，便问：拘票是什么呀？人们怎么也无法让他懂得。

---

维尔茨堡 (Wurtzbourg) 在今日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南部。——译者

马格格堡 (Magdebourg) 在柏林西南民主德国境内。——译者

亨利四世 (Henri IV, 1553—1610) 法国波旁王朝国王，1589—1610 在位，原为新教徒，后改宗天主教。1610 年被狂热信徒拉瓦牙克 (Fromgoi Ravailiac) 刺杀身死。——译者



## ATHEE 无神论者

### 第一节

在基督教中，过去曾有过许多无神论者：时至今日，已经少多了。据说神学往往把人的心灵引入无神论里去，后来倒是哲学又把人的心灵从无神论里引了出来，这话乍一听，好像是奇谈怪论，仔细一想，又像是千真万确的道理。其实那时应该原谅人们怀疑神，因为只有向人宣告有神的人才争论神的性质。初期教会的神甫们几乎都认为上帝是具有形体的；后世的神父们，不承认上帝有广袤，可是却还认为他住在天上：按照有些神甫的意见说来，上帝在时间中创造了世界；根据另外一些神甫的话说，上帝曾创造了时间；那些神甫说上帝有一个与自己相似的儿子；这些神甫又不同意这个儿子像上帝。人们又争论从上帝和他儿子引出第三位圣体来的方式。

还有人争论圣子在尘世是否由二位合成的。所以没有人料到问题竟是：圣体是不是有五位，那稣在人间算有两位，天上还有三位；或者是圣体有四位，世上的耶稣只算一位：要不然是三位，视耶稣与上帝同位。人们又争论耶稣的母亲，争论下地狱，入阴间，吃圣体，饮圣血的问题，又争论圣宠，圣徒以及其他许许多多问题。既然人们看到神的心腹彼此意见很少一致，世世代代互相咒骂，却又尽都是名利薰心；回过头来再看一看世间充满罪恶和灾难，其中有不少倒是由这些位灵魂大师们的争论而造成的：老实说，有理性的人，因而对于一个突如其来的东西的存在似乎可以有所质疑；有感性的人似乎可以认为一位随心所欲地制造出这么多苦人来的上帝并不存在。

譬如说，设若有一位十五世纪的物理学家在圣托马斯的《神学大全》里读到这么几句话：“上天的造化，不必要精液，只要用若干元素和腐化作用便可产生不完美的动物。”这位物理学家必然会这么想：既然腐烂剂只同若干元素合在一起便可产生不大完美的动物，那未显而易见，只要再多加一点腐烂剂和热力，也就可以制造出比较更完美的动物来了。这里所谓上天的造化也不过就是自然的造化罢了。所以我必然也跟伊壁鸠鲁和圣托马斯一道，以为人可以从泥土和阳光里产生出来。对于这些既倒楣又糟糕的生灵来说，这倒还是一种相当高贵的出身哩。人们把个造物主上帝说得矛盾百出令人讨厌，我可为什么又承认他存在呢，可是物理学终于出世了，跟着也就有了哲学。于是人们才认识到尼罗河的泥土既不生一只昆虫，也长不出一穗小麦，却又不得不承认随处尽是种子，关系，方法；不得不承认一切生物之间有一种惊人的对照。有人观察光线从太阳发射出来，照亮各个星球和远在三万万里之外的土星光环，又来到地球射入一只小米虫的眼睛里，形成两个对角，把自然景物绘在它的视神经网膜上。有一位哲学家出肚了，发现各个星球都遵循十分简单而微妙的规律在太空中运行。因此，对于宇宙工程也就认识得更清楚了，这便证明必有一个工人，而多少永恒不变的规律，也证明必有一位立法者。所以说健康的哲学摧毁了无神论，而隐晦的神学却给无神论资助了武器。

有少数心灵苛刻的人，对于至高无上的神明，夸大缺点，忽视圣明，坚决否定这个原始动力。他们还有唯一的最后一招儿，说什么大自然永久存在，在自然界万物都在运动，所以万物变迁不息。既然万物永久在变更，一切可能出现的组合都会出现：所以当前一切事物的组合便可能是这种运动和永久

变更的唯一结果。试取六只骰子来掷，实际上您只有 46655 分之一的机会掷出六个六点儿来，可是在 46655 回里，出六个六点儿的机会每回都是均等的。因此，在无限的岁月里，像当前宇宙这样的安排，本是无限次组合中的一次，也不是不能出现的。

我们看到有些人的心灵，本来是有理性的，却为上述论据所惑。他们却不注意有无限跟他们自己对立而决没有无限跟上帝的存在对立。他们还应该注意既然万物都在变更，那末像很久以来始终未变的极少数种类的事物也不应该不变。他们至少没有任何理由不承认天天都会有新的物种形成。相反倒是很可能有一只全能的手，远远超越这类永无息止的千变万化，阻止种种事物越出它给它们所划定的范围。所以，承认有一位上帝存在的哲学家，有许多可能性对于他来说等于是确切无误的，而无神论者却只有怀疑。我们还可以在哲学里找到许多证据来摧毁无神论。

在道德方面，显而易见，承认有一位上帝比不承认好得多。有一位神明来惩罚人世法律所不能制裁的罪恶倒也的确是有益人群的事；但是，与共承认一位像许多民族那样要用人做牺牲来祭奉的野蛮的上帝，还不如索性不承认更好，这也依然是明显的事。

用一个明显的事例就可证明这一真理是无可质疑的。在摩西时代，犹太人丝毫没有灵魂永生和世外生活的观念。他们的立法者只对他们宣示了上帝对于世俗行为的赏罚，对于他们说来，只是生活问题。可是，摩西因为利未人铸了一只金的或镀金的牛犊使命令他们杀死两万三千弟兄；在另一场合，因有人与当地妇女行淫，就屠杀了二万四千人；又因有人要支撑那道频干坍塌的桥洞而使一万二千人死于非命。我们可以同时尊重万物主宰的神命，而又本着人道主义来断定说，这五万九千人本不相信有死后的生活，与其被人以他们所敬奉的上帝的名义杀害，倒不如干脆做个无神论者而活着。

在中国儒家各学派里实实在在并没有人宣传无神论；但是却有不少的无神论者，因为他们都不过是些并不怎么高明的哲学家。可是，跟他们一道在北京生活，浸润在他们的文雅风尚和温和法律的气氛中，却比在果阿宗教裁判所系身囹圄，最后穿着涂满硫黄、画着魔鬼的罪衣出狱，丧命在火刑架上，更妙得多。

那些主张一个无神论者的社会可以存在的人倒是不无理由的，因为社会是由法律组成，而这些无神论者又都是哲学家，在法律保护之下，可以过一种贤明而幸福的生活。他们在一方共处的确也比那些狂热的信徒们在一地聚居容易得多了。让一个城市住上伊壁鸠鲁、西莫尼德，普罗塔哥拉、德巴罗、斯宾诺莎；让另外一座城市住上冉森派和莫利纳派，您以为在哪一座城

---

卡拉斯 (Jean Calas) 案件于 1765 年平反。政府发给当事人家属一笔三万六千里弗尔的赔偿损失的款项。该款分配如下儿子二千，女儿每人六千，女仆三千。余款一万八千付了诉讼费。我们知道若非伏尔泰出售他的著名的回忆录获得一笔巨款赠给卡拉斯家，图鲁兹法院的受害者的不幸的子女们还会在穷苦中挣扎哩。——阿弗内尔

圣贝尔纳会 (La Societe de Saint Bernard) 法国天主教会团体。——译者

阿尔邦 (arpent) 法国古代量田亩的单位，约合 30—51 公顷。——译者

L'abbaye d'Orval, 法国古代修道院，建于 1070 年，1131 年圣贝尔纳在该处建立修道院后二次毁于火。——译者

该案于 1764 年宣判。——伏尔泰

市里会混乱和争吵得更厉害呢？无神论，若是仅从现世生活来考虑，在一个嫫悍的民族中间必定是很危险的学说：可是虚伪的神明观念之为害并不更轻。世间大多数伟大人物生存在世，都好像无神论者一般；不论什么有见闻的人都懂得承认有一位上帝，上帝显现，上帝的裁判，对于战争、对于条约，对于那些耗尽伟人们时光的野心与利欲的目标没有丝毫影响，可是却未见这些伟大人物粗暴地破坏了社会上的已有规律。跟他们在一道生活比较跟那些个迷信的狂热教徒在一道共处要惬意多了。我从信仰上帝的人那里比从不信神的人那里确实会获得更多的公正待遇，而从迷信之徒那里却只能得到苦难与迫害。无神论与狂热的信仰原是一对能够吞噬和分裂社会的怪物；但是，无神论者在错误中还保持着理性使他他不致胡作非为，而狂热的信仰却无休止地疯狂下去，这就更使他会为非作歹。

## 第二节

在英国也跟别的地方一样，照理说，过去必然有过无神论者，而且现在还有很多；因为那儿的宣教讲道的教士，尽都是些个年轻没有经验的人，又都不大通达世事，硬说英国不会有无神论者。我在法国就认识过几位无神论者，他们都是很出色的物理学家，而且老实说我见这些人既很熟谙大自然的各种动力，却又决不承认有一只手明明在那儿左右着这类动力活动，不免大吃一惊。

我觉得他们被若干原则引入唯物论里边去，其中一个原则，就是他们相信宇宙是无限的而且充满物质。而物质又永恒不灭。也必然是这类原则使他们误入迷途，因为我所见过的牛顿派，个个都承认真空和物质有限，从而合情合理地承认有一位上帝。

其实，既然好多哲学家，连笛卡尔也在内，都认为物质是无限的，物质本身也就具有了最高主宰的一项属性；既然宇宙间不能有真空，物质也就必然存在了；既然物质必然存在，它也就永恒不灭：所以根据这些道理说来，也就用不着有一位创造宇宙的上帝了，也就不必有一位制造和保存物质的造物主了。

可是我又明明知道笛卡尔和大部分相信宇宙无空隙而物质本无限的学派却都承认有一位上帝，这是因为人类从来也不按照他们的原理来推理、来行动的缘故。

倘若人类果然能够合情合理地推论，伊壁鸠鲁及其门徒卢克莱修也就必然会成为他们所反对的神明的最虔诚的辩护士；因为他们既然隐约表示承认有真空、承认物质的有限性，就必然要得出结论说物质并不是必然存在的东西，也不是凭借它自身而存在，因为他并不是无限的。所以他们在他们自己的哲学里不由自主地证明有一位必然的、无限的、并且创造了宇宙的最高的主宰。牛顿哲学，承认并且证明物质有限性和真空，也明确地证明了有一位上帝。

因此，在我看来，真正的哲学家也就跟上帝的使徒一样。每一类人都要有一类使徒：一位教区里的经师告诉孩子们说有一位上帝，而牛顿却给学者们证实上帝。

在查理二世时代克伦威尔战争后的伦敦跟在亨利四世时代宗教战争后的巴黎一样，人们都喜谈无神论，因为那时候一般人从极端残酷的行动过渡到

尽情寻欢取乐的生活，心灵相继被战乱和游惰所败坏，思考与推理都很平庸。后来人们越研究自然界，越认识了大自然的创造者。

有一件事我敢相信，那就是在各种宗教中，自然神教在世界上传播最广。自然神教在中国宗教中占主要地位，在伊斯兰教里成为明智者的教派，而十位基督教哲学家中便有八位是自然神论者。自然神教一直渗入各神学学院，各修道院和教皇选举会议里去。自然神教是一种教派，没有团体，没有宗教仪式，既无争论也无热情，无人宣传，却传遍世界。自然神教一如犹太教，在一切宗教里都有它的踪迹。令人觉得奇异的是一派迷信透顶，遭到万民厌弃，学者轻视，又凭着金钱势力到处得到宽容，而另一派却反对迷信，不为百姓所知，只有哲学家信奉，只在中国公开流行。在欧洲再没有什么国家里自然神论者比英国更多了。有不少的人都在问这类自然神论者有没有一种宗教。

有两派自然神论者：

一派认为上帝创造了世界，却没有给人类定出区别善恶的规律来。显然这些人只能称为哲学家。

另一派相信上帝给人制定了一种自然法，显然这些人即使不举行什么外表仪式，也必定有一种宗教。这些人对于基督教说来，可说是内部的和平敌人；他们拒绝基督教，但是无意毁灭它。

其他一切宗派都想要居干统治地位，每一宗派都像那些想要吞噬别的团体而在其废墟上发展自己的政治团体一样。只有自然神论者一直是安静无事。从来也没有人看到自然神论者在什么国家搞过阴谋活动。

在伦敦有一个自然神论者的组织，有时候在沃埃尔教堂旁集会。他们有一本小书是他们自己的法典。人们在宗教问题上写了那么多巨著，而宗教问题在这本小书里还占不到两页。他们主要的座右铭就是这一原则：道德观念，人皆有之，故来自上帝；宗教仪式，各不相同，故出自人为。

第二句格言是：四海之内皆兄弟也，大家共奉一神，而因各自敬奉家长的方式不同，竟至白相残杀，实在可憎。他们说，实际上什么正人君子又因为自己的兄弟们礼拜他们共同的父亲的时候，有人行中国礼、有人行荷兰礼，便去杀死他们呢？尤其是父亲在家庭里还没有规定好应该用什么礼节向他表示敬意的时候。这样做的人，似乎与其说是好儿子，不如说是个恶弟兄。

我很明白这类格言简直会变成“令人深恶痛绝的信仰自由的教条”，所以我仅仅报导报导事实。我严防自己成为教义议论家。然而还是应该承认：分裂基督教徒的各个宗派，倘若也能有这种谦虚精神，基督教界或许会少遭受几次战乱，少受几次革命的侵扰，少流几场血。

我们要怜悯那些攻击我们神圣天启的自然神论者。但是怎么会有那么多加尔文派、路德派、再洗礼派、聂斯脱利派、阿里乌斯派、罗马的仆从和罗马的敌手，有的那样嗜杀成性、野蛮残忍，而有的又惨遭不幸，有的迫害他人，而有的又受人迫害呢？因为他们都是“人民”。自然神论者虽然思想荒谬，怎么会从未危害人群呢？因为他们都是“哲学家”。人类为基督教曾付出了一千七百万人的生命，每一世纪还只以牺牲一百万人计算。不论是那些在法庭刽子手刀下丧生的，还是那些死于被人雇佣列身行伍的刀斧手的手

---

文黎·德·博蒙（Jean-Baptist-Jacques Elie de Beaumont，1732—1786）巴黎法院著名律师。——译者  
塔尔日埃（Guy-Jean-Baptiste Target 1733—1807）法国著名律师，曾参加法国民法编纂工作。——译者

里的，这一千七百万孤魂冤鬼都是为了他人的永久幸福和上帝的无上光荣而丧命的。

我见过一些人，他们都惊讶为什么自然神教既是很温和的宗教，又很符合理性而却从未在民间广为流传。

在大小平民中，我们可以发现虔诚的卖草女人，热衷宗教的女商贩，莫利纳派的公爵夫人，为信仰再洗礼派而焚身的细心的女裁缝，还可遇到完全拥护路德或阿里乌斯的圣洁马车夫，而在这群人中却一个自然神论者也没有。这是因为自然神论既不能称为一种哲学体系，更不能叫做一种宗教，而大小平民也都根本不是哲学家。

洛克是一位公开的自然神论者。我在这位伟大的哲学家论述天赋观念的一章书里，发现他悦人人对于正义都持不同的观念，便大吃一惊。倘若这恬非属子虚，道德观念在人类中就不一致了，而上帝的声音也就不能为人所理解，也就没有什么天然宗教了。我跟他一样相信在有些民族中人们吃自己的父亲，而且认为跟邻居的妻子睡觉算尽到了友谊。即使真是这样，“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条规律也仍不失其为一条普遍规律；因为人们吃自己的父亲，是因为他年纪老迈无力行动，很可能被敌人吃了，然而，对不起，与其被民族敌人把自己吃了，哪一位父亲又不情愿供自己子女饱餐一顿呢？而且吃父亲的人也希望自己轮到被子女大嚼特嚼。

倘若人们为对邻居效劳而同邻居的妻子睡觉，这是因为邻居无力生子而却想要个小孩儿，否则他就很苦恼了。在这两种情况之下和其他一切情况之下一样，“待人如待己”这一天然规律仍旧是有效的。其他一切规律，即使千变万化，也离不开这一条。所以明智的形而上学家洛克说人根本就没有什么天赋观念，说人的是非观念也各不相同，他并非一定认为上帝没有赋给人类那种必然地支配他一言一行的自尊心的本能。

## ATHEISME 无神论

### 第一节

#### 论无神论常被人拿来与偶像崇拜相提并论

我觉得在《百科辞典》里，对于那稣会修士黎舍欧姆关于无神论和偶像崇拜的意见驳斥得还不够，这种意见早先曾为圣托马斯、纳兹扬泽的圣格列高利、圣息普立安和德尔图良等人所支持，又经阿诺伯大事夸张了一番。他对崇拜偶像的异教徒说：“难道你们还好意思责怪我们轻视你们那些神吗？与其把若干丑行都加在许多神身上，不如干脆一位神也不信奉岂不更好得多吗？”这种想法，在好久以前，普卢塔克早就论证过了。普卢塔克说他宁愿人家说根本就没有这么一个普卢塔克，也不愿人家说有一个反复无常、动辄发怒而又喜欢报复的普卢塔克”。这种意见最后又被培尔的辩证法大大加强。

以下就是争论的底蕴，由那稣会修士黎舍欧姆渲染得相当耀眼，又被培尔的那种夸张方式弄得外表越发像是合情合理了。

“在一家人家门口有两个守门人。有人问他们：‘可以跟你们主人谈一谈吗？’一个回答说主人不在家，另外一个又回答说主人在家，可是正在造假钱、写假契、准备匕首和毒药来搞掉执行他那些计划的人们的性命。无神论者像第一个守门人，崇拜偶像的异教徒就像另外那个守门人。显而易见异教徒比无神论者对于神明侮慢得更为严重。

对不起黎舍欧姆神甫，也对不起培尔，问题根本就不在这儿。要说第一个守门人与无神论者相似，他便不应该说：“我们主人不在家”，他应当说：“我根本就没有什么主人，您所说的我们主人根本就没有这么个人；我的伙伴原是个傻子，所以才跟您说老爷正在配毒药、磨匕首，要杀害那些按照他意旨办事的人”。世界上根本就没有这号儿人。

黎舍欧姆固然是推论错误了，而培尔在他那稍嫌冗长的议论里，更忘乎所以，甚至把胡乱解释这一问题的荣誉归诸黎舍欧姆。

普卢塔克似乎说得更清楚：他说他宁爱人家说没有普某其人，也不喜欢有人说普某是个没有人缘的人。有人说他不在世上又有何妨？但是他最关心的倒是不要别人糟蹋他的声名。至尊的神明，情况却又与此不同了。

普卢塔克还没有接触到应该研究的真正问题。问题不在于知道谁对于神最侮慢不恭，是否认神的人，还是丑化神的人？除了倚靠天启以外，无法知道人们关于神所发表的轻薄言论是不是侮慢了神明。

哲学家们总是于无意之中随入世俗观念的圈子里去，设想上帝重视荣誉，动辄发怒，又喜报复，把修辞上的形象当做是真实观念了。举世关心的问题是要知道承认有一位赏罚严明，奖励阴功，惩治隐恶的上帝是不是比根本不承认有神更好。

培尔竭力引证神话传说给古代许多精灵所加的丑名，他的敌手们又都用

---

下文又是对卢梭在《爱弥儿》第四篇里的一个注解的答辩。卢梭在该注解里说一个无神论者的社会不能存在。——阿弗内尔

西莫尼德（Simonido de C'eos，约前 556—约前 467）古希腊抒情诗人。——译者

德巴罗（Jacques Vall(e) Desbarreaux，1602—1673）。法国诗人。——译者

一些毫无意义的老生常谈来回答他：培尔的赞助者跟他们的敌人争来争去，一直是所答非所问。两方面却都认为朱庇特是一奸夫，维纳斯是一淫妇，墨丘利是一骗子手。但是，照我看来，这些并不是应该考虑的问题。我们不要把奥维德的《变形记》跟古罗马宗教混为一谈。在古代罗马以及古代希腊，并没有为骗子手墨丘利、淫妇维纳斯、奸夫朱庇特修过什么庙宇，这是毫无疑问的。

没有人认为是古罗马人所谓的 *Deus optimus, maximus* . [至善至大的神] 鼓励了克洛狄乌斯去跟凯撒的妻子私通，鼓励了凯撒去狎昵尼可麦德王。

虽然神话里传说墨丘利曾偷了阿波罗的牛，西塞罗根本不说是墨丘利怂恿维赖斯去盗窃西西里岛。古代真正的宗教认为朱庇特很善良很公正，而其余的副神在地狱里也都惩处违背誓言的人。因此古罗马人曾长期是遵守誓言最虔诚的人。宗教对于古罗马人当然是很有益了。至于莱达的两个蛋，伊纳科斯的女儿变形为牛，阿波罗对于许阿铿托的爱恋，都根本不可相信。

因而不可说努马的宗教侮辱了神明。人们争论很久，还是一场空论，这也是太常有的事了。

人们随后又追问一个相信无神论的民族能不能存在，我觉得似乎应该区分清楚人民大众和超越人民之上的一个哲学家的社团。这的确是真的：在任何国家，人民都需要较大的约束，而培尔倘若只有五六百农民要治理，他必然会向农民宣传有一位有赏有罚的上帝。但是培尔却不必对伊壁鸠鲁主义者

---

冉森派，荷兰宗教哲学家冉森 (Gornelis Jansen 1585—1638) 所创学派，崇奉奥古斯丁学说，反对耶稣会。——译者

莫利纳派，西班牙耶稣会教士 Molina 所创，主张圣宠与自由意志二者合一。——译者

加尔文派：基督教新教宗派之一。十六世纪宗教改革家加尔文 (Calvin, 1509—1564) 所创。该派在教会内部主张民主，但对异己者进行残酷迫害，曾以火刑处死西班牙科学家塞尔维特。路德派：基督教新教宗派之一，为十六世纪德国宗教改革家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1483—1546) 所创。该派反对教皇封建统治，支持德国贵族没收教会财产，但又支持封建王公对农民起义进行血腥镇压。再洗礼派：十六世纪欧洲宗教改革时德国新教宗派之一。主张信徒于成年后应再次受洗，从而得名。信徒多为农民，参与 1525 年德国农民起义，遭到路德率领的德国贵族血腥镇压。聂斯脱利派：公元五世纪君士坦丁大主教聂斯脱利 (Nestorius, 约 384—约 440) 所创教派。聂氏因否认圣玛利亚为天主之母，于公元 431 年被东罗马帝国以弗所公会议 (即主教会议) 革职充军，流放于利比亚沙漠。其信徒逃往波斯成立独立教会。该派认为耶稣一身兼神人二位，唐太宗贞观九年 (公元 635 年) 传入我国，取名景教。——译者

亚力山大城教会神父阿里乌斯 (Arius, 280—336) 所创异端宗派，反对三位一体的传统教义。视耶稣为完人，但无神性。该派为东罗马帝国数代皇帝支持，在相当长的时期曾与天主教会抗衡，后为尼西亚公会议禁止。——译音

圣息普立安 (Saint Cyprien) 三世纪初生于迦太基，死于 258 年，迎太基主教。曾与教皇圣爱田争论由异教徒施洗是否有效问题。——译者

纳兹扬泽 (Nazianze) 小亚西亚古代城市。纳兹扬泽的圣格列高利 (Saint Cyprien, 330—390) 浑号“神学家”，希腊教会神父。378—379 年任君士坦丁堡主教，反对阿利安派，重振天主教，为三位一体说进行辩护。——译者

阿诺伯 (Arnobaeus 或 Arnobius) 公元前三世纪下半叶罗马作家、修辞学教授、基督教辩护士。——译者

克洛狄乌斯 (Clodius 前?—前 25) 古罗马政治煽动家，以残暴闻名，曾放逐西塞罗，公元前 25 年在一次骚乱中被米龙所杀。——译者

这样说，因为这一派人都富有，喜爱安逸，具有各种社会道德的修养，而尤其重视友谊，避开一切公共事务的纠缠和危险，过着一种清白而安乐的生活。据我看，这么一来，关于社会和政治问题，也就可息争罢论了。

至于那些尚未开化的民族。我们已经说过他们还谈不到是什么无神论者或自然神论者。问他们有什么信仰，就等于问他们是否赞成亚里士多德还是赞成德谟克利特。他们什么都不懂；他们既非无神论者，更非亚里士多德学派。

但是人们还可坚持意见，还可以说：这些民族也都生活在社会里，而却没有上帝，所以人们可以在没有宗教的社会里生活。

话既如此说，我就要回答您说，狼群也这样生活，而您所设想的食人生番的鸟合之众并不算是一种社会。我还不免要请问您，您把钱借给您的社会里一个什么人的时候，是否愿意您的债务人、检察官、公证人、审判官都不信神？

## 第二节

### 近代无神论者。崇敬上帝的人所持的理由

我们都是有智慧的生物，而有智慧的生物却不能是由无知无识的粗物构成的。在牛顿思想与一堆驴粪之间，一定总还有些差别。牛顿的智慧当然是来自另外一种智慧。

我们看见一架好机器，我们便说必有一位好机械师，说这位机械师必是聪明过人。宇宙实是一架绝妙的机器，所以宇宙间必有一种绝妙的智慧，不论它是在什么地方。这一论据固然是古老了，但并不因古老而就更不好。

一切活动物体都是由遵循力学规律作用着的杠杆、滑车组合成的，或是由在流体静力学法则支配之下川流不息的液体合成的。我们一想到所有这些东西都有感觉力，而这种感觉力又与它们的结构组织毫无关系，不免大为惊奇。

各个星球的运动，以及我们这颗小小的地球绕日而行的运动，都完全依照最深邃的数学规律而进行。怎么对于这类规律一条也不知道的柏拉图，这位雄辩的但却是空想的柏拉图竟会说大地的基础是一个等边三角形，水的基础是一个直角三角形；这位奇异的柏拉图说只能有五个世界，因为只有五种有规律的物体；因此我要问，柏拉图连球面三角学也并不懂，却怎么具有一种相当高的天才，一种相当巧妙的本能，会称上帝为永恒的几何学家，会感觉到有一种创造的智能。斯宾诺莎自己也承认这一点。这一真理包围着我们，从各个方面逼着我们接受，是无法与之争议的。

#### 无神论者的理由

可是我也认识一些倔强的人，他们说根本就没有什么创造的智慧，运动自身就能形成我们眼见的一切事物和我们自身的存在。他们会大胆跟您说：既然这个宇宙的组合存在，它便是可能有的，所以运动自身便可独自安排这种组合。仅以火星、金星、水星和地球四个星球为例，我们首先只想一想它们现在的位置，其余的星球暂且不管，我们便可看出运动自身把四颗星球安置在它们彼此现在所处的位置上这种情况出现的或然率有多大。可以有二十四分之一的机会形成这一组合，也就是说，这四星球不处在现在它们彼此所



处的位置上的情况只有二十四分之一的机会可以出现。若在四星球中加入木星，便只有百分之一分之一的机会可以使木星、火星、金星、水星和地球不处在我们现在所看见的它们彼此所处的位置上。

最后再加上土星：便只有七百二十分之一分之一的机会使这六颗巨星能保持它们已有位置。所以说显然在七百二十次冲击中，只要一次冲击就曾经使六颗主要星球各就各位了。

然后再以其余一切次要星球和这些星球的一切组合形式、一切运动为例，再以在这一切星球上繁殖、生活、感觉、思维、行动的生物为例，只要增加机会的数目，把这个数目永远增加上去，直增加到我们无法再加而名之为“无限大”的那个数字，必然会有一个一致局面出现，有利于现存宇宙单靠运动而形成，所以说在太古时期，单独的物质运动就可能产生了现存的整个宇宙。而且甚至可以说这一组合在太古时期必然会出现。他们说：所以不仅单独的物质运动可以产生现在的宇宙，而且在出现无限次组合后，现存宇宙不能不这样产生。

答辩

在我看来，所有这一切设想都是想入非非之谈，有两个理由：第一，就是在现在这个宇宙里，有些有智慧的生物，而您却证明不出来单凭物质运动就能产生理解力（*l'entendement*）；第二，就是您自己也承认，要说有一种创造性的智慧使宇宙运转，这样的情况，只有无限分之一分之一的机会能够出现，而单一相对于无限大，也就微小得很可怜了。

再说一遍，斯宾诺莎自己也承认有这种创造的智慧，这种智慧就是他的学说基础。您没有读过他的著作，必须要读。您为什么却要比他跑得更远，任凭一种愚蠢的骄傲把您那薄弱的理性投入斯宾诺莎也没敢下去的深渊里呢？说是一种盲目原因使一个星球的公转的平方永久是其他星球各公转的平方根，就像这个星球与它跟其他星球的公转的共同圆心之间的距离的立方是其他星球与该共同圆心之间的距离的立方根一样，您不觉得这话疯狂透顶吗？或者是星球都是伟大的几何学家，或者是有一位永恒的几何学家安排了星球的运转。

但是这位永恒的几何学家又在哪儿呢？他是在一个地方呢？还是无所不在、不占空间呢？我毫无所知。他安排万物是否出于他的本质呢？我也毫无所知。我只知道人必须崇敬他，而且必须为人公正。

一位近代无神论者的新的反驳

我们可以说动物身体的各部分都合乎它们的需要吗？它们这类需要又都是些什么需要呢？不外是延年益寿和蠢斯衍庆而已。

可是，由于偶然而形成的无限种组合中，只有那些具有适于营养适于传种的器官的生物才能存在，对此应该感到惊奇吗？其余的不是都灭种绝迹了吗？

答辩

这一段议论，是根据卢克莱修的体系编造的老一套，用动物具有的感觉和人类具有的智慧就足以驳倒。由偶然产生的组合怎么能产生如上文所述的这种感觉和这种智慧呢？毫无疑问，动物的四肢必然是为了满足动物的需要而由一种不可思议的艺术创造成的，想您也不敢否认这一层。您已无话可说了。您会感觉到您无法反驳大自然对您提出的这一伟大论据。苍蝇长的一只翅膀，一只蜗牛的各个器官，都足以把您问倒。

### 莫佩都依 的反驳

近代物理学家无非是把这些假论据加以引申，他们时常引申到细微而无聊的事物上去。他们在犀牛皮沼纹里也发现了上帝。人们也有同样的权利以乌龟壳为理由否定上帝。

#### 答辩

这是什么推论呀！乌龟和犀牛以及各种各样的动物，种类虽然千变万化，却都一致证实它们有相同的动机、相同的企图、相同的归宿，即保身、繁殖和死亡。在变化无穷中又体现了统一；乌龟壳和犀牛皮即其明证。怎么？因为乌龟壳与犀牛皮不相似就要否定上帝！新闻记者们对于这类无理取闹的言论居然大事吹捧，对于两位把上帝当做原因来认识而加以崇敬的牛顿和洛克反而并不推崇！

### 莫佩都依的反驳

在一条蛇的构造中，要美观和适用又有什么好处呢？有人说可能有些我们还不知道的用处。所以至少我们仍以少说话为妙，不要赞赏一种我们只知共恶的动物。

#### 答辩

您也不要多说了，因为您对于它的用途并不比我懂得更多；还是承认在爬虫体内一切都配合得十分相称，妙不可言吧。

有的蛇是有毒的，您自己也曾是有毒的。这里谈的只是造成蛇虫、走兽、飞禽、水族和两足动物的那种奇巧妙术。这种艺术是相当明显的。您问为什么蛇要伤人。而您呢，您为什么害过那么多回人呢？作为一位哲学家，迫害人就是罪大恶极的事，您却为什么曾经作过迫害人的人呢？这是另外一个问题，是道德上的善恶问题、身体上的苦乐问题。很久以来，常有人问为什么有那么多蛇而且还有那么多比蛇更坏的人。苍蝇若有理性，必会向上帝抱怨不该有蜘蛛；但是苍蝇也会承认神话里的密涅瓦承认阿拉克内巧织网罗的事。

所以一定要承认有一种难以用言语形容的智慧，甚至斯宾诺莎也承认。不可否认，这种智慧在最小的昆虫体内也像在那些星球里一样闪烁着光辉。关于精神上 and 物质上的痛苦又怎么说呢？又怎么办呢？永恒的主创造了美德和快乐，也容许了罪恶和痛苦，我们只有崇敬上帝，享受身心幸福以自娱。

关于本文，还有一句话要说。无神论是若干聪明人的缺点，迷信是愚人的缺点，而骗子手呢？他们是什么呢？是骗子手。

### 第三节 论对于瓦尼尼 的诬告和瓦尼尼的申辩

---

尼可麦德三世 (Nicomède III, 前 91—前 74) 古代小亚细亚尼可麦迪 (在今之上耳伊斯尼克) 国王。——译者

阿波罗 (Appolln) 希腊和罗马神话中的太阳神，主管光明、医药、诗歌、艺术和畜牧。主神宙斯或朱庇特与拉多娜所生之子。曾因用箭射死独眼巨人被朱庇特放逐至帖萨里亚为阿德墨托斯王放牧牛群。——译者

维赖斯 (Verrès), 前 114—?) 古罗马独裁官，在西西里岛各地以受贿和浪费闻名，以贪污罪被西塞罗所控。——译者

莱达 (Léda) 希腊神话中人物，廷达瑞俄斯之妻，传说宙斯曾化身为天鹅和她亲近，生下两个蛋，一个蛋孵出海伦，另一个蛋孵出狄俄斯库里兄弟。——译者

从前，谁要是在一项技艺上有一点窍门儿，谁就有被人当成是巫师的危险；凡是新兴的教派都被人指控在宗教秘密祭礼里杀害儿童；所有离开经院学术术语的哲学家都曾被那些狂热的信徒和骗子诬为无神论者，并且被愚人治了罪。

阿那克萨哥拉竟敢以为太阳根本不是乘驷马轻率的阿波罗所驾御：人家便说他是无神论者，他就给人逼跑了。

亚里士多德被一个神父指控为无神论者，他因为不能令诬告他的人受到惩罚，便自行退隐到卡尔息斯去。但是苏格拉底的死却是希腊历史上最令人痛心疾首的事了。

阿里斯托芬（评论家因为这个人希腊人便都很景仰他，却没想到苏格拉底也是希腊人），是最先经常对雅典人宣传苏格拉底是无神论分子的人。

这位喜剧诗人既不该谐，也无诗兴。他若是生在现代，或许没有人让他在圣罗郎的市集演滑稽戏；我觉得他比普路塔克所刻画的更卑鄙更下流得多了。贤明的普路塔克就是这样谈到这位笑剧家的：“阿里斯托芬的语言有一种可怜的买狗皮膏药语言的味，都是些最令人厌恶的下流恶毒言词；他的语言并不为人民所喜悦，一般有见识的正人君子更难容忍；他那种盛气凌人的劲儿简直令人难受，善良人士也讨厌他的险毒。”

顺便说一句，他就是苏格拉底的崇拜者达锡耶夫人敢于称赞的塔巴兰之流。就是阿里斯托芬老早给寡廉鲜耻的审判官准备好毒药用以毒死希腊的一位德高望重的人。

雅典的皮匠、鞋匠和女裁缝们都拍手称赞一出滑稽戏，在这出戏里表演了苏格拉底在一只篮子里，悬在半空中，声言根本就没有什么上帝，同时又夸耀自己在讲授哲学时窃取了一件外衣。这个民族的坏政府竟然容忍这样无耻的放肆行为，后来整个民族沦为罗马人的奴隶，今日又沦为土耳其人的奴隶，实在是罪有应得的。俄罗斯人，今日保护着希腊，若在古代，必会被古希腊人称为蛮族。可也绝不会像希腊人那样毒死苏格拉底，判处亚西比德死刑。

回顾从罗马共和国直到我们今天这一段时期，觉得罗马人比希腊人开明得多，从来没有为了思想问题而迫害过任何哲学家。到了后来继承罗马帝国的蛮族便不然了。普皇腓特烈二世刚一跟教皇们争论，就有人诬他为无神论者，并且说他是《三个伪君子》这本书的作者，是跟他的掌玺大臣德维内亚二人合著的。

我们的掌玺大臣奥斯皮塔尔 声明反对宗教迫害，立刻就有人指控他是无神论者，说什么他是 *Homodoctus, sed verus atheus* [学识渊博的人，但又是真正的无神论者]。有一个耶稣会修士，在阿里

---

伊纳科斯 (Inachus 或 Inachos) 古希腊传说中的阿尔戈斯国最早的国王，海神俄刻阿诺斯与黛蒂斯所生之子。——译者

许阿铿托 (Hyacinthe) 植物神，传说是阿波罗的宠人。——译者

努马即 Numa Pompilius，罗马古代传说中的第二代国王，古罗马作家认为他在公元前 714—671 年间当政。——译者

莫佩都依 (Pierre-Louis Moreau de Maupertuis, 1688—1759) 法国几何学家和自然科学家。——译者  
伏尔泰此处暗指他跟莫佩都依在柏林时的争论。——阿弗内尔

斯托芬以下，就像阿里斯托芬在荷马以下一样。这是一个可怜虫，他的名字即使在那些盲目迷信的人当中也是可笑的。这个人就是耶稣会修士嘎拉斯。他到处发现无神论者；把他所反对的人都指为无神论分子。他称狄奥多·德柏兹是无神论者；也就是嘎拉斯这个人使群众对瓦尼尼犯了错误。

瓦尼尼的不幸结局并不引起我们对像对苏格拉底一样有什么义愤和怜惜，因为他只是一位无何成就的外国学究，不过他也并非像人家所说的那样，是个无神论者：他正是完全相反的人。

他原是那波利的一位贫寒教士，职业神学家和传教士，对于本性和共相问题的激烈的争辩者，而他所幻想的空中楼阁也不会见诸事实。何况他并没有任何无神论的倾向。他对于上帝的观念是最健全最受人欢迎的神学观念，他说：“上帝就是本原和目的，又是这二者的创造者。上帝自身却又不需要本原和目的。上帝是永恒的，不在时间之内；是无处不在的，又不在任何一处。对于上帝来说无所谓过去和未来；到处都有上帝，他却又在一切以外，管辖一切，并且创造了一切；上帝是不变的，是无限而完整的；上帝的权力就是他的意志，”等等。这虽不是很深刻的哲学，却是最受欢迎的神学。

瓦尼尼夸说自己重整了阿成罗伊所采纳过的柏拉图的出色见解——柏拉图以为上帝创造了一连串的生物，从最小的到最大的，而最末一环是连在他的永恒宝座上的。这种思想，实在说来，是华而不实的；但是距离无神论，跟距离虚无是一样远。

他曾经为了发财和争鸣而到处奔走；但是不幸争鸣跟发财是背道而驰的：谁跟多少学者或乡村学究争鸣，谁就要给自己树立多少死敌。瓦尼尼的不幸没有丝毫其他的来由：他在争论时的火气和粗暴态度使他跟几位神学家结下了仇恨；因为他跟一个名叫佛郎龚或叫佛郎勾尼的人争论了一次，这个佛郎龚又是他的仇敌们的朋友，就乘机诬告他是一个讲授无神论的无神论分子。

这个佛郎龚或名佛郎勾尼的人，靠了几个证人，蛮不讲理，把他预先编造好了的话拿来对证。瓦尼尼坐在被告席上，人家问他对于上帝的存在如何想法，他便回答说他跟教会一样也崇拜三位一体的上帝。他随手从地上捡起一根草来，就说：“只是这根草梗就足以证明有一位造物主。”于是他发表了一篇很漂亮的演说，讲到生长和运动，讲到必然有一位神，否则就不会有运动和生长。

格拉蒙主席，当时在土鲁斯，把这篇讲词收到他的《法国史》里，这部书今天已被人大大遗忘了；也就是这位格拉蒙，由于一种令人难解的成见，以为瓦尼尼说这些话，与其说是由于内心的信念不如说是由于虚荣或恐惧。

---

希腊神话传说智慧女神密涅瓦撕坏阿拉克涅（Arachné）的刺绣，阿拉克涅失望而自缢身死，密涅瓦便把她变形为蜘蛛。——译者

瓦尼尼（Lucilio Vanini 1585—1619）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哲学家。因有唯物主义和反宗教倾向，抨击封建黑暗势力，被人诬控为以妖术惑众的无神论分子，1619年在法国图卢兹被宗教裁判所烧死。——译者

卡尔息斯（Chalcis）希腊东部厄贝岛首府。——译者

见“阿里斯托芬与梅南德尔的比较”一文。在高乃依戏曲集附录讲演稿备考里，也可看到伏尔泰对阿里斯托芬同样的恶评。——Flammarion 袖珍版

这句话的意思是说阿里斯托芬到处诬蔑苏格拉底为无神论者，使后者遇害。——译者

奥斯皮塔尔（Michel de L'Hospital, 1507—1573）法国十六世纪政治家，历任巡按使、督政使、掌玺大臣

格拉蒙主席的这一残酷的妄断能有什么根据呢？若照瓦尼尼的答复看来，显然对于有人控告他是无神论者这一点是可以免于起诉的。但是结果如何呢？这位不幸的外国教士也研究医学；有人在他家里一只盛满了水的缸子里发现一只大蛤蟆；又控告他是妖道。有人说这只蛤蟆就是他所崇拜的神；人家又把他著作里若干章节都解释成反神的意思，这本来也是轻而易举的很常见的事，只要把异议当作答案、把意义双关的几句话故意刁难一下，把一种天真的字句曲解为恶毒的语言就可以了。结果压迫他的乱党逼着法官决定对这个不幸的人处以死刑。

为了使这项死刑合法，就必须对这个不幸的人尽量加以诬蔑。渺小又渺小的梅尔塞纳甚至狂妄到著书说：瓦尼尼带着他的十二位门徒从那波利出发去说服各国人民相信无神论。多么卑鄙无耻呀！一个穷教士怎么能够负担十二个人的薪给呢？他又怎么能说服十二个那波利人做费用浩繁的旅行，冒着生命危险，去到处散播这种讨厌的反叛学说呢？即或是一个国王，果然有足够的力量来支持十二个无神论者的说教者吗？在梅尔塞纳以前，没有人敢于这样荒谬绝伦地胡说过。但是自他说了以后，这样的说法便屡见不鲜了，并且毒化了报章、历史词典；世人大都喜欢奇谈异闻，也就不如思考地相信了这一荒诞的传说。

培尔自己在他的“思想杂谈”里是把瓦尼尼当作一位无神论者来谈的：他利用这一个例子来支持他的奇谈怪论，认为一种无神论者的社会是可以存在下去的。他断定瓦尼尼本是一个循规蹈矩的人，做了他自己哲学见解的殉难者了。其实他在这两点上都弄错了。瓦尼尼教士在拟埃拉斯谟的“对话篇”里说他曾有一个情妇叫伊沙贝尔。瓦尼尼的写作如同他的行动一样都是无拘无束的；不过他并非无神论者。

他死后一个世纪，学者拉·克罗兹和一个托名菲拉莱德的学者都愿意为他申辩；但是没有人对这个不幸的那波利人感兴趣，所以也几乎没有人去读这些申诉书了。

耶稣会修士哈尔端比嘎拉斯更博学，冒昧的程度也不比他差，在他那本无神论探讨(Atheidetecti)里，指控笛卡尔、阿尔诺、帕斯卡尔、尼古拉·马勒伯朗士等人都是无神论者：幸而这些人没有遭到瓦尼尼的恶运。

---

等职，执政期内，屡次采取保护信仰自由措施，反对宗教迫害。——译者

见“高卢事物注疏”第1卷第28章(Commentarium rerum gallicarum I. XXVIII)——伏尔泰

嘎拉斯(Le Père Francois Garasse, 1585—1631)法国宗教论战家，思想极端反动，著有《当代才子新奇学说》。——译者

德柏兹(Thèdor de Bèze, 1519—1605)法国耶稣教(即新教)领袖之一。——译者

请参阅伏尔泰致布兰维克亲王书(Lettres a S.A. Mgrle prince de Brunswick)第3封信，其中曾引用本文许多段。——开勒版

阿威罗伊(Averro(s))即伊斯兰教统治下生于西班牙的大思想家伊本·路西德(Ibn Roshd, 1126—1198)，曾注释亚里士多德著作，学说有唯物主义和泛神论倾向，企图调和犹太教义与亚里士多德哲学，认为那和华创造世界说与物质永恒存在说可并行不悖。阿威罗伊学说后来在法国遭受巴黎大学反动学者排斥，并遭罗马教廷诽谤。——译者

格拉蒙(Grammont, 即 Gabriel-Barthélemy de Gramond, 1590—1654)，法国历史学家，历任最高会议顾问，图卢兹高等法院审查案件委员会主席，曾著有《法国通史》，——译者

#### 第四节

从这一切事实，我再谈到培尔提出来的道德问题，就是要知道一种无神论者的社会能否存在下去的问题，我们首先注意，关于这一问题人们在争论中矛盾有多么大：凡是起来激烈反对培尔意见的人，凡是用最恶毒的话否认无神论者的社会的可能性的人，一直都在勇气十足地坚持说中国政府规定信奉无神论学说。

他们对于中国政府确乎是认识错了；他们只要看一看幅员广大的中国的皇帝们的历代诏书，就可以看出这类诏书都是些训词，而且满篇所谈的不外是神明，赏罚严明的主宰。

何况同时他们对于无神论者的社会的不可能性，认识也不无错误；我不知道培尔先生怎么会把一个足能使他的理论取得胜利的实例给忘记了。

一个否认神的社会又怎么显得是不可能的呢？原来有人以为人类不受管束就永远不能在一块儿生活；以为法律对于秘密犯罪是无能为力的；以为需要一个上帝在这个世界或另外一个世界惩罚那些逍遥法外的坏蛋。

摩西的法律的确是丝毫没讲到死后未来的生活，也没有以死后的受罚作威胁，也没有教导最初的犹太人说灵魂不死；可是犹太人那时远非无神论者。远非相信自己不受神的处罚的人，却已经是人类中最有宗教信仰的人了。他们不仅相信有一位永恒的上帝，而且相信上帝随时随地都在他们中间：他们害怕自己受罚，害怕他们妻室、子女、直到第四代后裔还受神惩罚；这种约束力量是很强大的。

可是异教徒中，许多教派都没有任何约束：怀疑派怀疑一切，柏拉图派对于一切问题悬而不决；伊壁鸠鲁派坚信神灵不能干预人事，其实他们根本不承认有什么神。他们确信灵魂决非物质，而是一种与身体同生同死的机能：因此，除了道德和荣誉之外，就没有任何其他约束了。罗马元老和骑士都是真正的无神论者。神对于无所畏惧也无所希望于神的人是不存在的。罗马元老院实际上也就是凯撒和西塞罗时代的一种无神论者的集会。

这位伟大的演说家西塞罗，在他为克滦蒂乌斯发表的演说里，对全体议会说：“死对于他又有什么不好呢？我们拒绝关于地狱的一切愚蠢的传说。死又给他夺去了什么呢？仅仅夺去痛苦的感觉罢了。”

喀提林的朋友凯撒想要反对这位西塞罗来挽救他的友人的生命，不是反驳西塞罗说处死一个罪犯毫不能惩罚他，说死是无所谓的事，不过是我们痛苦的终止，不过是一个幸福超过灾难的时刻吗？西塞罗和元老院全体元老不是都同意这些理由吗？已知世界的征服者和立法者显然形成一个无所畏惧于神的团体，这些人都是真正的无神论者。

培尔随后又研究偶像崇拜是否比较无神论更危险，根本不信神是否比对于神存着一些不适当的见解罪恶更大；在这一点上培尔是跟普路塔克意见相同的：他以为与其有一种不好的见解，不如一无见解；但是，尽管普路塔克不高兴，对于希腊人来说，畏惧色列斯、尼普顿和朱庇特显然比什么都不信仰要强得多。圣洁的誓言分明是必要的，和相信虚假誓言并不受罚的人相比，

---

格拉蒙这一段关于瓦尼尼的文字，曾由 La Croze 译成法文，载在我在下文的一段注解里谈到的一本著作里。——伯休版

应更信任相信虚假誓言要受处分的人。在一个开化的城市，无疑地，有一种宗教（哪怕是坏）远比根本没有好的多。

似乎培尔更应该考虑一下迷信或无神论二者哪一方面最为危险。迷信一定是千倍万倍更有害，因为无神论丝毫引不起血腥的情欲，迷信却引起这种情欲；无神论不反对犯罪，迷信却令人犯罪。姑且按照《高卢事物注疏》一书作者的意思，设想掌玺大臣欧比塔尔是不信神的人；他修订了的倒是些贤明的法律，建议减刑跟和解；狂热的信徒却发动了圣巴托罗缪的大屠杀。霍布斯被人视为不信神的人：他所过的倒是安分守己的清高生活：他那个时候的狂热信徒却血洗了英伦三岛。斯宾诺莎不仅是无神论者，而且他还讲授无神论，可是参与巴涅维特法律谋杀案的却绝对不是他；把德·维特两兄弟撕成肉块插在烤肉叉上烤了吃的也绝对不是他。

无神论者大多数都是一些大胆而迷失了方向的学者，他们不善于推理，不能理解创造、恶的根源和其他的难题，便求助于万物是永恒的和必然的假说。

野心家和酒色之徒自然没有时间来思考，便采取了一种不良的思想体系：他们无暇比较卢克莱修跟苏格拉底。我们这里情况就是这样。

罗马元老院却不是这样的。这个元老院差不多全属理论上和实践上一致坚信无神论的人所组成的，也就是说由一些不信上帝和未来生活的人们所组成的；这是一个哲学家、酒色之徒和野心分子的会议，他们都是些危险分子，他们就这样地断送了罗马共和国。伊壁鸠鲁学说在历代皇帝统治下继续存在。元老院的无神论者在西拉和凯撒时代都是乱党分子，他们在奥古斯都和蒂贝尔统治下都是些干奴隶活的无神论者。

我不愿意跟一位不信神的王子打交道，他会高兴把我放在一个臼子里捣死；我相信我一定是会被他捣死的。如果我是个国王，我也不愿意宠用那些不信神的侍臣，他们会因争权夺利把我毒死：我得每天乱吃些解毒药以防万一。所以王子和人民都必须把一个赏善罚恶、管理和创造人类的上帝观念深深地铭刻在心中。

培尔在他的《彗星志》里说起不信神的民族是有的。在卡弗尔人、霍屯督人、巴西的托比囊布斯人和许多其他小民族那里，是绝对没有上帝观念的。这是可能的；但是这也并不是说他们否认有一位上帝：他们既不否定其有，也不肯定其无：他们只是从未听说过上帝：若对他们说上帝是有的，他们会很容易相信：您如告诉他们一切都是由万物本性产生的，他们也一样会相

---

梅尔塞纳（Le Père Martin mersenne 1588—1647），法国哲学家，笛卡尔的朋友，曾著《有神论者、无神论者和不信神的人的渎神行为》一书，1624年出版。——译者

埃拉斯谟（Desiréou Didier Geert Dit Erasme 1476—1536），文艺复兴时期荷兰著名人文主义者，拉丁作家。著有《愚人颂》。——译者

拉·克罗兹（La Croze）在他的“杂谈”（Entretiens sur divers sujets 1711年版，十二开本）第四篇里没有对于人家责备瓦尼尼是无神论者的话进行申辩；相反地他说瓦尼尼是不信神的无神论者（见该书356、359、360、374、379等页）和坏人（363页）。伏尔泰所指托名菲拉莱德 Philalèthe 的作者就是 J.Fr.Arpe，此人曾著 Apologia pro Julio Coesare Vanino，1712年出版，八开本，卷首题名 Cosmopoliti typis, Philalætheis。——伯休版

哈尔端（Jean Hardouin，1646—1724）法国耶稣会修士，著作家。常发怪论，如谓罗骏诗《伊尼特》（维尔吉著）是中世纪本笃会僧众所写。——译者

信您的话。主张说他们是无神论者，这跟说他们是反笛卡尔派一样没有来由。他们既不赞成也不反对笛卡尔。他们全都是些天真的孩子；一个孩子既非无神论者，也不是自然神论者，他什么也不是。

我们由此可以得出什么结论来呢？可以说无神论在统治者中间是一种很危险的怪物：在书生中间也是一样，因为虽然他们过着洁身自好的生活，可是他们从书斋里可以影响到台上的人物；着说无神论不如迷信那样有害，它可对德行差不离也总是不祥之物。再说，自从哲学家们承认没有任何生物是没有种子的，没有任何种子是没有意图的，说小麦并非来自腐烂的东西以来，如今否认神的人也就比任何时候更少了。

非哲学家的几何学者们拒绝了目的因，但是真正的哲学家们却都承认有目的因；且正如一位著名作家所说的，一位传教士对儿童宣布有上帝，牛顿却给知书明理的人证明上帝。

有了无神论者，不怪那些践踏人心、唯利是图的暴君又该怪谁呢？他们迫使我们起来反抗他们的毒辣行为，逼得若干思想软弱的人否认被这些怪物闹得声名狼藉的上帝。多少次人民起来造反打倒国王，不是那些搜刮民脂民膏的人逼出来的吗！

有些拿我们的口粮来自肥的人对我们喊道：请你们相信真有一头母驴口吐人言；请你们相信有一条鱼吞了一个人，三天后又把他放在岸上，依旧健康无恙；请你们不必怀疑万有的主曾命令一位犹太先知吃大粪（《以西结书》）叫另外一位先知购买两个娼妇，叫她们生几个龟儿子（《何西阿书》）（这就是人们假托真实而纯洁的上帝亲口说出来的字眼儿！）；请你们相信一百件或是显然可憎或是绝对不可能的事物，否则大慈大悲的上帝不仅要在亿万世纪后用地狱的火把你们烧死，而且还不论你们有没有肉体，都要永世永代焚烧你们。

这类莫名其妙的愚蠢言行激怒了思想软弱而又卤莽的人起来反抗，也同样触犯了思想坚强而明智的人愤愤不平。他们说：我们老师们给我们把上帝描绘成世间荒谬绝伦、野蛮无比的东西了，所以我们认为根本就没有什么上帝；其实他们可以这么说：所以我们老师们把他们自己的荒谬和怒气都归之于上帝了，所以说上帝恰好跟他们所说的相反，所以他们把上帝说得又疯狂又恶劣，上帝恰好是又明智又善良。贤明的人都这样解说。但是这话倘若被狂热的信徒听到了，便到神父检查官那里去检举他们，而这位官老爷就会把他们用火火烧死，还满心以为是为他自己所糟踏过的神明报仇雪耻，遵照神意办事哩。

---

阿尔诺（Antoine Arnauld，1612—1694）法国冉森派神学家，反对耶稣会的教条。尝与马勒伯朗士论战。——译者

帕斯卡尔（Blais Pascal，1623—1662）法国十七世纪大数学家、物理学家、散文家、哲学家。名著有《思想录》。——译者

克滦蒂乌斯（Cluentius）公元前一世纪罗马历史人物，曾在公元前74年告发其岳父欧比阿尼古斯阴谋毒死他，因贿赂而获胜，十二年后欧比阿尼古斯之子又进行报复，控告克滦蒂乌斯企图毒死他，因西塞罗为之辩护，讼案以被告无罪获释告终。——译者

1574年8月24日夜，法国国王查理九世在母后喀德林·德·麦第锡与居依兹家族挑唆之下，下令屠杀所有当时从各地来巴黎参加亨利·德·纳瓦乐（即后来的亨利四世）与查理九世之妹玛格丽特的婚礼的那些新教徒贵胄。这次屠杀的直接后果是使法国丧失独立，并引起法兰西第五次内战。——译者



## BACCHUS 巴克科斯

在世俗的古代一切真实的或传说的人物中,巴克科斯 在我们看来是最重要的了。我并不是说这是由于他那种除犹太人外全世界公认的美妙发明,而是说由于他的传说跟摩西的真实传奇极端相似。

古代诗人都认为巴克科斯出生在埃及,并且说他被人放在尼罗河上,从而被第一位俄耳甫斯称作米西,据懂得无人懂的埃及古文的人们说,米西就是从水里救出来的意思。他生长在阿拉伯一座名叫尼萨的大山一带,据说这座山就是西奈山。人们想像有一位女神命令他去摧毁一个野蛮民族;想像他率领着为数极众的男女和儿童徒步渡过红海。又有一回,奥伦特河河水向左右两边分开断了流让他过去,印度希达斯普河河水也为他向左右分开断过流。他曾经命令太阳停止不动,那时便有两道光从他脑袋里射出。他曾用他的松塔头的手杖击地,那里便涌出酒泉来。他也曾用两块大理石版铭刻他的法律条文。他的一生事迹只差没有降下十大灾难来苦恼埃及这一点,否则就是摩西一生完整的翻版。

我想伏西玉斯 是第一个主张这种类似论的人。阿弗郎什的主教胡埃 也这样说;但是他在他的《福音证实》里还说摩西不仅就是巴克科斯,而且还是奥西里斯 和蒂丰。他这样提,自己仍觉得不够;照他说摩西也就是阿斯克勒庇俄斯、安菲翁、阿波罗、阿多尼斯、普里亚波。颇有趣的是胡埃为了证明摩西就是阿多尼斯,便以二人都曾牧羊为根据:

美男子阿多尼斯曾牧羊河滨

维吉尔,《牧歌集》x, v. 18

他证明摩西就是普里亚波,他说因为人们有时候画普里亚波和一头驴,而异教徒都认为犹太人敬奉一头驴;他还提出一项不合教规的证据就是摩西的棍子可与普里亚波的权杖相比拟:scept-rum tribuitur Priapo, virga Mosi [给普里亚波的是一根权杖,给摩西的是一根棍子]。这类证明方式不

巴涅维特 (Barneveldt) 荷兰古代大总统,生于 1549 年,是联合省共和国的创建者,1619 年,被他的政敌莫理斯·德·纳梭 (Maurice de Nassau) 处死。——译者

德·维特 (Jean de Witt, 1623—1672) 与 Corneille de Witt (1625—1672) 两兄弟是荷兰政治家。法王路易十四入侵荷兰时,奥兰治派党团引起暴动,二人死于乱军中。——译者

伯休 (Beuchou) 说这是培尔题为《1680 年 12 月彗星出现寄索尔邦大学一博士的杂感》(Rotterdam 1721 年版共四卷十二开本)的一种著作。在杂感续集 118 节里,他谈到一种无神论者的社会。——开勒版

见《旧约·民数记》第 22 章。——译者

见《旧约·约拿书》第 1、2 两章。——译者

见《旧约·以西结书》第 4 章。——译者

见《旧约·何西阿书》第 1 章、第 3 章。——译者

巴克科斯 (Bacchus 即 Bakchus) 罗马神话中的酒神,在希腊神话中名狄俄尼索斯,是主神宙斯与塞墨勒所生之子。——译者

西奈山 (sina 即 Sina) 汉译圣经作西乃山,在今之红海北端西多半岛。——译者

伏西玉斯 (Gerard-Joseph Vossius, 1577—1649) 荷兰博学学者——译者

胡埃 (Pierre-Daniel Huet. 1630—1721) 法国主教。阿弗郎什 (Avranches) 法国沿英法海峡一城市,在圣

是欧几里得的证明方式。

我们在这里根本不准备谈比较近代的巴克科斯，如特洛伊战争前二百年希腊人当作主神宙斯藏在他大腿里的一个儿子来纪念的那位巴克科斯。

我们姑且谈谈那位据说是生在埃及边界而又出现许多奇迹的巴克科斯。我们尊敬犹太圣书便不能疑心古代埃及人、阿拉伯人以及后来希腊人都曾经有心模仿摩西历史：难处仅仅在于知道他们从这部不容置辩的历史里怎么能获得教益。

论到埃及人，他们很像是从来也没有记载过关于摩西的那些曾今埃及蒙受侮辱的灵迹。倘若埃及人真是提过一句关于摩西灵迹的话，历史学家约瑟夫和斐洛也就免不了要引用这话来自自己夸耀自己的民族了。约瑟夫在他对阿庇翁的答辩中认真负责引述了一切提到过摩西的作者，却没有发现一位作者报导过一件这类灵迹。从来也没有犹太人援引过一位埃及著作家对于降在埃及的十大灾难，神奇地渡过红海等等奇迹提过只字。所以在埃及找不出什么根据来杜撰这种把神圣的摩西跟凡人巴克科斯来比拟的荒唐说法。

十分明显，只要有一位埃及作家提过一句关于摩西的伟大奇迹，亚历山大城的全体犹太教会和这座名城的能争善辩的基督教会就都必然会引述，而且各按自己的方式加以夸耀。雅典纳哥拉斯、克累芒、奥立泽尼都谈论过许多无益的事物，必然会千百遍地引征这段必不可少的话。这也就必然成为各个神甫们所掌握的最强有力的论据了。他们都一致保持沉默，所以说他们根本也就没有什么可以谈的。但是又怎么能使任何埃及作者都没有谈到曾惹人在埃及全境屠杀各户长子、血染尼罗、曾把国王和全军人马溺死海中的那个人的丰功伟绩呢？

我国史学家都承认一个克洛德维克，一个锡冈泊尔率领一小撮蛮族蹂躏了高卢；英吉利人最先说过撒克逊人、丹麦人、诺曼人曾经先后轮流来歼灭他们民族的一部分。倘若他们未曾说出这件事，整个欧洲必然都会为之叫屈了。全世界按理也应该对于摩西、约书亚、基甸、参孙以及其他很多先知们的可怕灵迹表示责难，然而全世界却默不作声。多么深奥莫测啊！一方面，这些灵迹都是确凿不移的，因为在基督教会所称道的圣书里都找得到；而另一方面从来也没有任何民族提到过这类灵迹却也是不容置辩的事实。我们要崇敬天主，服从神意。

一贯喜爱奇事妙闻的阿拉伯人或许是最初在巴克科斯身上编造传说的人；这些传说后来不久就被希腊人采用而且美化了。但是阿拉伯人和希腊人

---

马洛湾内。——译者

奥西里斯 (Osiris) 古埃及掌管土地、丰收和尼罗河的神，又是阴司的主宰。埃及神话传说奥生前为埃及善良皇帝，曾教民稼穡，为其弟塞特 (Set) 杀害，其妻伊西丝 (Isis) 子荷拉斯 (Horus) 使之复活，成为来世王国皇帝，审判死者灵魂。——译者

蒂丰 (Typhon) 古埃及掌管罪恶、黑暗、绝育的神。——译者

阿斯克勒庇俄斯 (Esculape 或 Asclepius) 希腊神话中医生的始祖，有起死回生之术，几使阴间无鬼，冥王普路同请主神宙斯把他用雷击毙。——译者

安菲翁 (Amphion) 希腊神话人物，宙斯和安提俄珀的儿子，音乐家，传说他在建筑底比斯城墙时，砧石受他七弦琴的吸引自动聚集在他面前。——译者

阿多尼斯 (Mdonis) 希腊神话人物，年轻貌美，狩猎时为一野猪撞伤而死，爱神阿佛罗狄忒把他变形为秋牡丹。——译者

又怎么能在犹太人那里吸取材料呢？我们知道希伯来人直到托勒密时代密藏他们的经书不传给任何外人，他们以为把经书传给外人就是亵渎神明。我们已经提过，约瑟夫为了替犹太人秘藏旧约摩西五经不外传这件事进行辩护，说上帝曾惩罚过胆敢谈论犹太史的外人。照他说来，历史学家狄奥庞波只是有意在他的著作里提到犹太人，便害了三十天疯病，而悲剧作家狄奥代克特因为在他一出悲剧里说出了——一个犹太人的姓名就双目失明了。这就是弗拉维俄斯·约瑟夫在他《驳阿庇翁》书中提出来的理由解释犹太史之所以长期不为世人所知的缘故。

这几部书非常罕见，仅仅在约西亚王朝发现了一部当世孤本；而且根据把这一孤本送呈国王的大祭司希勒家的书记沙番报告，这本书早已被人遗忘，搁置在一口木箱里年深日久了。

根据列王纪第四卷所载，这件事发生在公元前624年，比荷马晚四百年，在希腊鼎盛时代。当时的希腊人几乎不知世上还有希伯来人。犹太人被虏至巴比伦为囚更加使他们对于自己民族典籍盲昧无知了。一直要到七十年后才由以斯拉把这些书重新整理出来。而那时巴克科斯的传说已经在希腊全境流传五百多年了。

倘若希腊人真在犹太史里挖掘他们的传说，必然会选取人类更感兴趣的一些事迹。亚伯拉罕的传奇、挪亚、玛土撒拉、塞特、以诺、该隐、夏娃和她那条不吉利的蛇、知善恶树等等的故事，所有这些名字，对于希腊人一直是陌生的；而且他们在亚历山大大帝在征服欧亚两洲以后许久许久才略略知道犹太民族。史学家约瑟夫对于这一点说得很清楚。请看他在《驳阿庇翁》一书开端是怎样写的（顺便说明一下，他驳阿庇翁时，后者已经去世，因为阿庇翁死于克劳德皇朝，而约瑟夫写于韦斯巴芗时代）：

“因为我们住在一片远离海洋的国土，故毫不经商，也不跟其他民族来往。我们安于稼穡，土地又很肥沃；主要的是努力培养我们的子女，因为我们以为必须教育他们懂得我们那些神圣的法典，信仰虔诚，自愿遵守这些法典规律。根据这些道理，和我所说过的道理，以及我们这种特殊生活方式，便可看出过去几个世纪，我们并没有像埃及人和腓尼基人那样跟希腊人往来……。我们国家既不临海，又根本什么也不喜欢记载，而且按照我所叙述

---

普里亚波（Priape）希腊神话中的司园艺的神。——译者

见《“福音证实”》第79、87和110页。——伏尔泰

阿庇翁（Apion）公元一世纪时亚历山大城修辞学家，曾著《埃及史》和一部讥笑犹太人的讽刺诗集，史学家约瑟夫曾著《驳阿庇翁》一书为犹太民族进行辩护。——译者

雅典纳哥拉斯（Athenagoras），公元二世纪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以为基督教会辩护而知名于时。——译者

即指摩西而言。——译者

克洛德维克（Clodvic）即法国古代法兰克王国墨洛温朝国王克洛维。——译者

锡冈泊尔（Sicambre）古代日耳曼民族名称。法兰克国王皈依天主教受洗时，施洗的主教圣雷米命令他低头接受洗礼圣水时使用这个名字称呼克洛维，因法兰克民族也是日耳曼民族一部族。——译者 196。

指创世记、出埃及记、利未记、民数记、申命记。——译者

狄奥庞波（Théopompe）公元前四世纪希腊历史学家，著有《希腊史》与《雄辩史》二书。——译者

狄奥代克特（Théodecte）公元前四世纪希腊悲剧作家与伟大雄辩家，为雄辩家伊索克拉底与唯心主义哲学家柏拉图的弟子。——译者

的方式生活，少为外人所知，又何足为奇呢？”

读了极端醉心自己民族荣誉的犹太人这样真实坦率的自白，我们很能看出古希腊人不可能从希伯来人的神书里吸取巴克科斯的传说以及其他如伊菲革涅亚、依多梅内 的儿子的牺牲，赫拉克勒斯的十二件功绩，欧律狄刻的奇遇等等传说。有很多很多古代故事彼此类似。希腊人怎么会把希伯来人加到历史里边的掌故编入神话里呢？是由于创作才能呢？是由于善于模仿呢？还是由于英才所见不谋而合呢？总之，上帝许可这样，这也就够了。至于阿拉伯人和希腊人跟犹太人所言雷同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们研读《旧约》只是为了有思想准备接受《新约》，我们在新旧约中只可寻求关于善行、谦恭、宽大和真正仁慈的教益。

---

约西亚 (Josias) 公元前 641—610 年间犹太国王。——译者

即圣经《旧约·列王纪》第 22 章。——译者

以斯位 (Esdras) 公元前五世纪犹太教士和博士，在巴比伦犹太囚虏被释放后，他率领数百名犹太人重返犹太定居在耶路撒冷，与尼希米二人合力恢复犹太民族国家和摩西法典，对照多种手稿，整理犹太人中间流传的所谓神授的圣书；旧约中有《以斯拉记》，记载他一生事迹。——译者

玛土撒拉 (Mathusalem) 圣经中人物，塞特族长，挪亚的祖父，据说话了 969 岁，是圣经人物中最高寿的人。——译者

## BAPTISME 洗礼

洗礼 (baptême) 这个字是希腊语，意即“浸水”(immersion)。

### 第一节

我们根本不以神学家的身份来谈洗礼；因为我们不过是些可怜的文人，永远也登不上圣殿。

从太古时代起，印度人就都在恒河里净体，直到现在仍旧这样。人总是依靠感觉来行动，也就很容易设想洗濯身体的东西也能洗濯灵魂。埃及庙宇地下隧道里有为教士和新皈依宗教的人使用的大木桶。

啊！你想用河水洗清罪恶，这不是轻而易举的事。

奥维德：《岁时记》第二部 45—46

老布皆在八十高龄，把这两句诗戏译成两句打油诗：

罪用水来洗

真是滑稽到了底。

一切标志本身都是无所谓的，上帝有意把这一习俗在希伯来民族中神圣化。人们为所有移居在巴勒斯坦的外国人施洗礼，这些领受洗礼的外国人被人叫做定居改宗者。

他们不一定非行割礼不可，只要遵守上帝指示挪亚全家及其后裔的七条告诫，不向外邦任何神献祭就可以了。合法的改宗者都行割礼并且领受洗礼。改宗的妇女，也赤身裸体，当着三个男子，领受洗礼。

信心极其虔诚的犹太人都来接受全民族最尊崇的先知们施洗。所以人们都跑去找那位在约旦河为人施洗的圣约翰。

耶稣基督本人，虽然从来没有给人施洗，也愿意接受圣约翰施的洗礼。这种习惯做为犹太教规年代已久，又从我们的救世主本人获得了新的地位，新的价值，成了基督教主要仪式和钤记。然而耶路撒冷最早的十五位主教全是犹太人：巴勒斯坦的基督教徒保持割礼年代很久；圣约翰收的基督教徒从来没有领受过耶稣基督施洗。

许多旁的基督教会社使用通红的烙铁在领洗人的身上烫一个烙印。他们这样令人吃惊的作法，是根据圣路加引述施洗约翰这样一句话：“我是用水施洗；在我后来的人，就要用火施洗了”。

西流基人、赫尔米尼亚人和其他几个民族都这样烙铁印。“他要用火施洗”这句话从来没有人解释过，对于圣路加和圣马太说的用火施洗有许多不同的见解。比较最可靠的或许就是认为人洗指的是叙利亚女神的信徒们的一种古老习俗一说了。这位女神曾经浸在水里用烧红的烙铁在身上烫了几个

---

亚历山大 (Alexandre 即 Alexandros III, 前 356—323) 古代马其顿国王，前 336—323 在位。少时从亚里士多德习哲学。即位后，镇压希腊各城邦反马其顿运动；先后征服小亚细亚、灭波斯、侵印度，建立了亚历山大帝国，死后帝国即瓦解。——译者

克劳德 (Claude I) 罗马皇帝，公元 41—54 年在位。——译者

韦斯巴芗 (Vespasien 即 Titus Flavius Vespasianus, 9—79) 古罗马皇帝，弗拉维王朝的创立者。原为尼禄大帝的将军，公元 67 年镇压犹太人起义。在位时整顿财政，加强集权统治。——译者

见“约瑟夫的答辩” Aruault d'Andilly 译本。——伏尔泰

字。在悲惨的人间无往不是迷信，耶稣使用一种神圣的仪式、一种有效而崇高的象征代替这类可笑的迷信。

在基督教最初几个世纪，要等到临终时才领洗的情况极其普遍。君士坦丁大帝的事例就是一个相当有力的证明。圣昂布鲁瓦兹被任命为米兰主教时还未领过洗。等到临终再领洗的习惯不久就消失了。

#### 为死者施洗

人们为死人也施洗。圣保罗在他致哥林多的一封信里证实了这种洗礼，信里说：“若死人根本不会复活，又为什么给他们施洗呢？”这是个事实问题。或者是为死者本人施洗，或者有人以死者的名义领洗，就像从那时以来人们就超度炼狱里亲友的亡魂，为他们免罪一样。

圣埃皮法纳和圣克里索斯通两位神甫都告诉我们：在某些基督教组织里，特别是马尔丘尼派，常把一个活人安置在死人灵床下面；人们问他愿意不愿意领洗，那个活人便回答说愿意；于是便把死人浸在水盆里。这种习俗不久就被废除了。圣保罗曾提到这种习惯，但未加以否定；恰恰相反，他倒是把这一事例当做一个无敌的论据来证实复活是千真万确的事。

#### 用圣水施洗

希腊人始终保持了浸水洗礼。拉丁民族在八世纪末叶把他们的宗教传入高卢民族和日耳曼民族，鉴于全身洗浴在寒冷地带儿童有丧生之虞，便用简单的洒圣水来代替沐浴，因此他们每每被希腊教会槟斥。

有人问迎太基主教圣息普立安说只用圣水遍洒周身是否就可以当真作为领过洗礼。他在他第七十六封书信里回答说，“有些教会不相信这种受洒水洗礼者是基督教徒；而在他看来，是基督教徒，可是洒圣水洗礼比习惯上把全身浸到水里三次所受上帝恩泽就远远少得多了”。

在基督教里，只要被浸入水里就算是入了教；在以前，这只能算是志愿入教人。为了入教，还必须有称为教父的保证人，为使教会能确保新基督徒忠诚不渝，绝不泄漏宗教的神秘。所以在最初几个世纪，异教徒大都不很知

---

伊菲革涅亚（Iphigénie），希腊神话人物，阿伽门农与克吕泰涅斯特拉所生之女。阿伽门农在特洛依战争时期，为希腊联军统帅，为得诸神默佑，希望神风吹动希腊舰队不离奥利斯港，把女儿做为牺牲献与女神阿尔忒弥斯，女神用一羊羔代替伊菲革涅亚，把后者带到陶里德做女神的女祭司。依多梅内（Idoménée）古希腊传说人物，克莱特（Crète）国王，地府审判官米诺斯的孙子，特洛依战争中英雄之一，许愿不慎将亲子做了牺牲。——译者

希腊神话中英雄赫拉克勒斯一生立下了十二件功绩：1. 杀死在奈梅为害的狮子；2. 斩杀在莱恩诺作祟的七首怪蛇；3. 活捉隐藏在埃黎芒特山害人的野猪；4. 捕获刻律涅亚的赤牝鹿；5. 射死斯丹发耳湖的铁嘴野鹤；6. 制服了龙王尼普顿送到克莱特岛伤害米诺斯王的妖牛；7. 杀死用外乡人喂马的色拉斯王狄奥麦德；8. 战胜了驃悍善战的阿玛宗妇女部落；9. 引阿尔菲河水为奥革阿斯王洗涤马厩；10. 杀死巨人革律翁并夺取他的牛群；11. 到赫斯白丽德三位公主的花园斩杀百头怪龙夺取金苹果；12. 从地狱里救出忒修斯。（或制伏冥国的看门狗刻耳柏洛斯，并把它捆送欧律斯透斯。）——译者

欧律狄刻（Eurydice），希腊神话中歌手厄甫斯的妻子。——译者

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9章。——译者

即施洗约翰（Jeanes-Baptista），圣经人物，见《新约·马太福音》第3章和第14章。——译者

路加（Luc），希腊语 Loukas 的音译。圣经人物，原为医生，曾随保罗到各地传教。据说新约中“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二书都出自他的手笔。——译者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3章，又见《路加福音》第3章。——译者

道基督教的神秘，就像基督教徒不懂得伊西斯 和色列斯·厄琉息纳 的神秘一样。

亚历山大的奚利耳 在他那封反对朱里安大帝的书信里这样表示：“我如果不顾虑我的话会被没有入教的人听见，我必谈洗礼”。当时还没有什么宗教有神秘，有团体，有志愿入教者、新教徒和宣誓修道者。每一个宗派都要求有新品德，要求他的成员们过一种新的生活，*Initium novæ vitæ* [开始新生]，从而就产生了 *initiation* [入教] 这个字。基督教的善男信女的人教式就是把全身浸在冷水盆里，这一仪式表示赎愆一切罪恶。基督教洗礼不同于希腊、叙利亚、埃及、罗马的仪式，就如真理不同于空想。耶稣基督就是掌握新律章的大司祭。

到了二世纪已经有人给儿童施洗了。儿童若不领洗就会堕入地狱，基督徒们自然是愿意他们的孩子领洗，免得堕入地狱。结果人们便断定要给儿童在生后八天施洗，因为犹太人是在这个时候举行割礼的。希腊教会现在仍沿袭这种习俗。

依照最严谨的教会神父们的意见，在第一周夭亡的婴儿都得要入地狱。但是彼得·克利梭罗格 在五世纪曾经想像有一种冥界“兰伯”，一种比较温和的地狱，照字的本义说就是地狱的边缘，地狱的郊区。凡没有领洗的儿童们都到那儿去，并且在耶稣降临地狱之前，大主教们都待在那里。所以认为耶稣降临“兰伯”而非降临地狱的见解从那时以来就占优势。

关于一个基督教徒在阿拉伯沙漠里是否可以用沙子举行洗礼的问题曾经发生过争论。有人回答说不可以。也曾争论是否可用玫瑰水施洗。有人决定应该用净水，可是也可用带泥的水。显而易见，这一整套规矩是出于早期订立这类规矩的教士们的谨慎。

再洗礼派和若干天主教圣会以外的教派都认为只有深知情况才可为人施洗。他们说，您为人施洗，就是叫他答应进入基督教会，而一个儿童却不能负任何责任。您给他指定一位保证人，一位教父。但这是古代习惯的一个缺点。这一谨慎措施在初期教会是很适宜的。若是有什么生人，成年男子，妇

---

这类烙印主要是烫在脖颈和手腕上，为的是用显明的烙印表示烫了烙印的人是入了教的，是属于女神的。请参阅一位新入教的信徒写的“叙利亚女神”一文，该文编入吕西安文集里。普卢塔克在他的《迷信大全》里说谁若吃了禁食的肉，这位女神便叫他在小腿肚子上长疮。这一点可能跟《旧约·申命记》有点关系，《申命记》（第 28 章 35 句）在提到禁止吃鸢鹰、骆驼、海鳗之后，说：“你若不遵守这些诫命，你必受诅咒云云……主必使你在膝盖上和小腿肚子上生长毒疮”。所以幻想在叙利亚曾是希伯来真理的阴影，它本身又让位于一种更光辉夺目的真理。用火施洗，也就是用烙印，曾到处流行。您可以在《以西结书》（第 9 章第 6 句）里读到：“你们要把老少妇孺一齐杀光，只留下那带印记的”；您在《启示录》里（第 7 章第 3、4 句）可以读到：“你们不可伤害大地、海洋和树木，一直要等到我们把上帝的侍者都打上了印记。打印记的人的数额是十四万四千”。——伏尔泰

君士坦丁大帝（Constantin，即 Flavius Valerius Aurelius Constantinus I，274—337）古罗马皇帝。313 年代胜马克森斯统一帝国。并颁布宽容基督教的米兰敕令。330 年迁都拜占庭，后该城名为君士坦丁堡。临终俞领受洗礼，皈依天主教。——译者

开勒版袖珍本在此处有以下数句，可以说明上文，兹译出供读者参考：他是这样推论的：洗礼净化一切，我可以杀死我的父母妻子，而后再领洗，便可魂升天堂了；事实上君士坦丁大帝也就这么样做了。这个实例是危险的，于是这种等到临终再领洗的习俗渐渐也就消失了。——译者

见《新约·哥林乡前书》第 15 章第 29 句。——译者

人、成年姑娘来见初期的耶稣门徒要求进入教会分享布施，必须有一位保证人保证他们忠实；对他们就要有把握；他们宣誓做您的孩子；可是一个孩子的情形正好相反：有时候一个孩子在君士坦丁堡由希腊人施了洗，后来又由土耳其人施了割礼；生下来八天做了基督教徒，十三岁上又做了伊斯兰教徒，背叛了他教父为他宣的誓。这就是再洗礼派可以当成口实的许多理由之一。但是这一理由在土耳其或许不失其为正当理由，而在洗礼确定公民身份的基督教国度却从来没有人承认。人人必须守国法随乡俗呀。

希腊人为拉丁人再施洗，拉丁人便从拉丁教会转入希腊教会。上世纪习俗规定这些志愿入教者必须说这句话：“我唾弃我的父母，因为他们给我施错了洗礼”，这种习俗或许至今仍在沿袭，而且在外省还要沿袭多年。

严谨的神体一位派信徒对于洗礼的意见

“对于任何愿意不存成见思考问题的人说来，显而易见，洗礼即非圣宠的标志，也非神约的钤记，不过是发愿的一种简单标志罢了；

“显而易见，洗礼并非不可或缺的事。在教规上既非必需，在方法上也非必要的；

“显而易见，耶稣基督并没有规定洗礼仪式，而基督教徒可以不领洗，也不致因而有什么不利之处；

“显而易见，不必给儿童或成年施洗，通常也不必给任何人施洗；

“显而易见，洗礼在基督教诞生时期对于那些脱离异教的人是有用的，可以公开他们发愿信仰基督，做为信仰的真正标志；但是时至今日，洗礼已全无益处，完全成了可有可无的举动了。”（摘自《百科全书》“神体一位”条目。）

## 第二节

洗礼，浸入水中，洗涤，用水清洗罪恶，溯自远古时代。清洁，就意味着在上帝面前洁白无瑕。从来也没有哪一位教士敢于身上有污迹走近祭坛。人们总是喜欢把身上的东西搬到灵魂上去的天然倾向使人容易相信涤清礼、净身仪式就像用水洗衣服一样，可以除去灵魂的污垢，洗净身体就等于洗净灵魂。因此印度古代就有在恒河里沐浴的习俗，古人相信恒河河水是圣水；从而在各个民族涤清礼是司空见惯的事。居住在热带的东方民族都极其虔诚地重视这种风俗。

犹太人每逢接触不洁的动物，每逢接触死人，或在许多别的机会，沾污身体后，必须沐浴净身。

犹太人接受一位外人皈依犹太教的时候，先给他举行割礼，然后再给他施洗；若是外国妇女，便只给她施洗，也就是说在三位证人面前把她浸在水里。这种浸水，据说可以使领洗人获得重生，获得一次新生命；领洗人便同时成了犹太教徒和洁白无罪的人。父母在接受这种洗礼以前所生养的孩子不能分享父母这样领洗获得新生以后所生养的孩子——他们的兄弟们——继承的遗产，从而犹太人认为领洗和重生是一回事，这一观念便与洗礼连系起来直到现在。所以先驱者约翰在约旦河施洗，也不过是随从一种远古的遗俗罢了。那些法定的教士们并不把这种洗礼当做新事物来责怪他，而是指控他篡夺了他们专有的权利，就好像罗马天主教教士们理应抱怨俗人越俎代庖做弥撒一样。约翰做的本来是一件合法的事，不过他没有合法地位来做。



约翰想要收些个门徒，他收下了。他做了下层民众的教派领袖，因此也就丧失了生命。似乎耶稣也曾在他门徒的行列里，因为耶稣曾在约旦河领洗于约翰，而后来约翰在死前曾派他的徒众到耶稣那里去。

史学家约瑟夫谈到约翰，却没提到耶稣，这就是施洗约翰在当时比他所施洗的这个人声望更大得多的明证。这位史学家说，有为数极众的人都追随着约翰，这些犹太人似乎都听从他指使。如此说来，约翰不仅是教派领袖，而且是一位党魁。约瑟夫又说希律王因此心中焦虑不安。他果然成了希律王疑忌的人物，终于被希律处死；而耶稣却只跟法利赛人有纠葛。所以说约瑟夫提到约翰，说他是一个挑唆犹太人起来反对希律王的人，说他是一个因才获罪成了国事犯的人：而耶稣因为没有接近宫廷，史学家约瑟夫便不知其人。

施洗约翰创建的宗派继续传下去，跟耶稣的道大大不同。我们从《使徒行传》里知道耶稣受刑死后二十年，亚历山大城的亚波罗，虽然成了基督教徒，却只晓得约翰的洗礼，而毫无圣灵观念。有许多旅行家，其中有信誉卓著的沙尔丹，都说现在波斯还有约翰的门徒，那里的人叫他们萨比斯，还以约翰的名义领洗，真认为耶稣是一位先知，而并不把他当做一位神。

谈到耶稣，他领受了洗礼，却没给任何人施洗。他的使徒们给申请入教者施洗，或者看情形，有时也给他们施割礼，所以保罗收提摩太为门徒显然也是为他施过割礼的。

使徒们为人施洗的时候，也似乎一直仅用耶稣基督的名义。《使徒行传》根本没有提过任何人是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领洗的：因此也就使人可以相信《使徒行传》的作者不知道《马太福音》，因为这部书里说：“所以你们要去教导万民，并以圣父圣子和圣灵的名义为他们施洗。”当时基督教还没有获得它的形式，所谓使徒《信经》的《信经》本身在使徒们以后才有，这一点是无人怀疑的。我们从保罗致哥林多书里可以看出当时有一种很奇异的习俗，就是为死人施洗；但是不久之后，新兴的教会就只给活人施洗了。先是只给成年人施洗，有时常常要等到五十岁，等到他卧病不起时才给他施洗，为的是把刚刚举行过的洗礼的功德带到来世去。

现在人们给所有儿童都施洗。只有再洗礼派才把这一仪式保留到成年再举行。他们把全身都浸在水里。在英美会众很多的教友派不举行洗礼；他们的理由是耶稣从来没有给人施洗过，而他们自己也就以只做耶稣时代那样的基督教徒而自豪；从而使他们跟其它教会大相径庭。

---

基督教传说凡有轻微罪恶的人死后先入炼狱受苦赎罪，在炼狱赎罪后，始能升入天堂。——译者

圣埃皮法纳（Saint Epiphane 即 Epiphanius，310—403）古希腊教会神甫。——译者

圣克里索斯通（Saint Jean Chrysostome ou Bouché ' or，347—407）译号“金口”，君士坦丁堡大主教，长于口才。——译者

伊西斯（Tsis）埃及女神。奥西里斯之妹及妻，掌管医药、婚姻和小麦种植，体现着埃及早期文化。——译者

色列斯·厄琉息纳，即罗马神话中的谷物女神（Cèrès），萨图恩与息柏列所生之女。——译者

亚历山大的奚利耳（saint Cyrille d'Alexandrie，376—444）希腊教会神父，亚历山大里亚主教。——译者

彼得·克利梭罗格（Saint Petrus Chrysologus，380—450）西罗马帝国时代腊万纳城（在今之意大利北部亚得里亚湾沿岸）总主教。——译者

亚波罗（Apollo）原籍亚历山大城的犹太人，改信基督教，有辩才，在哥林多教会中威信很大，圣保罗称他为“兄弟”。——译者。

### 重要的补充

哲学家朱里安皇帝在他那部不朽杰作《恺撒的讽刺》里假借君士坦丁大帝之子君士坦斯之口说道：“不拘谁，自知犯了强奸、杀人、抢劫，读圣以及一切令人深恶痛绝的罪，一经我用这水给他洗过，他便清白无罪了。”

果然也就是这种倒楣的学说诱惑了信仰基督教的皇帝们和罗马帝国的伟大人物，把洗礼推迟到死亡时期。人们还以为是找到了活着虽罪恶累累，死时却能澡身浴德的妙诀呢。（摘自布郎日尔先生著作集）

### 其他的补充

从洗沼里引申出来何等奇怪的观念哪！据说一盆水就能洗清一切罪恶！现在人们为所有儿童都施洗，也是由于一种同样荒诞不经的观念设想儿童们尽都是有罪的。这么一洗，他们便都免罪了，一直要到他们具有理性的年龄，才能变为有罪的人。倒不如趁早把他们都杀了来保障他们升入天堂更好。这一论断非常正确，因而就有一个信心虔诚的宗派竟至毒死或屠杀所有新领洗的小孩儿。这些信心虔诚的教徒想得十分对。他们说：“我们给这些天真烂漫的小孩做了最大的功德；我们避免他们在令生为非作歹和惨遭不幸，而且赋予他们永生。（摘录尼盖兹修道院长先生语）

---

见使徒行传第 19 章第 24、25 两句：有一个犹太人，名叫亚波罗，来到以弗所，他生在亚历山大，是有学问的……只是他单晓得约翰的洗礼。——译者。

## BEAU 美

既然是在谈论爱情问题的时候我们引述了柏拉图的意见，谈论美的时候为什么不可引证柏拉图的话呢，因为美就是惹人爱的呀。人们或许很想知道一位希腊古人是怎样谈论美的，这已经是两千多年前的事了。

“人类在圣洁的神秘里悔罪，目睹一副美颜，形状神圣或者是某种无形的东西，首先便暗暗觉着毛骨悚然，内心引起一种无名的敬畏；便把这副仪容看成是神明……等到美的作用通过他们双目深入他们灵魂，人类便觉着有一股温暖劲儿；灵魂的双翅也受到了润泽，翅膀借以保藏种子的那种硬度也就消失了，于是化为玉露；翅膀后根里发胀起来的那些种子就从各种灵魂里挣脱出来。”（因为古人以为灵魂有翅膀。）

我倒愿意相信柏拉图这段话美极了，但是却并没有提供我们什么关于美的性质的明确观念。

请您问问一只蛤蟆什么是美、伟大的美。to kalon？它必然会回答您说，就是它那小脑袋上有两只凸出的大眼睛、扁平的大嘴巴、黄肚皮、赭脊背的牡蛤蟆。请再问一个几内亚黑人：他必然会说，在他看来，美就是油光闪闪的漆黑皮肤、一对深凹的眼睛、塌鼻梁儿。

再问魔鬼：他必然会跟您说美就在一对犄角、四只爪子和一条尾巴上。您再去请教哲学家们：他们必然会用一套支离破碎的说法来答复您；其实他们不知什么是 to kalon，什么是美的本质、美的规范。

有一天我坐在一位哲学家旁边看了一出悲剧。他说：“这出戏多么美呀！”我就问他：“您觉得哪一点美呢？”他说：“因为作者达到了他的目的。”第二天，他服了一剂药，很舒服，我就对他说：“这剂药达到了目的，可算是一剂美药了。”他懂得我们不能说一剂药是美的，明白一种事物若要称得上美，必须引起您的赞叹和快感来，于是承认那出悲剧曾经在他心中引起了这两种感情，承认这就是 to kalon，就是美。

我们俩人一同到英国旅行；那里也上演了同一出戏，译得也很好，却令满堂观众都打哈欠。他便说：“to kalon 对于英国人跟对于法国人不一样。”他经过深思熟虑之后，便作出结论说美常常是相对的，因为在日本认为合乎礼貌的辜在罗马却又不合礼貌，在巴黎风行一时的东西在北京又未必合时宜，于是他也就不想再劳神去写一大部讨论美的书了。

有些行动是举世认为美的。恺撒有两名大将，彼此本是死对头，互相挑战，不像在我们这里那样躲在一丛荆棘后面击剑格斗，而是争夺着看谁能保卫好蛮族即将来攻的罗马人的阵地，其中一名，杀退敌人，几乎要倒下去了，另外一名急来援助，救了他的性命，胜利凯旋。

人为友舍生，子为父杀身……阿尔袞琴人、法兰西人、中国人都必定说这是一种美德，他们都很喜欢这类行为，不胜赞叹之至。

他们也必定赞美那些伟大的道德格言，例如琐罗亚斯德说的。“疑行不正切莫为之”和孔夫子说的“以直报怨以德报德。”

圆眼睛扁鼻子的黑人，虽然不会把我国宫廷贵妇称做“美人”，却必定会毫不犹疑地说这类行为和格言是美行美言。坏人也会承认他所不敢仿效的

---

沙尔丹（Jean Chardin，1643—1713）法国著名旅行家，名著有《波斯与东印度旅行记》，以记事精确见称。——译者。

德操的美。那种只触动感官、想像力和所谓心灵的美时常是捉摸不定的，而良心的美却是确切的。您可以遇到许多人对您说他们觉得《伊利亚特》一书的四分之三毫无美处，但是不会有谁对您否认柯德吕斯 献身于人民是很美的，假设真有其事的话。

耶稣会修士，阿提来神甫，第戎 生人，曾在北京城外数里处康熙皇帝的行宫 里充当御画师。

他在写给达索先生的一封信里说，这所离宫别馆比第戎城还大，宫室千院，鳞次栉比；风光旖旎、气象万千；殿宇间雕梁画栋、金碧辉煌。辽阔的林园里人工堆砌的山岭，高达二十到六十尺。山谷间细流密布，汇合成池海。可以乘八丈长二丈四尺宽的朱漆贴金画舫在海上游览。船上有富丽堂皇的客厅；河海沿岸，楼阁相接。格式迥异，穷奇极妙，处处林木苍翠，瀑布飞悬。山谷间曲径通幽，山亭岩洞，布置合宜。各个山谷景致不同；其中最大的围以石栏。蛮殿重叠，金光闪闪。所有这些宫室，外金内玉，尽都华丽。每条溪流上每隔一段，便有一座石桥，桥上白玉石栏，浮雕玲珑。

大海中央，山石耸立，上有方楼，约有住室一百多间；登楼远眺，宫室园林，尽收眼底，共约有四百多院。

皇帝设宴的日子，但见万室灯火，一片光明，各院庭前，烟花齐放。

此外还有：在所谓“海”的对岸，文武百官在那里举办了一个集会。游船画舫，航行海上，驶往集会。内侍们都装扮成各行商贾和各业工人：有人开一座茶馆，有人设一间酒肆；一个装扮扒手，一个就当追捕扒手的弓箭手。皇帝、皇后和宫女妃嫔都来购买匹头；假商人便都尽情欺骗他们，对妃嫔们说斤斤计较价钱不体面，说他们是不好的顾客，皇帝陛下们就回答说他们碰上了一些骗子手；做买卖的便都生气不想干了：人们又出来安慰他们，皇帝把所有的货都买下分赐给宫廷人员。更远一点地方，又是各种表演和杂耍。

阿提来神甫从中国回到凡尔赛，就觉得凡尔赛大小太暗淡无光了。德国人在凡尔赛树林子里跑了一圈看得出神，便觉得阿提来神甫也未免太刁难了。这又是一种理由叫我根本不再想写一部美学概论。

---

勒南（Renan）在《耶稣传》里写道：“净体仪式（在施洗约翰时代）在犹太民族就像在一切东方宗教里一样，已经很习惯了。戒行派信徒更普及了这一仪式。洗礼便成了初次皈依犹太教的人必须行的仪式，一种入教式。然而在施洗约翰以前，从来没有人这样重视浸水礼，也没有采用洗礼形式……使约翰教派具有它的特点，使约翰从而获得施洗约翰这个译号的那种原来的做法一直以下边尔底为中心，并且在那儿构成一种宗教流传到现在。”——乔治·阿弗内尔

提摩太（Timothie 或 timotheus）圣经人物，圣保罗的忠实门徒，随保罗至各地传道。——译者  
见《马太福音》第 28 章第 19 句。——译者

BEKKBR 贝克尔  
或论《中魔的世界》，魔鬼，以诺书，巫师。

这位巴尔达扎·贝克尔原是一个老好人，坚决反对永劫难逃的地狱和魔鬼的传说，更说得确切一点，就是他曾以他的巨著《中魔的世界》一书（1694年出版，十二开本，共四卷）轰动一时。

有一位杰克·乔治·德·肖弗撒，自称是培尔事业的继承人，断言贝克尔在格罗宁根城学过希腊文。尼塞龙相信在弗拉耐开尔城是有正确理由的。朝廷中对于这一历史问题疑虑不安得很呢。

事实是在福音宣教士贝克尔（正如荷兰人这样称呼）生前时代，十七世纪中叶，虽说有培尔和那些有头脑的人开始唤醒世人，形形色色的神学家们却还十分相信有魔鬼。魔法鬼道、神鬼附身以及这种漂亮的神学的一切附属品曾风行全欧，而且时常造成不幸的后果。

距今还不到一个世纪，亨利四世戏称之为“杰克师傅”的那位杰克王（罗马教会和教皇权力的大敌）本人就曾把他那部《魔鬼学》付梓问世了（一位国王竟写出这样的书来！）；杰克王在这部《魔鬼学》里承认有魔法鬼道、梦魔妖精；他承认魔鬼和教皇各自的权能，教皇有权从魔鬼附身的人身上驱逐撒旦，就像一般的教士一样。我们这些不幸的法兰西人，我们自己今天自夸恢复了一点点良知，可是当时我们却掉在多么可怕的野蛮愚蠢的污泥潭里！那时候没有哪一所高等法院或初等法院不是忙着在审讯巫师术士，没有哪一位严肃认真的法学家没写过关于魔鬼附身的高深研究报告。法官们对一些可怜的愚夫愚妇严刑拷打，逼令他们招认自己曾参与恶魔的集会，然后便使用酷刑无情地杀害。这类情况遍及全法国。天主教徒和耶稣教徒尽都传染上了这种荒谬而骇人的迷信，借口说什么基督教福音书里说使徒们是天主派来驱魔除妖的。拷问姑娘们叫她们坦白曾经跟撒旦睡觉，叫她们承认这个撒旦化身为山羊，阴茎长在尾后，诱惑了她们，竟成了一种神圣的责任。这只山羊跟我们的姑娘们幽会的详情细节在对这些不幸的女人们的刑事诉讼里描写得淋漓尽致。结果便把她们活活烧死，不管她们招认不招认；全法国竟成了司法屠杀的大舞台。

我手边就有波尔多高等法院大法庭一位名叫郎克尔的顾问所著、1613年

---

基督教内一种具有固定条文的信仰纲要。有“使徒信经”（Symbole des apôtres）“尼西亚信经”（Symbole de Nicée）等。主要内容为相信上帝只有一位，但包含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圣父是创造天地的主宰；圣子耶稣是上帝的儿子，降生救世，将于世界末日审判全人类。——译者

教友派又名贵格会（Les quakers），基督教新教宗派之一。主张教徒个人直接与上帝相通，不设立牧师，不举行洗礼。伏尔泰在《哲学通信》卷首四封信里对该派有所论述。——译者。

君士坦斯（Constance）东罗马帝国皇帝，337—361年在位。——译者

阿尔衮琴人（Les Algonquins）北美东部和中部印第安人讲阿尔衮琴语族各种语言，现仅在加拿大有五万多人。——译者。

柯德吕斯（Codrus）公元前十一世纪雅典末代国王。传说他为保障人民战胜多里安人，献出了自己的生命。——译者

第戎（Dijon）法国一大城市，在巴黎与里昂之间。——译者

即北京西郊圆明园，康熙时代所造，1860年被英法帝国主义侵略军焚毁，至今遗址犹存。——译者

印行的二部这类恶毒讼案的汇编；这部著作本是献给法兰西大法官西勒里阁下的，西勒里阁下却从未想到开导开导这些无耻的检察官。首先就应开导开导大法官本人。当时法国情况又怎样呢，从瓦锡的屠杀一直到昂克尔元帅及其无辜的配偶的被害，简直是一场连续不断的圣巴托罗缪惨案。

谁能相信，就在这位贝克尔生前的时代，1652年在日内瓦竟把一个名叫米晒勒·肖德隆的可怜姑娘给烧死了，人们一口咬定说她是个女巫。

请看这件可怕的蠢事的案卷所记载的确切内容，它并非是这类案件的最后一件：

“米晒勒出城碰上了魔鬼，魔鬼便亲她嘴，接受了她的敬意，并且在她上嘴唇和右边奶头上印上他习惯给他认为是他宠爱的人印的那个爪痕。这道魔鬼爪痕就是一个能令皮肤麻木的小小花押，那些研究妖魔鬼怪的法学家全都这么说。

“魔鬼曾命令米晒勒·肖德隆用妖术迷惑两个姑娘。她果然就依从了她主子的命令。两个姑娘的父母便都控告她用妖术迷人；两个姑娘被法院传讯，并与犯人当堂对证。她们都说她们老是觉着身上某些地方像有蚂蚁爬似的，她们被魔鬼附身了。于是就把医生或至少是当时被人认为是医生的人传来。医生们便访问了两个姑娘；他们又在米晒勒身上寻找诉讼记录里所谓撒旦印迹的魔鬼爪痕。他们在那痕迹上边深深刺入一根很长的针，这已经是很痛疼难忍了，长针刺出了血，米晒勒便号叫起来，表明了撒旦印迹一点也没使皮肤麻木。法官们一看没有充足的证据证明米晒勒·肖德隆是个女巫，便动刑拷问，这么一拷问，证据便百无一失地得出：这个可怜的女人，受刑不过，终于照着人们的意图招认了。

“医生们又寻找那个撒旦印迹，他们在她一条大腿上发现一个小小的黑色花押，又把针刺进去；拷刑痛苦得骇人，这个可怜虫简直被弄得奄奄一息了，也就几乎感觉不到那根针了；她一声不响，于是罪恶被证实；因为当时风俗已经改善，她是在被绞死以后才被焚的。”

信仰基督教的欧洲的各个法庭里也都轰动着这类的判决。这种野蛮的愚蠢行为，年长日久，一直没有完，甚至在今天，在德国法兰科尼地区的维尔茨堡，1750年还烧死了一个女巫。什么样的女巫呀！是一位品德高尚的少妇，一个修道院女院长！而且就是在现今奥地利的玛丽亚一黛莱兹皇朝治下！

这样骇人听闻的事，在欧洲到处都有，时日也很久了，促使贝克尔决心抗击魔鬼。虽然有人用诗文劝说他，不可以攻击魔鬼，因为他相貌丑得可怕，很像魔鬼；可是什么话也搁不住他：他开始绝对否认魔鬼的权能，甚至大胆坚持说没有魔鬼。他说：“倘若真有魔鬼的话，它必然会报复我对它的攻击。”

贝克尔说魔鬼若是真有，它必定会惩罚他，他论断得太不好了。他那些同僚支持魔鬼，控告了贝克尔。

因为异端也要逐出教门……

以上帝的名义，日内瓦效法了罗马，

---

贝克尔（Balthazar Bekker），种学家和传教士，1634年生于荷兰格罗宁根城左近，1698年在荷兰阿姆斯特丹城逝世。他的作品《中魔的世界》已译成法文（1737年在荷兰德汪台城出版，十二开本。）——贝多列尔

肖弗撒（Jacques-Georges de Cbaufepie，1702—1786）荷兰耶稣教牧师和传教士，曾继续培尔的《历史与批评词典》编纂工作。——译者

就像猴子专会模仿人。

贝克尔在他的著作第二卷里就进入主题。照他说来，诱惑了我们人类老祖宗的那条蛇根本就不是什么魔鬼，其实是一条真蛇；就像巴兰的驴是一头真驴，吞了约拿的那条鲸鱼是一条真鲸鱼一样。那的确确是条真蛇，所以它的整个族类，以前用脚走，都受惩罚用腹部爬行了。在旧约摩西五经里根本就没有一条蛇叫撒旦或别西卜或魔鬼。这五部书里压根儿没谈到魔鬼。

这位破除撒旦迷信的荷兰人倒的确是承认有天使；但是他同时又断言不能用理性证明有。他在他的著作第二卷第八章里边写道：“而且倘若是真有，也很难以说天使是什么。圣书里根本就没有告诉我们天使的本性，也没告诉我们一位神仙是什么……“圣经”不是为天使作的，而是为人写的。耶稣未曾为我们化身为天使，而是以人的面貌降临人世的。”

既然贝克尔对于天使有这么多的怀疑之处，也就无怪乎他怀疑魔鬼的有无了；而且看他那么费尽心思利用那些有利于他的原文而又巧妙地避开那些不利于他的部分，倒是一件颇有趣的事。

他尽心竭力证明魔鬼跟约伯的苦难毫无关系，在这件事上，他比这位圣人的几位朋友话倒还更多。

人们否定他的作品很显然是因为读起来浪费时间；而我却坚信倘若魔鬼自己不得不读贝克尔这部书，绝不会饶恕他那样放肆地惹魔鬼烦恼。

这位荷兰神学家的一项最大困难，就是怎样来解释以下这几句话：“耶稣被圣灵引到旷野，受魔鬼的试探，受克拿特卜的试探”。这几句圣经原文再明白清楚不过了。一位神学家为反对别西卜想写多少文章就可以写多少；但是他必须承认有魔鬼，然后他解释起那些难懂的原文来，便可以左右逢源了。

倘若想对魔鬼的究竟了解得清楚，就要参考耶稣会修士叔杜斯的著作；没有人谈魔鬼比他谈得更详细了；比贝克尔更啰嗦得多。

单从历史上来看，魔鬼的古代源流当上溯到波斯人的传说。哈里曼或阿里曼，就是恶元，把善无所做的一切好事都破坏。在古代埃及，蒂丰无恶不做，而奥西莱特——我们名之为奥西里斯——跟伊塞特或伊西丝做他们所能做到的一切善事。

在埃及人和波斯人之前，在印度传说有位天使长摩扎佐叛变了，背叛了上帝，变成了魔鬼；但是后来上帝又终于宽恕了他。倘若贝克尔和那些苏西尼派信徒早知道印度天使堕落和恢复原位的这段故事，他们必会好好地加以利用来支持他们自己认为地狱并非永劫难逃的说法，而且也使那些必然读他们的著作的堕入地狱的鬼魂有了获得赦免的希望。

---

尼塞龙 (Jean-Pierre Niceron, 1685—1738) 法国作家，著有《文坛名人回忆录》一书，共四十三册。——译者

亨利四世 (Henri IV, 1553—1610) 法兰西国王，1589—1610 在位。——译者

杰克师傅 (Maitre Jacques) 法国莫里哀著名喜剧《吝嗇鬼》中人物，兼作主人公阿尔巴贡的车夫和厨师，因而“杰克师傅”一名在法语里成了“包揽或过问一切的人”的代名词。——译者

杰克王 (Ieroi Jacques) 即英王詹姆士一世 (James I, 1566—1625)，斯图亚特王朝创立者。——译者

希伯来语 Satan 的音译，意即“仇敌”，在圣经中即魔鬼之王。——译者

西勒里 (Btulart de Sillery, 1544—1624) 法国大法官，生于西勒里城，曾主持魏尔弯和约谈判。——译者

人们不得不承认犹太人在旧约里从来没有谈过天使堕落；但是在新约里却有这一说。

人们认为大约在基督教创立前后，有一部书是亚当的七世孙以诺写的，里边谈的是魔鬼及其同伙的享，以诺说叛乱的天使的头于是色米西克萨，他的助手有阿拉谢尔、阿塔尔古弗、奥臧西菲；又说忠心的天使有拉斐耳、加百利、于列耳等等。但是他却根本没说在天上作战，正相反，是在地上的一座山上进行战斗的，而且是为了争夺姑娘。圣犹大在他那篇犹大书筒里引述了以诺书：“以诺说，主用锁链把那些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永远拘留在黑暗里，直到大日的审判。步该隐后尘的人都灾祸临身了。亚当的七世孙以诺曾预言过这些人。”

圣彼得 在他第二封书筒里也引用以诺书这么讲：“就是天使犯了罪，上帝也没有宽容他们，而且用铁缆把他们系入黑暗的地狱深坑里。”

贝克尔很难抵抗得住这几段意思极其明确的原文。然而他对于魔鬼较之对于天使还更能坚持己见不屈不挠，他丝毫没有被亚当七世孙以诺的书吓倒，却坚持说魔鬼与以诺书二者都属子虚。

他说魔鬼其实只不过是古代神话的摹拟；又说这不过是旧调重提，而我们只是一些剽窃者罢了。

现在或者有人要问为什么我们把魔鬼叫流琪斐而希伯来译文和归之于以诺手笔的那本书却都把它叫做色米亚克萨或色莫克夏呢？这是因为我们听拉丁语比听希伯来语更容易懂的缘故。

我们在以赛亚书里读到一篇讽喻讽刺巴比伦王，以赛亚自己也把这篇东西叫做“讽喻”。他在第十四章里对巴比伦王说“你死了，众人都引吭高歌；松树也都为之高兴了，它们说：你的仆从再也不会来砍伐我们了。你那琴瑟之声虽犹在耳，你的盛气淫威怎么也竟会堕入坟墓里呢？你怎么竟跟蛆虫同眠呢？赫莱耳，清晨之星啊，你怎么竟然会从天陨落呢？你这压迫列国的人，你也被砍倒在地了！”

人们把这个希伯来化了的迦勒底字赫莱耳 [Helet] 译为琉琪斐 [Leucifer]。所以这颗晨星，这颗金星就是魔鬼，就是从天陨落，投入地狱的琉琪斐。一般意见就是这么样形成的，而且常常是仅仅听错了一个字或一个音节，仅仅改变或删除一个字母，便产生一个民族全体人民的一种信仰。从 Soracte [索拉克台] 这个字，人们就引出了 Saint Oreste [圣奥莱斯特] 这个名字；从 Rabboni [拉伯尼] 这个字，人们又造成 Saint Raboni [圣拉伯尼] 这个名字，圣拉伯尼改善了那些嫉妒成性的丈夫的性情，或是使他们当年死去；从 Semo Sanctus 这两个字，人们又引出术士 Saint Simon [圣西门] 这个名字来。这类的例子多得不可胜数。

但是不拘魔鬼是金星也好、是以诺书中的色米亚克萨也好，是巴比伦人的撒旦也好、是印度人的摩扎佐、或是埃及人的蒂丰也好，贝克尔却说得好，

---

1562年3月1日，法国天主教派首领吉兹公爵率众经过瓦锡（Wassy），与当地耶稣教徒（即新教徒）冲突，耶稣教徒死60人伤200人，史称“瓦锡屠杀”，从此开始了法国历史上有名的宗教战争。——译者  
巴兰（Balann）圣经中人物；见《旧约·民数记》第22章。——译者

约拿（Jonas），圣经中人物，一犹太先知。相传旧约中的约拿书就是他记述他到尼尼微城去的使命而作的。见该书第1、2两章记载。——译者

别西卜（Belzebuth），圣经中人物，即魔鬼之王。——译者



不要认为魔鬼有我们直到现今还认为有的那么大的魔力。一千三百年中在各基督教国家为魔鬼牺牲了维尔茨堡的一位品德高尚的女人、米晒勒·肖德隆、本堂神甫高弗里底、昂克尔尔元帅夫人和十万多巫师、这也未免太过火了。贝克尔虽然坚决要斩断魔爪，却还似乎很受到礼遇，但是一位本堂神甫要想取消魔鬼，他就会失去了他的教区。

## BETES 畜牲

说畜牲是无知无识也无感情的机器，永远用同样的姿势做它们的动作，什么也不学习，什么也不求改进等等，这是多么无知多么可怜哪！

怎么！这只鸟在墙壁上筑巢就筑成半圆形，在角落里筑巢就筑成一个圆角，在树上筑巢就筑成圆形，难道它是按照同一方式做一切的吗？经你训练过三个月的那只猎犬难道不比训练以前知道的更多点吗？你教给那只黄雀一个调子，它就能立刻唱得出来吗？你不用很长一段时期教练它吗？你没看到它错了又改吗？

你不是因为我跟你说话，就断定我有感情、记忆、观念吗？好吧！我且不跟你说话；你看我愁眉苦脸的回到家里，心慌意乱地寻找一份文件，我记得放在书桌里了，便打开书桌，找到了，就高高兴兴地念起来，你便断定我感受到忧愁和快乐的感情，我有记忆和知识。

同样的判断也可以应用在那只狗身上，它失去了主人，便苦苦的吠叫着，在一条条道路上寻找主人，失魂落魄，心神不定的回到家里；跑上来，跳下去，一间屋子一间屋子地串，终于在书房里找到它所爱的主人，便柔声地叫着、跳跃着、磨蹭着来向他表示快乐。

有些野蛮人把这只在友情方面比人强得多的狗捉住，把它钉在一张桌子上，活活剖开，让你看看它肚皮下的脉管。你发现它体内有跟你体内完全一样的感觉器官。机械论者，请你回答我，自然在这个动物体内安排了一切感觉器官能令它无知无觉吗？它既然有神经，还能够麻木无知吗？万勿以为自然界里会有这种不合情理的矛盾。

但是学校的教师们却要问一问畜牲的灵魂是怎么回事。我不懂这个问题。一棵树有能力在它的纤维里吸收流通着的树液，有能力长出枝叶和结果的嫩苞：你们不是又要问我这棵树的灵魂是什么了吗？树的这些性能是天赋的；动物有感觉、记忆和若干观念，也是天赋的性能。是谁创造了这些天赋的性能呢？是谁赋予了这一切能力的呢，就是使野草生长、使地球绕日而行的人。

亚里士多德曾经说过畜牲的灵魂是物质的形式，在他以后这样说的有阿拉伯学派，阿拉伯学派以后又有天使学派，天使学派以后又有索尔邦神学院，索尔邦神学院以后就没有人这样说了。

又有旁的哲学家们叫嚣说畜牲的灵魂是物质的。这些人也并不比别人更成功，人们枉费唇舌地问他们一种物质的灵魂到底是什么，他们也只好承认是有感觉的物质。但是这种感觉又是谁赋予物质的呢？又是物质的灵魂，换句话说，就是物质把感觉赋予物质；他们总是绕不出这个圈子。

再听一听另外一些论断畜牲的畜牲的议论吧。他们说：畜牲的灵魂是一种精神的东西，跟肉体一同消逝；可是你们又有什么证据呢？这种精神的东西，实际上是有感情、有记忆、有观念和组合能力的，但是它又永远不能知道一个十岁的儿童所能知道的事情，你们对之又是怎样想法呢？你们根据什么来想像这种非肉体的东西与肉体一同消灭呢。最蠢的畜牲就是那些进而设想这种灵魂既非肉体也非精神的人。这倒是一套漂亮的学说。我们只能理解

---

约伯 (Job) 圣经中人物，生在摩西以前的时代。约伯书记载的都是他和三位友人的问答。——译者。  
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 4 章和马可福音第 1 章——译者

精神是一种非肉体的未知物：所以这些先生们的学说说来说去就是畜牲的灵魂既非肉体也不是什么非肉体的东西。

这么多矛盾百出的错误又是从哪儿产生的呢？由于人总是有这么一种习惯：还不知道一种事物究竟存在与否，却先忙着探讨这种事物到底是什么。人把风箱的活塞或小舌头儿叫做风箱的灵魂。这一灵魂又是什么呢？这是我们给这种活塞的一个名称。当我们拉动风箱时，活塞便落下，放进空气又起来，然后把空气由一根管子推出去，我们便管这个活塞叫做风箱的灵魂。

这里并没有一种跟机器区分开的灵魂。然而又是谁在推动动物的风箱呢？我已经跟你们说过了，就是那个推动行星运行的人。说 *Deus est anima brutorum*（上帝就是动物的灵魂）这话的哲学家是有道理的；不过他还得更远些。

## 第一节 空想的至善

幸福是由若干快乐感觉构成的一种抽象概念。柏拉图，本是写作长于思考的人，臆想了一种范型世界——即本原世界，臆想了一些关于美、善、秩序、正义等等的观念，一若世间真有一些世人名之为秩序、善、美、正义的永恒不灭的东西，而我们在尘世所面临的正义、美、善都是根据这些观念而来的不完善的本本。

所以照他说来，哲学家曾经探讨至善，有如化学家寻求点金石一样；但是并没有至善，也就好像并没有什么至上的方形，至上的紫红一样；有紫红色、有方形，但是根本没有名为紫红和方形的一般的东西。这种空想式的推论伤害着哲学已年深日久了。

动物对于发挥它们必须发挥的机能感到快乐。人们想像着幸福必然是接连不断的快乐；其实这样无休止的快乐跟我们身体各部器官、跟我们的目的并不相容。饮食固然有极大乐趣，两性的结合快乐更大，但是人倘若老是吃个不停或经常贪恋情欢，他的器官显然必定支持不住；而且更显然必定不能满足生命的目的，在这种情况下人类必会亡于欢乐。

无止无休地寻欢逐乐，依然是一场空梦。受孕怀胎的妇女必须分娩，这是一场痛苦：男人须劈柴裂石，也并不舒服。

如若把生活中散见的若干快乐称为幸福，幸福果然是有的；如若说只有久欢长乐或一连串持续而多变的愉快感觉才叫做幸福，这种幸福在这个地球上是没有的：请到别处去寻找吧。

要是把人的境遇，如财富、权势、声望之类，叫做幸福，也同样是误解。有的烧炭匠比有的国王更幸福。若有人问克伦威尔是在做英国护国官时高兴还是在青年时代出入酒馆时快乐，他想必会回答说在他专政时期并不曾心情愉快过。有多少容颜丑陋的女市民却比海伦和克娄巴特拉更称心如意啊！

但是这里要稍加注意：就是我们如若说：可能是某人比某人更幸福，可能是一个年轻骡夫比查理·昆特生活更优越得多，可能是一个女帽商比一位公主更称心如意，我们却要注意“可能”两个字。一个身体健康的骡夫比那位被风湿病折磨着的查理·昆特更愉快这是极明显的事；但是也很可能是这位架着拐的查理·昆特，回忆当年曾囚禁过一位法国国王和一位教皇，心里感到得意，也很可能是查理·昆特的命运无论如何也比一个身强力壮的年轻骡夫更好。

当然只有洞察人心的一位神灵，只有上帝才能断定什么人最幸福。一个人只有在在一个场合才能肯定说他当前的情况比他邻居好或坏，就是在敌对的场合跟战胜之际。

我假设阿基米德跟他的情人夜晚有个约会，而诺门塔努斯 也在同时跟

---

苏西尼派 (Les Sociniens) .意大利新教徒苏西尼 (Lelio Sozzini, 1525—1562) 所创教派，反对三位一体说。——译者

指圣经中传说的世界末日。——译者

见圣经《新约·犹大书》。——译者

圣彼得 (Saint Pierre 约前 10—约 67) 圣经中人物，耶稣十二门徒中为首者。原名西门，为一渔夫，耶稣

这个女人有约会。阿基米德到了她家门口，吃了闭门羹；人家却接待了他的情敌，让他吃了一顿丰盛的晚餐，席间这个人还不免把阿基米德嘲笑了一番，然后又跟阿基米德的情人寻欢取乐；这时阿基米德却流浪街头，饱受风吹、雨淋和雹子打。诺门塔努斯这时的确有权说：“今天晚上，我比阿基米德更幸福，我比他快乐，”但是他还得补充一句：“设若阿基米德仅仅是由于没有吃上一顿好饭、遭受一位美人轻视和欺骗，被他情敌取而代之而苦恼，仅仅是由于雨水、冰雹和寒冷而苦恼，”因为倘若这位流浪街头的哲学家心里寻思着，以为不拘是一个娼妇，还是雨水，都不应该扰乱他的心灵，倘若他正在思考一个美妙的问题，倘若他发现了圆柱体和球体的比例，他便能感受一种快乐，比诺门塔努斯的快乐高出一百倍。

只有在当前的快乐和痛苦中，其余一切都不考虑，才能比较两个人的命运。跟他情人寻欢取乐的人当时无疑是比他那位被人轻视而咳声叹气的情敌更幸福。一个身体健康的人吃一只上品竹鸡的时候当然比一个腹肠绞痛的人舒服；但是超出这个范围就没准儿了；不能把一个人的生存跟另外一个人的相比；根本就没有称量欲望和感觉的天平。

我们这篇文章从柏拉图和他的至善起笔，以梭伦和他那句传诵一时的伟大名言作结论：“谁苦谁乐，盖棺始能定论”其实这句格言也不过是一句孩子气十足的话，跟古代的许多成语一样。死亡的时刻跟一个人在一生中所遭遇的命运毫无关系；人可以死得很惨，很卑鄙，而直到死前，一生却享尽了人的天性所能感受的快乐。一个享福的人忽然倒楣了，这是很可能的事，也是司空见惯的事，谁又能不相信呢？可是他也并不因此而不是曾经享过福的人。

梭伦的这句话究竟是什么意思呢？一个人今日快活，明天不一定就快活。如此说来，这分明是一种不可否认的老生常谈，值不得一提。

## 第二节

幸福是罕见的。至善在这个世界岂不是可以视为顶大的空想吗？希腊哲学家们对于这个问题照例争论得很久。亲爱的读者，您岂不以为是看见乞丐们议论着点金石吗？

至善！这是什么字眼！简直等于问什么是至蓝，或至味、至行、至读等等。

每人各行其善，而且是尽量按照他自己的做法行事，姑息自己。

卡斯托要马，波吕克斯要战士。

怎样调合这么多不同嗜好，这么多不同脾气？

善莫大于其力足以使您忘怀一切的赏心乐事，犹如恶莫大于使我们完全失去感觉的东西。这就是人性的两个极端，而二者又都是转瞬即逝的。

既没有极端快乐也没有极端痛苦能够延长一生的：至善与至恶都是些空想。

---

为他改名彼得，意为磐石。相传新约彼得前书后书都是他的作品。——译者

拉伯尼一字在法语有动词 Rabonir 与之同音，意即使什么东西从坏变好，也就是改善的意思。伏尔泰原文就使用 Rabonir 一词，说明 Saint Raboni 一名的由来。——译者

这是笛卡尔的见解。在氏尔泰时代，中学里都讲授这种学说。——阿弗内尔

克兰托给我们说过一个美丽的寓言：他让“财富”“快乐”“健康”“德行”都参加奥林匹亚赛会：每人都要求得到苹果。“财富”说：“我就是至善，因为用我可以买到一切好处。”“快乐”说：“苹果应该是我的，因为人人要求财富都是为了我。”“健康”却坚信没有它就毫无快乐可言，那财富也就成了无用之物了。“德行”终于表示它在三者之上，因为有了金子、快乐和健康，若是行为不端还是会陷入十分苦恼的境地。“德行”便得了苹果。

这段寓言倒很巧妙，倘若克兰托说至善兼备道德、健康、财富、快乐四个对手的品德，就更显得妙了。但是这段寓言却丝毫没有解决至善这个问题。德行不是一种善，而是一种义务；它是另外一类的品德，是高一级的。德行跟痛苦或快感毫不相干。高行馨德之士，害了胆石病和风湿骨痛之疾，子身茕独，举目无亲，既缺衣又少食，更被心宽体胖、荒淫无度的暴君折磨压制，可算是不幸之极了：而无耻的害人虫却在牙床上抚弄着新欢，倒很幸福。您可以说这位横遭迫害的贤人比那个无耻的暴君更好；您可以说您敬爱前者而厌恶后者；但是您可不得不承认贤人幽于縲绁，也是要愤怒的。倘若贤人不同意这一点。他就是在欺骗您，便是一个卖狗皮膏药的。

## BIEN Du bien et du mal , Physique et moral 善 论物质与道德两方面的善恶

这是一个顶难而又顶重要的问题，关系到全部人生。更其重要的是对症下药，却又根本无药可用，我们也只好苦思冥想，探究罪恶的根源。从琐罗亚斯德起。人们就在争论罪恶根源问题，而且看样子，在琐罗亚斯德以前就有人争论了。也就是为了解释善恶混淆，才有人想像出两个本源来：一个是创造光明的奥尔穆兹，一个是创造黑暗的阿里曼：又幻想出潘多拉的盒子、朱庇特的两只酒桶、夏娃吃的那个苹果，以及其它许多故事来。第一个辩证法专家，著名的培尔（并非第一个哲学家，）曾相当明白指出，信仰善良而公正的唯一上帝的基督徒对于承认有善恶二神的摩尼教派所持异议多么难答辩。

摩尼教派的学说，虽然是很古老，但并不因而更合理。必得确立若干几何学式的预备定理才谈得到提出这一定理：“有两个必然的实在，二者全是至高无上的、二者又都是无限的，二者权能相等，相互斗争，最后达成协议，要在这个小小的星球上，一个广施义举，一个无恶不作”。摩尼教徒用这样一种假说来解释善恶的因由是解释不通的：用普罗米修斯的传说倒还可以解释得更圆满一点。但是用以说明事物存在理由的一切假说，若非建立在确切的原则的基础上，一律应该摒弃。

基督教神学家们（姑且不谈能令人相信一切的神启）对于善恶的起源解释得也并不比琐罗亚斯德派更妙。

基督教神学家一旦谈到上帝是一位慈父，上帝是一位公正的国王；他们一旦把无限观念加到他们所认识的那种人类的爱，人类的善良和正义上去，立即会陷入最可怕的矛盾里。既然这位主宰是我们所知道的最公正的，既然这位父亲对于他的子女恩爱备至，既然这位神，权能无限，曾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怎么竟然在不久之后又让一个狡猾的动物诱惑了人呢？怎么又竟然让人屈服呢？怎么竟然会让他所创造永生的人丧生呢？怎么竟然会让人类的后裔灾难重重罪恶累累呢？还别提一种看来似乎与我们微弱的理性更抵触的矛盾了。上帝怎么竟然跟着又以他的独生子的死亡来赎买人类呢？或者不如说上帝既然自己创造了人而又为人而死，怎么竟然会使他自己为之捐躯的差不多全人类都遭受永久的可怕折磨呢，若仅从哲学方面来看（而不借助于信仰），这一学说诚然是骇人听闻、丑恶可憎的。学说或是把上帝说得很坏，而且无限地狡猾，竟然创造了能够思维的生灵而又令人永遭不幸；或者把上帝说成无能，甚至极愚蠢，既不能预见也不能防止他所创造的生灵遭受种种灾难。不过本文所讨论的并非永久灾难问题。只谈的是我们今生所感受的善恶罢了。多少教会的神学家都一致攻击本文，却没有谁能够说服任何一位明智的人。

---

索尔邦神学院，即巴黎大学的前身，这里指该院的神学家们。——译者

在 Pierre Leroux 和 Jean Reynaul 的《新百科全书》“幸福”这一条内，有一大段反驳本文的文字。——阿弗内尔

克伦威尔（Oliver Cromwelle，1599—1658）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中新贵族联盟代表人物。——译者

查理·昆特（Charles - Quint，1516—1556），西班牙国王，神圣罗马帝国皇帝，领有西班牙及其殖民地、德国、意大利、尼德兰、奥国等广大领土，曾梦想统治世界。对外与法国土耳其长期战争。——译者

我们想不通培尔既然把辩证法武器运用得得心应手极其微妙，怎么会竟然乐于假托一位摩尼教徒，一位加尔文派信徒、一位莫利纳派信徒、一位苏西尼派信徒的话来论证呢？为什么他没有假托一个有理性的人之口来谈论呢？培尔怎么没有自己谈呢？对于我们这里不揣冒昧妄自谈论的东西，他必然比我们论述得更高明得多。

杀死亲生子女的父亲就是个怪物，故设圈套陷害良民的国王就是个可憎的暴君。如果您以为上帝也像您要求一位做父亲的那样仁慈，也像您要求一位国王那样公正，您便无法为上帝开脱罪名了；您若认为上帝德比天地，无限仁慈，同时您也就令他无限丑恶了；您使人希望上帝并不存在，您武装了无神论者，后者便永远有理由对您说：“与其责怪上帝犯了那种正是你们在人间要惩罚的罪恶，倒还不如根本就不承认有什么神明的好”。

让我们还是老实说了吧：不是我们人可以给上帝加上人的属性的，也不是我们人可以按照我们自己的形象来想像上帝的。人类的正义、善良和明智，没有哪一项是适合于上帝的。即令我们把这些性质扩大到无限，这些性质也终究不过是扩大界限的人类属性；就好像我们把无限坚固、永无止境的运动，和谐，无限分割性等等都归到上帝身上一般。这类属性不能是上帝的属性。

哲学家们告诉我们说这个宇宙应该是一个不可理解的、千古不朽的、由于本性而存在的“实在”安排下的；但是，再说一遍，哲学并不告诉我们这个本质的属性都是什么。我们知道这个本质不是什么，却不知道它是什么。

对于上帝说来，不拘是在物质方面还是在精神方面根本就无所谓善，也无所谓恶。

物质方面的恶又是什么呢，恶莫大于死亡。那末让我们来看看人是否可以永生不死吧。

要想一种像我们身体这类的物体永不灭裂，那它就必须是浑然整体，既不生也不养，既不食也不长；更不能经受任何变化。即使我们把这些问题的各各加以研究，而每一位读者即使都尽情推敲，我们还是必然意识到人永生不死这一命题是自相矛盾的。

如若我们的机体是永生不死的，其他动物的也必然不朽；那末，显然不久地球便无力养活这许多动物了，这些不朽的生灵全靠用食物来维持身体新陈代谢作用而生存，缺少食物便不能新陈代谢，当然也就消灭了；这一切都是自相矛盾的。我们还可以举出更多的矛盾来；但是真正有哲学思想的读者都必会意识到有生就有死，死既不能是上帝的一种错误措施，也不是一件坏事，也不是一件不公正的事，更不是人所受的一种惩罚。

人生来就是要死的，既不能避免死亡也不能避免痛苦。要使一种具有天赋感觉的有机物体永不感受痛疼，一切自然规律都得改变；物质就必须是不可分割的，不能有重量、运动和力；一块岩石掉在一只动物身上就不得把动物砸死，并且水也淹不死动物，火也不能把动物烧死。所以没有感觉的人跟永生不死的人都一样是自相矛盾的观念。

为了提醒我们保护自身，这种痛苦的感觉是必要的，而且还可以为我们提供支配万物的一般规律所能容许的快乐。

倘若我们感受不到痛苦，便随时可以在不知不觉中弄伤自己而不觉痛。

---

诺门塔努斯（Jean Nomentanus 即 Greseentius，？—998），古罗马贵族，曾任护民官，985—995 十年间任罗马教皇，号称约翰十五世。——译者



没有痛苦的发端，我们便不能执行任何生命功能；我们不能感受到痛苦，也就没有任何快乐。饥饿就是一种提醒我们进餐的痛苦的发端；烦闷无聊就是督促我们工作的一种痛苦；爱情原是一种得不到满足便否恼的需要。总之，一切愿望都是一种需要，都是才发端的痛苦。所以说痛苦是动物一切行动最初的动机。如果说物质是可分的，一切具有感觉的动物都应该能感觉得到痛苦。所以痛苦跟死亡同样是必要的。所以痛苦既不能说是上苍的一种错误措施，也不能说是一种戏弄或惩罚。即使我们只见一些牲畜受苦受难，我们也绝不会抱怨自然。倘使我们眼见几只白鸽惨死在鸱鹰的铁爪之下，这只鸱鹰逍遥自在地吞噬鸽子的肠肚，它也不过干的是我们所干的事，我们也绝不会唠叨了；但是我们的肉体又根据什么权利可以不致像牲畜一样被撕碎扯烂呢？是不是因为我们的智慧超过牲畜？然而智慧在这儿跟可以分裂的物质又有什么关系呢？在脑髓里多一点或少一点什么观念难道说就必然或足以阻止火的伤我们、阻止一块岩石砸伤我们吗？

古今关于讨论道德上的恶的著作，虽已汗牛充栋，而其实仍旧不过是物质上的恶罢了。这种道德上的恶也只是一个生物给另外一个生物引起的一种痛苦感情。巧取豪夺、侮辱欺凌之类的行为之为恶，也只因为这类行为引起一种宿苦感情。然而我们既是不能对上帝作恶，根据理性的推论（与信仰无关，信仰完全是另外一回事），对于最高的主宰，显然根本就无所谓道德上的恶。

因为在身体上恶莫大于死亡，在道德上自然是恶莫大于战争啦。战争带来种种罪恶：宣战时造谣诬蔑。缔约后又背信弃义；还有强掠、蹂躏、痛苦和形形色色的死亡。

这一切对于人来说都是身体方面的一种恶，对于上帝来说，这跟彼此咬做一团的一群疯狗的疯癫一样，都并非道德上的恶。说只有人才自相残杀，这本是一句既不真实又不理直的老生常谈：狼、犬、猫、鸡、鹌鹑等等动物都自相搏斗，同类相残；木蜘蛛还自相吞噬；一切雄的都因争夺雌的而彼此打斗。这类战争是自然规律、动物血液里含蓄着的自然动力的后果。一切都是联系着的，一切都是必然的。

大自然赋给人平均二十二岁上下的寿命，也就是说，在一个月里出生的一千婴儿当中，有的死在摇篮里，有的活到三十岁，有的享年五十整，有几个寿高八十，您若合计一下，便可发现每人约计活二十二岁。

人死干战争或亡干热病对于上帝来说，又有什么重要关系呢？战争伤亡人数比天花少。战祸是临时的，而天花猖獗寰宇长期不灭。一切天灾人祸都缠在一起，平均寿命二十二岁这条规律一般说来总是不变的。

您说：人杀人是要犯天怒的。这话果若真实，各国的领导人就都是最可怕的罪人了；因为他们甚至为了一点点不值得要的利益而杀死无数的同胞，还要说是秉承天意。（若仅从哲学角度来想）他们怎样冒犯了上帝呢？就如同老虎和鳄鱼一般冒犯了神明，其实他们所冒犯的不是上帝，是他们的同胞。人只能对人犯罪。一个强盗盗窃不了上帝。一点点黄金在哲罗姆手里或在波那汪图尔手里对于上帝来说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们有些必需的愿望。必需的情欲和抑制这些愿望与情欲的必需的法律，正当我们在我们的蚂蚁窝上对于

---

梭伦（Solon，约前 638—约前 559）古代雅典立法家和诗人，古希腊七贤之一。曾任执政官，进行政治改革，作品有断片留存——译者

一支草茎争论一整天的时候，宇宙永远遵循着永恒不变的规律运行，而所谓地球的这个原子也受这些永恒不变的规律支配。

## BIEN, TOUT EST BIEN 善, 一切皆善

诸位先生,我求你们给我解释解释“一切皆善”这句格言,我不大懂。

这句话是不是意味着遵循着动力原理“一切都安排妥善”“一切都秩序井然”呢?而且我老实说,我了然。

你们以为人人都身康体泰,衣丰食足,没有人受苦吗?你们要知道这话是多么不实在。

你们的意思是不是以为,苦恼着肚界的那些令人伤叹的灾难,对于上帝来说是“善”,并且令上帝高兴呢,我决不相信这种骇人听闻的想法,你们也不会相信。

请你们费神,给我解释解释“一切皆善”这句话。推论家柏拉图慨允上帝有创造五个世界的自由,他说因为几何学中仅有五个边角均等的正立体;四面体、立方体、六面体、十二面体、二十面体。可是为什么要这样限制神的权能呢?为什么不许他按照形体更匀整的球体以及圆锥体、多面角锥体、圆柱体等等来创造世界呢?

依柏拉图说来,上帝必然选择可以做得到的最好的世界。虽然由于人类始祖违背上帝诫命堕落之后,我们的星球已不复是最好的星球,从而柏拉图这一学说便似乎与原罪的教义抵触,还是有不少基督教哲学家采用过这个学说。我们这个星球已往既经是最好的星球,现在仍旧可以是,却有很多人以为是最坏的,不是最好的。

莱布尼茨在他那部《神正论》里赞成柏拉图的学说。不只一位读者报怨说对于他们俩人的学说弄不懂;至于我们,读了两人著作不只一遍,照我们习惯,说老实话,我们仍旧是茫然。既然新约关于这个问题对我们毫无启示,我们便糊涂下去,也无愧于衷了。

莱布尼茨,无事不谈,也谈论过原罪。正像所有创立学说的人往往把一切能驳倒他的论点都纳入他的体系之内一样,他想违背上帝旨意与随之而来的怕人祸事也是尽善尽美的世界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也是一切真福的要素。

“Calla, calla, señor don Carlos: todo che sehaze es por suben” [沉着气,沉着气,唐·卡尔罗斯先生;所有的这一切都是为了您好。]怎么!从一个乐园里被赶出去,而当初若是没有吃那个苹果的话,本来是可以永久在那儿生活下去的!怎么:在苦难中养一些可怜罪恶的孩子,他们又要受尽一切苦难,还要连累别人也受苦受难!怎么!害上一切病症,感受种种苦恼,在痛疼中死去,而且为了凉爽,还要被人用火焚化!这种遭遇果真是最好的吗?在我们说来这并不太好;在上帝说来这又有什么好呢?

莱布尼茨也觉得无话可答辩:所以他写了大部大部的书,他自己都还莫明其妙。

否认有坏事,这也只能由一位心安体泰,跟情妇和友人们在阿波罗客厅

---

卡所托(Castor)与波吕克斯(Pollux)是罗马神话中人物,朱庇特与莱达所生孪生子。——译者  
奥尔穆兹与阿里曼是波斯拜人教或祆教崇奉的两位主神,前者象征光明与善,后者象征黑暗与恶。——译者

潘多拉(Pandore即Pandora)希腊神话中人物。相传系宙斯命火神赫菲斯托斯用泥土所造第一个女人。宙斯把她嫁与世上第一个男人厄比墨修斯,屿行前送给她一只盒子,内藏疾病、罪恶、嫉妒等等。厄比墨修斯把盒子打开,于是世间便充满了痰苦和罪恶、只有“希望”仍留在盒底。——译者

举行盛宴的卢古鲁斯 笑着说出来 ;但是他只要伸首窗前也就会看见不幸的人群 ;只要他得了热病 ,他自己也会苦恼起来。

我实在不喜欢引经据典。这总是一件很感棘手的事。人们总会忽略引文的上下文而断章取义 ,引起无数争论。然而我却非引用教会之父拉克坦斯的话不可。在他《论上帝的愤怒》一书的第十三章里这样假托伊璧鸠鲁的话说 :“ 或者是上帝愿意从这个世界除去恶而不能除 ;或者是他能除而不愿意 ;或者是他既不能除而又不愿意 ;或者是他既能够而且又愿意。如果他愿意而不能除 ,就是无能 ,这与上帝的本性相反 ,如若他能除而不愿意 ,就是不仁 ,这也一样不符合上帝的本性 ;如若他既不愿意又不能除 ,就是既不仁又无能 ;如若他愿意而又能够 (只有这一情况才符合上帝本性) ,那么世上的罪恶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 ”

这一论据倒是很难人的 ;所以拉克坦斯也回答得很不好 ,他说上帝许可有恶 ,但是又给我们明智以取善。老实说这个解答比起反驳来是很软弱无力的 :因为它假定上帝只能够在产生恶时才给我们明智 ,之后我们就有了可笑的明智 ,恶的根源从来就是看不见底的深渊 ,因而使许多古代哲学家和立法家都只能求助于两个本原 ,一好 ,一坏。在埃及 ,坏的本原 是恶神蒂丰。在波斯是阿里曼。我们都知道摩尼派就采用了这一神学学说 ;但是这些人从来也没有谈论过什么好本原 ,也没有谈论过什么坏本原 ,不要相信他们的空话。

设想有两个全能的人、彼此拼搏 ,看谁能在人世间做出更多贡献 ,正像莫里哀所写的两个医生一样彼此成立一个协定 :你把呕吐剂给我 ,我便把抽血法教给你。这种设想 ,在充斥世间可以算是我们诸多缺点的那许多荒唐事当中 ,也不算是不够荒谬的了。

在柏拉图派以后 ,巴西里得 从教会成立最初时期起就认为上帝曾经把我们的世界交给他其次的几位天使来创造 ,说这些天使手都不大巧 ,便创造出我们现在所看见的东西来。这一神学传说被猛烈的反驳粉碎了 ;反驳说全能全善的上帝的本性就不容由一些对于世界毫无所知的建筑师来建造一个世界。

西门 已经感觉到会有这种反驳 ,便预先解说说主持作坊的天使由于作坏了作品而被罚了 ;但是这位天使的疮伤却医治不好我们。

希腊潘多拉的故事并不能更圆满地答覆这个反驳。那只匣子里边盛着一切痛苦和灾难、在匣底留下了希望 ,实际上是一个美妙的比喻 ;但是这个潘多拉只不过是伏尔甘 制造来向那个曾经用泥做了个人的普罗米修斯进行报复罢了。

印度人也没是猜对 :上帝创造了人 ,就绘了他一种药可以保障人永久健

---

罗马神话传说主神朱庇特神宫前左右两边各放一只酒桶 ,一只满装疾恶 ,一只满盛幸福。主神就两桶轮饮 ,以便安排每一世人的命运。——译者

摩尼教派 (Les manichéens) 。摩尼教为公元三世纪波斯人摩尼 (Manès 即 Mani ,约 216—276) 所创立。摩尼采取琐罗亚斯德学说及基督教义 ,以光明与黑暗象征善恶 ,光明是精神 ,是神 ,黑暗是物质 ,是魔鬼。他用这种学说说明善恶二元论 ,——译者

十六世纪西班牙耶稣会修士莫利纳 (Molina ,1535—1600) 所创教派 ,主张调合造物主超自然的辅导及其先知与人类意志自由。——译者

波那汪图尔 (Sait Bonaventure ,1221—1277) 基督教会神甫 ,任圣方济各会的总主教。——译者  
伏尔泰曾根据这一格言写了他那部题为《老实人》的美妙的小说。——乔治·阿弗内尔

康；人叫驴驮着药，驴渴了，蛇指给它一处泉水；在驴饮水的当儿，蛇就把药据为己有了。

叙利亚人想像着以为男人和女人都是在第四层天创造的，他们竟然去吃一块圆饼子而不去吃他们的天然食物仙丹，仙丹是从汗毛孔排泄出去的。可是吃了圆饼之后，就得上厕所去。男人和女人请求一位天使告诉他们盥洗间在哪儿。天使就跟他们说：“你们请看那个一点点大的小星球，离这里大约六千万古里左右，那儿就是宇宙的卫生间；快快去吧”。他们到那里去了，人家就把他们留在那里了；从那时候起我们的世界就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人们不免要问叙利亚人为什么上帝允许人吃圆饼子，从而给我们招来一大堆那么可怕的疾病。

快把话头从第四层天拉回到博林布鲁克 阁下身上来，免得我烦恼。这个人的确是一位伟大天才，曾经把他的“一切皆善”的计划交给了著名的蒲柏，我们确实在博林布鲁克的遗著里逐字逐句都找得出来，并且曾经沙弗茨伯里把它编入他的《特色集》里边。请读沙氏这本书里论道德家那一章，您就可以看到这些话：

“关于自然界的缺陷的这类怨言实在够人答辩的。自然从一位十全十美的人的双手里产生出来，怎么会那么软弱无能，那么残缺不全呢？但是我否认自然是残缺不全的……自然界的美是从许多矛盾的对立面而来的，而万物的和谐又产生于一种永久的搏斗……一物奉献给一物：植物奉献给动物，动物奉献给土地……；中心能力和万有引力的法则赋给各种天体以重量和运动，决不会为了怜惜一个瘦弱的动物而错乱了步骤。这个动物虽然完全是在这类法则保护之下的，但不久也就会被这类法则粉碎。”

博林布鲁克、沙夫茨伯里、以及把他们的作品加以发挥的蒲柏，都不能比别人把这问题解决得更好：他们所谓的“一切皆善”，除了说明一切都受不变的法则支配之外，并没有旁的意思；谁又不知道呢？您跟着一切小孩子指出苍蝇生来是给蜘蛛吃的，蜘蛛是给燕子吃的，燕子是给伯劳吃的，伯劳是给鹰吃的，鹰是为被人杀的、人是为自相残杀，被大蛆吃，随后又被魔鬼吃的，至少一千个人里有一个是这样。

这就是各种动物之间的一种明确而永恒的规律。到处都有规律。一块石头在我膀胱里形成，这简直是一种惊人的机械作用：一些含石质的液汁一点一点的在我血中经过，它们被滤到肾脏里，通过输尿管进入我的膀胱，由于一种妙不可言的牛顿引力，就在那里边聚集起来；石子形成、长大，我痛苦万分，比死还厉害一千倍，都是由于世界最完美的安排；一位医生改进了土八该隐 所发明的艺术，在尿骨盘那里给我刺进一根尖锐的铁器，用铁器钳头夹住我的膀胱石：在医生努力之下，由于一定的机械作用，石子就碎了；也是由于这种机械作用我痛得要死。“这一切皆善”，这一切都是不变的物理学规律的显明结果：我同意，我也像您一样知道这一点。

---

莱布尼茨（Gottfried Wilhelm Leibniz, 1646—1716）德国著名科学家及唯心主义哲学家，曾与牛顿同时创立微积分。早年赞成机械唯物主义，晚年终于形成了他的客观唯心主义的《单子论》和《神正论》学说。

——译者

意即华美的音乐厅。阿波罗是希腊神话中掌管音乐诗歌艺术的神。

卢古鲁斯（Lucullus, 前 109?—前 57）古罗马将军，曾指挥罗马抵抗本都国王米特拉达梯六世侵略的战争，作战归来后即生活在一幢有名的华丽大厦里，以生活奢华闻名。——译者

如若我们没有感觉，对于这种物理学也就没有什么可谈的了。但是问题不在这儿：我们问您：是否世界上丝毫没有有什么可感到的恶，若是有，这类恶又是从哪里来的蒲柏在他“论一切皆善”的第四封信里说：“什么恶也没有，如若是有个别的恶，它也构成普遍的善。”

这真是一个奇怪的普遍的善，由胆石、风痛、一切罪恶、一切痛苦、死和永坠地狱所构成。

人类的堕落是我们拿来贴在您所谓“一般健康”的身心方面一切这类个别疾病上的一帖万应膏，可是沙夫茨伯里和博林布鲁克却都嘲笑原罪；蒲柏对此也只字未提；显然他们的学说是从基础上挖基督教的墙脚，什么也说明不了。

可是这个学说在不久以前曾经为若干神学家所称道，他们倒都愿意接受反面的意见；正好极了，不要嫉妒任何人在这个苦海无边的问题上随意推论聊以自慰。同意病人膏肓的人想吃什么就吃什么，这是正确的。人们甚至以为这种学说是安慰人的。蒲柏说：“上帝对于英雄与麻雀的死亡、一个原子或千万星球同归于尽、一个肥皂泡或一个世界的形成都是用同样的眼光来看的。”

我跟您说实话，这简直是一种笑人的安慰；在沙夫茨伯里阁下的药方子里您不是可以找到一大服安神剂吗？他说上帝是不会为一个微贱如人的动物改动他那些永恒的规律的。至少应承认这个微不足道的动物有权利谦逊的呼喊，呼喊着要求了解为什么这类永恒的规律不是为每人的幸福而创设的。

这个“一切皆善”的学说只能把整个自然的创造者表象成一个强暴不仁的国王，只要能实现他的企图，不惜牺牲四五十万人的生命，并使其他的人也都在饥荒和泪水中苦度岁月。

最好的理想世界的想法也远不足以安慰人，凡是采取这一学说的哲学家都大失所望。善恶问题对于诚心研究它的人始终是一个不可解的谜；对于争论的人简直是一场思想游戏：他们就好像一些被罚做苦役的人用他们身上的锁链子玩耍一样。那种不知思考的人，又好像从河里移人盆里的鱼一样，不知道它们在那里是供复活节前吃斋时拿来吃的：所以我们一点也不知道支配我们命运的原因到底是什么。

我们几乎要在所有形而上学的篇章末尾注上罗马裁判官当他们听不清一项诉讼时所用的两个字母：N.L.，拉丁文 non liquet 的缩写，意思就是“这个不清楚”。我们特别要强令那些缺德鬼、阴险分子不得胡说乱道；其实他们也跟我们一样被人类的灾难重重压扎着，却还要造谣诬蔑，兴风作浪。我们要依靠信仰与上帝来整他们那些可憎的欺世言行。

有的议论家曾以为万物主宰的本性就不能容许万事万物不是现在这个样子。这是一个艰难的问题，我还知道得有限，岂敢研究。

## BIENS D'EGLISE 教会的财产

### 第一节

福音书禁止那些希望功德圆满的人聚积财宝和保留他们的世俗财产。

不要在人世间为自己积攒财宝。

你若愿意作个完人，便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

凡以我的名字撇下房屋或弟兄、或妻妹、或父母、或妻子、或儿女、或田产的必将收获百倍，并将承受永生。

使徒们和他们初期的继承人根本就不接受不动产，只收这种产业变卖的价银；而且留下维持生活必需的钱，把其余的就都分散给穷人了。撒非喇和亚拿尼亚并没有把他们的产业交给圣保罗，而是变卖了产业把价银交给他：

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

将近三世纪末叶，教会就已经拥有大量的不动产了，因为戴克里先和马克西米安在公元 302 年曾宣判没收教会不动产。

君士坦丁大帝一登皇位，便下令允许教会如古代宗教的寺庙一样接受捐献；而从那时起教会便获得大量的良田。圣·杰罗姆在他致厄斯托施的一封信里曾指责这种情形：“您看他们遇见富有的孀妇，接待时态度温和圣洁，也许以为他们伸出手来是给人祝福，其实正相反，是为接受他们虚伪行为的代价。”

那些神甫们不必化缘就有人施舍。瓦郎蒂尼安一世曾认为必须严禁圣职人员接受孀妇或妇女以遗嘱或其他方式捐献的钱。我们在《狄奥多西法典》里发现的这条法律，后来被马尔西安与查士丁尼先后两次废止。

查士丁尼为了庇护圣职人员，曾在他所制订的那部诺维勒宪法第十八篇第十一章里明文规定有利于教会的遗嘱，即使不合法定格式，审判官也不得宣判无效。

---

拉克坦斯 (Lactance) 古罗马基督教辩护士，浑名基督教的西塞罗，生年不详。卒于公元 325 年。——译者

巴西里得 (Basilide) 公元一、二世纪基督教诺斯替派主要代表之一。——译者

西门 (Simon) 圣经中十二使徒之一。——译者

伏尔甘 (Volcanus 或 Vulcain) 罗马神话中的火神，即希腊神话中的赫菲斯托斯，工建筑与冶金为工匠始祖。——译者

博林布鲁克 (Henry St. John Bolingbroke, 1678—1751) 英国政治家和自然神论派的哲学家。贵族出身，反对基督教传统的神启说，主张用自然宗教代替传统的启示宗教。著有政论文艺书简和哲学论文集。——译者

蒲柏 (Alexander Pope 1688—1744) 英国诗人和哲学家。——译者

土八该隐 (Tabalcaïn), 圣经中人物相传他是冶金的始祖。——译者

教会财产的转移是十八世纪财政上的重大事件。拉斯、马收耳二人曾试图没收教会所占有的二十亿不动产，没有办到。但是 1789 年 11 月 2 日，制宪会议终于下令没收教会财产归为国有，不久便执行了拍卖工作。——阿弗年尔。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 6 章第 19 句。——伏尔泰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 19 章第 21 句。——伏尔泰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 19 章第 29 句。——伏尔泰

阿那斯塔斯 在 491 年规定教会财产所有权有效期为四十年。查士丁尼曾将这一条法令编入他那部民法里去。可是这位君王经常改变裁判条例，曾把这条法令规定的有效期又延长到一百年。当时有些圣职人员，不满意他们的职业，便伪造假文件：他们利用一些依照旧法律已经失效而根据新法令又有效的旧遗嘱。老百姓们都被这种欺骗行为弄得倾家荡产。直到当时还认为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财产，就都被教会侵占去了。终于因为舞弊行为闹得太厉害了，查士丁尼本人也不得不恢复阿那斯塔斯在他的诺维勒宪法一百三十一篇第六章里规定的法律。

法国的法庭曾长期援引诺维勒宪法十八篇十一章，当时有人死后遗赠给教会的财产只限于银钱或家具什物等动产；但是从 1735 年圣谕颁布以来，信徒对于教会的遗赠便享受不到这种特别待遇了。

至于房屋田地不动产，从大胆菲利普 以下历代法国国王都禁止教会未获国王批准私自接受，关于这一措施，最有效的法令当属大法官阿格索 所拟订的 1749 年敕令，从这道敕令通谕以后，不论是由捐赠、遗赠，或交换，没有法院登记的国王敕书，教会不得接受任何不动产。

## 第二节

在最初五个世纪里，教会财产由助祭掌管，并且由他分发给僧众和贫民。到了五世纪末叶，这种共有制不复存在；教会财产就分成四份，一份给主教，一份归僧侣，另外一份归教区财产评议会，第四份指定分给贫民。

这样划分没有多久，主教们就把四份独占了；所以低级僧侣一般都很贫困。

1651 年 4 月 18 日，图卢兹 法院宣判一项判决案，责成法院辖区内各主教须在三日内供给贫民食物，逾期则没收各主教在该辖区内各教区所有收入六分之一云云。

在法国，教会财产的转让，如果未经办理浩繁的手续而与教会又无益，便不生效。人们判断占有四十年，不具产权证书也可有效取得教会财产，但是虽有产权证书而手续不完备，购买人或继承人所有权也根本不能生效；从而就引出这句格言：与其有产权证书而不完备，宁可不要产权证书。这种判例是根据一种推定，以为产业获得人的产权证书不完备就是居心不良，而按照教规，业主居心不良，绝不能取得产业所有权。但是根本没有产权证书的人岂不也应该推定是篡夺他人财产的人吗？岂能认为由于不知道应有的手续因而手续不完备便可推定是居心不良呢？岂能根据这种居心来剥夺业主呢？岂能因为祖上获得产业时没有履行一种手续，而子承父业，便是居心不良呢？

教会财产，虽是维持一种可敬的等级所必需的，跟贵族和平民的财产性

---

撒非喇 (saphire) 和亚拿尼亚 (Ananie)，圣经新约中的人物。按《使徒行传》第 5 章记载皈依基督教的犹太人亚拿尼亚和他的妻子撒非喇因变卖田产，捐献教会，私自留下几分价银，便被视为欺哄圣灵，当场断气毙命。——译者

马克西米安 (Maximien) 古罗马皇帝，286—305 年在位。——译者

厄斯托施 (sainte Eustochie 即 Eustycyllum，364—409) 古罗马一女修道院长。早年随其母到东方，在巴勒斯坦建立修道院，圣·热罗姆曾与之长期通信。——译者

瓦郎蒂尼安一世 (valentinien I) 古罗马皇帝，364—375 年在位，以过分苛刻和排斥异教著称。——译者



质又何尝不同；这三种财产都应服从相同的规定。现今我们已经尽可能向这种公正法律靠拢了。

似乎神甫和僧侣既然渴望着功德圆满，就绝不可诉讼：假使有人跟你起诉，要脱你的内衣，你连外套也给他。

圣·巴齐尔 说在福音书里有一条法律特别禁止基督徒从事任何诉讼，想必就是指上述这句话而言的。萨尔维安 也指这句话说过：基督命令我们不要争讼，他不仅是命令……而且命令我们只可摆脱争端，命令我们把惹起争端的東西也放弃。

迦太基第四次主教会议也重申这一禁条：主教对于转让的东西不准争执。

但是，从另一方面来说，主教放弃权利可也不对呀。他既是人，就可以享用人们赠送给他的财产，不能因为他是神甫就可掠夺他的财产。（以上两节出自克里斯丹先生手笔，他是贝藏松 地方法院著名律师，曾为消灭奴役制度进行辩论而在他家乡万古留芳。）

### 第三节 论多种多样的圣职俸禄，有俸无职的隐修院长和拥有奴隶的修士

有各种各样的有大宗收益的圣职俸禄、有总主教区的、有主教区的、有修道院的圣职俸禄，有三万、四万、五万、六万帝国弗罗伦 大小不等的圣职俸禄，就像有各种各样的女人一样。这是一项只属于有权有势的人的权利。

帝国的一位王子，王室的幼子，如果只拥有一个主教区，他的基督教资格便很浅了。必窥有四。五个主教区才足以证实他的基督教资格。可是一个贫穷的本堂神甫，生活困难，根本就弄不到两份圣职俸禄；至少也是极少见的。

说自己是循规蹈矩的、只有一份俸禄并且已经心满意足了的那位教皇，是很有理性的。

有人说有一个名叫埃布奕的，普瓦提埃城的主教，是第一个同时拥有一所修道院和一个主教区的圣职人员。那是秃头查理大帝 赠送给他的两宗礼品。修道院就是巴黎近郊圣日耳曼的那一所。那倒是一块肥肉，不过还没有现下的那么肥。

在这位埃布奕之前，我们见过许多教会人士拥有许多所修道院。

查理大帝 宠臣、助祭阿尔琴 神甫同时拥有图尔的圣马丁、费里埃、

---

古代东罗马皇帝狄奥多西二世（Theodose II，408—450 在位）下令编纂的法典，内中包括公元 312—438 年历代罗马信仰基督教的皇帝所订宪法。——译者

马尔西安（Marcien）东罗马皇帝，450—457 年在位。——译者

查士丁尼（Justinien，即 Plavius Petrus Sabbatilis Justinianus，483—565）东罗马皇帝，527—565 年在位，曾下令编纂《民法大全》，以巩固集权统治，并兴兵大举侵略，以图恢复罗马旧日版图。——译者

阿那斯塔斯（Anastase）东罗马帝国皇帝，491—518 在位。——译者

大胆菲利普（Philippe Le Hardi，1342—1404）法国瓦洛亚朝国王。——译者

阿格素（Henri - Francois d'Aguesscau，1668—1751）法国路易十五朝代著名法官，法国资产阶级历史家称道他长于口才而且博学，为人刚正不阿，热情维护公共利益。——译者

图卢兹（Toulouse）法国西南部加龙河上游重要城市。——译者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 5 章第 40 句。——伏尔泰

圣·巴齐尔（Saint Basile，329—379）希腊教会著名神父和神学家，基督教修道制度创立人之一。——译者

默科里和其他等地的修道院。他掌管修道院之多简直无以复加了；因为一个人既然是位圣徒，就应感化更多的灵魂，既然不幸是一位交际大家，就应该活得更惬意一点。

从那时候起，这些修道院长很可能都是有俸无职的人；因为他们不能同时在七、八个地点诵经祈祷。查理·马特和他儿子佩潘都有许多修道院的俸禄，却都不是有圣职的修道院长。

一位有俸无职的修道院长跟一位有圣职的修道院长区别又何在呢？区别就如一个人有五万埃古银币的年金收入用来享受。一个人有五万埃古银币的年金收入用来治理。

这话也并非是说有圣职的修道院长就不可享受了。请看约翰·特里戴姆在本笃会修道院长一次集会上的讲话里是如何讲修道院长们的安闲如意的生活的：

忽略了祭花上天，唾弃了上帝的王国，  
容忍着巴克科斯和异教的爱神云云。

约翰·特里戴姆死后若干年月，有一位好心人把他的话译了出来，或者不如说摹拟了出来。以下便是：

“他们既不敬上苍，也不尊真主；  
喜欢的倒是巴党科斯和爱情之母；  
这便是他们白昼和黑夜的两位伟大圣人。  
他们以金价出售穷人的血汗，  
他们用金杯痛饮；黄金在他们天花板上方；  
黄金也在他们高价换来的娼妇身上；  
懒洋洋地从床第移近餐桌。  
他们既不怕王与法，也不惧神与魔。

可见约翰·特里戴姆显然是大放厥词。简直可以用恺撒3月15日前所说的那句话来回答他。恺撒说：“我怕的不是那些酒色之徒，怕的倒是那些毫无血色的干瘦的议论家。”在夜课祈祷时唱“爱神之夜”这一歌曲的修士们并不危险，那些争长论短、说教劝善、玩弄阴谋的修士比约翰·特里戴姆谈的所有那些修士做的坏事更多。

贝雷地方的著名主教苛待修士也不亚于特里戴姆。这位主教在他那部

---

萨尔维安 (Salvien, 390—484) 法国马赛一神甫。他关于马赛的沉痛有力的讲词使他获得“新耶利米”这一译号。——译者

贝藏松 (Besancon) 法国东部靠近瑞士日内瓦地区的一大城市，钟表业很发达。——译者

这位律师曾为圣·克劳德地方农奴进行申诉。——乔治·阿弗内尔

florin, 荷兰和奥国古代金币名。——译者

秃头查理大帝 (Charles Le Chauve, 823—877) 法兰克王国查理大帝之孙，兄弟三人瓜分查理帝国，成为法国国王。——译者

查理大帝 (Charlemagre, 742—814) 法国古代法兰克王国加洛林朝皇帝，先后征服许多民族，建立了庞大的查理帝国版图包括现在的德、法、意三国领土。一生整文经武，加强统治并推行所谓“加洛林文艺复兴”政策。死后帝国即瓦解。——译者

阿尔琴 (Alcuin, 约 735—804) 中世纪英国神学家和经院哲学家，曾受查理大帝之聘赴法讲学，成为“加洛林文艺复兴”运动重要人物。——译者

《梅立托的启示录》里引用何西阿的话来申斥这些修士们：“欺骗穷人的肥母牛啊、你们喋喋不休他说：拿来吧，我们就痛饮；主曾经以他的圣名起誓说，苦难的日子就要临到你们头上了，你们都要厌烦、而且家家户户都要绝粮。”

这几句预言并未应验；不过遍及全欧洲的不信任修士的警惕心理，限制了修士们的贪婪，使修士们也言行端庄了一点。

虽然有人写书指摘修士们的弊端，也应该承认他们中间总还有些在学问和德行方面出类拔萃的人物；即使他们干了些坏事，却也有所贡献；一般说来，可以寄予同情的地方比应该谴责的地方倒还多。

#### 第四节

教会圣职俸禄分配上的一切重大弊端，从十世纪一直延续到十三世纪，现今都没有了；虽然这类舞弊行为跟人类天性是分不开的，但是由于这类弊端表面却显着一派正经，就不大引人起反感。一位马雅尔若在今日也不会会在宣教的讲座上说：“噢，夫人，叫主教先生赏心的夫人！你要是问这个孩子怎么会在十岁上就有了一份教会圣职俸禄，人家必然回答你说，孩子的母亲很需要主教先生呢？”

我们现在已经听不见一位鞋匠默诺在讲坛上高声喊道：“两支主教职杖，两顶主教冠，而他们还不满意。”

“你们彼此之间，夫人们，你们都知道怎样获得主教欢心：随后你们便说：噢！噢！他必给我孩子好处，这孩子必会是教会资助最多的一个了。”

“这些罗马教皇法庭总书记虽然有了三份甚至十五份教会圣职俸禄的特许证，而且还都是洁圣读圣的人，他们仍旧不断地猎取一些本来不得同时兼领的圣职俸禄，这在他们说来横竖是无所谓的。主教出了缺，为了获得这个位置，他们会出上寥寥几份圣职俸禄，首先拼凑几个首席司教区、儿所隐修院，两所修道院、四五份圣职俸禄，这全都是为了换取那个主教缺。”

这位宣教士在另外一处又这么说：“我们在法院里遇到的控诉人，四人中必有一个修士”；要是有人问他们在那儿干什么，就会有一位教士回答说：“我们的教务议事堂被封闭了，不许议长、主教、和其他教会人员进去，我就是尾随这些位先生来办理这件事的。你呢，修士师傅，你在这儿干什么？”

“我为我们师傅一所有八百里弗尔年金收入的隐修院打官司。”“你呢，白衣修士？”“我为我自己的一所小修院打官司。”“你呢，化缘修士，你一寸土地也没有，你到这儿来闲逛做什么？”“王上钦赐我们盐、柴和旁的东西，可是他的官员们又拒绝给我们这些东西。”或是有人回答说：“某某神父，由于待人又吝啬，又嫉妒，要我们阻挡举行这几天才去世的一个人的葬

---

图尔的圣马丁（Saint Martin de Tours）法国商部城市图尔城年圣马丁教堂——译者

费里埃（Ferrieres）法国中部一城市，有古代本笃会隐修院。——译者

查理·马特（Charles Martel，688—741）法国墨洛温朝官相和当权人物，执政时期曾没收教会寺院地产封与武士，奠定了西欧封建骑士阶层的经济基础。——译者

佩潘（即矮子佩潘 Pepin le Bref，714—768）前查理马特之子，墨洛温朝官相，751年篡位，是为加洛林王朝。——译者

法国古代银币名，十三世纪圣路易时代开始铸造——译者

仪，不去照办死者的遗嘱，因此我们不得不开法院。”

最后这一弊端轰动过罗马教会各个法庭，至今并未根绝。

还有更凶恶的，就是曾经许可本笃会修士、圣伯纳会修士、圣布吕诺会修士拥有农奴和奴隶。在法德两国许多省份，在他们统治下就有各种奴役现象：

人身奴役，  
财产奴役，  
人身和财产奴役。

人身奴役就是农民子女若不与父母同吃同住，农民便不能在处理财产上照顾他这些子女。那时候一切便均归修士所有。一个汝拉山区的山民把财产交给巴黎一位公证人代管，这份财产就在巴黎市内竟成了原先曾在汝拉山区宣誓度福音式贫苦生活的那些人的虏获物。其子在父亲自建宅屋门前乞讨，而那些修士，却不对他大发慈悲，竟至擅自认为有权不偿这位父亲的欠债，否认他们霸占的那所房子所抵押的债款。那位寡妇跪在他们脚下苦苦索还她一部分嫁资也是枉然：这笔嫁资，这些债款，这份父业，全都根据神权转给修士们了；债权人和孤儿寡妇都终生沦为乞丐。

实物奴役是施于一种住所的。谁若来这些修士的帝国住一所房屋，住上一年另一口，便成了他们的终生农奴。曾经有一个法国批发商，一家之父，被他的生意吸引到这个野蛮地方来，租了一所房子住了一年，随后死在法国另外一个省份里。在他的家乡，他的寡妻和儿女眼见法院执达吏拿着法院执行辖区以外案件判决书来查封他们的家具，以圣克娄德的名义出售，并且把全家人都从父亲的住宅里赶出去，个个都觉得没头没脑，大吃一惊。

混合奴役包括人身和财产二者在内，是贪得无厌的欲望所能想得出的极端可憎的、连强盗也不敢想像的事。

所以说竟有些基督顺民呻吟在一些曾经宣誓要忍微安贫的修士们三重奴役之下！人人都要问各朝政府怎么会允许这种不幸的矛盾现象？这是因为修士们都富有而他们的奴隶们又都贫穷；这是因为修士们为保持自己的强权，便给那些有权制裁这种压迫行为的人左右的员司和拼头送些礼物。弱肉强食，一向如此，可是却为什么必定是修士们最强呢？

一所阔绰的隐修院的修士，处境何等可怕！他自身所处的困境跟院长、住持、会计、秘书、园林师傅等人有钱有势的生活的对比，使他出入殿堂斋房，每每痛心疾首，五内具裂。他咒骂他宣读荒谬誓言的日子；他悲观失望，希望人人都像他一样不幸。倘若他有些本领模拟别人的笔迹，便施展这项才能来伪造特许状，取得副院长的欢心；他也来摧残压榨那些隶属一。所隐修院有苦难言的庄稼汉：只要他善于伪造文件，他便有了一官半职，而他却又冥顽不灵，一生不是怀疑恐惧，就是怒气冲天。

---

约翰·特里戴姆 (Johaiulvon Tritheim 即 Trithcme, 1462—1516) 德国历史学家和神学家，1485年起任斯潘海姆地方的本笃会修道院院长。1506年又改任维尔茨堡本笃会修道院院长——译者

## BLASPHEME 布拉斯费姆（侮辱神明）

这是一个希腊字，意指“毁损名誉”。布拉斯费米亚[Blasplie - mia]这个字在德摩斯梯尼的著作里就有。梅纳热说 blamer [非难，谴责]就是从布拉斯费姆一字来的。布拉斯费姆这个字在希腊教会里只用以表示对上帝的侮辱。罗马人从来没有使用过这个字眼儿，因为他们显然不相信人能够像侮辱人的荣誉一样侮辱上帝的荣誉。

这个字几乎没有同义词。布拉斯费姆并不完全是读圣的意思。人们说一个人凭白无故使用上帝的名字，在大发雷霆的时候就诅咒上帝，是个侮辱神明的人，却不说他是个读圣的人。读圣的人是拿“福音”立伪誓，贪图圣物，破坏祭坛，两手沾满教士鲜血的人。

严重的读圣罪犯在一切民族国家总是被处死刑，尤其是有血案的读圣罪犯。

《刑法浅论》的作者把不遵守节日或礼拜日规则的行为列为二等读圣罪。他还应补充一点：这不遵守规则行为还带着明显的轻蔑态度，因为正像他所说的，单单的忽视是一种罪，而不是读圣。像该书作者所罗列的那样，把买卖圣物、劫夺修女、和在一个节日忘了做晚祷一律看待，是荒谬不经的。这就是那些未经授权制订法律却越俎代庖解释国家法律的法学家们所犯错误的一个严重的实例。

在酒足饭饱时，在盛怒之下，在放荡过度中，在冒冒失失聊天聊得正起劲的时候，失口说出侮辱神明的话来，对于这类情况，立法家规定处以更轻得多的刑罚。例如上文我们已经提过的那位律师，便说法国法律对于率直的侮辱神明的人，初犯科罚一笔罚款，再犯便加倍，三犯罚三倍，四犯罚四倍。第五次重犯就带枷，第六次重犯仍旧是带枷，并用烧红的烙铁烫去上嘴唇；第七次重犯，就被割舌。还得补充一句：这就是1666年的法令。

刑罚几乎总是武断的；这是法学中的一个缺点；但是这种缺点也为仁慈宽厚和怜悯同情开了一道门；而这种怜悯同情却又出于一种严格的裁判：因为处罚一个少年出于一时激怒的行为，像处罚一桩毒死人命或害死父母的罪行一样也就太凶了。对只应体罚的轻罪判处死刑不过是法剑律枪犯下的一桩谋杀案罢了。

在这里难道不应适当注意到，在一个国度里视为侮辱神明的，在另外一个国度里却认为是虔诚吗？

推罗城的一个商人，在卡诺浦上岸，看见人隆重地拿着一头洋葱，一只猫，一只公山羊，不胜愤慨；他或许要用下流话来谈伊西丝、奥西里斯和荷拉斯；他看见人们列队而行高举比天然形状更大得多的人类生殖器官，或许要扭过头去不下跪。他在吃晚饭时不免要谈谈他对于这件事的意见，他甚至唱一首歌曲，歌里边表达了推罗城的水手们对于埃及的荒诞不经事儿的讥笑。酒馆里的一位女招待会听懂这首歌曲，她的良心不容她掩盖这件严重的罪行，便跑到那个胸前缀着一幅真理画像的首席法官面前去告发这个罪

---

即卡穆斯，参见“启示录”条第二节。——译者。

何西阿（Osee）公元九世纪希伯来十二先知之一，圣经旧约有《何西阿书》。——译者。

马雅尔（Olivier Maillard 1430—1509）法国路易十一时代宣教士。遗著《布道录》文字极其滑稽。——译者。

犯；我们知道这幅真理图像是怎样绘制的。法庭便把这个推罗城的侮辱神明的犯人判处极残酷可怕的死刑，并且没收了他的船只。这个商人在推罗城却被人看做是腓尼基一位最虔诚的人物。

努马眼见一群罗马人是一帮拉丁盗贼，东偷西摸，碰见什么牛，羊、家禽、姑娘便盗窃。他便对他们说他曾经在一个山洞里跟仙女埃热里亚谈话，说仙女把朱庇特的法典传授给了他。元老院的元老们起先把他当成侮辱神明的人，威胁他要把他头朝下从塔尔培岩石上投下去。后来努马自己组织了一个强大的党派。他争取了一些元老们跟他一道到仙女埃热里亚的山洞去。仙女便跟这些元老们谈话，把他们说服。这些元老们又说服了全元老院和人民。不久，侮辱神明的人就不是努马了。这个名儿便只安到怀疑有仙女的人们头上了。

我们觉得令人伤心的是在罗马、在罗来特圣母院里、在桑热纳罗修院里认为是侮辱神明，而在伦敦、阿姆斯特丹、在斯德哥尔摩、在柏林、在哥本哈根、在伯尔尼、在巴塞尔。在汉堡却又认为是虔诚。还更令人伤心的是在一国、一城、一巷里，人们却彼此指控对方是侮辱神明的人。

我又好说什么呢？在罗马的一万犹太人里边，没有一人不把教皇看做是侮辱神明的头子；反过来住在罗马的十万基督教徒，取代了图拉真时代住满罗马城的二百万崇拜朱庇特的人，却坚信犹太人每星期六聚集在他们的犹太教堂里侮辱神明。

一个方济各会修士轻易便说多明我会修士侮辱神明，因为多明我会修士说圣母是在原罪中出生的，虽说多明我会曾经教皇通谕许可他们在他们修道院内部讲他们那种犯了原罪而受胎的学说，而且除开这道教皇通谕外，他们还得到圣托马斯·阿奎那特地为他们做的声明。

在四分之三的瑞士和下德意志一部分，分裂的根本原因就是因为在法兰克福的大教堂里一位不知名姓的方济各会修士跟一位名叫维干的多明我会修士俩人之间的争吵。

按照那个时候的习惯说法，他们俩人都醉了。醉态醜陋的方济各会修士宣教布道，在他的讲词里感谢上帝，他不是多明我派，赌咒说应该把那些相信圣母在不可赎的滔天大罪中出生、只因儿子有功始得免罪、侮辱神明的多明我派斩尽杀绝；而酒意酩酊的多明我会修士却高声回答：你们瞎说胡扯，侮辱神明的人就是你们自己。方济各会修士便手里拿着一尊十字架圣像，走下讲坛，用十字架打了他的对手一百下，几乎把他当场击毙。

就是为了对于这种凌辱进行报复，多明我会修士们在德国和瑞士才显示了许多奇迹，以为用这类奇迹便可证实他们所信的是真实的。他们竟然想出了一个办法，在伯尔尼绘一个名叫惹再尔的小徒弟在身上烫一个耶稣烙印，就是由圣母自己给他烫；可是圣母假手于一位妇人打扮、头戴光环的副修道院长。倒相的小徒弟，鲜血淋漓，躺在祭坛上供人景仰，终于大喊救命，口出不逊，亵读神明。修士们为了使他不声，连忙给他往嘴里塞了块撒上氯化

---

默诺（Michel Menot，1440—1518）法国宜教士，遗著《宣教录》有若干章节，文字怪异可笑。——译者

原文为拉丁文。——译者

法国古代银币。——译者

圣克娄德（saint Claude）法国七世纪时贝藏松地方的主教。——译者

汞的祭饼，辣得他把饼吐了出来。

于是修士们便在洛桑主教前控告他犯了极端严重的读圣罪行，伯尔尼市民群情激昂，也来控告修士们。结果 1509 年 5 月 31 日那天，四名市民在伯尔尼市马锡里门被焚身处死。

这件丑恶的争吵就这样结束，终于促使伯尔尼人另外选择了一种宗教；说真的，在我们天主教徒看来，那是一种坏宗教，可是在这个教里，他们倒可逃出圣方济各会修士和多明我会修士之手。

许许多多像这类的读圣事件都是令人难以置信的。这也就是党同伐异所导致的后果。

百年来耶稣会派坚持说冉森派是侮辱神明的人，而且用上千份的拘捕人犯的圣谕来证实。冉森派又著书四千余卷来答辩说是那稣会派侮辱神明。《教会日报》的作者竟说一切正人君子都侮辱了他；他也从他的顶楼上对着全国的正人君子进行侮辱。发行报纸的书商又骂他，并且报怨说他自己穷得要命，还是规矩一点、体面一点才好。

有一件事，既令人惊异又令人快慰，那就是在地球上任何国度，即使是在崇拜偶像最狂热的民族，从来也没有人认为承认有一位最高的永恒而全能的上帝是侮辱神明。无疑，并非由于苏格拉底承认这一真理才有人今他服毒，因为有一位最高的上帝这件事是在希腊一切宗教奥义里都宣扬过的。是一群党徒害死了苏格拉底。有人偶然非难他不信那些属神：而就是在这个问题上人家把他当做侮辱神明的人来看待。

人们非难初期的基督教徒侮辱神明也是根据这个理由。但是罗马帝国古代宗教的拥护者，那些崇拜朱庇特的人，都曾经谴责初期基督教徒侮辱神明，终于在狄奥多西二世治下自己也被人认为是侮辱神明的人了。德莱顿 说过。

每个党派都一样，固执己见，盛怒难当。

今日有权定罪，明日下台，入牢遭殃。

## BORNES DEL'ESPRITHUMAIN 人类心灵的界限

有一天有人问牛顿为什么他想要行走便行走，他的胳膊和手怎么会按照他的意志来活动。牛顿便勇敢地回答说一点也不知道。人家便对他说：但是至少您还熟知星球引力，请您跟我说一说星球由于什么理由朝一方转动而不朝另一方转动，牛顿还是老老实实说他一点也不知道。

那些讲授大西洋的水是碱的以防腐臭、和海潮涨落是为引船入港的说法的人，遇到有人反驳他们说地中海有港口却没有退潮，不免有点惭愧吧。穆申布罗克自己就是陷入这类粗心大意的错误里了。

有谁又曾经能够说清楚一块木柴怎样在灶膛里变成熊熊的红炭呢？石灰遇见凉水又由于什么作用而冒烟呢？

动物心脏跳动的基本原理是否已为人所熟知？有人清楚知道生殖作用是怎样进行的吗？有人懂得什么东西使我们有感觉、观念、记忆了吗？我们像儿童们只触到物质外表一样，并不认识物质的实质。

谁又能告诉我们撒在地下的这棵麦粒由于什么作用会生出一棵上边长着麦穗的麦秆？而同一块土地怎么会在这株树上长一只苹果，在邻近一株树上又长一个栗子呢？许多位博士都说：“我什么不知道呢？”蒙田却说“我又知道什么呢？”

狠心无情的裁断人，夸夸其谈的教师，金玉其外的理论家，你不是在寻找你的心灵的界限吗？心灵界限就在你自己鼻子底下。

你能告诉我：永恒的创造者

用什么微妙手段促使物体生长？

我们的心灵界限处处都有；我们却像孔雀一样骄傲炫耀。



## CARACTERE 性格

性格这个词儿是从希腊语“盖印”(impression)“雕刻”(gravu - re)二词来的。性格就是大自然在我们内心所刻划的东西。

人能改换性格吗？能够，倘若可以改换身体的话。一个人可能生来懵懵懂懂，性子又倔强粗暴；晚年中了风，简直成了个好哭、胆小、温静的傻孩子。他的身体跟已往不一样了。但是只要他的神经、血液、延髓情况依旧，他的天性就不会比一只狼和一只黄鼠狼的本能更能起变化。

有一首英国小诗题名《药房》，比意大利诗《卡庇托勒庙》高明得多，甚至或许也在布瓦洛的《圣歌队》一诗之上。我觉得这首诗的英国作者在诗里说得很好：

一付水、火、土的秘密混合剂，  
便做成了悄撒和拿骚的心。  
一种未知动力不可战胜的威力，  
能使斯罗纳厚颜无耻，使他妻子感触灵敏。

性格是由我们的观念和感情形成的。然而我们分明是不能自赋感情和观念的，所以我们的性格不能由我们自主。

倘若可以由我们自主的话，那就没有人不是十全十美的了。

我们既然不能自赋情趣和天才，为什么我们可以自赋若干品德呢？

我们若不深思熟虑，便自以为可以主宰一切，一旦仔细考虑一下，就会看出原来什么事也不由我们做主。

您想完全改变一个人的性格吗？那就请您用泻药每天给他泻一下，一直把他弄死为止。查理十二世在邦德尔大路上由于创伤化脓而发烧的时候，已不是原来的查理了。别人可以把他像一个小孩一样自由摆布：

如果我有一个歪鼻子和一双猫儿眼，我还可以用一副假面具遮盖起来，我能够把我的天赋性格遮盖得更好么？

有一个人，生性粗暴激烈，晋见法国国王弗朗索瓦一世，控诉有人仗势欺人，弗朗索瓦一世的脸孔，众侍臣恭恭敬敬的姿势，甚至连他站的地方，这一切都给这人留下一种强烈的印象；他不由得就把眼睛低下去，粗暴的嗓音也温和起来，谦逊地呈上他的诉状；人家或许以为他生来跟那些侍臣一样地温和（至少在这个时候），在这些侍臣们当中，他甚至还显得局促；但是如果弗朗索瓦一世会看面部表情，便不难从他那双俯视着然而却又燃烧着阴暗的火焰的眼睛里，从他面部紧张的肌肉上：从他紧闭的嘴唇上看出这个人并不像他被迫装出的那样温和。这个人跟随弗朗索瓦一世到了帕维亚和他同

卡诺浦 (Canopel) 下埃及一城市，邻近地中海，尼罗河口上。——译者

伏尔泰在此处影射的是拉·巴尔骑士事件。拉·巴尔 (La Barre 1747—1766) 是法国一缙绅，因波人诬告毁损一只十字架圣像惨遭诛刑，尸体被焚。——乔治·阿弗内尔。

埃热里亚 (Egérie) 古罗马传说中能未卜先知的女仙。相传罗马第二代皇帝努马曾在阿里锡树林中接受女仙指点。——译者

塔尔培岩石 (Roche Tarpéenne) 罗马城附近七座名山之一。古罗马帝国时代，叛国罪犯常被人从这一岩石顶巅投下。——译者

时被擒，一道被解进马德里的监狱；弗朗索瓦一世的威严对他不再产生以前那样的印象；他同他尊敬的对象亲昵起来：有一天，他给国王脱靴子没有脱好；国王因遭不幸，脾气变坏，便生气了：我说的这个人便把国王给赶出去，靴子也给他从窗口扔出来了。

西克斯特·昆特 生性轻率固执、自高自大、急躁傲慢、又喜报复。这种性格似乎在他学道期间所受考验中温和了一些。他才一开始在他会内有些威望，便对一名守卫人员大发脾气，用拳头殴打了他；他刚一在威尼斯担任宗教裁判官，便在执行职务时专横独断；做了红衣主教，便发起教皇式的脾气来。这类癫狂行径令他失去了本性；使他的人品和性格隐晦不明；他又伪装谦逊，并且做出行将就木的样子来；因而人家把他选为教皇。这一机会使他长期为政治约束着的百折不挠的本性又活跃起来：他是教皇中最骄傲最专横的一位。

摆脱开自然奴役的，总是要回到自然奴役里去

（贺拉斯集一卷九首）

把天性驱逐开，他仍旧大步跑回来。

（戴杜舍：《光荣的人》第三幕第五场）

宗教、道德箱制着天性的力量，却不能把天性毁灭。酒徒在一所隐修院里，把每餐的苹果酒减到四两，便不会再醉了，但是他却老是爱酒。

年龄令人的性格减弱。这就好像一棵树，虽只结一些变种的果子，但是果性未变；这棵树员长了一些藓苔，生了蛀虫，总还是橡树或梨树。如若有人能改变树的本性，他也可以凭空生出一棵树来，那便成了自然的主宰。我们能够由自己产生什么东西吗？我们一切不都是接受来的吗？试让一个懒散无为的人勤劳好动，试让一个性子急躁的人神志迟钝，沸腾着的心灵冷静下来，让那个缺少鉴赏力和音乐感的人对于音乐和诗感到兴趣：您是办不到的，就像您企图给天生的盲人恢复视觉一样。我们能改善、缓和，隐蔽自然所禀赋在我们身上的；然而我们什么也不能有所增进。

有人对一个种田的人说：“您的鱼池里鱼养得太多了，它们长不好的；您的牧场里牲畜太多，缺少草，它们是要饿瘦的。”在这次劝告以后，就发生了这样的情形：竹签鱼把这个种田人的鲤鱼吃去了一半；狼把他的绵羊吃了一半；余下的便都肥起来。他高兴他这种经营管理吗？这个乡下佬，就是你自己；你的一种情欲吞噬了其他情欲，你却以为你战胜了你自己。我们大家岂不几乎都像那位九十高龄的老将军，他遇到一些青年军官调戏妇女，便怒气冲冲地对他们说：“先生们，这也是我给你们做的榜样吗？”

---

意即凡胎。——译者

德莱顿（John Dryden，1631—1700）英国诗人与批评家。名著有《论戏剧诗》（1668）。——译者

穆申布罗克（Pierre Van Musschenbroek，1692—1761）荷兰物理学家，1746年发明莱顿瓶。——译者

孔子弟子穀俶与鲁公子虢的问答录。鲁是我们西方俗历纪元前 417 年周安王时的公国。（由前耶稣会修士福开神父译成拉丁文。稿存梵蒂冈图书馆，登记号 42759。）

### 第一次问答

虢：人家跟我说敬天（上帝），这是什么意思？

穀俶：并非是我们所看见的有形的天，因为天不过是空气，这种空气是由地球上的各种浊气合成的：敬空气未免太荒唐了。

虢：我倒不会为之有所惊奇。人类似乎还干了一些更荒唐的事呢。

穀俶：的确是；不过您将来既要治国理家就应该明理。

虢：有许多民族都在敬天和日月星辰！

穀俶：日月星辰也只是跟我们地球一样的星球。例如月亮也最好敬敬我们的沙石和泥土，就跟我们在月亮的沙石和泥上之前下跪一样。

虢：所谓“天地，升天，对得起上天”是什么意思？

穀俶：这话真是糊涂万分。哪里有天：每个星球都有大气围绕着，犹如一个蛋壳，围绕着它的太阳在空中旋转；每个太阳都是许多星球的中心，星球绕着它继续不停地运行。无所谓上下，也无所谓升降。如若月亮上的居民说有人升到地球上去，说应该对得起地球，您会觉得他们是在胡说吧。当我们说“应当对得起上天”的时候，我们也是说了一句没有意义的话；这就好像我们说：“应该对得起空气，对得起龙星座，对得起空间”一样。

虢：我明白您的意思；只能敬创造天地的神。

穀俶：不错，必需敬神。但是当我们说天地神造的时候，我们是在信心虔诚他说了一句极端空洞的话。因为如若我们以为天就是奇妙的空间，神明在里边点燃了许多太阳，转动了许多地球，那么我们说天和地就比我们说大山和一颗沙粒更可笑得多了。我们的地球比起我们在其中便顿失形迹的亿万宇宙来，就比一颗沙粒更无限地小了。我们顶多只能把我们微弱的呼声合入太空中光辉神明的万物的声音里。

虢：有人告诉我们说佛化身为白象从第四层天降临人间，原来完全是骗我们的吗？

穀俶：这是和尚们给小孩和老太太们说的故事：我们只应敬崇创造万物的永恒的造物主。

虢：但是一个“实在”又怎么能创造其他许多“实在”呢？

穀俶：请看这颗星星；它距离我们微小的地球有一万五千万万里远。它所发出的光线在您眼里做成顶端相等的两个对角；它在一切动物眼里都做成同样的角：这不是一个显明的意图吗？这不是一条惊人的规律吗？那末，若不是一位工人，又是谁做的工作呢？若不是一位立法家，又是谁定的规律呢？所以说有一位工人，一位永恒的立法家。

虢：但是这位工人又是谁造的呢？怎么样造的呢？

穀俶：公子，昨天我在您父王所修建的广大宫殿近旁散步。我听见两只蟋蟀在谈话。一只对另外一只说：“这是一座可怕的大房子。”另外一只便说：“是呀，虽然我很自负，可是我却承认是一个比蟋蟀更有力的东西造成这个奇迹；但是我对于这一点观念都没有；我看见他存在，可是我却不知

道他是什么。”

虢：我对您说，您是一个远比我见多识广的蟋蟀；我所为您高兴的就是您并不强不知以为知。

## 第二次问答

穀俶：那么您同意有一个全能的人，凭他自己而存在，是整个自然的最高创造主吗？

虢：是呀；但他若是凭他自己而存在，那么就什么也不能限制他了，那么他就到处都在：那么他就存在于一切物质里，存在于我自身的各个部分吗，

穀俶：为什么不呢？

虢：那么我自己就会是神明的一部分了。

穀俶：这或许并非是一种结论，这块玻璃处处都是透光的：然而它本身就是光线吗？这不过是砂石，仅此而已。一切都存在于神明之中，这是无疑的：发动一切的应该无处不在。上帝不像中国皇帝住在皇宫里叫阁老们传达他的圣旨。只要上帝存在，他必然会充满在空间和他的作品里；他既然在您身内，这便是一种经常的警告，叫您不要做出您在他面前要面红耳赤的事来。

虢：为了在上帝面前敢于正视自己而无愧于衷，应该如何行事好呢？

穀俶：公正。

能：还有什么呢？

穀俶：还是要公正。

虢：但是老君学派又说是既没有公正也没有不公正，既没有淫邪也没有德行。

穀俶：老君学派说既没有健康也没疾病吗？

虢：不，老君学派根本没说过这样错误的话。

穀俶：以为既没有灵魂的健全，也没有灵魂的危害，既没有德行，也没有邪念，有这种想法的人非但犯了错误，并且为害更大。凡是等视一切的人都是些毕鬼蛇神之类的东西：养育亲子跟把他用石头砸死，二者相等吗？帮助母亲跟在她心口上插进一把攘子去，二者相等吗？

虢：您把我可吓坏了，我厌恶老君学派。可是有种种公正与不公正，何只千差万别呀！人往往是难以肯定的。谁又准知道什么是许可的，什么又是犯禁的呢？谁又能把善恶之间的界限划分准确呢？您可以给我指出分辨善恶的方法吗？

穀俶：吾师孔子的办法就是：“善终吾身，死而无怨；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虢：我承认这类格言应该是人类的法典；但是临终时觉得活得很不坏，于我又有什么好处呢？我又有什么收获呢？这成大钟毁了以后，是否会因为曾经把时刻报得准确而觉得幸福呢？

穀俶：这座大钟无知无觉：它不会有什么后悔的心理，您自己觉得罪有应得时候您是要后悔的。

虢：可是，我如果犯了几次罪案之后，便不再后悔了呢？

穀俶：那么只有您断了气才成；您要想知道在那些不喜欢受人压迫的人当中，一定有人会让您不能再干新的罪恶勾当。

虢：如此说来，充塞他们体内的上帝，既容许我作恶之后，也必将容许

他们本身作恶吗？

穀俶：上帝给了您理性：不要用来胡思乱想，糟蹋自己，糟蹋别人；否则不仅今世会遭遇不幸，谁又能保证您来世就会幸福了呢？

虢：谁又跟您说过还有来世呢？

穀俶：这只是猜想着吧。您作人行事自应有来世才好。

虢：但是我若是知道的确是没有什么来世呢？

穀俶：您这话靠不住。

### 第三次问答

虢：穀俶，您启发了我。为使我脱离人世以后还能受到赏罚，必须在我体内有什么在我死后还能感受还能思考的东西才行。可是在我出生以前，什么思想感情都没有，为什么我死后又有呢？这一部分莫明其妙的自我到底是什么呢？蜜蜂死后，它那种嗡嗡的鸣声还留得下吗？植物被拔去以后，这棵植物的生长力还继续存在吗？生长力不是我们拿来表示神明要植物从土壤里吸取汁液的那种无法说明其状态的东西的一个词吗？灵魂也是同样造得含含混混、辞不达意他说明我们生命动力的一个词。凡是动物都在活动：我们管这种活动的的能力叫活动力；但是并没有另外一种东西可以是这种力。我们有种种情欲、记忆、理性；但是这类情欲、这种记忆和理性确实不是什么另外的东西；这也并非是一些存在我们心中的东西；也并非是一些个别存在的小人物。这本来都是为了确定我们观念而造的通用词。意味着我们记忆、理性、情欲的灵魂，本身不过是一个词罢了。谁在自然里发动了运动呢？神明。谁使一切植物生长呢？神明。谁在动物体内活动呢？神明。谁创造了人的思想呢？神明。

倘若人类灵魂是一个关在我们体内的小人物，指挥我们的动作和思想，这岂不是指出世界永恒的创造者无能、指出有一种本不配由他来创造的机械动作吗？难道说他不能做些本身能动能思维的自动机械人儿吗？您教我读过希腊文，您又教我读过荷马；我觉得伏尔甘做了一些自动去赴神会的金爵，真是一位神匠；但是倘若这位伏尔甘在这些金爵里边暗装一个小人儿推动它们，令人看不出来，在我看来，他就是一个可怜的卖狗皮膏药的了。

有些想像贫乏的空想者，以为一让些神仙不停的推动星球旋转这个主意倒是想得妙；但是上帝倒不一定非采取这一下策不可：总之，给一种作品装上一盘发条就够了的时候，为什么要装两盘发条呢？您总不敢否认神明能使我们所谓物质的这个不大为人认识的东西活动起来；他又何必另用一个原动力来使它活动呢？

还有：您那么慷慨的加到我们身体上的这种灵魂究竟是什么呢？从那里来的？什么时候来的？宇宙的创造主是否必须随时仁候男女交配的时机，注意一个种子从男人体内出来进入女人体内的当儿，赶快把灵魂送进这个种子里去？这个种子若是死了，这个灵魂又怎么办呢？它就白白的被创造出来了，或是它再等另外一个机会。

我老实跟您说，对于宇宙的主宰，这真是一件奇异的工作；他不单是要不住的留神人类的交媾，而且还要注意一切动物的交配；因为这些动物也像我们一样都有记忆、观念、情欲；若是为构成这类感情、记忆、观念、情欲，必须要有一个灵魂的话，神明就得不不停的给象、虱蚤、猫头鹰、鱼跟和尚铸

造灵魂。

亿万宇宙的建筑师，必须不住的制造些看不见的小蛹虫来维持他的作品，您说这可成什么建筑师啦？

这就是能使我怀疑灵魂存在的很小一部分理由。

穀俶：您想得倒也好；这种有道德感的意见，即或是不对头，神明也是高兴的。您可能想错了，但是您并不想有意犯错误，因而就可以原谅。但是请想一想您向我提出的都是些怀疑，这样怀疑是苦恼的。还是承认一些比较令人心安理得的近似真理吧：虚无是很苦闷的：请您对生活抱着希望吧。您知道一种思想根本不是物质，您知道它跟物质一点关系没有；为什么您却很难相信神明在您身上安放了一个不能消散不能死亡的神灵呢？您敢说您不能有一个灵魂吗？无疑，您是不敢说的；如果是可能有的话，您岂不是也很可能真就有一个了吗？您能够拒绝一种对于人类说来既很美又很必要的学说吗？有什么困难令您不能接受呢？

虢：我愿意信奉这种学说，但是我想得到证实。在我没有明确以前是不由我相信的。上帝创造了一切，他到处都在，深入一切，把运动和生命赋给一切：这一伟大思想总是使我受到感动；如若在我各部分就如同在自然各部一样，到处都有神明，我却看不出来我有什么必要要有一个灵魂。我既是被上帝所发动，我拿这个小附属品做什么呢？这个灵魂对我又有什么用处呢？并不是我们自己赋给自己观念，因为我们差不多总是不由自主的就有了；我们睡着了的时候也有观念；一切都在我们心中做好了，我们并没有去管。灵魂白白的对血液对精气说：“我请你们这么样流通，好使我舒服”；它们却总是按照上帝给它们规定的方式循环。我情愿作我已经得到证实的上帝的机器，不愿作一个我所怀疑的灵魂的机器。

穀俶：好吧！若是上帝自己让您活起来的话，那么就永远也不要让罪恶沾污了您身上的神明；若是给了您一个灵魂的话，也就永远不要让这个灵魂冒犯上帝。不管那一种说法，您总是有一个意志；您是自由的，也就是说您有权做您所想要做的：您要使用这个极力为赐给您权利的上帝效命。好在您是哲学家，但是您必须正确。您若相信有一个永生的灵魂，您也就越发正确了。

请您回答我：上帝不的确是最高的正义吗？

虢：不错；即使上帝一旦不是最高的正义（这本是亵渎神明的话），我仍要按公正行事。

穀俶：您一旦登极，您的责任不就是赏善罚恶吗？难道说您愿意上帝不做您自己认为必须做的吗？您知道在现世总是有遭遇不幸的善行和未受惩罚的罪恶；所以善恶必须在来世得到判断。就是这种极其简单、自然、普遍的观念在好多民族中建立了信念，相信灵魂不死并且灵魂在摆脱遗骸后受到神明的正义裁判。还有比这更合理，于神明更适宜，而于人类更有益的学说吗？

虢：为什么又有许多民族根本就不信奉这种学说呢？您知道在我们省里有大约两百家旧西奴，他们从前居住在石地阿拉伯：他们和他们的祖先从来不相信有不死的灵魂：他们也有自己的五部经典，像我们有五经一样；我读过经典的译本；他们的法律当然跟其他各民族法律相似，命令他们孝敬父母，不可盗窃，不可说谎，不通奸，不杀人；但是这些法律却没有对他们谈到来

世的赏罚。

穀俶：虽然这种思想还没有在这个可怜的民族中得到发展，早晚终会有一天要得到发展。当巴比伦、埃及、印度和一切开化了的民族都已经信奉了这种有益的学说，一个不幸的小民族还没有信奉，可有多大关系呢？您若患病，有一种为所有中国人都证实有效的药，您能够推托还有几个山野村夫不愿意服用，您就拒绝吃它了吗？上帝给了您理性，理性告诉您说灵魂不死；这也就是上帝本人在对您说这话的。

虢：但是当构成我这个人的一切，什么也没有了的时候，我已经不是我自己了，我又怎么能受到赏罚呢？我之所以为我，只是靠了我的记忆：我在最后一场病中丧失了记忆，我死后不是必须有一种奇迹才能恢复记忆吗？才能使我重温已经失去的生存的旧梦吗？

穀俶：换句话说。若是一位王子为了坐天下杀死全家人，若是他虐待了庶民，他只要对上帝说：“不是我呀，我失去了记忆，您错怪了我，我已经不是原来的人了。”他就可以无罪了。您以为上帝会喜欢这种诡辩吗？

虢：好！就算是吧，我信服；我愿意为我自己行善，我也愿意取悦于神而行善；我想只要我的灵魂在现世正直，我便可以希望它在来世幸福。我看这个意见对于人民对于王子都好，但是信奉上帝却使我很为难。

#### 第四次问答

穀俶：您觉得为中国历代皇帝所最尊重的第一经典《书经》里，有什么不合理的地方？您为给人民做个榜样，下田躬耕，并且把第一批收获献给上帝，上天，神明；您每年祭天四次；您是国王又是大祭司；您对上帝许愿，尽力行善；有什么不顾您意的吗？

虢：我实在没有什么可说的；我知道上帝根本不需要我们的牺牲和我们的祈祷；但是我们需要这样作；礼拜上帝不是为了上帝而是为了我们自己。我极喜欢祈祷，我尤其愿意祈祷不流于庸俗：因为，倘若我喊了半天“上帝的山是一座肥沃的山，千万不可望那些肥沃的山”，我把太阳赶跑，把月亮弄干，这些莫名其妙的举动能够让上帝高兴吗，能够对我的百姓和我自己有益吗？

我特别不能容忍包围着我们的那些邪说。一方面我知道老子，他母亲因天地交合而受孕，怀胎八十载。我对于他那种清净无为和万物蜕变的学说并不比他出生即生自发和他骑着青牛去传道更加相信。

虽然佛的父亲是白象，虽然佛许人长生不老，可是也骗不了我。

特别使我不满意的，就是这样的鬼话却经常由和尚们宣讲来愚弄人民，为的是统治这些人民；他们用骇人听闻的苦行博得人们的尊敬。有的和尚一生不吃丰腴餐物，好像只有吃粗羹冷饭才讨好于神；有的在脖子上套上一个脖锁（有时候他们也实在值得戴锁）；他们在大腿上钉上钉子，好像他们的大腿是木板子一样；人民成群结队的跟着他们。如若国王传旨不合他们的意，

---

拿骚（Guillaume Ier, de Nassau, 1533—1584），荷兰奥兰治亲王，曾企图从西班牙统治下解放荷兰，被刺身死。——译者

查理十二世（Charles XII, 1682—1718）瑞典国王，在位时曾先后征服丹麦、沙俄、波兰等国，又干涉苏格兰王位，并图进攻法兰西和西班牙等南欧国家，1718年被刺殒命。——译者

他们便冷淡的对您说这种旨意不见之于佛经，还是服从神比服从人更好。怎么样医治人民的这样一种极其泛滥极其危险的病呢？您知道仁慈本是中国以及亚洲所有政府的原则；不过这种仁慈一旦使帝国由于邪说而濒于颠覆，岂不是就很可悲了吗？

穀俶：但愿上帝使我无意伤害您的宅心仁慈，这种可敬的德行，这种仁心属于灵魂犹如许可进食属于肉体一样。自然的规律准许每人要信仰什么就信仰什么，犹如爱吃什么就吃什么一样。医生无权杀死没有遵守他指定的禁忌而妄食的病人。一位王子无权绞死思想与他不同的庶民；但是他却有权防止叛乱，他若是贤明的话，他不难根除迷信。您知道大约四千年前迦勒底第六代国王达翁的事么？

虢：不，我一点不知道；很愿意向您请教。

穀俶：迦勒底的教士们竟然要崇拜幼发拉底何里的竹签鱼。

他们认为有一条名叫奥内斯的出名的竹签鱼，曾经给他们传授神学，说这条竹签鱼是长生不老的，有三尺长，尾巴上有一个小月牙章。为了崇敬这条奥内斯便禁止吃竹签鱼。在神学家们中间引起了一场大争大辩，争论奥内斯到底是有鱼白的还是有卵的。双方相互开除教门，并且屡次大打出手。请看达翁王是怎样处理来停止这场混乱的。

他命令双方严格绝食三天，然后召见主张竹签鱼有卵的一派来出席他的晚宴：他命人拿来一条三尺长的竹签鱼，尾巴上印了一个小月牙章。他便对博士们说：“这就是你们的神么？”他们回答他说：“是，陛下，因为它有一枚小月牙章在尾巴上，它一定有卵。”国王命人剖开竹签鱼，它原来有世界上最好的鱼白。王说：“你们看，它既然有鱼白，不是你们的神了。”国王和他的侯爷们吃了，有卵派的博士们看见人家把他们敌方的神炸了都大大高兴起来。

于是又立刻打发人去找对方的博士们；给他们拿出一条三尺长带卵、尾巴上有一个月牙的神来；他们肯定那是奥内斯神，并且有鱼白；这条神也像前一条一样被炸了，并且也看出原来是有卵的。这时候同样愚蠢可笑的双方，原来都还没有吃午饭，善良的达翁王便对他们说晚饭只有竹签鱼可以给他们吃；他们就都狼吞虎咽地吃下去了，有卵也好，有鱼白也好。内战终止，各个都感谢善良的达翁王。从那时候起，老百姓们在餐席上随意要吃多少竹签鱼都可以。

虢：我很喜欢达翁王，遇到机会我决心效法他。我要尽量阻止（不对任何人施加暴力）人们拜佛和竹签鱼。

我知道在缅甸的北古和越南的东京有些小神仙和小达拉般（和尚）可以把月牙儿摘下，预言未来。换句话说，他们清清楚楚看得见还没有发生的事，因为未来根本还没有。我将竭力阻止达拉般来我这里把未来当成现在，把月亮摘下来。

有些教派专跑城市说鬼话，就像卖狗皮膏药的走江湖卖膏药一样，多么可怜，有些小国以为只有他们才有真理，幅圆广大的中华帝国全只有谬误，这是人类多么大的耻辱啊！永恒的上帝只是台湾岛的神或是婆罗洲的神吗！神能把世界其余的地方都抛弃了吗？我亲爱的穀俶，神是人人的父亲；也允许人人都可以吃竹签鱼；对神最诚恳的敬意就是有德：就像大圣尧帝说过的，一颗纯洁的心就是神的最美的庙堂。



## 第五次问答

穀俶：您既然好德，一旦做了国王，又将怎样实践呢？

虢：不对邻邦和庶民做不义的事。

穀俶：岂止不做恶而已，您还得为善；要给穷人安排有用的工作来养活他们，不让他们游手好闲；要修大道，通沟渠，筑宫室，奖励种种艺术，表扬诸般功劳，宽恕无心中犯的过错。

虢：这也就是我所说的不做不义的事，这同样也是义务呀。

穀俶：您的想法真是王者的想法；但是有王的一方面，也有人的一方面，有国事也有私事。不久您就要成婚了；您打算要多少女人哪？

虢：我想有十二个就足够了；再多就要影响我的办公时间了。我实在不喜欢那些拥有三百嫔妃七百宫娥和几千宦官使用的国王。我觉得特别是这种使用宦官的怪癖简直把人给糟蹋透了。我顶多只能原谅人骗鸡，鸡骗了更好吃；但是还没有人把宦官也叉到烤肉叉上烤。把他们阉割了又有什么用呢？达赖喇嘛有五十个宦官在他宫里唱歌。我倒很想知道上帝是否真高兴听这五十匹骗马的清亮嗓音？

我还觉得有些和尚根本不结婚简直太可笑了；他们却夸耀自己比旁的中国人更贤明；好吧！希望他们生些个贤明的孩子罢。崇拜上帝却不许上帝有崇拜的人，这简直是开玩笑的崇拜方式！做出消灭人类的榜样，这也是为人类服务的一种奇怪的方法！名叫 *StelcaedisantErrepi* 的善良小喇嘛却要说凡是教士都应该尽量生孩子；自己先以身作则这个现身说法在当时起了很好的作用。至于我，我要让所有的喇嘛、和尚、女喇嘛和尼姑统统都结婚，他们对于这种神圣事业都有天分：必然因而成为优秀的公民，我以为这样也给鲁国做了一件大好事。

穀俶：噢！我们有一位好公子了，您让我高兴得眼泪都流出来了。只有后妃和庶民，您还是不会满意的：因为您究竟不能成天光生孩子和下圣旨呀；您一定会有朋友罢？

虢：我已经有了，而且是好朋友，他们提醒我的缺点；我也可以给他们提意见；他们安慰我，我也安慰他们；友谊是生活中的止痛香膏，比化学家埃尔危的还好，也甚至比大拉奴的香囊还香。我很奇怪没有人把友谊定在宗教教规以内；我倒很想把它编入我们的礼记里。

穀俶：您要多加小心；友谊本身是相当神圣的：永远不要用命令来规定；要心里觉着自由才行；而且您若把友谊定为规则、不可泄漏的奥密、教仪、礼节、就会有成千的和尚在宣讲和写作他们的鬼话的时候把友谊弄成庸俗可笑的东西了：不要让友谊遭受亵渎。

但是您又怎么样跟您的敌人们讲交情呢？孔夫子每每教人要爱敌人：这个您倒不觉得有点为难吗？

虢：爱敌人！呃！我的老天爷，那再通常也没有了。

穀俶：这话您怎么讲？

---

帕维亚 (Bavia)，意大利北部米兰以南一城市，弗朗索瓦一世曾在该城战败被擒。——译者

西克斯特·昆特 (Sixte - Quint)，罗马教皇，1585—1590 在位。传说他在被选为教皇前，弓腰拄拐而行，红衣主教们以为他行将就木，恒投了他的票。一旦被选，当场丢开木拐，昂首挺胸，高唱圣诗，声震窗棂。——译者

虢：我以为应该怎么讲就怎么讲。我在代孔公子对维斯—布伦克 公子作战中在代孔门下实习作战，只要有一个敌人受伤，落到我们手里，我们马上就来护理他，如同亲手足一样地待他；常常把床铺让给受伤的敌人或俘虏们睡，自己弟兄们就在地下铺的虎皮上靠着他们身旁睡下；还要亲身来侍候他们；您还要我们怎么样呢？难道说，要我们爱他们像人家爱情妇一样吗？

穀俶：您这一席话，真是动人肺腑，我希望各国都懂得您的意思：因为有人跟我说真有些相当狂妄的民族竟敢说我们不懂真正的德行，说我们的善良行为都出于钓名沽誉，说我们需要他们的达拉般的教训来为我们制订善良的规范。嗨！这些可怜虫！他们只不过昨天才学会念书和写字，现在就要来教他们的老师啦！

## 第六次问答

穀俶：我不给您重复五六千年以来在我们这儿说来说去的一切品德问题上的老生常谈。其中有的只是为我们自己实践的，像“慎以修身”“和以养体”：这都是些政治原则和卫生之道。真正的品德是那些有益于社会的，像忠诚老实、宽宏大量、好善乐施、仁恕之道等等。托上天的福，我们这里没有哪个年高的老太婆不把这些品德教给她的子孙的：这是我们的幼学初步，在城里和乡下都一律通行。但是有一项品德开始有点不大时兴了，我很生气。

虢：哪一种品德，快说出来；我要努力提倡。

穀俶：就是好客，这种有益世道人心的美德，这种人与人之间的神圣联系，自从我们有了小酒店以来，就开始废弛啦。据说这种有害的设置是从西方某些野蛮民族那里传来的。那些无赖汉显然没有什么房子招待旅客。在鲁国大城，Honchan [皇上] 的漂亮广场，我的Ki [吉] 房里，接待来自撒马尔罕的一位慷慨的外国人是多么开心哪！他马上把我当成圣人看，并且按照天理人心，等我一旦到鞑靼去旅行，他势必在他家里招待我，成了我的亲密的朋友。

我跟您提起的那些野蛮人只是为了金钱才把外国人招待在那些令人厌恶的小屋子里；他们这种肮脏的招待，价钱还不便宜哩；我这话是说这些可怜的人自以为胜过我们，他们夸耀自己有更纯洁的道德，说是他们的宣教士比我们孔夫子讲得更动听；总之据说是他们来给我们讲授公正之道，因为他们在大路上卖坏酒，因为他们的女人像疯子一样满街乱跑，蹦蹦跳跳而我们的妇女却都在养蚕。

虢：我觉得好客是很好的，我很喜欢照办，但是我又怕做得过火。靠近大西藏一带，有些人居住得很坏，喜欢东奔西跑，什么事也没做却走遍天下；您一旦到大西藏去，在他们那里享受被款待的权利，您既找不到床也找不到炖肉锅；这样的敬客今人生厌。

穀俶：不便之处并不大；只要招待受人尊敬的人就好办了。毫无危险的德行是没有的；正因为有危险，贯彻这种德行才高尚。

我们孔子是多么大德至圣啊！种种德行给他设想得一无遗漏；人类的幸

---

原文后有拉丁文 dallarabbia papale，意即教皇式的发脾气。

戴杜舍 (Destouches, 原名 philippe Néricault, 1680—1754) 法国戏剧作家，名著《光荣的人》是一部优秀的风俗喜剧剧本。——译者

福系于他的句句格言中；我想起一句来了，就是格言第五十三：

以直报怨，以德报德。

西方的民族能够用什么格言什么规则来反对这样纯洁完美的道德呢？孔夫子在多少地方要人谦逊哪，如若大家都实践这种美德，人世上也就永不会有争吵了。

虢：我也读过孔夫子和古圣贤们所写的论谦逊的种种文章；但是我觉得他们从未做出一个足够明确的定义来：敢于谴责他们也许不够谦逊；但是我至少也有谦逊之德来承认我并没有了解他们。您以为如何？请以告我。

穀俶：谨遵台命。我以为谦逊是灵魂的虚心，因为表面的虚心不过是礼貌而已。谦逊不在于自己否认自己能有什么长于他人之处。一位好医生不能隐瞒他自己比他昏迷不省的病人知道的更多；讲授天文学的人也承认他自己应比他的学生们更博学多闻：他不能不自信，但是也不应该自欺。谦逊并非自卑：它是矫正自尊心的，犹如虚心是矫正骄傲心的一样。

虢：啊！我愿意活着履行所有这类德行，并且信奉一位单纯而普及万方的神，远避那些荒诞不经的诡辩和虚伪预言的迷惑。我要从政以仁敬神以礼。我要佞佛，不崇尚老子，不轻于信奉在印度屡次化身为人的毗湿奴神、从天而降在暹罗放风筝玩的萨摩诺勾东神和那些从月亮里降临日本的卡米神。

不幸一个民族竟然愚蠢、野蛮到相信只有属于他们本省的一位上帝！这简直是亵渎神明。怎么！阳光普照众生，而那神光反倒只照着大地一个犄角里的慕尔小国！这是多么可恶多么糊涂的话呀！神言通众心，因缘结四方。

穀俶：贤明的虢啊！您讲话简直好像一个受了上帝感化的人一样；您将成为一位有道明君。我曾充当过您的太医，而您现在却成了我的医师了。

---

犹太十族莅崩溃中进入中国！他们在那里被称为 Sinous 西奴。——伏尔泰

孟克（Munk）说，至于来世的赏罚，摩西并没有谈、或者是因为他以为灵魂像一阵神风，应该在人死后立即恢复它原始的纯洁状态，或者是因为他不愿意对于一个充满形而上学困难的问题表示意见。——阿弗内尔

## CATECHISME DU CURÉ 教士教理问答

阿立斯通：那么，亲爱的狄奥蒂姆，您要做乡村教士了？

狄奥蒂姆：是呀，人家划给我一个小小的教区，倒比一个大教区更教我高兴。我的才能有限，只有一个灵魂，自然不能领导七万；我倒是佩服担任大教区的人的信心。我觉得那种管理工作我真难以胜任；一大教区的教徒真教我发愁，可是给一个小教区的教徒们做点什么有益的事我倒办得到。我着实钻研过法理学，可以尽我绵薄防止教区里可怜的教徒们为了打官司而倾家荡产。我也相当懂得医学，他们有病的时候，可以给他们开几味药吃。我也有相当的农业知识，有时候可以给他们出点好主意。当地的领主和他女人都是正直的人，并非假意虔诚之辈，也可帮助我做点好事。我欣喜可以活得相当舒服，不致连累别人跟着我倒楣。

阿立斯通：您不着急没有妻室吗？有一房妻子是很舒心的事：讲道、诵经、听忏悔、给人领圣体、施洗礼或送殡之后，回家看看温良的女人必然是很惬意的。她可以给您浆洗衣服，照料生活，身体好的时候逗您高兴，遇您有个灾儿病儿的，可以服侍您，还可以给您生几个大胖小子，教养成人，也可效忠国家。我真替您抱委屈，您为人服务，却缺乏人生必不可少的一项乐趣。

狄奥蒂姆：希腊教会很注意鼓励教士结婚；英国教会和耶稣教也有同样贤明措施；拉丁教会有相反的贤明措施，我必须遵守。或许，今天哲学思想大大进步了，一次主教会议或能定出一些诫条来，比较特兰托公会议决定的更有利于人类。但是，在等候期间，我还是应当恪守现行的诫条：这个代价很大，我是知道的，但是那么多的人，都比我强，也都恪守诫条，我更不应该口出什么怨言了。

阿立斯通：您有学问，您有明理善辩的才干。您打算在乡下人面前怎么样讲道呢？

狄奥蒂姆：就像我在国玉跟前讲道一样。我总要讲解道德，但是总不争论。上帝防止我推敲共通圣宠、推敲那为人们所抗拒的有效圣宠和不能满足的圆满圣宠；上帝防止我考查同亚伯位罕和路德同餐的天使们是否都有凡身，或是他们只做出吃的样子来；上帝防止我考查魔鬼阿斯莫戴是否真是钟

---

好！理性和真理的可怜敌人们，你们还要说这本著作讲授灵魂死亡吗？这一段在各个版本都印出。凭着什么头皮你们敢再诬谤它呢？唉！若是你们的灵魂永久保持它们的性格，也就永久是些极糊涂极不正直的灵魂。不，这部合理而有用的著作的作者们并没对你们说灵魂与身体偕亡；他们只是对你们说你们都是些个无知的人。不要脸红；所有圣贤都承认他们的无知；他们之中没有任何人妄自尊大，自以为认识灵魂的性质。伽桑狄总结古人所言，跟你们这样说：“您知道您思想，但是您却不知道您这个思想的人——您自己是那一种那一类本质的。您好像一个盲人，觉着太阳的热，便以为对于这个星球有了一个清楚的观念了。”请读读这一封给笛卡尔的惊人的信的其余部分；读一读洛克；再重新把本书仔细的读一遍，您就可以看出我们不可能对于灵魂的性质有半点概念，因为创造物不能认识创造主的秘密的原动力；你们可以看出不懂我们思想的原理，就必须努力思想得正确和公正，应该做到你们所没有办到的：温、良、恭、俭、让；要效法穀俾和虢，而不要效法托马斯·阿奎那或司各特，他们的灵魂都是很隐晦的，也不要效法加尔文或路德，他们的灵魂都是很严厉而激烈的。努力使你们的灵魂跟我们的接近一点，那么他们也就觉得你们自己有点奇怪了。

情于年轻的多比雅的妻子<sup>索</sup>；防止我考查耶稣被魔鬼带上去的山是什么山，<sup>勒</sup>并且防止我考查耶稣到底是赶了两千还是两个魔鬼到猪群里去；诸如此类，有千千万万的事是我的听众们所不懂的，我自己也不了解。我要努力劝人为善，我也努力作个善人；但是我不让人作神学家，我自己也尽量少当神学家。

阿立斯通：噢！好教士！我真想在您的教区购置一所乡间的住房。我求您告诉我，您在听忏悔的时候怎么办呢？

狄奥蒂姆：忏悔本是一件好事，是远古时代发明的制止罪恶的办法；在古代一切神秘典礼中人们都进行忏悔。为使抱恨终天的人能够谅解，为使小偷把他偷窃邻居的东西奉还原主，忏悔是很好的办法。也有些个缺点。有许多听忏悔的，尤其是在修士当中，不道德，有时候他们竟教给女孩子们一些糊涂行为，是全村所有男孩子都不能对她们干出来的。在忏悔中不必详细说明：这又不是法律审问，是一个罪人在另一个罪人手中向上帝坦白他的过错，然后这另一个罪人再自首一次。这种有益的坦白丝毫不是为满足一个人的好奇心的。

阿立斯通：那么绝罚呢，您也执行吗？

狄奥蒂姆：不；有些仪式绝罚舞女、巫人和戏子们，不许他们参与；我却并不禁止舞女进教堂，因为她们从来也不进去；我也不绝罚巫人，因为根本就没有；至于戏子们，因为他们是内廷供养而且又是经司法官所批准的，我自己也就很注意不伤害他们的名誉。

您不是外人，我不瞒您说，我自己对于喜剧也感兴趣，只要它不伤风败俗。我喜欢《愤世嫉俗》《阿达丽》和其他我觉得像是载道派的剧本。我们村里的领主叫年轻多才的人在他府第里演几出这类的戏：这些演出妙趣横生，劝人行善，又能陶冶情趣，教人谈吐文雅，发音正确。我只觉得这类戏剧很质朴，甚佳极有益。为了我自己的学习，我倒很想去欣赏这类戏剧，不过要在有遮栏的包厢里，免得带坏了那些意志薄弱的人。

阿立斯通：您越对我发挥您的高见，我越想当您的教民。可是有一点很重要，令我难以索解：您打算怎么阻止农民在节日里尽情痛饮狂醉呢？这种痛饮就是他们庆祝节日的豪迈方式。您看有些人灌醉了有毒的酒精，脑袋歪着垂到膝盖上，两手耷拉着，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比没有理性的人还不如，脚步踉跄地由他们哭哭啼啼的老婆领回家去。第二天也不能工作，每每有因此成了残疾的，和终身变成呆子的。您还没看见另外一些人呢，酒醉肇事，大吵大闹，酗酒打架；有时这类可怕的场面要弄到系人才算了事，

---

<sup>索</sup> 尔邦大学给雷纳尔修道院长的著作所做的删改中，贤明的大师们用拉丁文写道代尔泰否定灵魂的精神性，用法文写道，他否定灵魂不死，或反过来说也一样。

<sup>勒</sup> 版

Slelca ed isant Errepi 意即 Castel de Saint Pierre 修道院长。——伏尔泰（阿弗内尔按：前者就是后者的变形文。下文中的 Ereville 和 Lanourt 是 Lelievre 和 Arnoult 字变形文。）

大拉奴（Granol Lanourt），法国历史人物，身世不可考。——译者

这倒是一件颇值得注意的事，把代孔（Décon）和维斯—布伦克（Vis - Brunck）这两个中国姓名各个字母颠倒一下，就是 Condé（孔代）和 Brunswick（布伦斯维克）因为伟大人物，在全世界都是出名的呀！——伏尔泰（译者按：Condé 是法国波旁王室旁系支族，Brunswick 是德国一贵胄家族，两族都出了很多重要历史人物。）

十八世纪欧洲人称 è 罗佛教徒为达拉般（talapoin）。——译者

简直是人类的耻辱。老实说，国家由于过节而丧失的人丁比打仗还多。您怎么做才能在您教区里减少这么恶劣的陋习呢？

狄奥蒂姆：我的主意早已拿定：我在节日提早祭了神，之后，我便准许他们、甚至要催促他们耕田。安息日的闲散无事便把他们引到酒馆里去。作工的日子就不会干纵酒无度、酗酒斗殴的勾当。适当的劳动对于身心都是有益的；而且，这种劳动对于国家也是必要的。设若有五百万人，平均每人每天做十个铜钱的手工活，这笔帐本来不算很大；您若让这五百万人在一年中有三十天闲起来不用，国家就在手工上损失十个铜钱一枚的钱王百万枚的三十倍。所以上帝定然从来没有安排过这样的损失和酗酒。

阿立斯通：如此说来您把祈祷跟劳动调和起来了；上帝安排下这二者的关系。您为上帝和人服务。但是在圣教的争论中，您有什么主张呢？

狄奥蒂姆：什么主张也没有。人们从来对于德行问题是不争论的，因为德行来自上帝：人们所争论的是来自人间的意见。

阿立斯通：噢！好教士！好教士！

印度人：从前日本人真是不会烹调吗？你们把你们的国王归顺了大喇嘛。这个大喇嘛便高高在上决定着你们的饮食，大喇嘛随时派一个小喇嘛到你们那里去收服那些部落，用大姆指、食指和中指给你们做一个表示保护的记号作为交换的代价，都真有其事吗？

日本人：咳！再真也没有了。您想一想，甚至我们岛上最大的厨师们——那些曼努西的位置都是大喇嘛指定的，而且还不是白白指定。我们在家人每家每年还要出一盎司银子给这位西藏大厨师。为了补偿我们的损失，他只同意给我们一些味道不好而且又是小盘的所谓残羹剩菜吃。一旦他玩什么新花样，例如跟唐古特民族打仗，便又在我们这里征收新的贡税。我国常常申诉苦处，但是总也无结果。甚至每申诉一次，结果反要多付一点。终于还是靠了万灵的爱情把我们从奴役中挽救出来了。我们有一位皇帝为了一个女人跟大喇嘛决裂了：但是老实说在这一事件中帮助我们最大的倒是我们的曼努西们，换句话说就是 *Pauxcospie*。我们感激他们叫我们摆脱羁勒。情形是这样：

大喇嘛有一种可笑的毛病，他总以为他有理。我们的达依里和曼努西们也都想要至少有时候理直气壮一下。大喇嘛却以为这简直是异想天开，荒唐无稽。我们的曼努西们坚持己见，毫不退让，便跟他永远绝交了。

印度人：那好哇！从那时候起，你们一定是幸福安宁了？

日本人：一点也不：差不多整整有两个世纪我们一直是被迫害、分裂、吞并。我们的皇努西想要理直气壮也是徒劳无功的，从近一百年来，他们才算是达到他们的愿望。所以从那时以来，我们可以大胆自视为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

印度人：若是人家对我说的果属真实的话，在你们帝国有十二个厨子党，每年就可以有十二次内战，你们又怎样能享受这样一种幸福呢？

日本人：为什么呢？若是有十二位厨师傅，每人手里有一个不同的菜谱，是否因此就得自相残杀而不吃呢？正相反，每人便可以在他顶称心的厨师那里吃最心爱的肴膳。

印度人：的确是不应为了口味争论；可是人家却偏偏要争论，争得面红耳赤。

日本人：等到争论了半天，看出这一切争吵只能令人自食恶果，大家也就决定互相原谅了，这的确是最好的办法。

印度人：请问您，在饮食艺术方面分割你们的民族的那些饭店老板是些什么人哪？

日本人：首先就是伯莱希，他们从来不给您吃熏香肠和肥内；他们坚持古代烹调法，死也不肯炸一只鸡吃；而且是精打细算的能手，若是他们跟另外十一派厨师分一盎司银子，他们自己先拿一半，其余的就给那些最会打算

---

卡米，日文、意为神。——译者

特兰托公会议 (Concile de Trente, 1545—1563)，是天主教会的第 19 次公会议，主旨在反对宗教改革运动，提出在内部进行改革。——译者

见《旧约·多比雅书》第 6 章。——译者

见《新约·马太福音》第 4 章 8 句。——译者

的人。

印度人：我想您难得同这类人一道进晚餐吧？

日本人：不能。其次就是皮斯巴特，他们每个星期某几天，甚至一年中有很长的一段时间，极愿吃一百埃居银币的比目鱼、白鲈鱼、靴底鱼、鲑鱼、鲟鱼，也不肯吃一份不值四文钱的白煮小牛肉。

至于我们曼努西们，我们很喜欢牛内和一种日语叫做布丁的点心。再说，大家都同意我们的厨师，那比皮斯巴特的厨嘛高明得多了。没有人比我们对于罗马人的肉糜研究得更深透，也没有人比我们更懂得古埃及的葱、最初阿拉伯人的蚂蚱酱、鞑靼人的马肉；曼努西的经书，通常叫做包高斯比，里边总有一些东西可以学到。

我不准备跟您谈那些只按照德路方式吃饭的人，也不谈像文加尔那样为摄生而节制饮食的人和巴底斯塔帕纳以及其他等人等；但是那些格贵却值得加以特别注意。只有这些稀有的客人，我未见过他们吃醉了骂人。他们很难为人所欺骗，但是也永不会欺骗您。好像爱人如爱己这条规则只是为这些人立下的一样：因为，实在说来，一个善良的日本人，为了一点银钱，就大张旗鼓地用枪打人，用四指宽的马刀杀人，他怎么能自己吹嘘爱人如爱己呢？他自己也冒着挨刀挨枪的危险；所以倒不如说他恨人如恨己来得更切实呢。格贵们就从没有这种疯狂病；他们说可怜的人类都是些生就不能经久的泥瓦罐儿，用不着无缘无故的彼此自相碰碎。

我老实告诉您，如果我不是曼努西，我倒不讨厌做一个格贵哩。您也会对我承认简直无法跟这样心平气和的厨师傅吵架。另外有些所谓吉业斯特的，人数很多，不拘是谁，他们都不分亲疏地请他人吃饭，您在他们家里可以自在地吃您所喜欢吃的一切，夹肥肉的，包肥肉的，不夹肥肉的，不包肥肉的、鸡蛋拌的，油拌的；竹鸡，鲑鱼、淡酒，红酒，请您随意吃，对于这一切他们是满不在乎的。只要您在晚餐以前或晚餐以后，甚而单只在午餐前对上帝做一次祈祷，只要您是正人君子，他们就可以跟您一道笑大喇嘛，这于大喇嘛也无损，一道笑德路、文加尔、等等人物。好在我们的吉业斯特们都承认我们的曼努西是精通烹调的，而且特别好的是他们从来不谈扣除我们的年金：于是从此我们便可以在一块生活，相安无事了。

印度人：但是究竟也应该有占统治地位的烹调术，国王的烹调术。

日本人：我承认应该如此；但是当日本天皇精制佳肴的时候，他应该脾气好一点而不应该妨害他的善良子民消化食物。

印度人：但是如果有些固执的人要当着天皇的面前吃天皇所讨厌的香肠呢？如果他们聚集四五百人，手里都拿着铁丝网预备烤他们的香肠，如若他们对不吃香肠的人辱骂呢？

日本人：那就应当把他们当做扰乱治安的醉鬼来处罚。我们对于这一危险已经有所戒备了。只有按照王家方式进餐的人才能担任国家的要职；其余的人可以随意用膳，但是不能担任职务。纠众肇事是绝对禁止的，立即严惩不贷，依照我们日本的大厨师的训诫，餐桌上的一切争论都须小心制止，这条训诫是用圣语写的，SUTI RAHO CUS FLAC：

酒杯本是用以行乐的东西，

战斗是武事……



贺拉斯：颂诗一卷二十七首 1—2 句

这是说：宴会是为了一种肃静而堂皇的快乐，不位该用酒杯砸脑袋。

有了这些格言，我们便能在国内生活得很幸福；我们在天皇治下的自由确是巩固的；我们的财富也在增加着；我们有两百艘战船，威震四方。

印度人：那位印度诗人莱辛纳 的儿子莱幸纳本是出色的韵文家，作品情调缠绵、字句严谨、音韵和谐、言语动听，他在一本用韵文写的题名是“圣宠”而不是“诸圣宠”的诲人训世的著作里为什么说

“日本，往昔曾烟烁过万丈光芒，

现在却不过是一堆凄凉的疯狂幻像”呢？

日本人：您跟我所提的这位莱辛纳，他本人就是个大幻想家。这位可怜的印度人难道不知道是我们给他讲解的什么是光线，不知道今天在印度、人们认识行星的真轨道，应该感谢我们；只有我们曾经给人讲解最初的自然规律和无限数的计算；下而至于最通用的事物，他们那地方用数学比例造船也是从我们这里学去的；甚至他们腿上穿的所谓“机织袜”的裤子也是我们这里的，难道他都不知道吗？我们发明了那么多今人佩服而有用的东西，而我们却只是一些疯子，一个人把别人的梦话写成诗倒成了唯一无二的圣贤，能有这回事儿吗？请他让我们做我们的饭菜吧，他若是愿意，请他在更富于诗意的题材上去赋诗吧。

印度人：有什么办法呢！他是死抱着他那个国家、他那个党和他本人先人为主的成见哪。

日本人：噢！那未免成见太深了！

---

天主教内用语，意即开除教门。——译者

法国喜剧家莫里哀著名杰作之一。——译者

## CAUSES FINALES 目的因

### 第一节

维吉尔说：

心灵支配世界；它干预世界，使世界活跃。

——《伊尼特》， ， 727。

维吉尔说得对。而伯努阿·斯宾诺莎想明晰，也比不上维吉尔，却不得不承认有一个主宰一切的智慧。他倘若对我否认这个，我就会对他说：伯努阿，你疯了；你有一种智慧，而你却否认有，你是向谁否认呀？

1770年，来了一个人，在某些方面大大超过斯宾诺莎，有雄辩的口才，不像荷兰犹太人那样语言枯燥；在条理方面略逊一筹，但是思想百倍明晰透彻：这个人或许也是一位几何学家，却不喜欢在一个形而上学和道德学问题上运用可笑的几何学程序：这个人就是《自然体系》一书的作者，却以法兰西学院的秘书米拉波署名。唉！我们这位真的米拉波却写不出我们那位令人生畏的敌手的著作的一页来。你们大家都想运用你们的理性，都想学习，请读一读《自然体系》中的这段雄辩而有害的文字吧（第二部，第五章，153页及以下各页）：

“有人硬说动物为我们提供下一个令人信服的证据，证实它们的存在的一个强有力的起因。人们还对我们说，从动物身上各部分令人惊叹的协调一致中可以看出各部分彼此互助以便发挥它们的作用来维持整体，这种协调一致向我们显示有一位权能与明智双全的创造者。我们不能怀疑自然的能力；自然借着在不断活动中的物质组合来产生我们目睹的一切动物：这些动物身体各部分的协调一致是自然和它们组合的必然规律的结果；一旦这种协调中止，动物必然自行消灭。那么，人们认为具有被人大肆夸耀的协调的那个假想原因的明智，智慧和慈爱又到哪儿去了呢？这些动物，如此奇妙，令人认

---

法国古典派悲剧家拉辛的代表作。全集本此处缺这几个字。——译者

我们不要以为这是伏尔泰个人独有的思想。十八世纪所有哲学家和慈善家对于星期天必须休息的义务都是这样看法，伏尔泰的议论也不过是他无形中记起那位为卢梭非常崇拜的慈善的修道院长圣波得的思想罢了：这位修道院长说：“用七八小时的工作分配给贫寒家庭来资助一家大小的生活，用上午三四点钟的时间在教堂里使他们大小人口学习学习，这或许是比一次单纯仪式更令上帝愉快的巨大布施和慈善事业……要理解穷人能继续工作对他们来说是多么宽慰的事，只要想一想法国的五百万家庭当中至少有一百万家几乎只有劳动的收入，换句话说有一百万家是穷人；我所谓穷人就是没有三十立弗尔金币、也就是说六百斤面包代价的收入的人。这些穷人家在一年中八十多天的星期日和节日里，平均每宗每半天假日的劳动就可至少挣五个铜子儿。所以每家人一年至少都可以多挣二十立弗尔；一百万人家就可多收入两千万立弗尔。那末，每年有两千万立弗尔按贫穷程度分散给穷人不是一宗布施又是什么？”（第七卷）——阿弗内尔

这段问答里，日本人代表一个英国人；厨工指的是教士；大喇嘛就是教皇；文中提到的皇帝是法国国王亨利八世；包高斯比（Pauxcospie）是 *épiscopaux* 一字的变形词，指的是主教们；伯来希（Breuxeh）应读作希伯来（Héreur）；皮斯帕特 *Pispates* 应读作巴皮斯特（Papistes，罗马旧教徒——译者）；德路（Therlu）应读作路德（Luther）；文加尔（Vincal）应读如加尔文（Calvin）；格贵（Quakars）巴底斯塔帕纳（batestapanes）吉业斯特（diestes）等应读作贵格（quakers）阿纳巴普底斯特（anabaptistes 再洗礼派教徒）戴依斯特（déistes，自然神教信徒）等。——阿弗内尔

曼努西（Canusi）是日本古代的教士。——伏尔泰

为是一位永恒的上帝的作品，难道不是不住地在衰败而终于要自行消灭吗？一个看来只是忙于搅乱和弄断机器发条的创造者，人们却都向我们宣称这架机器就是他的能力和才干的杰作，那么他的明智，慈爱，先见和永恒性又都在哪里呢？如果这位上帝不得不这么做，那么他既不是自由的，也不是全能的。如果他变更意志，那他根本就不是永恒的。他如果任凭他使之具有感觉的机器感受苦病，那他就缺乏慈爱。如果他未能使他的作品更坚固，就是因为他缺乏才干。目睹那些动物和神的其他一切作品都自行毁灭，我们不禁要从中作出结论说，或者是自然所做的一切全都是必然的，那只不过是自然规律的结果，或者是使自然行动起来的那位创造者缺乏计划、能力、恒心，才干和慈爱。

“人，自视为神的杰作，却比其他创造物更能为我们提供证据，证明那个臆造的所谓人的创造者自身的无能和存心不善。这个有感觉，有智慧，能思维的人，自信是经常受到神的偏爱，而又按照自己的形象塑造他的上帝。在这人身上，我们只能看出是一架机器。由于这机器十分复杂，就比其他最粗糙的生物更灵活，更脆弱，更易损坏。无知无识的畜生，默默生长的植物，麻木不仁的顽石，在很多方面却比人得天独厚得多，它们至少是免除了人经常遭到的精神负担，思想苦恼和折磨人的忧闷。人们每逢失去了心爱的东西，而又无法补偿，谁不宁愿是个动物或一块石头呢？人与其做一个惶惑不安，迷信鬼神，在上帝枷锁下，只是在人世间发抖，而又预见到在死后未来生活中的无限苦恼的人，难道不宁愿当一堆没有生命的东西吗？那些没有生命，感觉、记忆和思想的东西根本也就不会被过去、现在和未来的观念所苦恼；它们也不会认为自己会像那许多硬说世界的创造者是为了他们修建了宇宙的得天独厚者推论不当便有永恒不幸的危险。

“希望人家不要对我们说，我们不能具有一件作品的观念而不具有与作品区别开来的一位创造者的观念。自然根本就不是一件作品：它从来就自存自在<sup>■</sup>。一切事物都是在自然内部形成的；大自然就是广阔无垠的工场，它自备原料自造工具用以活动。它的一切作品都是它的能量和它所包含，制造并使之行动起来的动因或原因所产生的结果。一些永恒因素，开天辟地以来就有，坚不可摧，永远在运动中，在组合各种不同形式中。产生了我们所目睹的一切存在和现象，产生了我们所感受到的一切好坏结果，产生了我们永远只能以我们所具有的各式各样方法来区别的秩序和混乱；总之产生了我们所深思和推论的一切奇妙事物。因此这些因素，只需要有它们特殊的或联合的属性和它们固有的运动，无须乎借助于一位未知的工匠来安排、加工、组合、

---

唐古特（Tangut）即“唐吉忒”。清初文献中对西藏地方的称谓。元时蒙古称党项为唐古，后渐用以指青海西藏一带藏语系民族。——译者

即 *épiscopaux* [主教会员] 一字的变形。——伏尔泰

即 *Horatius Flaccus* 两字的改写。——阿弗内尔与贝多列尔

*Recina* 即法国悲剧家拉辛 *Racine* 一名的改写。——阿弗内尔与贝多列尔

这个印度人莱辛纳，根据他本国的梦想家的话，相信只有婆罗门出于一种特殊意志，亲自给他的亲信们讲按酱油做法，人们才做得出来好酱油；相信有无数的厨师坚决要做好一种烧肉却办不到，相信是婆罗门戏弄他们把他们的做法给夺走了。在日本没有维吉尔那样思本，人们不相信这样无聊的话，坚持日本这句格言是不可否认的真理：

<sup>■</sup>，从不偏心，而是遵循一般规律。——伏尔泰

保存和瓦解它们。

“但是，姑且假设没有一位工匠创造宇宙并且守护着他的作品则不可能想像有宇宙，那么我们又把这位匠人的位置设想在哪里呢？他是在宇宙之内还是在宇宙之外呢？他是物质呢还是运动呢？或者说他只是空间，太虚或真空吗？在所有这类情况下，或者它什么也不是，或者它也许就是包含在自然之内而遵循自然规律。倘若他真在自然之内，我只认为是在运动中的物质，因此我便应当断定说令自然活动的动因是有形体的，是物质的，所以它是会自行解体的。倘若这一因素是在自然之外，我对于它所占据的位置，对于一个非物质的存在，对于一个不具广延的心灵如何能作用于与它分离开的物质，这类问题，就没有任何观念了。这类无名空间——我们的想像力把它的位置设想在可见世界之外——对于一个勉强只能看到自己两只脚的生物来说根本就不存在：处在我所身处的世界里我的想像力不得不盲目地组合虚幻色彩时，才能在我心灵里显现出来无名空间的理想权威；在这种情况下，我仅仅是在观念里复现出我的五官感觉实际上感觉到的东西罢了；而我所力求跟自然区别开来，安置在自然外部的这位上帝却总是必然地不由自主地闯进自然里来。

“人们必然会强调说，倘若有人送给野人他从来没有见过的一座雕像或一只表，这个野人不禁要认为这是什么比他自己更伶俐更手巧的聪明人的作品。人们从而便断定说我们自己也一样不得不承认宇宙机体，人，自然现象，都是一个智慧与能力大大超越我们之上的人的作品。

“我首先要回答说，我们不可以怀疑自然是很强大和有技巧的。每逢我们费神来沉思默想自然的那些作品，在这些作品的效果里突然发现一些范围广泛，千变万化而又错综复杂的东西，我们便惊叹自然的技巧。然而自然在一个作品里所表现的技巧并不比在另外一个作品里或更多或更少。我们既不理解自然是如何产生像牛顿的头脑一样有组织的头脑，也同样不理解它是如何产生一块石头一块金属的。一个人能做我们所做不到的事物，我们便说他心灵手巧。自然是万能的；只要有一个东西存在，这就证明自然能够制造这

---

被爱尔维修称做目的因制造者的伏尔泰，在本文里攻击霍尔巴赫男爵著名的《自然体系》一书。这部无神论著作，于1770年以已故莫·米拉波的名义出版。米拉波系法兰西学院终身秘书，前奥拉道尔修上，和奥尔良王室公主们的教师。霍尔巴赫理论的基本论点，在古希腊忒拉西布勒致留基伯书中就有所论述。这封书信也是以已故学者尼古拉·弗雷莱的名义发表的。但是有的人把这封书信归之于莱米斯格，有的人又把它归之于奈戎。可以肯定，是狄德罗把这一学说传授给霍尔巴赫，后者尽毕生之力来讲述，并且用学说的一部分写成《自然体系》。霍尔巴赫原籍是德国人，为人勤恳、亲切、慷慨、忠厚，在家里很活跃，为朋友尽心竭力。照柔弗兰夫人说来，这个人十分淳朴。他把他的住所作为一个学会。狄德罗、爱尔维修、雷纳尔、马尔蒙奉尔、圣朗贝尔、莫尔莱、加利阿尼、格里姆拉·格郎日、奈戎等人经常在那里定期聚会。在他家里也可见到杜尔哥、休谟、孔狄亚克、达朗贝和布丰。还有卢梭。卢梭跟霍尔巴赫派不和是众所周知的。这个团体名为犹太教室。霍尔巴赫男爵比谁都更倾向于革命，曾幸福地目睹革命发生，因为他于1789年才逝世。——乔治·阿弗内尔

或巴吕克；原来他自称巴吕克（Baruch）就像人们在别处这样称呼他。他自己也签名为B.Spinoza。有几个基督徒很不了解情况，也不知道斯宾诺莎脱离了犹太教，并未皈依基督教，便把这个B字当做Benedictus即Benoit的字道了。——伏尔泰

指斯宾诺莎——译者

是否智慧就少了呢，因为动物一代一代还要繁衍下去！——伏尔泰。

个东西。所以我们从来就只是根据我们自己来判断自然的技巧；我们便把自然比做我们自己；又因为我们自己具有一种我们称之为智慧的品质，靠了这种智慧我们生产作品，而显示了我们的技巧，我们从而便断定自然最令我们惊异的作品根本不是出自自然之手，而是由一位像我们一样聪明的创造者制造的。我们根据这位创造者的作品令我们惊异的程度大小来估计他的智慧高低，也就是说根据我们的软弱无能和我们自身的愚昧无知来估计。”

对于这些论据的答辩，请阅读无神论和上帝二文，以及下边第二节。第二节是在《自然体系》发表前早就写好了的。

## 第二节

倘若一座时钟不是制造出来指示时辰，我会承认目的因是一些空想，也会以为人家称我为目的因制造者——也等于说一个糊涂蛋，称呼得倒也很好。

然而这个世界机器的各个零件似乎都是制造出来彼此相互为用的。有几位哲学家喜欢讥笑伊壁鸠鲁和卢克莱修所拒绝的目的因。我认为他们其实应该讥笑伊壁鸠鲁、卢克莱修二人。他们对您说，眼睛根本不是为看而生长的，而是人们发现眼睛可以看东西才为这一用途而使用它们。照他们说来，嘴生来决不是为说话，吃东西的，胃也决不是生来为消化的，心脏生来也决不是为接受静脉血液而随后又把血液输入动脉的，脚也不是为行走的，耳也不是司听的。可是这些人却又承认裁缝为他们缝制衣服是为了给他们穿着，建筑工人盖房子是为了给他们居住；而他们竟然又敢于不向自然神、万有智慧，承认他们向最普通的工人所承认的事。

当然，毫无疑问，决不可滥用目的因这个观念。我们曾经注意到修道院长先生在《自然之奇观》一书里，徒劳无益他说什么海洋有海潮是为了便利船只容易驶进港口，为了使海水不发腐。他还会枉费心机他说什么小腿是为了穿靴子的，而鼻子是为了戴眼镜的。

为了能够证实一种原因的确是有的放矢的，那它的后果就必须随时随地都一样。并非在各大海洋上时时刻刻都有战舰，所以不能说海洋是为战舰生成的。我们那些片面的技艺本来也发明得很迟，要是认为自然自古以来就是为配合这类发明而工作，就未免太可笑了；但是很显然的是：鼻子虽非生来就是为了戴眼镜的，却是为了能闻到气味，而且自从有人以来就有鼻子。同样的道理，手虽非为了缝制手套的匠人而生长，但却显然是为了满足手掌，手指骨关节和手腕环状筋活动给我们提供的各种用途的。

西塞罗本来是怀疑一切的人，却并不怀疑目的因。

尤其是似乎很难说生殖器官不是用以延续种族的。这一机构很令人赞赏，但是自然给这个机构附加的感觉就更令人叫绝。伊壁鸠鲁必是承认这种快乐是神圣的，它本身就是一种目的因；由于这一目的因便连续不断生出一些并没有能为自己提供感觉的有感觉的人来。

这位伊壁鸠鲁本是他那个时代的一位伟大人物。他看到了为笛卡永所否定、为伽桑狄所肯定、为牛顿所证明的道理：看到没有虚空就根本不会有运

---

您看到永恒的结果，就是有永恒的计划。——伏尔泰

自由，就是如意行事。如若他这样做了，他就是自由的。——伏尔泰

动。他设想必须有原子做为各种不变物种的组成部分：这是十分有哲学意义的思想。尤其是真正伊壁鸠鲁派的道德思想是最令人敬佩的。这种道德思想主张远离公共事务，因为后者是与明智不相容的；也主张重视友谊，因为没有友谊，生活便成了一种包袱。至于伊壁鸠鲁的物理学却并不比笛卡尔的有槽管柱形物质说更可令人接受。我觉得主张在自然中没有任何意图，便等于把视觉和悟性全都堵塞住；如若有意图，便有一个有智慧的原因，便有上帝。

有人举出地球的不规则，火山，抗沙荒原、几座塌陷的小山和地震造成的另外的一些小山等等情形来反驳我们。但是由于您的四轮轿车车轴可以着火，难道就可以说您的轿车不是专为载您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而制造的吗？

环绕在东西两半球的山脉，从这些山下直流入海洋的六百多条江河，从那些相同的池沼流出来的条条川溪，肥沃了农田之后，注入江河；从同一源头流出的成千上万泉水，供动物饮水植物吸取水分，这一切现象跟视网膜接受光线，眼球水晶体折光，砧骨、锤骨、中耳镫骨、耳鼓膜接收声音，我们血管里血液循环的路线，心脏—这个制造生命的机器的钟摆——的收缩和舒张等等现象，同样都不像是一种偶然情况或原子倾斜的结果啊。

### 第三节

似乎必须是个狂人才会否认胃生来是为消化的，眼是为看的，耳是为听的。

另一方面，也必须对于目的因特别有好感，才能确认石头是为盖房子而形成的，蚕生在中国是为我们在欧洲好有绸缎穿。

然而，据说，上帝如若显然按照计划创造一事物，他也会按计划创造万物。在一种场合承认有造物主，在其他场合又否认有造物主，这岂不可笑。一切被创造的事物都是预先筹划好，预先安排妥当的。没有什么安排是没有目的的，也没有什么结果是没有原因的；所以万事万物都同样是一种目的因的结果或产物；所以，说鼻子是为戴眼镜的、手指是为戴钻石戒指的，跟说耳朵是为听一切声音而生的、眼睛是为接受光亮而构成的，一样正确。

我觉得从这一异议里只能得出结论说万事万物都是一个总目的因或近或远的后果，说一切都是永恒规律的后果。

我认为这一难题很容易澄清。既然一切结果随时随地始终一致，既然这类结果又并不受它们由之而产生的那些事物的影响，那么显然是有一个目的因的。

一切动物都有目以司视，有耳以司听，有口以司食，有胃或近乎胃的东西以司消化；都有一条孔道以排泄粪便；都有生殖器官以传种接代。这些自然赠品在它们身上起作用而不需其他手段干预。这些便是证据确凿的目的因，如若否认这么一条普遍的真理，就是混淆迷惑我们的思维能力。

但是石头并非随时随地都盖成房屋；每人的鼻子上并不都戴眼镜；每人的手指上也并不都戴一枚戒指；也不是人人脚上都穿着丝袜子。所以蚕并不是为我两只脚穿丝袜子而生的，并不恰好像您的嘴是为吃东西而生的，您的臀部是为去厕所而长的那样。所以说，有些结果是由目的因直接产生的，而有许许多多结果却都是这类目的因产生的遥远的后果。

自然界万物都是一致的，万变不离其宗，都是造物主亲手创造的作品；

海洋涨潮退潮的原因，有四分之三是由于月亮，四分之一是由于太阳，这类规律是造物主制造的；太阳自转运动使它只要七分半钟便可把日光射入我们人、鳄鱼和猫的眼里，太阳这种运动也是造物主赋给它的。

但是，经过许多世纪以后，我们想到了发明剪刀和铁叉，想到了用剪刀剪羊毛，用铁叉烤羊肉吃，若非上帝创造我们的时候，就有意使我们有一天必然会心灵手巧而且成为肉食动物，又能归纳出什么别的结论来呢？

绵羊决不是生来就是让人烧熟了吃的，因为有许多民族都不肯干这类残酷行为；人类也不是生来就要自相残杀的，因为婆罗门教徒和那些所谓贵格派的原始人都不杀人。但是我们人类生性却每每好残杀，犹如我们生性就会造谣污蔑，追求虚荣，迫害无辜，言行不恭一样。这也不是因为人的教养恰好就是他的狂怒行径和愚蠢动作的目的因，因为目的因随时随地都是普遍而不变的；可是在万物永恒不变的秩序中，人类丑恶和荒谬的情况并不因此而减少。我们打麦的时候，槌枷就是麦粒脱落的目的因。但是倘若打麦时打死许许多多虫子，这根本不是出于我的固定意志，也不是由于偶然，而是因为这些虫子这时候正在槌枷下边，而且必然是在那里。

有人野心勃勃、招兵买马，他或者取胜，或者败北，都是事物本性的必然后果；但是也绝不能说：人由上帝造出来就是为了在战争中供人杀戮的。

大自然赋给我们的那些工具不能总是在运动中的目的因，而这种目的因必有其结果。眼睛生而司视，却不一定时时刻刻睁着；每一种感官都有休息的时刻。甚至于有些感官从来就没有使用过。例如一个倒楣而低能的女孩子，从十四岁就关在修道院里，应该生出新一代来的那道红门在她身上就永久封闭了；但是目的因并不因而不存在，这个女孩子一旦自由，目的因便会起作用。

## CERTAIN, CERTITUDE 确实, 确实性

我确信；我有朋友；我的财产安全可靠；我的父母绝不会遗弃我；人们对待我必然会公正不阿；我的工作是的，必然会受欢迎；有人欠我钱，必然会偿还我；我的情人必会是忠实的，他起过誓了；总长就会提升我，他已顺便应许我了：一切这类的话都是一个稍有生活经验的人要从他的词典里涂去的。

当法官们判处朗格拉德、勒布兰、卡拉斯、西尔旺、马尔丹、蒙巴伊以及其他许许多多后来都认为是无辜的人死刑的时候，都相信或必定相信这些倒相的人确实犯了法；然而这些法官们都错断了。

可能有两种错误，或是错误判断，或是盲目处理；前者是有头脑的人办了错事，后者是糊涂虫乱做决定。

在朗格拉德事件里，法官们就是有头脑的人却做错了事。他们被一些可以令人眼花缭乱的假象蒙蔽着了，却根本没有考察相反的可能性；他们自作聪明，确信朗格拉德犯了他确实并没有犯的抢劫罪，而且由于有头脑的人的这种不可靠的可怜信念，一位绅士竟惨遭非刑拷问，从而陷身囹圄，无人援救，并且被判处苦役，死于监中；他的妻子带着她七岁的女儿关在另一个牢里。后来这个女儿就嫁给判处她父亲苦役、又判处她母亲驱逐出境的那个法院里的一位顾问。

倘使法官们不是自以为是，他们必然不会宣判，然而案子刚刚宣判，就已有好几个人知道这件抢案是一个名叫嘎尼阿的教士串通一个剪径强盗犯下的，而朗格拉德冤屈死后才得申雪。

法官们仍旧是自认确切无误，才在初审的一纸判决书中把无辜的勒布兰处以轮碟的刑罚。他在上诉被驳回后便在残酷的刑罚中四肢折断而死。

卡拉斯和西尔旺的事例是大家相当熟悉的；马尔丹事件，知道的人就少。他本是洛来省巴尔城附近的一个善良的庄稼汉。有一个无赖汉偷去了他的衣服，便穿着这件衣服，跑到大路上去，知道一个旅客腰缠累累，便窥伺行踪乘机杀了他。马尔丹被控，他那件衣服就连累了他；几位审判官便认为罪证确凿。犯人已往的品行。他那教养有方的一大家子人，他身上钱很少最可以说明他没有抢劫死者这一事实，这一切情况都挽救不了他。副审判官以严格认真自鸣得意。他把这个清白无罪的人判处轮碟，而不幸判决又被巴黎法院图尔奈勒刑事法庭批准。马尔丹老人活活被打得四肢骨断皮连而死，直到断气以前，一直在向天呼冤。一家人东逃西散；一份小小家业也被没收。他的骨断皮连的肢体刚刚放在大道上示众，那个杀人越货的真凶手又因犯了另外一件案子被拿在监；这次也轮到他被处轮碟刑，当他被碟断肢骨放在车轮上待毙的时候，但白了真情，说马尔丹为之受刑身死的那件命案是他一人干的。

蒙巴伊，因为跟他妻子同宿，被控与妻同谋杀死母亲。其实他母亲分明是因中风而卒的。阿腊斯 法院判处蒙巴伊轮碟刑，她妻子被处火刑。夫妇二人的冤屈情况终于获得申雪，不过已是蒙巴伊被碟身死以后的事了。

---

如若他狡猾，他根本就不是无能，如若他能干，这就包括了明智，他也就不狡猾。——伏尔泰

作者在此处犯了粗心大意的毛病，而我们人人都会如此。我们时常说，由于我吃了那些苦头，我情愿当飞禽走兽而不原为人。可是我们这么说的时侯，并没有想到盼望自己被消灭；因为您倘若不同于您自身，您就什么自身也没有了。——伏尔泰



即使搁下这些令人对人类境遇悲叹不已的凄惨遭遇不谈，至少也要对于法官们做出这样的判决案时信以为然的那种坚决信念感叹一番。

只要事物在物质上或精神上可能是另外一种情况，便根本无确实性之可言。怎么！必须证明才敢断言一个球面的面积等于它的大圆的面积的四倍！而却不必证明就可以用一种可怕的刑罚结果一个公民的性命！

人类虽然是这样不幸，不得不满足于极度的或然率，至少却也要参考参考被告的年龄、地位、品行，他在犯罪时可能获得的利益，他的敌方致他于死命可以得到的利益；每一法官必须们心自问：“子孙后代，全欧洲的人民是否不谴责我的判决？两手沾满无辜者的鲜血，我能安安静静地睡着吗？”

把我们的话题从这幅可怕的画面转到另外几个关于一种确实性的实例上来，这种确实性把我们一直引入了迷途。

“狂热而盲从的不幸的行者，你为什么带着锁链子？你为什么把你那难看的阴茎套上一个粗铁环？”“因为我相信我确实会有一天升入第一层天，厕身在伟大先知左右。”“咳！朋友！请你跟我一同到你附近的阿托斯山上来，你会看到有三千名乞丐，他们都相信你确实必将堕入尖桥孔下的深潭里，而他们都升入第一层天。

算了罢，可怜的马拉已 孀扫，千万不要相信那个疯子：他叫你确实相信你若在你丈夫火葬柴堆上焚身殉葬，便可同他一道驾返瑶池。”“不，我定要焚身殉葬，因为我确实相信我必定会跟我丈夫一同生活在极乐世界，我们的婆罗门教士跟我这么讲过。”

我们再来谈谈比较不大凄惨可怕的确实性，那倒还有点近似真实。

“您的友人克里斯托夫有多大岁数啦？”“二十八岁；我看见过他的结婚证书和他的领洗证；从小儿我就认识他；他有二十八岁，我有把握，他确实有二十八岁。”

我刚刚听到这个对于自己所说的话十分确信的人和另外二十个证明这一事实的人两方面的答话，跟着就听说原来有人为了某些秘密理由，曾经用一种奇方异术把克里斯托夫的领洗证改过，把日期提前了。我方才同他们谈话的那些人还一点儿也不知道这回事；然而他们老是坚信本来没有的事。

如若您在哥白尼时代以前询问全地球上的人说“今天太阳出来了吗？太阳落下去了吗？”所有的人都会回答您说：“我们完全相信日出日落是千真万确的事。”他们以为确实是如此，其实他们错了。

在很长的年代里，魔法巫术、占卜星相、关亡扶乩的把戏，在一切民族心目中都曾经是世界上最确实可靠的事物。见过这类漂亮玩艺儿而信以为真的人可真多得不可胜数呀！今天这种事儿的确实性有点儿站不住脚了。

有个初学几何学的年轻人来找我；他才学三角定义。我问他：“您不觉得三角之和等于二直角是确实的吗？”他回答我说他不单不觉得确实，而且他对于这道命题一点明确的概念都还没有。我给他证明；他于是非常相信了，他将确信一辈子。

这种确实性跟别的确实性大不相同。别的确实性都不过是些或然性，这类或然性经过考验，都变成了错误；但是数学的确实性是天长地久颠扑不破

---

您把成问题的东西当做“想当然耳”了，而这一点对于那些创立学说体系的人说来，太司空见惯了。——伏尔泰

是否应由我们来为他寻觅位置呢？应该有由他来给我们规定位置。请参阅答案。——伏尔泰

的。

我存在,我思想,我感觉痛苦:这一切是否都跟几何学真理一般确实呢?对的。尽管我多疑,我也承认这一点,为什么?因为这些真理都是由同一事物不能同时既存在又不存在这一原则所证实的。我不能同时既存在又不存在,不能同时既感觉又不感觉。一个三角形不能同时既有两直角之和的一百八十度又没有这一百八十度。

我的存在和我的感觉二者的物质确实性同数学的确实性有同样的价值,虽然是种类不同。

建立在表面现象或众口同声的传说上的确实性就跟这个不一样了。

但是怎么!您跟我说您不知道北京是否确实存在?您家里没有一点北京的绸缎么?有些不同国别不同意见的人,在北京讲真理,又写文章激烈地互相攻击,没有切实跟您说过的确有这么一座北京城么?我要回答说我觉得很可能有这么一座北京城;可是我一点也不愿意拿我的生命来打赌说这座城市是存在的,我却情愿以我的性命担保三角之和等于二直角。

有人在《百科全书》里写了一件有趣的事,他坚持说如果巴黎全城的人都告诉一个人说萨克斯元帅复活了,这个人便应该信以为实,就如同巴黎全城的人都告诉他说萨克斯元帅在封特纳打了胜仗,他便坚信不疑一样。请看以下这个推论是多么令人钦佩:既然巴黎全城的人告诉我一件在精神上可能的事,我就相信他们,所以巴黎全城的人如果跟我说一件在精神上和物质上都不可能的事,我也应当相信他们。

显然,《百科全书》这一条目的作者意在嘲笑,另外一位作者读后叹赏无已,便在文后写了针对自己的话,也有意嘲笑。

至于我们,我们写这本小“辞典”只是为了提出一些问题,远非自以为确实无误。

万物从最轻的原子直到最高的主宰，层层递进。这种无限的层次等级颇令人惊叹；但是仔细一瞧，这个伟大的幻影就烟消云散了，就像往昔每当鸡鸣报晓，一切鬼魅幽灵就都消形灭迹一样。

人的想像首先乐于看看万物之间难于察觉的转化：从无机物到有机物，从植物到植物性动物，从植物性动物到动物，从动物到人，从人到神仙，再从这类形体缥缈的神仙到非物质的实体，而最后这类千千万万种类纷繁的实体，从完善无缺到至美境地，一直提高到神。严竣璞玉浑金的人们都很喜欢这种一层的等级，好像见到教皇和红衣主教们后边跟着总主教、主教，然后是教区本堂神甫、主教助理、普通神甫、助祭，副助祭；然后又有修士，整个行列最后由方济各会修上来结尾。

但是在上帝与他最完美的造物之间的距离比在教皇与红衣主教会司祭长之间的距离稍稍大一点：这位司祭长能够升为教皇，可是上帝所创造的最完善的神仙能升为上帝吗？在他和上帝之间不是有着一道无限的鸿沟吗？迫逃往普鲁士王腓特烈宫中避难。修道院长在这一条文字中有意反驳（或者不如说“嘲笑”）狄德罗在他的《哲学思想录》一书里提出来反对“复话说”那个论点。狄德罗有意嘲笑，便在修道院长文章后边针对自己这样写道：“原来他同意保护宗教……但愿《哲学思想录》的作者不见爱于普拉德先生，如若他无限爱真理的话！”——阿弗内尔

这一条链索，这一种所谓层层等级，在动植物界并不存在；理由就是有许多种动植物都消灭了。我们现在已经没有刺螺了。从前犹太人禁止吃格利风雕和伊克雄鹁子；不拘波沙怎样提到它们，这两种鸟已经在这个世界上绝迹了：那里又有什么链索呢？

我们有若干动物即或是没有绝迹，但是显而易见是要消灭的。狮子、犀牛都开始稀少起来了。如果世界其他民族学习英国人，地球上也不会有狼了。

很可能有些曾经存在过的种族，现在找不到了。但是我想他们都曾经存在过，就像白人、黑人、自然给他们在肚皮上长一个天然皮围裙一直挂到大腿上的卡弗尔人、妇女有乌木般漆黑的乳头的萨莫耶德人等等种族一样。

在人与猿猴之间，不是显然有一般空隙么？设想有一种两只脚而无羽毛的动物，不使用语言，也不具我们的形象，却聪明得叫我们可以驯养，可以依照我们的手势而动作，为我们服务；想像出这样一种动物来，不是也很容易吗？而且在这个新种类和人类之间，不是还可以想像出别的种类吗？

神圣的柏拉图，您在人类以外，在天上，安置了一系列天体；其中的若干是我们这些人所相信的，因为信仰使我们相信。但是您呢，您又有什么理由相信呢？您显然没有跟苏格拉底的精灵谈过话，而且特地复活来给您报告另外一个世界的秘密的赫雷斯老人并没有跟您说到这类天体。

在可感的世界中这条所谓链索，也不是接续得上的。

我请问您，在您那些星球之间又有什么层次呀：月亮比我们的地球小四

---

“强大和有技巧”；我坚持这个。能力足以创造人和世界的人就是上帝。您不由自主地也得承认有上帝。  
——伏尔泰

既然我们这么愚昧无知，又怎敢肯定说万物都是无神而自生的呢？——伏尔泰  
指爱尔兰维修。——译者

十倍。您一从月亮走到空中，您就遇到金星：它跟地球差不多一般大。从那儿您再到水星上去；水星沿着一个椭圆形轨道运转，这个轨道跟金星所走的圆圈儿大不相同。水星比我们地球小二十七倍，太阳又比地球大一百万倍，火星比地球小五倍；火星每两年绕日一周，它的邻居木星要十二年才能绕一圈儿，土星就要三十年，而且这个土星离我们最远，并不像木星那么大。所谓层层等级又在哪里呢？

并且您怎么说在这个大空中有一条链索联系着一切呢？如果有的话，那一定就是牛顿所发现的那个；就是牛顿发现的这条链索使行星世界的各个星球在这个无极的太空中彼此吸引着。

：万人崇敬的柏拉图！我担心您说的只是些神话，担心您从来就只是诡辩多端。

，柏拉图！您所造成的损害大大超过您的意料。有人问我说怎么竟会这样呢？我就不说了。

据说现在产生未来。长期来人们认为一切事件都是由一种不可克服的宿命把它们彼此连起来的。在荷马诗史里，命运之神比朱庇特的地位还高。这位神和人的主宰明言他不能阻止他儿子萨皮顿 在注定的时刻死去，萨皮顿是在他应该出生的时候生的，不能在另外一个时间出生；他不能不死在特洛伊城下；他只能葬在吕西亚；他的尸体该在指定的时间生长出一些蔬菜，这些蔬菜又应变成几个吕西亚人身上的东西；他的继承人应在他国内建立新秩序；这种新秩序又该影响到他左近的那些玉国；从而又引起了吕西亚跟它邻国的邻国之间的战争与和平的重新安排：这样由近及远，全世界的命运都系于萨皮顿的死亡，那萨皮顿的死亡又系于海伦的被动夺，海伦被劫又必然跟希姑巴 的婚姻有关系，而这一件事又经由许多别的事件一直上溯到一切事物的渊源。

如果这些事件中间有一件安排得不同，也就产生出另外一个世界来；然而现在的世界又不可能不存在，所以朱庇特尽管是朱庇特，也拯救不了他儿子的生命。

这种关于必然和宿命的学说是莱布尼茨最近发明的，据说是在“充足理由”的名义下；其实这本来是很古老的东西了：说没有无因之果，说最小的原因往往产生最大的结果，这话不是从今日才开始有人说的。

博林布鲁克爵士承认是马尔巴罗 夫人跟马夏姆夫人之间的细小争执给他产生机会缔结安娜女王同路易十四之间的特定条约：这个条约带来了乌得勒支和约；这个乌得勒支和约肯定了腓力五世在西班牙的王位。腓力五世从奥地利王室取得那不勒斯和西西里；今天做那不勒斯国王的西班牙亲王显然是从马夏姆夫人那里获得他的王国；如果马尔巴罗公爵夫人对于英国女王态度殷勤一点的话，这位西班牙亲王也就没有他的王国甚至或许他就不会出生。他在那不勒斯的存在跟伦敦宫廷的愚蠢行动的或多或少息息相关。

请观察世界上一切民族的现状，它们都是基于一连串的事实；这些事实看起来好像是跟什么都没关系，其实却关系着一切。在这个巨大无比的机器里，尽是些齿轮、滑幸、弦、弹簧。

在物理程序方面也是一样。一阵风从非洲尽头和南海刮来，带来一部分非洲的大气，到了阿尔卑斯山的山谷降而为雨；这些雨水使我们的田地丰饶；我们的北风也把我们的水蒸气输送到黑人那里去；我们为几内亚造福，几内亚也为我们造福。链索从世界一端一直延伸到另一端。

但是这条真理似乎被人拿来滥用了。有人就从此作出结论说很小的原子也没有不影响到现在整个世界的安排的；说不拘多么小的事故，或是人间的，或是动物界的，没有不是这条命运大链索中间的一个重要的环节的。

哲学辞典袖珍本作“五分半钟”，全集本改写为“七分半钟”。——译者

六人都是当时几桩冤狱的受害人。其中卡拉斯（Jean Calas）是法国图卢兹的一个商人，被人诬控杀死亲子以杜绝后者信奉新教，1762年经当地法院判处轮磔刑，死于非命；西尔旺（Sirven）是法国一新教教徒，被人诬控为阻止亲女信奉天主教而加以杀害，1764年被图卢兹法院处死；两案都于事后五年经伏尔泰为之进行辩护，冤屈终获申雪。其它四桩冤狱也都是由伏尔泰仗义执言为受害人申冤雪耻的。——译者

阿腊斯（Arras），法国北部一大城市。——译者

阿托斯山（Mont Athos），希腊北部一大山。——译者

我们以为：从原因到原因追溯上去一直可以追溯到永恒的深渊里去，一切结果显然都有原因；但是直至世纪末一切原因并不都有结果。一切事情都是彼此相生的，我承认这一点；如若过去是从现在产生的，现在就产生未来；人人都有父亲但不是人人都有孩子。这里恰好就像一堂家谱：每一支都可往上追溯到亚当，但是在每一家里却有不少的人是没有留下后代就死了的。

世界上各种事件都有一个谱系。高卢和西班牙的居民无疑是歌篋的后裔，俄罗斯人是他弟弟玛各的子孙：这一支宗谱在许多巨著里都找得到！根据这种情形，我们便不能否认也是玛各后裔的上耳其大帝在1769年大败于叶卡德琳娜二肚女皇而感谢他（玛各）。这一事件显然又系于其他重大事件。但是不拘玛各在高加索山旁左边吐口水或是在右边吐口水，他在一口井里做了两个圆眼还是三个，他睡觉时面朝左还是朝右，我都看不出这些情况对于现在的事有什么多大影响。

应当想到在自然界一切并不是没有空隙的，如牛顿证明的那样，而一切运动并不是像牛顿所证明的一样由近及远的传送着直绕地球一周。把一个密度同水差不多的物体扔到水里去，您不难计算出在若干时间后这个物体的运动和它传导给水的运动都消灭了；运动自己消失自己补偿；所以玛各在一口井里吐口水所能产生的运动对于今天在俄罗斯和普鲁士所经过的事不能有所影响。所以，现在的事情并不是过去一切事情的后果；这些事情有它们的直接线索；但是千万条细小的旁节支线对于他们一点什么作用也没有。再说一遍一切事物都有原因，但是并不是一切事物都有后果。

---

马拉巴（Malabar），印度德干高原西部地方。——译者

萨克斯（一译萨克森）元帅（Le Marechal de Saxe，1696—1750）法国元帅，曾在封特纳、卢吉、拉菲尔德各次战役取得胜利。——译者

参阅《百科全书》“确实性”一条。——伏尔泰该条系普拉德修道院长所撰，他不久便因在巴黎大学提出一篇论文而遭通缉，被

人们目睹一座山在一片平原上向前移动，也就是说，这座山的一大块岩石脱落下来，盖满了田野，整座城堡陷入地下，一条大河没入地下，随后又从深渊里涌出；又有无可置疑的迹象表明一个现在有人居住的地方过去曾经被大水淹没，成为一片汪洋；还有地面变迁的成百个遗迹，于是便容易让人信服地以为那些破坏了地面的巨大变化是确有其事的，和一位巴黎妇人仅仅知道建造她的住宅的那块地方过去曾经是一块农田相比，更容易使人相信这一点。但是那波利的一位妇人，目睹赫尔居拉诺姆废墟，就更不容易被那种现在我们相信现在的一切跟过去一样亘古至今没有变化的成见所左右了。

果真有过法厄同时代的一次大火吗？再没有比这个更像是真有其事了。但是既非法厄同的雄心，也非怒气冲天的朱庇特雷击法厄同引起的这场灾祸；同样情况，在 1775 年，根本不是宗教裁判所经常在里斯本点燃而招致天怒神怨的火引起的地下火灾，因为当时梅克内斯、得土安和许多巨大的阿拉伯游牧部落遭受的灾难都比里斯本更严重，可是在那些地方并没有宗教裁判所。

不久以前，圣多明各岛全岛天翻地覆，并非是圣岛比科西嘉岛更不得神心。万物都受永恒的物理规律支配啊。

硫黄、沥青、硝石、铁都蕴藏在地下。由于这些物质的混合、爆炸，颠覆了千百座城市，炸开了千百个深潭，堵塞了千百个无底洞。我们天天都经受这个世界形成方式带来的变故威胁着，就像我们在隆冬季节许多地方都受着饿狼饥虎的威胁一样。

如若德谟克利特以为火是万物之源，火骚乱了大地的一部分，泰勒斯所谓水是万物最初的起源，也一样引起了巨大变化。

被马腊尼昂河、拉普拉塔河、圣劳伦斯河、密西西比河和横亘美洲大陆举世最高的巍巍崇山峨峨峻岭长年积雪所增涨的条条河流，往昔洪水泛滥，淹没大半个美洲大陆。这些洪水几乎随地积聚便成泽国。邻近土地也都沦为荒无人烟之区；而那本来人力可以使之肥沃的土地，却产生了毒害。

同样的情况也发生在中国和埃及；不知要花费多少世纪才能开凿那些运河渠道来排水。看到在这些长期灾难之外，再加上海水的泛滥，夺去了一些土地，荒芜了一些土地，又从大陆隔离开一些岛屿，您会发现海水泛滥从东

波沙 (Samuel Bochart, 1599—1677) 法国神学家、语言学家和地理学家。卢昂市人。——译者

即苏联境内之涅涅茨人，在西伯利亚从事畜牧渔猎的民族。——译者

有两只脚没有羽毛的动物是柏拉图给人下的定义。——译者

萨皮顿 (Sarpedon)，一译萨耳珀冬，传说中的吕西亚国王，宙斯神与欧罗巴所生之子，在特洛伊战争中被帕特洛克罗斯 (Patroclus) 杀死。——译者

希姑巴 (Hecube) 希腊神话人物。特洛伊末代国王普里亚莫的妻子；劫走海伦的帕里斯王子的母亲。——译者

马尔巴罗 (一译马尔巴勒) (Marlborough, 1650—1722) 英国著名大将，曾在赫喜斯特刺弥利斯诸战役取得胜利。——译者

乌得勒支和约终止了 1713 年西班牙王位继承战争。——译者

歌篾 (Gomer) 圣经人物，是雅弗之子，挪亚之孙。——译者

玛各 (Magog) 圣经人物，是雅弗之子，挪亚之孙。——译者

方到西方，从日本到阿特拉斯山脉，使八万平方古里的土地满目荒凉，人烟绝迹。

阿特兰蒂得岛被大西洋吞没这件事，被人看做是一个历史问题，又有人说是一种传说，二者可能都有道理。从大西洋东岸到加那利群岛，海水不深，或许可以证实这件大事是实有其事，而加那利群岛很可能就是阿特兰蒂得岛未被淹没的残余部分。

柏拉图曾经游历过埃及，在他那部《蒂迈欧篇》里，说埃及教士保存的古代纪事，记载这个岛屿确实是沉没在海中。柏拉图说这场灾难是在他出生前九千年发生的。没有人能够仅仅由于信任柏拉图就把这项纪年信以为实；但是也没有人能提出任何物证，甚至任何从世俗作家作品引证的史实见证来反对柏拉图的说法。

普林尼在他那部《自然史》第三卷里说，自古以来西班牙南海沿岸居民都相信海水在加尔培和阿比拉二山之间冲过、冲出一条通道：“当地居民称为赫拉克勒斯之柱，并认为它们被凿开后把以前被阻住的海水放了进来，从而改变了事物的自然面貌。”

一位细心的旅游者通过目睹可以深信基克拉迪群岛和斯波拉提群岛从前本是希腊陆地的一部分，特别可以深信西西里岛原本是跟阿布里接连的。埃特纳和维苏威两座火山，在海底有相同的山基，加里伯得的小旋涡是这片海洋中唯一的深处，两边陆地完全相似，这些都是这一地区岛陆接壤的颠扑不破的明证。德卡利翁和俄古革斯时代的洪水是人所熟知的。根据这一事实而编出的寓言传说，至今仍在西方流传，成为人们谈论的话题。

古人曾谈到过亚洲的其他许多次洪水。倍楼兹谈到过的一次据说是俗历纪元前四千三、四百年在逸勒底发生的洪水。关于这场水灾的故事，在亚洲非常之多，到处流传，就像幼发拉底河和底格里斯河以及条条注入好客海的河流的泛滥的故事一样多

这许多次洪水泛滥固然仅能淹没田野几尺深，但是酿成田荒园芜、桥断

---

请参阅《命运》一文。——伏尔泰（1764年袖珍本在这里最后有一句：我们将在谈“命运”时再详谈这一问题。——译者）

赫尔居拉诺姆（Herculanum），意大利古代城市，纪元75年被维苏威火山岩浆埋没，1719年被挖掘出土。——译者

法厄同（Phaithon），希腊神话人物，太阳神赫利俄斯（Helios）与克利梅纳（Clymetne）所生之子。一天，他要求驾御太阳神战车，因乏经验，险些焚毁宇宙，主神朱庇特盛怒之下雷击法厄同，投之于埃立当河（即今之意大利北部波何）内。西方文学谚言以法厄同比喻不自量力狂妄自大之人。——译者

葡萄牙首都里斯本于1775年发生大地震。全市半毁于火。——译者

梅克内斯（Mequinez或Meknes）与得土安（Tetuan或Tetouan）均系摩洛哥城市。——译者

圣多明各岛（Saint-Domingue）即今之多米尼加，中美洲加勒比海安的列斯群岛之一。——译者

马腊尼昂河（Maragnon或Mara(n)）即南美秘鲁的亚马孙河——译者

拉杏拉塔河（Rio de Laplata），南美阿根廷主要河流。——译者

圣劳伦斯河（Saint Lawrence）加拿大南部河流，出自安大略湖，注入大西洋。——译者

密西西比河（Mississippi）美国中部主要河流，发源于明尼苏达州伊塔斯加湖。注入墨西哥湾。——译者

横亘北非的大山脉。——译者

阿特兰蒂得（Atlantide），古代神请传说中的岛屿。据说曾存在于直布罗陀海峡迤西大西洋中。——译者



房塌、牲畜死亡的灾情，而损失却是需要几乎整整一个世纪才能恢复过来。我们知道洪水给荷兰带来很大的损失，荷兰自从 1050 年以来失去了本上的大半。这个国家现在还天天跟惊涛逼人的大海搏斗；而它用于抵抗敌人的兵力从来也不及它为了防范大海随时涨水吞没陆地而使用的劳力那么多。

从埃及到腓尼基沿锡尔崩湖 的陆路从前本来是很好走的，很久以来，早已不能通行。现在不过是一滩流沙饱吸了一潭死水。总之，一大片土地，没有人类勤勤恳恳的劳动，尽都成了污水遍地怪兽栖息的沼泽。

这里我们不想再谈挪亚时代的世界洪水了。只要以顺从的精神阅读圣书就可以了。挪亚时代的洪水泛滥是一桩难以理解的奇迹。是由于一位难以用言语形容的上帝，出于正义和善心，意欲毁灭有罪的人类，并创造天真无邪的新人类。要是新的人类比原来有罪的更恶劣，一个世纪接着一个世纪传下去，改造了又改造，罪孽却越发深重起来，这依然是这位上帝所起的作用呀。而上帝的神意又是深不可测，我们也只有依照我们应该做的那样崇敬那不可思议的天机；这类天机，是几个世纪以来，通过七十人译本，传给西方人民的。我们永远也不进入这类令人生畏的庙宇内殿；而在我们那些论题中，仅仅考查考查单纯的自然罢了。

---

普林尼（即大普林尼，Pline l'Ancien 23—79），罗马博物学家，著有《自然史》，凡卅七卷，是一部古代自然百科全书。——译者

加尔培和阿比拉（Calpe et Ablia），古代山名，在直布罗陀南北两岸，传说由希腊神话中伟大英雄大力士赫拉克勒斯分开二山，故名赫拉克勒斯二石柱，——译者

基克拉迪群岛（Les Cyclades），爱琴海中希腊岛屿，——译者

## CHINE (DE LA) 论中国

### 第一节

我们在其他篇章里，也曾一再指出，跟一个例如中国这样的民族争夺它那些名符其实的名望是何等鲁莽笨拙，我们以欧洲而论没有那一家名门贵族的古老程度能比得上中国的那些世家。我们设想一下要是阿陀斯山的一位马龙派学者怀疑马罗西尼、蒂埃波罗以及威尼斯城其他许多古老名门贵族、德意志一些亲王、芒模伦西、沙蒂雍、法兰西的塔列兰等等的贵族成分，而以在圣托马斯和圣波那汪图尔的著作里都未曾提到这些家族成员为借口，这位马龙派还能算得上是一位有良知有善意的人吗？

我不知道在我们国土有什么文人对于中国民族的上古时代表示惊奇。但是这里根本不是什么烦琐哲学问题。任凭中国所有的文人、官吏和皇帝都去相信伏羲氏是大约在我们俗历纪元前二千五六百年在中国制定法律的最早的人之一吧。您应该同意必须先有人民然后才有国家。您也应该同意在一个人口众多而又发明了那些生活必需的技艺的人民集合起来选择一位主宰之前，必须先有一个惊人的非凡时代。要是您不同意这一点，那我们也不在乎。我们永远相信二加二等于四，不管您相信不相信。

在西方的一个省分，过去叫做克尔特的那里，人们的奇谈怪论竟然发展到说中国人仅仅是埃及的殖民地人，或者说是腓尼基的殖民地人。人们竟还认为，就像证实许多事物一样，证实了一位埃及国王被希腊人称做米那的就是中国国王大禹，亚托埃斯就是中国国王启，不过是更换了几个字母罢了。而且人们更进一步竟然这样推论：

埃及人有时候在夜间点燃火炬，中国人也点灯笼，所以中国显然是埃及的一块殖民地。耶稣会教士帕尔南曾在中国生活过二十五载，又精通中国语言和学术，他既不失礼而又蔑视地驳斥了这一切想像之谈。所有到过中国的传教士和中国人，凡是听到有人对他们说西方人们改变了中国这个帝国，尽都付之一笑。帕尔南神甫回答得还较认真一点。他说，你们说的那些埃及人到中国去势必要路经印度。当时的印度是否有人？要是有的话，又怎么能让

---

斯波拉提群岛 (Les Sporades)，爱琴海中希腊岛屿；分南北两群岛。——译者

阿布里 (Apulie) 意大利南端古代地名，今名布伊耶 (Pouille) ——译者

加里伯得 (Charybde)，意大利南端墨西拿海峡中著名危险旋涡。对面就是两拉暗礁 (Scylla)，最为危险。船只航行至此避开旋涡又易触礁。从而得出一句法语谚语：避开加里伯得旋涡又触西拉暗礁，即灾难愈益深重之意。希腊神话传说该暗礁上有六头女妖，名西拉，故名西拉暗礁。——译者

德卡利翁 (Deucalion)、俄古革斯 (Ogyges)，均系希腊神话人物。前者是忒萨利地区佛提亚国王，后者是底比斯国王，当时曾流传关于洪水的传说。——译者

倍楼兹 (Berose)，纪元前三世纪迦勒底教士，名著有《迦勒底与亚述史》，今已佚失。——译者

好客海 (Pontos Euxeinus)，又译攸克辛海，即今之黑海。——译者

参阅《世界洪水》一文。

锡尔崩湖 (le lac Sirbon)，在塞得港东，地中海沿岸，由一细长沙滩围成。——译者

指圣经拉丁文译本。——译者

指天机或宗教奥秘。——译者

阿陀斯山 (mont Athos) 在希腊马其顿萨罗尼卡半岛南端，山中隐修院藏有许多珍奇的手稿。——译者

一支外国军队过境呢？要是印度当时还没有人的话，埃及人岂不就会留在印度了吗？那么他们本来也就可以在印度河和恒河肥沃的两岸开辟殖民地，还会穿越荒无人烟的沙漠和难以通行的山岳到中国去拓殖吗？

一部在英国印行的世界史的编写者们也曾想要否定中国史的上古时代，因为耶稣会教士是最先介绍中国情形介绍得最好的人。无疑，这就是一个很好的理由来对整个一个民族说：你们撒了谎！

我觉得应该好好思考一下孔夫子——我们这里称做Confucius——对于他的国家的上古时代所作的见证；因为孔夫子决不愿意说谎；他根本不做先知；他从来不说他有什么灵感；他也决不宣扬一种新宗教；他更不借助于什么威望，他根本不奉承他那时代的当朝皇帝，甚至都不谈论他。总之，他是举世唯一的一位不让妇女追随他的教师。

我认识一位哲学家，在他的书房里间悬挂了一幅孔子画像；他在这幅画像下边提了四句诗：

唯理才能益智能，但凭诚信照人心；

圣人言论非先觉，彼土人皆奉大成。

我钻研过他的著作；我还作了摘要；我在书中只发现他最纯朴的道德思想，丝毫不染江湖色彩。他生在我们俗历纪元前六百年。他的著作经过中国饱学之士注释：倘若他所言不实，倘若他犯了一处编年错误，倘若他谈过一位实际上并未存在过的什么皇帝，怎么会在一个博学的民族里竟然没有谁来改蓝孔夫子的纪年学呢？只有一个人曾经想要反驳孔夫子，他却招致了举世的嘲笑。

这里无须拿中国古迹万里长城跟其他国家的古迹对比；后者绝对比不上万里长城；也无须再提起埃及金字塔比起万里长城来不过是一些无用而幼稚可笑的堆堆罢了的话；也无须再论到中国古代编年史中计算出来的三十二次日蚀，其中倒有二十八次是已经欧洲数学家证实是准确无误的；也无须叫人注意到中国人崇敬古代祖先是如何可以肯定他们古代祖先确实存在过；也无须再详细论述他们崇敬祖先如何在中国阻碍了物理学、几何学和天文学的进步。

我们相当了解中国人现在还跟我们大约三百年前那时候一样，都是一些推理的外行。最有学问的中国人也就好像我们这里十五世纪的一位熟读亚里士多德的学者。但是人们可以是一位很糟糕的物理学家而同时却是一位杰出的道德学家。所以，中国人在道德和政治经济学、农业、生活必需的技艺等方面已臻完美境地，其余方面的知识，倒是我们传授给了他们的；但是在道德、政治经济、农业、技艺这方面，我们却应该做他们的学生了。

#### 谈谈中国驱逐传教士

从人道方面说，除开耶稣会教士为基督教所能做出的贡献之外，他们万里迢迢来到世界上疆域最广文化最高的帝国，散布不合理的东西，制造混乱，岂不是很不幸吗？尤其是在日本酿成血流成河之事后，岂不是肆意践踏东方各民族的宽容和善良品德吗？那是一场可怕的惨剧，因而这个帝国为了杜绝后患，便对一切外国人关上了大门。

耶稣会教士曾经获得中国康熙皇帝许可他们传教。他们便利用这个来使

---

马龙派 (Les maronites) 叙利亚天主教派，奉行叙利亚礼仪。——译者

马罗西尼 (Marosini) 意大利历史人物，身世不详。——译者

一小部分由他们指挥的人民相信，除开那位在人间代表上帝而住在意大利一条名叫台伯的小河河畔的人之外，不可以侍奉其他的主宰；要他们相信一切其它的宗教见解、宗教信仰，在上帝眼里，都是可憎恶的，而且上帝永远要惩罚任何不信耶稣会教士的人；要他们相信耶稣会教士们的恩人康熙皇帝，因为不会说C h r i s t「基督」这个字（因为中国人根本没有R这个字母），将要受罚永刑；要他们相信康熙的儿子雍正皇帝也要受罚永刑不赦；要他们相信汉人和满人的祖先和后裔以及地球上其余一切的人都要受罚永刑；还要他们相信耶稣会神甫们对于这么多灵魂受罚抱着真正慈父般的怜悯心情。

他们也终于说服了三位满洲血统的亲王。可是这时候康熙皇帝于1722年底晏驾。他传位四太子雍正。这位雍正皇帝以其朝政公正廉明、爱惜庶民而又驱逐了耶稣会传教士闻名于世。

他们首先先给三位亲王和他们家里许多人施以洗礼。这些新信徒不幸在有关兵役问题方面违背了皇帝意旨。正当这个时候，全国人民爆发了反对传教士的怒火，各省巡抚，朝中元老，都纷纷上奏摺告他们的状。对他们的指控如此严重，以致人们就把耶稣会传教士们的门徒三位亲王都关起来了。

显然并非是因为他们领了洗才对待他们这么严厉，因为耶稣会教士在他们的通信里自己也承认他们并没有为了这三位亲王受到什么粗暴待遇，而且他们甚至于还被允许觐见皇上，皇上赐给他们几件礼物。所以这证明雍正皇帝决不是迫害人的人；既然三位亲王被监禁在靠近满洲的一所监狱里，同时却十分礼遇说服这三位亲王改变宗教信仰的神甫们，这就无可置疑地证明被监禁的三位亲王是国事犯而非殉教者。

不久之后，皇帝在全中国怒吼声中退让了。人们要求遣返耶稣会传教士，就像那时候以来在法兰西和其他国家人们要求取缔他们一样。中国各地官府衙门一致要求把他们遣送到澳门去。澳门当时被认为是与帝国分离的割让地，连同中国驻军一道，永久割让给葡萄牙为属地。

雍正还好心征询了各省衙门和巡抚的意见，想要了确一下把耶稣会传教士送往广东省去是否有风险。在等候各地回奏的时候，他又亲自当面召见了三位耶稣会教士，对他们说了以下这些话，由帕尔南神甫老老实实把原话报导了回来：“你们这些欧洲人在福建省有意破坏我们的法律，在民间制造混乱，各地衙门都在我这里检举告发这些欧洲人。这些乱子，我不得不整饬；事关帝国利益……要是我派遣一群和尚和喇嘛到你们国里去宣扬他们的法，你们又怎么说呢？你们又怎么接待他们呢？……虽然你们会欺骗我的父皇，你们却别想再欺骗我……你们想要中国人做基督教徒，你们的法律这样要求，我很清楚；但是我们又成了什么人呢？成了你们那些国王的庶民。基督徒只相信你们；在时局混乱的时候，他们也只听从你们的声音。我知道现在倒是没有什么可担心的，但是，当军舰成千成万开来的时候，就会出乱子了。

“中国北边和俄国接壤，俄国是不可掉以轻心的。南边又与欧洲人和他们那些王国为邻，他们为数更众了。在西陲又有鞑靼王子们跟我们打了八年

---

蒂埃波罗（Giouani Batista Tiepolo，1693—1770），意大利出色的彩色画家、名版画家。——译者

芒模伦西（Montmorency）法国名门。历代有名人出自此家：如马蒂厄一世（Mathieu Ier），法国路易七世王朝元帅；马蒂厄二世，法国伟大无帅，曾参与布文战役，没于1230年；安娜一世（Anne Ier，1493—1567），法国元帅，在与加尔文派战斗中受重伤，等等。——译者

沙蒂雍（Chatillon）法国古代贵族世家。于德·德·沙蒂雍，即法人第一次任教皇的于尔般二世（Urbain）

的仗了……沙皇的大使以实马埃洛夫亲王的同僚罗郎·郎热要求我许可俄国人在各省分设商业机构；我们只允许他们在北京和卡尔加 边界设置，我准许你们也在这里和广东居留，只要你们不惹事生非招致民怨就好了。倘若你们引起民怨，我就不准你们在这里和广东居留了。”

人们便把他们在各省的住宅和教堂都拆毁了，最后，控诉他们的怨声倍增。责难他们最深的，就是削弱了孩子们对父辈的尊敬，不敬奉祖先；在他们叫做教堂的大庭广众之下，把青年男女胡乱聚在一起；姑娘们跪在他们两腿之间，就在这样的姿势中对她们低声细语；对于温文尔雅的中国人说来，再没有比这种情形更骇人听闻了。雍正皇帝甚至把这类情况也曾谕知耶稣会传教士们；随后皇上就把大部分传教士送往澳门去了，但是对待他们还是礼遇有加关怀备至，也只有中国人才能做得到。

皇上把几位耶稣会教士数学家留在北京，其中就有我们已经谈到过的帕尔南神甫。帕尔南神甫精通满汉语言，常常供职译事。有好些位耶稣会传教士隐匿在边远的省分，有的仍旧留在广东；人家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装作没有看见。

雍正皇帝晏驾，他的皇子和继位人乾隆终于把能够找到的那些潜伏起来的传教士统统都遣往澳门去，满足了全中国老百姓的愿望。有一道圣谕永远禁止他们再进来。倘若有什么传教士回来，人们便客客气气请他们到旁的地方发挥才能去。既毫不苛待，也毫不迫害。有人告诉我说，1760年有一位耶稣会传教士从罗马到了广东，被一个荷兰邮递员告发了，广东巡抚就馈赠他一匹绸缎、食品和银两，把他打发走了。

#### 谈谈所谓中国的无神论

人们屡次谈论我们西方讲授神学的司锋们在世界的另一端指责中国政府为无神论者；这确实也是我们的疯狂行为和卖弄学问矛盾百出的言论发展到了极端的表现。在我们的大学里有人时而认为中国官府都是崇拜偶像的，时而又说他们根本不承认有神；而这些推论家有时候把他们推理的狂热发展到主张中国人同时既是无神论者又是偶像崇拜者。

1700年10月，索尔邦把一切主张中国皇帝和国老都信奉上帝的命题宣布为异端。有人写了大本大本的书，论证根据神学论证方式，证明中国人都信奉实实在在的有形的天。

#### 崇拜的只是云天

但是既然他们崇拜这个有形的天，那便是他们的神。他们好像波斯人，据说波斯人崇拜过太阳；他们又好像古代阿拉伯人，阿拉伯人崇拜星辰；他们既非塑造偶像的人，也非无神论者。但是一位教会司锋在他阴暗房屋里把一道命题宣布为异端和难以入耳的言论的时候，他不会是很认真仔细考察过的。

这些可怜虫，在1700年对于中国人的有形的天吵嚷得不亦乐乎，却还不知道在1689年中国人跟俄国人在两国接壤的尼布楚订立了尼布楚和约，他们

---

1088—109 在位；高晒·德·沙蒂雍（Gaucher ce Chatillon，1250—1370）法国美男子腓利王朗元师。——译者

塔列兰（Charles Maruice de Talleyrand -Périgord 1754—188），法国倍内汪亲王，外交家，欧丹主教；1797年起历任督政府、执政府、第一帝国和复辟王朝外支部长，以机变多诈闻名。——译者

克尔特（eltique），指法兰西。——伏尔泰

双方在当年9月8日建立了一块大理石碑，上面用中文和拉丁文刻着这几句令人永铭不忘的话：

“若有人有意重启战端，愿洞察人心的万物主宰，惩罚这类背信弃义之徒……云云”

只须略微通晓近代史，便可以终止这类可笑的争论了；但是那些以为人的职责在于注释圣·托马斯和司科特的作品的人，是不会降格屈尊来了解一下世界上两大帝国之间发生过什么事件的。

## 第二节

我们到中国去寻找瓷土，就好像我们这里一点瓷土都没有似的：去找绸缎，就好像我们缺少绸缎一样；去找一种泡在饮料里用的小草儿，好像在我们土地里一点草药都没有。为了答谢中国人，我们想说服他们改变宗教信仰；这是一种很可赞扬的热烈情怀；但是却不应该否认中国人的古老文化而说他们是偶像崇拜者。认真说来，一位方济各会修士在蒙莫朗西的府第里受到款待，说蒙莫朗西家的人一定都是新贵胄，犹如国王的秘书一样，而又诽谤他们都是偶像崇拜者，因为他或许在这座府第里看见两三尊深受敬仰的武官塑像，会有人觉得怎么样做好吗？

哈勒大学数学教授 知名的沃尔夫 有一天发表了一篇很好的演说推崇中国哲学；他称赞这个眼耳鼻须和推理都跟我们不同的古老的民族；他称赞中国人敬奉一位至高无上的神并且好德；他把这归功于中国皇帝、国老、法官、学士。对于和尚的看法就完全两样了。

要知道这位沃尔夫教授在哈勒吸引了一千多名各国的学生。在这个大学里有一位名子叫郎格的神学教授，他却一个人也吸引不到。这个人在课堂里坐冷板凳很失望，就有理由想要毁坏数学教授。他不免依照他那一类人的习惯，诽谤数学教授不信神。

有几位从来没有到过中国的欧洲作家曾经以为北京政府是无神派。沃尔夫既经称赞过北京的哲学家们，所以沃尔夫是无神派。嫉妒和仇恨从来没有做过比这更好的三段论式。郎格的这一论据由一群喽啰和一位保护人来支持，就获得国王的决定，给数学家下了一道两刀论法式的命令，叫他选择或是在二十四小时内离开哈勒市，或是被处绞刑。因为沃尔夫很会推理，当然不免一走了事：他的隐退使国王失去每年二三十万埃古银币的收入，这笔钱是这位哲学家由于他的学说的影响给国王输入的。

这个例子可以让君王们觉悟，不应常常听信谗言，由于一个愚夫的恼恨而牺牲一位伟大人物。我们把话题再回到中国问题上来。

干什么我们在西方，为了要知道中国在伏羲皇帝以前，是否曾经有过十四位王，这位伏羲是否生在我们俗历纪元前三千年还是二千九百年，我们竟自争论的怒发冲冠，破口大骂呢？我倒很愿意有两个爱尔兰人肯在都柏林争辩一下，在十二世纪、到底谁是我今天所占据的这块地方的所有者；我手中有古代典籍，他们下是显然应该来找我吗？照我的意思，关于中国最初的皇

---

米那（Ménés 或 Mena）传说中的埃及第一代国王。——译者

亚托埃斯（Atoés）埃及传说中的第二国王。——译者

帕尔南（Dominique Parrenain, 1665—1741）法国耶稣会传教士。1698年到中国，获康熙信任，汉名：巴多明，1741年在北京逝世。——译者

帝问题也是一样：应该去问那个地方的有资格解决这个问题的人。

不管你们怎样争辩在伏羲以前的十四位王，你们的动人争论只能证实中国在当时人口很多，法律已经通行。现在我问你们如果一个聚族而居的民族，有法律、有国君，就不需要有一个灿烂的古老文化吗？请想一直需要多少时间、若干场合的凑巧才能在矿石里发现铁，才能把铁用在农业上，才能发明梭和其它一些技艺呢。

那些笔下生孩子的人空想了一种很有趣的计算。耶稣会修士佩托，用一种庞大的计算，算出在地球上太古洪水以后二百八十五年，人口比现在人们敢于设想的数目大一百倍。坎伯兰和惠斯顿之流也做过同样可笑的计算；这些善良朴实的人只要去参考一下我们南美洲殖民地的纪录，他们就要大吃一惊：他们也就可以知道人类的繁殖是何等的少，每每是人口减少而不是增加。

我们不过是昨天的人，是刚刚开拓了荒野森林的克尔特族的后裔。我们还是不要去打扰中国人和印度人，让他们安安静静地享受他们的锦绣河山和古老文化吧。特别是不要再把中国皇帝和德干的苏巴王称做偶像崇拜者。也不要过于迷信中国的好处：他们的帝国组织确实是世界上最好的，是唯一把一切都建立在父权的基础上的国家；是唯一对于一个在卸任时没有受到万民爱戴的外省巡抚要加以处分的国家；当各国法律只限于惩罚罪行的时代是唯一设置奖金表彰德行的国家；当我们还在被迫接受征服我们的勃艮第人，法兰克人和哥特人的习惯的时代，是唯一使征服者采用它的法律的国家。但是我们却应该承认那些在精神上被和尚们统治着的小民，也跟我们的小民一样的调皮；在中国也像我们这里一样，对于外国人便把东西卖得很贵；在科学上中国人还处在我们二百年前的阶段；他们跟我们一样，有很多可笑的成见；就像我们曾经长期迷信过符咒星相一样，他们也迷信这些东西。

我们还要承认他们很惊奇我们的温度表，惊奇我们用硝石冻结液体和托里拆里、奥图·德·盖里克的一切实验，就像我们初次看见这类物理学游戏一样。再说他们的医生也并不比我们的医生更能起死回生，而在中国就像在我们这里一样，自然本身治愈一切小病。可是这些情况却也阻挡不住中国人，早在四千年前，我们还不知读书识字的时候，他们就已经知道我们今日拿来自己夸口的那些非常有用的事物了。

再说一遍，中国的儒教是令人钦佩的。毫无迷信，毫无荒诞不经的传说，更没有那种蔑视理性和自然的教条。对于这类教条，和尚们赋与千百种不同的意义；因为这类教条根本就没有任何意义。自从四十多个世纪以来，他们一直觉得最简单的宗教也就是最好的宗教。他们都像我们心目中的塞特、以诺和挪亚：他们都乐于跟世界上所有的贤明人士一道崇敬一位上帝，而在欧洲人们却分裂为托马斯派和波那王图尔派加尔文派和路德派，冉森派和摩利那派，彼此对峙。

---

伏尔泰诗。——全集本

中国封建皇朝历代帝王都封孔子为大成至圣先师。——译者

指罗马梵蒂冈的教皇。——译者

教皇已经在福建省任命了一位主教。——伏尔泰

## CHRISTIANISME 基督教

### 第一节 基督教社会地位和政治地位的树立

上帝警惕我们在此胆大妄为混淆神圣事物与俗物！我们根本不去探索最高主宰的那些意图。我们既是人，只能和人谈。

当安东尼和后来的奥古斯都把犹太和他们在那地方的臣民赐给阿拉伯人希律的时候，这位王子，犹太的异族人，便成了历代犹太王中最强大的了。他在地中海据有托勒迈伊德，阿什克伦等港口。他还建造了几座城市；在罗多斯城为阿波罗神修了一座庙宇；在塞扎雷为奥古斯都也修了一座神堂。他彻底修建了那路撒冷的庙宇，把该城建成一座壁垒森严十分雄伟的城堡。巴勒斯坦在他治理下太平无事。他最后被人视为救世主，虽然他在家里十分野蛮，对于百姓也十分暴虐；为了给他浩大的兴建工程提供经费，他敲骨吸髓地吞噬了人民的血汗。他只崇拜凯撒，而且他几乎也为希律第安派所崇拜。

许久以来，犹太教派就分布在欧亚两洲；但是他们的教义全然不为世人所知。没有人见过犹太书虽然好多部据说已经在亚历山大被译成希腊文。人们对犹太人的认识就像现今土耳其人和波斯人对于亚美尼亚人的认识一样，以为他们都是商界的掮客、经纪。而且，一个土耳其人永远也不会去过问一个亚美尼亚人是否是优底克斯派或雅各派，或圣约翰信徒，或亚利玉斯派。

中国的有神论，和生活在希律以前六百年的孔夫子的那些令人起敬的著作，比起犹太教仪式来，在西方更少有人知道。

阿拉伯人把印度的珍贵食品提供给罗马人，对于婆罗门教的神学却比我们那些到本地治里或马德拉斯去的水手们所知道的并不更多。印度妇女从远古以来一直是执意要在自己丈夫遗体上焚身殉葬；这类惊人牺牲现在仍在盛行，也像美洲的习俗一样不为犹太人所知。犹太人的经典，谈到歌革和玛各，却根本没有谈到印度。

古代的琐罗亚斯德教本是闻名一时的，而在罗马帝国也不为人所知。人们平常仅仅知道那些占星卜卦的术士承认复活、天堂、地狱；这种教义必然会传到迦勒底邻近的犹太人那里，因为巴勒斯坦在希律时代分裂为法利赛和撒都该两派，前者已经开始信奉复活的教义，后者却蔑视这一教义。

---

雍正在这里指的是在印度的欧洲人殖民地。——译者

卡尔加（Kalkas）在我国东北额尔古纳河西岸。——译者

索尔邦（La Sorbonne），法国天主教司铎索尔邦（Robert de Sorbon）创设的巴黎神学院（1253—1794），其后即成为巴黎大学文理两院，今仍袭用这个名称。——译者

司科特（Duns Scot，1274—1308）英国中世纪神学家，反对托马斯派。——译者

蒙莫朗西（Montmorency）法国历史上有名望的家族。——译者

沃尔夫（Johann Christian Wolf，1679—1754）德国数学家和哲学家。名著有《基本哲学》。——译者

德干（Dekan）印度半岛南部高原。——译者

托里拆里（Euangelista Tomcelli，1608—1647）意大利物理学家。曾做著名实验：用装满水银的玻璃管倒立在水银缸里，他证明水银玻璃管上端真空是大气压力所形成，从而创制了气压表。——译者

奥图·德·盖里克（Otto de Guericke，1602—1686）德国物理学家，真空器的发明者。——译者

塞特、以诺和挪亚三人都是圣经人物，人类始祖亚当的子孙。——译者



亚历山大是全世界商业最繁荣的城市，那里居住着崇拜塞拉庇斯神，并且用猫来献神的埃及人、谈论哲学的希腊人、统治世人的罗马人和发财致富的犹太人。这些民族，人人都拼命赚钱，耽于享乐，或狂热迷信，热衷于发展或摧毁宗派；特别是奥古斯都大帝一关上雅努斯庙门，他们享受悠闲清福的时候，就来得更起劲。

犹太人分成三个主要派别：撒马利亚派，他们自称是最古老的，因为那路撒冷及其神庙在巴比伦列王治下被摧毁的时代，撒马利亚（当时叫塞巴斯特）是硕果仅存的地带；但是这些撒马利亚人都是波斯人和巴勒斯坦人的混血儿。

第二个派别，也是最强大的派别，就是那路撒冷派。这些就本义而言的犹太人，讨厌那些撒马利亚人，而后者也憎恶他们。这两派人的利益完全互相抵触。耶路撒冷派想使人们只在耶路撒冷的庙堂致祭。这样一限制，就给这个城市带来很多银钱。也就是由于这个理由，撒马利亚人只愿在他们那里献祭。一个小小民族，在一个小城市里，也只能有一座庙宇；但是一旦这个民族就像犹太人这样在长七十古里宽二十三古里的地带扩展起来，一旦他们的领土像朗格多克或诺曼底幅员一般大、人口一样多的时候，仅仅有一座教堂就不成话了。蒙彼利埃的居民若是只能在图卢兹听弥撒，他们又到哪里去听弥撒呢？

第三派是操希腊语的犹太人，主要有经商的和在埃及和希腊从事各种职业的犹太人。这些人跟撒马利亚人利益一致。欧尼阿斯是一位犹太大祭司的儿子，他自己也想做大祭司，便从埃及国王托勒密·斐洛托尔那里，特别是王后古娄巴特拉那里，获准在布巴斯特城附近修建一座犹太庙宇。欧尼阿斯告诉克娄巴特拉王后说，先知以赛亚曾经预言说主将在这个地方有一座庙宇。欧尼阿斯给克娄巴特拉奉献过一件漂亮的礼物，王后便通知他说，既然以赛亚说过，就应当相信他的预言。这座庙宇就命名为欧尼雍；欧尼阿斯虽然没有当上大祭司，却也当上了自卫队队长。这座庙修建在我们俗历纪元前一百六十年。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一贯厌恶这座欧尼雍庙，就像他们不喜欢圣经七十人译本一样。他们甚至还选定了一个赎罪节，来为这两桩所谓亵渎神明的行为赎罪。

欧尼雍神庙的犹太教教士们，跟希腊人混在一道，就变得比那路撒冷和撒马利亚的犹太教士们更博学了（照他们的方式说）；而这三派之间便开始论战起来。这种论战就必然使他们的性情变成好钻牛角尖、言行虚伪和孤独怪僻了。

埃及的犹太人为了像伊斯尼派和巴勒斯坦犹太人一样艰苦严肃，就在基督教以前若干年代成立了帖拉帕特派，帖拉帕特派像他们一样过着一种禁欲的苦修生活。

---

托勒迈伊德（Ptolemaïde）古代地中海东部港口，在叙利亚境内。——译者

阿什克伦（Ascalon）巴勒斯坦古代城市。——译者

罗多斯（Rhodes）古代希腊著名城市，在今之南斯拉夫群岛之罗得岛上。——译者

塞扎雷（Caesarea）巴勒斯坦古代城市，原名塞巴斯特（Sebaste），今日仅留有废墟。——译者

希律第安派（Herodians），犹太教派之一，由犹太王希律王族党徒组成，——译者

优底克斯（Eutyches）教派，神学家优底克斯（378—454）所创，认为基督的人性已被神性所吞没，因而基督只有一个本性，后被判为异端。——译者

这些不同的团体都是模仿古代埃及、波斯、色雷斯、希腊的宗教教义的。这些教义从幼发拉底河和尼罗河直到台伯河曾经到处泛滥。

起初，新参加的成员人数不多，而且被人看做是特权阶层，与世隔离。但是在奥古斯都时代，他们人数大增，以致于从叙利亚内地到阿特拉斯山和日尔曼海，人们谈论的话题无非是宗教罢了。

在这许多宗派和信仰当中兴起了柏拉图学派，不仅是在希腊而且也在罗马，尤其是在埃及，各地都有。人们认为柏拉图从埃及人那里获得他的学说的，而埃及人便相信只要阐明了柏拉图的理念、语言，和人们从柏拉图几部著作里清理出来的三位一体一类的观念，就可以把他们自己原有的精神财富追还过来了。

这种哲学精神在当时闻名四海的西方传布，似乎至少向着巴勒斯坦发出几点爱好推理的精神的星火。

在希律时代，人们的确是在争论神的属性、人类心灵永生不死问题，争论肉体复活问题。犹太人说克娄巴特拉王后问他们，人复活时是赤身裸体呢，还是穿着衣服呢。

所以犹太人是照他们的方式推理的。好过甚其辞的约瑟夫作为一名军人是很博学的。既然一个武人而兼博学，必然也有其他专职学者了。他同代的人斐洛也会是誉满希腊的。圣保罗的老师迦马列 是一位伟大的论战家。米士拿 的作者们都是博学多闻的人物。

在犹太，贱民们谈论宗教，就像我们今日在瑞士、日内瓦、德国、英国，尤其是在法国塞文山区一带所见到的最下层的居民们激烈地争论一样。而且更有甚者，还有人民中的渣滓建立了些个教派：福克斯在英国，闵采尔在德国，最初的宗教改革派在法国。最后要说到穆罕默德，除了他的巨大勇气之外，也不过是个贩卖骆驼的商人罢了。

除了这些开场白，我们还可以谈一谈在希律时代人们就想像世界末日了，我们已经提到过了。

就是在神圣的最高主宰准备好的这些时代，永生的父派遣了他的儿子到人间来：这是可崇敬而又不可理解的奥秘，我们不谈这个了。

我们仅仅说，在这类情况中，既然耶稣布了纯正的道，既然他宣告有一个未来的天国来报酬那些遵守教规的信徒，既然他有些门徒信服他本人和他的德行，既然他的德行本身为他招致了犹太教士们对他的迫害，既然对他的诽谤诬蔑使他死得冤屈，他的教义既然由他的门徒经常宣讲，就应该在世上产生很大效果。再重复一遍，我这里只从人的角度来谈，至于那许许多多奇迹和预言，我就略而不谈了。我认为耶稣死了比如果他未被迫害更能使基督教获得成功。他的门徒又发展了新门徒，人们都感到诧异。倘若他们没有吸

---

雅各派 (Jacobites)，叙利亚和美索不达米亚两地主张基督单位说的教派——译者

本地治里 (Pondichery) 和马德拉斯 (Madras) 均为印度东南岸港口。——译者

见《旧约·以西结书》第 38 章。——译者

法利赛派 (Pharisiens) 犹太教派之一，标榜生活外表的圣洁，墨守犹太教传统礼仪，圣经中称他们为言行不一的伪善者：撒都该派 (Saduceens) 犹太教派别之一，赞赏希腊文化，否定灵魂不死、肉体复活、来世和天使。——译者

塞拉庇斯 (Serapis 或 sarapis) 埃及托勒密王朝时代埃及人信奉的神，从神牛阿庇斯或奥西里斯—阿庇斯 (Osiris - Apis) 与另一异邦神混合而来。——译者

收许多人加入他们那一伙，倒使我更惊讶了。七十人坚信他们的领袖是无辜的，坚信他的行为纯洁而审问他的那些法官行动野蛮，必会激起许多心肠软的人忿忿不平。

圣保罗成了他自己老师迦玛列的敌人（不拘是什么理由），也只有他，从人的角度来说，必会为耶稣引来千千万万人的崇敬，虽然那时候耶稣还不过是一个被压迫的人。圣保罗博学多才，能言善辩，感情热烈，精力充沛，学习过希腊语，又有许多比他更热心维护他们老师荣誉的人的帮助。圣路加是亚历山大城的一个希腊人，是文人，因为他是医生。

圣约翰的福音书第一章有柏拉图的卓越精神，必然会令亚历山大柏拉图派高兴的。而且不久在这个城市里果然由路加或马可（或是一位福音史家或另外一个什么人物）建立了一个学派，后来由雅典那哥拉斯、庞泰纳、奥立泽尼、克雷芒诸人延续下去；这些人都是博学多闻、能言善辩的人物。这一学派，一经建立，基督教便不会不迅速取得进展的。

希腊、叙利亚、埃及都是这类古代迷惑人民的教义发生和活动的场所。基督教徒也像这些人民一样，有了他们自己的宗教教义。人们必然是急于求得这些教义的入门知识，哪怕是仅仅由于好奇心的驱使；但是没有多久，这种好奇心却成了坚定的信心了。未来世界末日的观念必然特别促使新皈依的信徒轻视他们在尘世过眼云烟似的短暂的财产，这些东西也将跟他们一道消失。埃及犹太苦修士的榜样促使人们过一种孤独苦行的生活，所以这一切都强有力地推动基督教的创建。

这个新生的庞大社会各个不同集团事实上是彼此不协调的。五十四个集团就有五十四部不同的福音，全都像他们的教义一样保守秘密，异教徒们全茫然不知个中奥秘。二百五十年后，犹太教外的人才见到我们四部福音的正经。这许多不同的集团，虽说各自分立，却都承认一位牧师。跟圣保罗对立的埃皮翁派；希姆纽斯、亚历山大、埃尔莫泽纳的门徒，拿撒勒派：卡尔波克拉特派，巴西利德派，瓦朗坦派，马尔西翁派，萨贝利派，诺斯替教

---

雅努斯（Janus）神话人物，是古希腊提奥姆地方最早的国王，曾因款待被天庭放逐的萨图恩而获该神赋予洞察一切的神力，过去与未来的一切经过都能展现在他眼前，从而成为守护门户的两面神。在罗马，仅在共和国平靖的时候，雅努斯庙才关闭。一千年中只关闭过九次。——译者

撒马利亚（Samarle）古代巴勒斯坦城市，以色列首都；撒马利亚人所信宗教与犹太教基本相同，但其圣经仅包括《摩西五经》，且不以耶路撒冷圣殿为崇拜中心，而以撒马利亚山为中心。——译者

朗格多克（Languedoc）和诺曼底（Normandie）均系法国古代一行省，前者在东南地中海沿岸，后者在巴黎西边大西洋沿岸。——译者

布巴斯特（Bubaste 或 Bubastis），古代下埃及城市，以每年举行宗教圣会闻名。——译者

以赛亚（Isa(e)，圣经人物，希伯莱四大先知之一，犹太国王西希家（Ezéchias 或 Hiskiam）的顾问。旧约圣经中有《以赛亚书》。——译者

迦玛列（Gamaliel），纪元一世纪耶路撒冷犹太法庭陪审教士，犹太教义的先驱。——译者

米士拿（Mischna 或 MiShna），古犹太教法令与圣经注释汇编。——译者

福克斯（George Fox，1624—1690），英国公谊会教派创建人，——译者

闵采尔（Thomas Munzer 或 Muntzer），德国宗教改革运动的思想家和改革家，曾与再洗礼派合作，支持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后发动起义，1525年被俘后牺牲。——译者

参阅《世界末日》一文。——伏尔泰

圣路加（SaintLuc 或 Loukas），圣经中人物，四大福音史家之一。著有《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

派，蒙塔尼斯派；有一百多教派彼此对立，互相责难，可是却在耶稣身上取得一致，都援引耶稣，在耶稣身上看到他们思想的对象和工作的价值。

所有这些派别，都是在罗马帝国内形成的。最初帝国政府对这些教派并没有理会。在罗马，只把这些教派的人笼统看做是犹太人，帝国政府也没注意他们。犹太人用金钱取得做买卖的权利。在蒂贝尔当政时代，他把犹太人从罗马逐出四千人。在尼录当政时代，人民控诉这些犹太人和新的半基督徒犹太人焚毁了罗马。

在克洛德当政时代，人们又驱逐了犹太人，但是他们的钱财总是使他们又都再回来。这些犹太人被人轻视却泰然自若。罗马的基督徒比希腊、亚历山大和叙利亚的人数少。罗马人在最初几个世纪中没有编写教会法典的教父，也没有创立异端教义的人。他们离开基督教诞生地愈远，他们当中的神学博士和著作家人数就愈少。当时的教会是希腊式的，而且十分希腊化，以致没有一种教义、一宗教仪、一条教条不是用希腊文表达的。

一切基督徒，希腊人也好，叙利亚人也好，罗马人也好，埃及人也好，到处都被人看做是半犹太人。这就更给他们增加一层理由，不把他们的圣经传达给教外的人，为的是让他们团结得更紧密，外人无法渗入。他们的奥秘比伊西斯和色列斯的奥秘保守得还更严密。他们构成另外一个共和国，一个国中之国。他们一座庙宇也没有，一个祭坛也没有，完全没有祭神的牺牲，没有任何公开宗教仪式。他们用多数票选出秘密的高级圣职人员。这些圣职人员以祭司、神甫、主教、助祭的名义管理公共钱财，照顾病人，调解基督徒之间的争端。他们认为在法院诉讼，参加民兵都是可耻的，犯罪的；因而在百年之间没有一个基督徒参加罗马帝国军队。

因此，他们隐遁于人世之外，就是出来也没有人认得。他们避开那些独裁官和审判官的暴虐，在尽人皆知的奴隶制中自由自在地生活。

---

均收入圣经新约全书中。——译者

《路加福音》叙利亚文本有“《路加福音》福音史家路加在亚历山大城用希腊语传播福音。”这样的字句。在《使徒行传》里，还有以下字句：“亚历山大第二主教是阿维留斯，由路加任命。”——伏尔泰原注近代评论家意见，古代传说对于《路加福音》写作年代根本没有提供任何确切资料。历史学家勒南先生（Ernest Renan, 1823 — 1892）却说这部福音书是在那路撒冷被围困不久之后写的。有人还说，路加可能就是保罗的同伴，他可能在罗马跟着保罗；《路加福音》可能就是保罗口述的福音。但是勒南先生以为路加曾经切切实实地研究过《马可福音》和太的《罗佳》，融会贯通，分析研究，有所创见，使之完善。勒南说路加是民主派，狂热的埃皮翁（Ebion，一世纪异端，否定耶稣的神性，认为只有贫苦的人才能升入天堂。——译者）信徒。评论家艾克塔尔先生在《福音史》一书中说，路加不过是一位作家，他作了某些研究，把他研究所得，传达给他的友人狄奥菲洛；但是在这位批评家狄氏看来，路加的著作根本没有妄谈灵感，仅仅有一种反犹太的倾向罢了。——乔治·阿弗内尔

雅典那哥拉斯（Athénagoras）二世纪希腊哲学家，皈依基督教，曾上书罗马皇帝马可·奥勒留为基督徒辩护。——译者

庞泰纳（Panthene 或 fort(ne)，基督教学者，斯多葛派哲学家。亚历山大总主教代梅特留斯任命他为教理学校校长，学生中有亚历山大的克雷芒。——译者

接此处指耶稣。——译者

拿撒勒派（nazaréens 或 nazaréistes）耶路撒冷的一个犹太基督教派，该派把摩西律与福音教义结合起来。希姆纽斯（Hymeneos）亚历山大（Alexandros）埃尔莫泽纳（Hermogéne）均为公元二世纪异端创建人。前二人身世不详，埃尔莫泽纳是画家兼希腊芝诺学派哲学家。——译者

没有人知道题名为《教皇宪章》的这本出色的著作的作者是什么人。也没有人知道那五十部没有收进新约全书的福音书、彼得行传、十二大主教圣约书和最早的基督徒们的许多著作的作者是何许人。但是《教皇宪章》很可能是二世纪的。虽说这些作品被人假托为出自使徒们的手笔，却是很宝贵。从其中可以看出来一位由基督徒选出来的主教的职责是什么，看出基督徒对于这位主教应有的尊敬和他们应当给他缴纳些什么贡品。

主教只能有一位配偶照料他的家：“一个男人只拥有一个唯一的、一妻制的妇女，他美满地把她置于他的家务之首。”

人们鼓励那些富有的基督徒收养穷人的孩子。人们为孀妇和孤儿募捐；但是不收罪人的钱，特别是不准酒店老板捐钱。据说他们把这些人看做是骗子手。所以很少酒店老板是基督徒。这一点甚至阻止基督徒出入酒馆，而且使基督徒们全都远离教外的人。

妇女，因为可以升到女执事的显要职位，所以对于教友情谊比较深厚。人们把她们奉献上帝；主教也用圣油擦她们的额门，就像往昔人们为犹太王擦圣油一样。以牢不可破的紧密关系把基督徒们联系起来的理由可真多呀！

历来一次又一次的对基督徒的迫害，虽然都只为时短暂，却只有使信徒的信心倍加虔诚，燃烧起笃信教义的热情来，以致在戴克里先朝代，罗马帝国三分之一的人都是基督徒。

以上就是促使基督教进展的人世原因的一小部分。再加上那比起人世原因来就如同无限大与一之比一样的神圣的原因，那么就只有一件事能令您惊讶，那就是这个如此正确的宗教，却没有一下子扩展到东西两半球，连那最野蛮的岛屿也没有达到。

上帝既然是自天下降，以死为一切人赎罪，为的是在地上永久根除罪孽，可是又听任绝大部分人类犯罪，造孽，着魔。对于我们的薄弱心灵来说，这似乎是一种不幸的矛盾。但是我们却不可质问最高主宰；我们在上帝面前，只好销声匿迹了。

## 第二节 关于基督教史的探讨

好几位学者都诧异不曾在历史学家约瑟夫的著作里发现耶稣基督的什么事迹：因为今天所有名符其实的学者都同意在他那部历史里有关这个问题的这一小段是别人加进去的。弗拉维乌斯·约瑟夫的父亲原是目睹耶稣历次所显灵迹的一位见证人。约瑟夫又是司铎的后裔，大希律之妻玛丽昂娜王后的亲族。他详细叙述了这位国王的一切行动；可是他对于耶稣的生平和死亡却只字未提，并且这位历史学家并没有隐瞒希律的任何残酷行为，却丝毫没有谈到希律由于获得有一位犹太之王降生的消息便下令屠杀所有的婴儿。据希腊纪年史的记载，这次共杀了一万四千个儿童。

---

卡尔波克拉特（Carpocrate），柏拉目派哲学家，公元二世纪诺斯替教派（gnostique）信徒，用波斯和希腊宗教哲学说明基督教教义。——译者

巴西利德（Basilide）公元二世纪埃及诺斯替教派信徒。——译者

瓦朗坦（Valentin）公元二世纪异端创始人。埃及人，167年没，是诺斯替教派中一派的首领。——译者

马尔西翁（Marcion），诺斯替教派哲学家，二世纪初生于西诺帕（Sabellius），曾任主教。由于提倡异

这是所有暴君的一切行动中最残酷的一次了。是全世界史无前例的事。

然而这位犹太人中所曾有过的最杰出作家，唯一被罗马人和希腊人所钦佩的作家，对于这件既稀奇又骇人的事变却一点没有提到。他只字不提在救世主降生以后东方所出现过的一颗新星；这个光辉幼烂的天象，是逃不出识见高明的历史学家约瑟夫的智识领域的。在救世主临死时适逢中午，黑暗笼罩大地有三小时之久，这时有无数的坟墓裂开，成群的圣徒复活，对这些事情，他也是保持缄默的。

学者们总是不断地表示诧异，为什么不见任何罗马史家谈到在蒂贝尔帝国时代、罗马总督和罗马驻军眼前发生的那些奇迹。总督和驻军总应该给皇帝和议会打过报告，陈述人类所未听说过的这类最神奇的事迹吧。罗马当地也必然曾经浸没在最深沉的黑暗里达三小时之久；这奇迹应该曾经记载在罗马和其他所有国家的大事记里。上帝不愿意这些神圣事迹由一些褻读神明的手写出来。

这些学者们在福音史里又遇到一些困难。他们注意到在马太福音里，耶稣基督对文士和法利赛人说，世上所流义士的血，都应归还到他们身上，从义士亚伯所流的血起，直到他们在殿前和祭坛中间所杀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

他们说在希伯来史里并没有弥赛亚救世主降世以前在圣殿里被杀的撒迦利亚这个人，也没有这个时期：只是在约瑟夫写的那路撒冷被围记里发现一位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是被反对罗马的乱党在殿宇当中杀害的。事见于该书第四卷第十九章。因此他们便怀疑圣马太认为福音书是在耶路撒冷被占领后由蒂图斯写的那种说法。但是只要一注意到由神启示的书跟人写的书二者之间该有天壤之别，一切这类怀疑和异议就都冰消雪释了。上帝要让他的降主、生活和死亡都裹上一层可敬而又模糊难解的疑云。神的道路与我们人的道路完全不同啊。

学者们对于耶稣基督有不同的两本家谱，也感觉着十分头痛。圣马太认定约瑟的父亲是雅各，雅各的父亲是马但，马但的父亲是以利亚撒。圣路加却又相反他说约瑟是希里的儿子，希里是玛塔的儿子，玛塔是利末的儿子，利末是麦基的儿子等等。他们不愿意调和路加给耶稣从亚伯拉罕起追述的五十六代祖先跟马太给他也从亚伯拉罕起追述的四十二代全然不同的祖先。而且马太声言有四十二代，实际上却只报道了四十一代，这也使他们惊慌失措。

他们对于耶稣根本不是约瑟的儿子，而是马利亚的儿子这一点也感觉有一些困难。他们对于我们的救世主显圣的灵迹也提出一些怀疑的看法，引证了圣奥古斯丁、圣希莱尔和旁的作家的著作，这些作家都认为这类神奇的故

---

端教义，被弃绝出教。他否定圣经旧约和新约一部分，仅保留路加福音与使徒行传，并且加以修改，马氏教义曾风行一时直到十世纪。——译者

萨贝利乌斯（Sabellius），公元三世纪异端创始人，创立了萨贝利教派，否认三位一体中的圣父、圣子、圣灵的区分。——译者

诺斯替教派（les gnostiques），是用波斯与希腊宗教哲学说明基督教教义的一个教派，他们自以为对自然以及神的属性有完整的先验知识。——译者

蒙塔尼斯（Montanus），腓尼基人，自然女神锡贝尔的祭司，皈依基督教，在 160 年创立蒙塔尼斯教派，认为圣灵永久干预一切。——译者

蒂贝尔（Tibère，前 42—后 37，）古罗马第二代皇帝，性格多疑。极端残忍。——译者

事含有一种神秘的意义，一种比喻的意义：如像那棵无花果树因为没有结无花果就被咒诅而枯干了，那时还不是结无花果的时候；如像在不养猪的地方把鬼驱入猪身；又像在席终客醉的时候又把水换了酒。但是学者们的这一切批评都被信仰折服了，信仰反倒因此显得更纯正。本文的目的仅在于沿着历史线索明确一些无人争辩的事实。

首先，耶稣是在摩西法律治下诞生的，他遵照这种法律行了割礼，循规蹈矩，庆祝节日，动人为善；严守他是上帝化身的神秘；从来不对犹太人说他是一位处女生的；他在约旦河里领受约翰施的洗礼，许多犹太人都履行这种礼节，但是他从来没有给人施过洗礼；他没有谈过七种圣事；他生前并没有建立圣职等级。他没有告诉他同时代的人说他是永生上帝的儿子，与上帝同在，圣灵来自圣父与圣子。他没有说他本人的身体是两个天性两个意志合成的；他要这些重大的神秘以后由那些被圣灵的光辉照耀的人向人们宣布。他生时事事遵守他祖上的法律；对人类只显示出一种令上帝喜悦的正直，被嫉妒他的人们迫害，由居心不正的一些法官们判处死刑。他要他所建立的圣教会做以后的一切。

约瑟在他的史书的十二章里谈到一种严肃的犹太教派，新由一个名叫犹达斯的加利利人创立。他说他们蔑视人间的罪恶云云。

必须看看当时罗马帝国的宗教处在什么状态。神秘和赎罪祭典几乎流行整个帝国。皇帝、贵族和哲学家们倒的确都不信这类神秘；但是平民却奉为宗教，对贵族制成法律，强制他们在表面上必须奉行平民的教仪。为了给老百姓带上枷锁，必须显得自己也带上跟他们一样的枷锁。西塞罗本人就皈依过埃琉西斯的神秘。认识唯一的神就是这类神秘而庄严的祭典上所宣告的主要的宗教信条。老实说这些祭典给我们遗留下来那些祷词和赞美诗歌，都是古代偶像教中所有最虔诚最令人赞叹的了。

基督徒们也只崇拜一位唯一的神，从而便很容易说服许多外邦人。柏拉图派的几位哲学家都成了基督徒。所以最初三个世纪的教会神父都是柏拉图派。

有几个信心不诚的人也丝毫损害不了根本真理。有人责怪基督教初期的一位神父圣查士了，在他那部《以赛亚注疏》里说过，圣徒都将在尘世的千年朝代享受欲界幸福。他曾经在他的《基督教的申辩》那本书里说上帝创造了世界，就让天使来照管，天使爱上了女人，让她们生了孩子，这些孩子便是妖魔鬼怪；人们认为他说这些话是犯罪的。

有人谴责拉克坦斯和别的神父曾经伪造过巫婆们的预言。他说巫婆厄立特里亚曾经作过四句希腊诗，逐字解释就是：

用五块饼和两条鱼  
他在沙漠养活了五千人  
并且拾起饭后的残羹冷炙

---

克洛德（一译克劳德）（Claude），即罗马皇帝克洛德一世。纪元前10年生于里昂，长于行政管理，被皇后阿格丽宾娜毒死。——译者

伊西斯（Isis），埃及神话中掌管医药、婚姻、生育、繁殖的女神；色列斯（Cér(s)）罗马神话中司谷物的女神。——译者

二卷二章。——伏尔泰

他又装满了篮子十二个

也有人谴责初期的基督徒们伪造一个古代女巫的字头诗，每句开端的字母都是耶稣基督名氏里的字，逐字按序排列。人都谴责他们曾经在埃代斯根本没有什么国王的时代伪造了若干封耶稣基督致埃代斯国王书；谴责他们曾经伪造过马利亚的书信，塞涅卡致保罗书，彼拉多书简和行传、伪福音书、伪灵迹和千百种其他贗品。

还有关于圣母马利亚的出生和婚姻的历史或福音书。书中说她三岁的时候，有人带她到庙里去，她自己迈台阶不用人提携；书中说从天外飞来一只鸽子宣告约瑟应娶马利亚为妻。还有约瑟前妻的儿子，耶稣的哥哥——雅各写的原本福音。书中说马利亚在丈夫不在的时候怀了孕，她丈夫便报怨，就有教士给他们两人都喝了嫉妒水，说二人都已经宣告洁白无罪。

还有归之于圣托马斯手笔的《圣童福音》。依照这本福音说来，耶稣五岁时候曾和一些年龄跟他一般大的孩子在一块儿捏泥人儿玩。他用泥捏了几只小鸟儿，有人把鸟儿拿走了，他便赋给鸟生命，鸟儿就都飞了。又有一国，一个儿童打了他，他便使这个孩子当场毙命。另外还有一部阿拉伯文的《圣童福音》，内容比较可靠一点。

还有《尼勾麦德福音》。这部书似乎更值得注意，因为其中可以找到在彼拉多面前控告耶稣的那些人的名字；这些人就是犹太教会里的首领们，亚那、该亚法、苏马斯、达唐、迦玛列、犹太、拿弗他兰。在这部史书里有些内容跟神授的福音符合，还有些内容是旁处找不到的。我们从书中可以获悉那个患血漏病痊愈了的妇人名叫维罗尼格。在书中可以读到关于耶稣降临那些地狱，在那儿所做的一切事。

还有两封人家假托彼拉多写给蒂贝尔的信，信中提起耶稣受刑的事；但是写信使用的拉丁文很不高明，足以暴露这两封信的虚假。

有人尽伪造之能事，甚至流传几封耶稣基督的手书。有人还收藏了据说是耶稣写给埃代斯国王阿卜夏尔的一封信，而当时早已没有什么埃代斯国王了。

人们又贗造了五十部福音书。后来都被宣布为伪书。圣路加自己就告诉我们说有许多人写过伪福音书。人们曾经相信有过一部名为《永远的福音》

---

基督徒们用所谓信心虔诚的一种欺骗手法粗劣地伪造了一段约瑟夫的文字。他们替这位十分坚持自己宗教信仰的犹太教徒编了四行伪文插入正文，令人觉得好笑，而且在这一段末尾还加上一句：“他就是基督”。怎么，如果约瑟夫真听说过那么多惊天动地的事件，他能在他本国史里仅仅写了四行上下的文字来报道这类事件吗？怎么！这位固执的犹太教徒竟然会说：耶稣就是基督。唉！你如果相信耶稣是基督，你也早就成了基督徒啦，教约瑟夫以基督徒的口吻来说话是何等荒谬啊！怎么会还有这些相当愚蠢或相当无耻的神学家试图证明初期基督徒们的这一欺骗手法是正当的呢，而初期基督徒们早以捏造手法比这次欺骗更甚百倍的伪文而闻名了！——伏尔泰

玛丽昂娜 (Marianne 前 62—28) 大希律之妻，传说由于撒罗米的 (salon 的诬陷而被杀。——译者  
据孟克先生说，当时在伯利恒 (Bethlem) 的小城里及其附近一带，仅仅有十一二个两周岁以内男婴儿还活着。——乔治·阿弗内尔

巴拉加 (Barlc) 圣经中人物。传说他从迦南人的奴役下解放了以色列人，把迦南将军西西拉杀死在基顺河边。故事详见旧约士师记第四、五两章。——译者

撒迦利亚 (zacharie) 圣经中人物。大祭司耶何耶大 (Joiada) 之子。据马塞尔神父所编宗教词典注解，谓圣经马太福音二十三章中说撒迦利亚是巴拉加 (Bara - chie) 之子系抄书人的笔误。——译者



的伪书，是关于《启示录》第十四章里所说的：“我看见一位天使飞在空中，手里捧着《永远的福音》。方济各会修士，在十三世纪，就滥用这两句话作了一部《永远的福音》。根据这部书，圣灵的统治必然是接替了耶稣的统治。然而在教会最初几个世纪中根本就没出现过这样题名的一本书。

人们还伪造了圣母致殉道者伊尼亚斯、墨西哥居民和其他的人的几封书简。

在使徒们之后，紧接着就是阿卜迪亚斯，他为使徒们著书纪行。他在书里臆入若干极其荒诞的传说，因而日久天长，这部书便无人过问了；可是它当时曾经风行一时。就是这位阿卜迪亚斯述说过圣彼得跟行邪术的西门的斗法。原来在罗马有一个手很巧的机械师名叫西门，不仅会令人在舞台上飞来飞去，就像现今舞台上所表演的一样，而且他自己也作了传说是代达洛斯所显的那种奇迹。他自制双翼飞翔，而且也像伊卡洛斯一样堕下；这也就是普林尼和苏埃托尼二人讲述过的。

阿卜迪亚斯住在亚洲，并且用希伯来文写作，说彼得跟西门在尼禄时代相遇于罗马。有一个年轻人，是皇帝的近亲，突然死了；全宫中人都恳求西门使他复活。圣彼得也表示愿意做这件事。西门施尽他的全套本领；他似乎成功了，死人的头摇动了。圣彼得却叫嚷说，这还不成，要死者说话；又说要西门离开灵床，再看看这个年轻人是否活了。西门走开了，死人便不再动弹，彼得一句话就使他又活过来。

西门便去向皇帝告状，说有一个卑贱的加利利人竟敢做出更大的奇迹来超过他。彼得便跟西门出庭对质，这就要看谁的本领更大了。西门对彼得叫嚷说：“把我心里想的事说给我听”。彼得便回答说：“请皇帝赐给我一块黑面包，你就会知道我不是知道你心里所想的是什么。”人家就送给他一块面包。这时候西门立刻放出两条恶狗来，狗便要咬彼得。彼得便把面包扔给狗吃：狗吃面包的时候，彼得就说：“好啦！我怎么不知道你的想法呢？你想要教你的两条狗咬我。”

经过这第一堂官司以后，人家又向西门和彼得两人提议斗飞，看谁飞得最高。西蒙先开始飞起来，圣彼得用手比画了个十字，西蒙便把腿跌断了。这个故事是模拟人们在《耶稣言行录》一书里读到的故事，书中说耶稣自己也飞过，说犹太也想要飞得跟耶稣飞得一般高，却摔了下来。

尼禄一见彼得把他的宠臣西门的腿给摔断，当下勃然大怒，马上命人把彼得头朝下倒钉在十字架上；人们关于彼得在罗马逗留、他的受刑和他的坟墓的传说就是根据这段故事而来的。

这位阿卜迪亚斯还令人相信是圣托马斯曾到印度贡达费尔国王那里去宣扬基督教义，并且说他是以建筑师身份去的。

在基督教兴起的最初几个世纪里这类著作之多真可说是汗牛充栋。圣热

---

参阅新约《马太福音》第1章。——译者

参阅新约《路加福音》第3章第23句。——译者

天主教七圣事即：洗礼、坚振、圣体、补赎、临终洗礼、神品、婚礼。——译者

埃琉西斯（Eleusine，即 Eleusi）雅典城西北一小镇，有谷物女神色列斯庙，庙中举行闻名全希腊的赞美神秘的仪式。——译者

拉克坦斯（Lactance，260—325）君士坦丁当政时代基督教辩护士，人称基督教的西塞罗。——译者

耶稣所显的奇迹，故事见《新约·马太福音》第14章。——译者

罗姆和圣奥古斯丁都以为塞内加和圣保罗的通信是很可靠的真本。塞内加在第一封信里祝他兄长保罗身体康健：敬祝兄长玉体安康。保罗的拉丁语没有塞内加那么好，他说：“昨接手书欣慰之至若有可以派到尊处的一年轻人在我跟前，我也就立即给您回信了”。这些篇通信人们必以为可以提供资料，其实仅是一些颂词。

虽说有些孤陋寡闻而又假惺惺热心的基督教徒编造了许许多多谎言，却丝毫也没损害基督教的真理，也根本没有影响塞督教的成立；这类谎言反倒令人看出基督教会日益扩大，每一位教徒都想为教会的发展效劳。

《使徒行传》根本不提使徒们一致同意一种信经。倘若他们真撰写过一种信经，就像我们所具有的信条，圣路加便不会在他的史书里遗漏基督教这种重要的根基。信条的内容都散见各部福音书内，但是条文还是在很晚以后才凑集起来的。

总之，我们的信经，不可非议，确是使徒的信仰，但不是他们写的经文。阿基莱的教士吕凡是首先谈这种经文的人。传说是出自奥古斯丁手笔的一部《福音通论》是伪造这一信经诵读方式的第一部著作。彼得在集会中说：“我信上帝是全能的父”；安得莱便说：“我信耶稣基督也是全能的父”。杰克又补充说：“这位基督是圣灵投胎”如此接续下去。

这种信经条文希腊文名叫三波罗斯（Symbolos），拉丁文名科拉休（Collatio）。不过须注意希腊文信经里有“我信上帝是全能的父，天地的制造者”这句话；拉丁文信经把“制造者”译成“创造者”。后来翻译第一次尼西亚大公会议的信经时，却又用了“制造者”三个字。

君士坦丁大帝在与君士坦丁堡遥遥相对的尼西亚城召开了第一次大公会议，会议由欧泽阿主持。会上决定了引起教会争论的重大问题，牵涉到耶稣基督的神圣性问题。有的人以奥立泽泥的意见为依据，因为奥立泽泥在《驳塞尔修》第六章里说过：“我们通过耶稣向上帝呈献我们的祈祷，因为耶稣就在创造物和非创造物之间，给我们带来他的天父的圣宠，并以我们的大祭司的身分向上帝呈献我们的祈祷。”他们又依据圣·保罗书的若干段，有人引述了其中几节。他们特别是根据耶稣说的这类的话：“我父比我更伟大”他们把耶稣看成是创造主的长子，好像是最高神明的最纯正的显示，但却并非就是上帝。

另外的人，因为都是东正教徒，使引证了一些更符合耶稣的永恒神性的语句，如：《我父和我，我们是一回事》；这句话被反对派解释成：“我父和我有同样的意图，同样的意志；我丝毫没有我父愿望以外的愿望。”亚历

---

埃德斯（Edesse）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北部一城市，即今日土耳其境内的于尔发城（Urfa）。——译者  
伪造原本和添章加句的情形，在塞督教初期屡见不鲜。犹太教徒跟基督教徒之胆大妄为，两方面彼此也不相上下。犹太教徒假托俄尔浦斯的口气来谈亚伯拉罕、摩西及其十诫，或假托荷马的口气来谈第六日创造完毕的情形，基督教徒却先把故事占为己有，然后又从他们那方面尽力伪造旧约希腊译文，好拿经文做根据来反对犹太人。他们也就是利用添句的办法来把基督的十字架插入旧约《诗篇》里去，把降人地狱的事写在《耶利米书》里。而犹太人一起来大嚷大叫，提出抗议说希伯来文版里根本就没有这些章句，说这都是添进去的，教会神父们便肆无忌惮或天真愚直地拿这种谴责反过来责怪犹太教徒不怀好意把他们的经书里上述几段给删除了。（关于这一问题，请参阅斯特劳斯著的《耶稣新传》奈甫裁尔与道耳夫斯法译本“引论”部分。）——乔治·阿弗内尔

亚那（Anne）该亚法（Caiphe）二人均圣经人物，犹太教大祭司。见约翰福音 18 章。——译者

山大城的主教亚历山大 和他以后的阿塔纳斯 都是东正教中为首的人物；尼哥梅迪的主教厄赛伯，和另外十七位主教，阿里乌斯神甫，还有若干其他神甫，都是相反的一派。争论起初是很激烈的，因为圣亚历山大把他的反对者看成是基督的敌人。

经过反复辩论以后，圣灵终于在大公会议中，以二百九十九票对十八票，做出了这样的决定：“耶稣是上帝的独生子，出自圣父，也就是说出自圣父的实体，上帝的上帝。光的光，真神的真神，与圣父同体；我们也信圣灵，等等。”这就是大公会议的信经条文。我们从这个例子上可以看出主教们在这问题上是如何压倒普通的神父们。在亚历山大城的两位曾经用阿拉伯文写过亚历山大城编年史的主教的报告书里，说有两千第二等级的人都同意阿里乌斯的意见。阿里乌斯被君士坦丁放逐出境；但是没有多久阿塔纳斯也被放逐出境，阿里乌斯却又被召回君士坦丁堡；但是圣徒马凯尔 祈求上帝乘阿里乌斯还没有进入大教堂以前，治死这位神父。他的祈求极其热诚，上帝便许诺了。330 年阿里乌斯在去教堂途中死了。君士坦丁大帝死在 337 年。他把遗嘱交给一位阿里乌斯派教士手中，就死在尼哥梅迪的主教、阿里乌斯派领袖攸栖比乌斯怀里，在灵床上才受了洗礼，留下了胜利的但又是分裂的教会。

阿塔纳斯派跟攸栖比乌斯派进行了一切残酷的战争；而所谓阿里乌斯主义曾长期在帝国各省盛行。

哲学家朱里安，别名叫阿波斯塔，想要终止这种四分五裂的状态，没有能办到。

381 年在君士坦丁堡举行了第二次大公会议扩大会议。会上解释了尼西亚大公会议关于说明圣灵性质问题所没有断定的部分，就在尼西亚信经条文中增添上“圣灵是使万物获得生命的主，导源于圣父，与圣父和圣子同受崇拜和荣耀”。

直到九世纪拉丁教会才渐次断定圣灵导源于圣父和圣子。

431 年，在以弗所举行的第三次公会议大会决定玛利亚真是上帝的母亲，耶稣有二重性质和一个位分。君士坦丁堡的主教聂斯托里主张称耶稣的母亲为基督母亲，被公会议宣布为犹太。卡尔西杜阿纳 的公会议仍旧确认了耶稣的二重性质。

我略为谈谈后来的几个世纪，都是世人所熟知的。不幸没有一次争论不引起战争，教会总是被迫作战。上帝为锻炼信徒们的耐性，还允许希腊人跟罗马人在九世纪断然决裂；他还允许在西方为了争夺罗马的宝座发生二十九次残忍的分裂。

---

故事见《马太福音》第 9 章《马可福音》第 5 章。——译者

伊尼亚斯（一译伊格那斯）（Saint Ignace, 797—877）基督教会神父，君士坦丁堡主教。——译者

虽西拿（Messina）意大利西西里岛上一城市，临近墨西拿海峡。——译者

阿卜迪阿斯（Abdias），犹太第四位小先知。——译者

行那米的西门（Simon le magicien），圣经人物，见《使徒行传》第 8 章第 9 节。——译者

代达洛斯（Dédale 即 Daldalos）希腊神话中的建筑师，曾为弥诺斯国王在克里特岛上建造迷宫，囚禁半个半人怪兽弥诺陶洛斯。后代达罗斯自身也被国王下令囚于迷宫。代与其子伊卡洛斯（Icare 即 Ikaros）用蜡与羽毛制成双翼，借以逃遁；但伊卡洛斯因飞近太阳，蜡遇热融化，翼羽纷纷脱落，便堕海而死。——译者

然而几乎全部希腊教会和整个非洲教会又都沦为阿拉伯人的奴隶，随后又沦为土耳其人的奴隶。

若像有些学者所悦的，地球上约有十六亿人口，万民信仰的天主教就拥有将近六千万，这就占了已知世界的居民二十六分之一还多一点。

## CIEL DES ANCIENS 古人的天

蚕若是把茧壳外边包着的一层绒毛叫做天，它的想法便跟古人的想法相同。古人把大气层叫做天，正如丰特奈尔先生在他的《大千世界谈》一书里比方得很好，天就是我们人类外壳的绒毛。

从海洋和大陆蒸发起来的水蒸气，酿成云雾虹霞、风雨雷电种种气象的水蒸汽，起先曾经被人当做神仙的住处。在荷马史诗里，神仙总是驾着金色彩云下降；因此画家今日还是描绘神仙坐在一块云彩头儿上。可是神仙们又怎么样坐在水蒸汽上呢？主神倒也真应比其他神仙更舒服一点，画家就给他画上一只鹰托着他，因为鹰比别的鸟飞翔得更高。

古代希腊人看见城市的主子都住在山顶上的堡垒里，以为神仙们也都能有一座堡垒，便说他们是在色萨利亚的奥林波斯山上，山尖有时隐入云中；所以神仙们的宫殿都跟天一般高。

好像钉在大气层的苍穹上同样的闪烁繁星，随后也都成了神仙的住处；有七位神各居一星，其他的神仙也都住在他们所能住的星球上。神仙大会在一座大厅里举行，有银河大道通往大厅；原来是因为人在地上有市政厅，神仙们当然在天上也有一座大厅了。

泰坦神族是介乎人神之间的一种动物。他们本是天与地所生的儿子，便向这些神仙理直气壮地宣战，要求他们的父系遗产的时候，仅仅把三四座崇山峻岭层层重叠起来，以为这样就足以占领天堂和奥林波斯神宫。

人们向天地一齐进攻；  
巨人们敢于向诸神发动战争，  
把大山重叠起来高达夜星。

奥维德：《变形记》一卷 151—153 句。

然而这些星星远在六万万古里之外，而从若干星球到奥林波斯山还更远得多。

维吉尔却能在他的《牧歌集》里大笔一挥写道：

达夫尼斯 俯视他脚下的星和云。

可是达夫尼斯又在哪儿呢？

在歌剧院里，上演那些比较严肃的剧本时，就让一些神仙乘着风云雷电下降，也就是说叫神在我们这个小小的地球的水蒸汽里飘逸。这类想法倒也跟我们人类的软弱无能很相称。所以我们觉着很伟大。

这种老幼皆知的物理原是非常古老的：但人们认为古时迦勒底人也有限我们所谓“天”同样正确的观念；他们以为太阳是宇宙的中心，距离地球，远近跟我们所知道的也差不了多少；他们以为地球和其他各个星球都围绕着太阳转：这本是萨摩斯岛的阿里斯塔克告诉我们的；差不多也就是哥白尼后来又改良了的天体学说；但是哲学家们却对于迦勒底人的创见保持缄默，为

---

普林尼 (Pline 62—113)，即小普林尼，罗马政治家、作家；苏埃托尼 (Suétope, 75—160) 罗马史学家。  
——译者

阿基莱 (Aquilée) 意大利北部古代一市镇。天主教曾在该地举行两次公会议 (即宗教会议)。——译者  
尼西亚 (Nicée 即 Nib(a)) 古代小亚细亚一城市，基督教在该城曾举行两次大公会议。一次在公元 325 年，否决了否认三位一体的阿里乌斯主义，统一了基督教信条。另一次在公元 787 年，反对了毁像派。——译者

的是更受国王和人民的尊敬，或者不如说是为避免受迫害。

错误的语言在人间真是司空见惯了，我们现在还用天这个名词来称呼水蒸汽，称呼地球跟月亮之间的空间；我们说升天，就像我们说太阳旋转一样，虽然我们明明知道太阳并不转；我们这儿对于月亮上的居民说来或许就是天，每个星球把它邻近的星球都看成是天。

倘若有人问荷马，萨尔佩东的灵魂到哪个天上去了；赫丘利的灵魂在哪里，荷马会很窘：他必然会用悦耳的诗篇来答覆。

我们又有什么把握说赫丘利的在天之灵住在金星上和土星上比住在我们地球上更舒服？他也许住在太阳上吧？在这个大火炉里又似乎不能居住。究竟古人怎么理解“天”呢？他们毫无所知，却整天的嚷天地天地，就好像我们说“无限”和“原子”一样。真正说起来，并没有什么天：有非常多的星球在空中旋转，我们的地球也像旁的星球一样在转。

古人以为到天上是升天；但其实并不是从一个星球到另外一个星球上去，天体中的那些星球时而在我们上头，时而又在我们底下。所以假设爱神维纳斯来到帕福斯，等到金星下坠，她要回到她的星球上去，对于我们地上来说，她就不是上升而是下降了，我们就要说“降到天下边去”。不过古人分得并不这样细致；他们对于有关物理的一切现象都抱着空泛、模糊不清、彼此矛盾的观念。有人写了卷帙浩繁的著作来研究古人对于许多这类问题的想法。一句活便可道破：他们并没有想。还得把少数明智者除外；不过他们出世晚了；也少有人讲过他们自己的思想；他们一讲，世上卖狗皮膏药的人就用最迅捷的办法把他们送回西天去；

有一位著作家，我相信人们都把他叫普吕舍，曾经主张把摩西当成一个大物理学者；又有另外一位著作家曾经想调合摩西和笛卡尔，并且出版了一本 *Cartesius mosaizans*（《摩西·笛卡尔》）；照普吕舍的说法，旋风和微尘是摩西首先发现的；但是我们明明知道上帝让摩西成为一位伟大的立法者，一位伟大的先知，根本就没想要让他成为一位物理学教授；摩西教犹太人如何尽他们的义务，并没有给他们讲过一句哲学。加尔梅编纂过很多书，从来没有论断过什么，却谈到了希伯来人的学说；但是希伯来这个粗野的民族距离有一种学说还远得很；他们连几何学学说都没有；就连几何学这个名词也不知道；希伯来人绝无仅有的科学就是做经纪人和放高利贷的职业。

在希伯来人的书籍里边，有一些关于天体构造的支离破碎、含糊不清的观念，显然是野蛮民族的想法。他们的第一层天是空气；第二层天是苍穹，上边附着许多星星；这一苍穹是冰冻的固体，上边有水，在洪水时代，水就顺着一些闸门像瀑布一般从这个天池里流出来。

---

塞尔修（Celse）二世纪柏拉图派哲学家，曾著书严厉批判耶稣及其宗教；奥立泽尼著《驳塞尔修》为基督教进行辩护。——译者。

亚历山大（Alexandre），公元312—326年间汪亚历山大城东正教主，325年在尼亚亚公会议上反对阿里乌斯派。——译者

阿塔纳斯（Athanasie，约295—373）亚历山大城东正教主，坚决反对阿里乌斯派。——译者

阿里乌斯（Arius约280—336）基督教教士，著名的异端领袖，创立了反对三位一体说的阿里乌斯主义。——译者

马凯尔（Saintmacaixe，约301—约392）埃及一隐修士，浑号“埃及人”。——译者  
意即叛徒。——译者

在这个苍穹的上头，或是在天上的水的上头，就是第三层天，或是圣·保罗曾经在那上边如醉如痴的最高的天。苍穹是一道半圆形的穹窿，笼罩着大地。太阳不是围绕着他不知道的地球转。它落到西方，又从一条无人知晓的道路回到东方来。没有人看得见，是因为，正如弗乃斯特子爵所说的，它是在夜里回返东方的。

而且希伯来人还是从别的民族学来的这类吃语妄谈。大部分民族，除了迦勒底学派以外，都是把天看成是固体；大地是固定不动的，东西比南北长三分之一多；我们所采用的经度纬度两个名词就是从这儿来的。可见在这种说法里不可能有什么地球背面之说。所以圣·奥古斯丁认为地球背面的观念是荒谬的，我们已援引过的拉克坦斯说得明白：“有人发疯相信有头朝下脚朝天的人吗？云云”。

圣克里索斯通 在他福音讲义第十四讲里写道：“主张天是动的和天的形状是圆的的人又在哪儿呢？”

拉克坦斯在他的教育篇第三卷里还说：“我可以用许多论据给你们证明天包围着地是不可能的。”

《自然奇观》的著者尽管可以向骑士先生说拉克坦斯和圣克里索斯通都是大哲学家，人家却会回答他说这两人都是大贤大圣；而做一位圣贤，却不必一定是一位好天文学者。有人会相信他们在天上，但是必会承认不知道究竟在天上哪块儿。

---

卡尔西杜阿纳 (Chalcédoine) 小亚细亚古代城市，在今日土耳其博斯普鲁斯海峡沿岸。——译者

丰特奈尔 (Bernard Le Bovier de Fontenelle, 1657—1757) 法国作家，悲剧作家高乃依的侄子，最善于谈论科学问题，名著《大千世界谈》(Entretiens sur la Pluralité des mondes habités, 1686) 是一部优秀的科普读物。——译者

## CIRCUNCISION 割礼

希罗多德叙述他曾经身历其境的那些野蛮民族对他讲的事物的时候，他说的都是一些莫名其妙的事，而我们的大多数旅行家也都是这样：所以他讲吉热斯和堪多利兹的传奇，讲骑在一只海豚上的阿里翁，讲那个为卜问克雷苏的所做所为而求的签，签词回答说克雷苏当时在盖着的锅里煮一只乌龟；他又讲大流士的马，这匹马第一个首先嘶鸣起来，宣告他的主人为王；讲成百的合乎修辞家编出来哄小孩用的童话，他并不要求人家信以为真；但是当他谈起他亲眼看见的事、他所考察过的民族、他所研究过的古迹来，他便是在跟成人讲话了。

希罗多德在“厄台泊”一卷里写道：“似乎科尔喀斯的居民本来都是埃及人；我自己这样推测，并非道听途说，因为我在科尔喀斯曾经发现那里的人对于古代埃及人的回忆比埃及人对于科尔喀斯人古代习俗的记忆更多得多。

“好客海沿岸的这些居民自称是塞佐斯特里斯王安置下来的移民；在我看来，我推测他们是埃及移民，不仅因为他们褐肤缕发，而且因为只有埃及、埃塞俄比亚和科尔喀斯的民族是世上历来就行割礼的民族：因为排尼基人和巴勒斯坦人都承认他们采取了埃及人的割礼。今日居住忒尔摩东河和帕尔台尼河两岸的叙利亚人和他们邻居马可龙人都承认他们沿袭这种风俗没有多久；他们被人认为本来是埃及人，主要的是由于这个。

“论到埃塞俄比亚和埃及，因为这种礼节在这两个民族中为时很古了，我也说不上来他们到底是谁从谁那里学来的割礼；不过好像是埃塞俄比亚人从埃及人那里学来的；因为，相反的，腓尼基人自从跟希腊人断绝通商，就废止绪新生婴儿行割礼的习俗了。”

从希罗多德这一段话里可以看出显然有许多民族都从埃及采取了割礼；但是还没有任何一个民族说割礼得之于犹太。那末这种风俗的根源可以归之于谁呢？或是归之于那个有四五个旁的民族承认割礼取之于它的那个民族？或是归之于另外一个不大强盛、不大会做生意、不大好战、躲在石地阿拉伯从未与任何民族交流过丝毫习俗的民族？

犹太人说从前在埃及由于人们动了恻隐之心而收容了他们；小民族模仿大民族的一种习惯，犹太人从他们主人那里学来若干习俗，不也是很可能的吗？

---

达夫尼斯 (Daphnis)，希腊神话传说中创始牧歌的牧人。——译者

阿里斯塔克 (Aristarchos 即 Aristarque de Samos. 前 310—前 230) 古希腊天文学家，生于希腊东部邻近土耳其的萨摩斯岛；首倡地球自转并绕日旋转的学说，因而被时人诬陷说他扰乱了天上诸神的安息。——译者

萨尔佩东 (Sarpedon) 希腊神话传说中的吕西亚国王，主神宙斯跟欧罗巴所生之子，在特洛伊战争中被帕特洛克斯杀死。——译者

帕福斯 (Paphos)，塞浦路斯岛上一城市，有著名的爱神维纳斯庙，——译者

金星在法语中就是 Vénus [维纳斯]。——译者

普吕舍 (Noël-Antoine Piuche 1688—1761) 法国学者。名著有《自然奇观》《天体史》。——译者

据伯休 (Beucliou) 说，该书于 1669 年在荷兰雷互顿城出版十二开本，作者是约翰·阿梅波尔 (Jean Amerpoul)。——袖珍本



亚历山大的克莱芒说毕达哥拉斯在埃及游历，为了参加埃及人的弥撒，不得不行割礼；所以要做埃及教士就绝对必须行过割礼了。约瑟来到埃及的时候，埃及就有教士；政体已经很古老了，埃及古代礼仪都是严格被遵守的。

犹太人承认他们在埃及居住了二百零五年。他们说在这一段期间内没有行割礼，显然在这二百零五年中埃及人并没有从犹太人那里学得割礼。根据犹太人自己的说法，他们曾经席卷了埃及人借给他们的所有陶器逃往沙漠；在这以后，埃及人的割礼还能取之于犹太吗？一位主子能从他那逃亡的贱奴那里采用宗教的主要标志吗？这是不近情理的。

约书亚书里说过。犹太人是 在旷野受的割礼。耶和华对约书亚说：“我今日将埃及的羞辱从你们身上辊去了”，那末对于这些跟腓尼基人、阿拉伯人和埃及人一同居住的人说来，这种羞辱不是使他们在这三个民族之间为人轻视的事物又是什么呀？怎样从他们身上把这种羞辱辊去呢？给他们取下点包皮来。那和华这句话的本意不就在于此吗？

创世记说亚伯拉罕早先曾经受过割礼；但是他到过埃及，这个地方多年以来就是一个昌盛的王国，由一位权势强大的国王统治着。没有什么可以阻挡这个很古的王国在犹太民族形成以前早已通行割礼。而且，亚伯拉罕的割礼没有人继承下去；他的后裔到了约书亚时代才行割礼。

所以根据以色列人自己说的话，在约书亚以前，他们跟埃及人学了不少的习俗；在许多祭典上、在许多仪式上，也跟在伊西斯节前罢斋上、在洗礼上、在削发为僧上一样，以色列人都模仿埃及人；香、蜡、赤牛祭神、香草净身、忌食猪肉、忌用外邦人炊具，这一切都证明希伯来小民族，虽然厌恶埃及大民族，却从他们古代主子那里学来无数的习惯。以后把那只阿撒泻勒公羊负着人民的罪，赶入旷野，显然是对埃及的一种风俗习惯的模仿；犹太教神学博士们甚至都以为阿撒泻勒这个字并非希伯来文。所以没有什么足以阻止希伯来人，像他们邻居阿拉伯人所做所为一样，在割礼上模仿埃及人。

上帝圣化了在亚洲很古老的洗礼，也圣化了在非洲不算不同样古老的割礼，这本来是毫不足奇的。有人早已指出上帝可以自由宠爱他所乐意选用的示意方式。

而且，自从在约书亚时代犹太民族行了割礼以来，犹太人保存这种习惯直到现在；阿拉伯人也始终坚持这种习惯；但是埃及人在初期给男女孩童行割礼，后来就不给女孩子做这种手术了；最后便只限于教士、星相家和预言家。这就是亚历山大的克莱芒和奥立泽尼告诉我们的。总之，从来未见托勒密王朝历代国王行过割礼。

拉丁作家极端轻视犹太人，把他们叫做 *Curtus Apella*（割过包皮的被释放的人），加以嘲弄，又称 *Credal Judeus Apella*, *Curti Judesi*（被释放的犹太人轻信，割过包皮的犹太人），却根本不用这类字眼来形容埃及人。现今埃及全体人民都行割礼，但是来由不同，因为伊斯兰教采取了阿拉伯的古代割礼。

也就是这种阿拉伯割礼曾经传到埃塞俄比亚，在那儿男女孩童还在举行割礼。

老实说，这种割礼仪式起初好像很奇怪；但是应当注意东方的教士们从

---

加尔梅是本笃会修士。——译者

见《佛乃斯特子爵奇遇记》（*Aventures du baron de Forneste*）第3卷第8页。——袖珍本

来都是用一些特殊的标记来敬他们的神明的。人们用凿子在供奉巴克科斯酒神的教士们身上雕刻一支长春藤叶。吕西安告诉我们说，伊西斯女神的信徒们都在手腕和脖子上自己印几个字。供奉锡贝勒土地女神的教士们都自行阉割其势。

极其明显的是埃及人崇拜生殖器，在敬神的行列中高举生殖器的形象，想象着把伊西斯女神和奥西里斯神用以使人类生生不息的器官的轻微的一部分，献给这二位神明。古代东方的习俗跟我们的大大不同，稍为读过一点书的人都不会觉得奇异。一个巴黎人听到人说霍屯督族人都给他们的男孩子阉割一个宰丸就大吃一惊。霍屯督族人也许惊讶巴黎人竟保留了两个。

## CLERC 僧侣

即使在杜·康惹辞典和大百科全书里已经收了这个字，关于它或许还有可以谈谈的问题。例如我们可以注意，到了十、十一世纪，人们已经是博学多闻了，以致有一种在法、英、德三国都有法律效力的习俗被人采用，那就是对所有会读书能识字的判刑罪犯可以赦免死刑。因为一个会读书能识字的人对国家是必不可少的。

私生子威廉，英国的征服者，把这一习俗带到英国去。这叫做圣职身分特权，拉丁文是 *beneficium clericorum aut clericorum*。

我们曾经不只在一处看到，在旁的地方已失传的旧习俗又在英国遇到，就像人家在萨莫色雷斯岛又发现古老的祭奥尔甫斯神的秘密仪式一样。现今在英国对于一桩非蓄意的杀害罪和赃款不超过五百英镑的初次行窃，这种圣职身份特权仍旧完完全全地继续有效。会读书识字的犯人请求这一特权，人们不能拒绝。古代法律认可的本人不会读书识字的法官，还要信赖监狱指导神甫。这位神甫把一本书交给犯人看。然后法官便问指导神甫：Legit？[他会读吗？] 指导神甫便回答说：Legit ut clericus；[他读起来像一位僧侣一样] 于是人家就只用烧热的烙铁在犯人手掌上烙一个印记。人们还特意用油脂涂抹烙铁；烙铁便冒一阵烟儿，刺的一声响了，没有给那个被视为僧侣的挨烙的人吃一点苦头。

### 谈僧侣的独身生活

有人问，在初期教会是否准许僧侣结婚，并且到什么时代又禁止他们结婚。

在犹太教里，僧侣的确远非必须过独身生活，正相反，结婚反倒是受到鼓励。不仅是由于仿效他们教长的榜样，而且由于以生而无后为耻。

可是在犹太人最后一次遭难之前的一段时间里，兴起了严守戒律的以斯尼派，犹太教派，泰拉琅特派，希律玉党派。有些派别，像以斯尼派和帖拉波特派，其中最虔诚的修士，是不结婚的。这种禁欲是模仿由努马·庞皮利乌斯设置的灶神女祭司的贞操的；是效法曾经创立一所女修院的毕达哥拉斯的女儿守身如玉的生活的，也是以狄安娜女神的女祭司、特尔斐的阿波罗神庙女祭司和更早期的阿波罗神女祭司卡桑德尔同克里泽伊斯以及酒神

---

吉热斯 (Gyges) 是古希腊吕底亚国一牧童，传说他有隐身金圈，前往堪多利兹 (Candolles) 王宫，做了首相，后弑王篡位。——译者

阿里翁 (Arion) 公元前七世纪希腊诗人和音乐家。相传海豚曾为他所弹琴音感动，搭救了他的生命。——译者

克雷苏 (Crésus)，吕底亚 (Lydia) 末代国王。——译者

厄台泊 (Euterpe)，神话中的音乐之神。“厄台泊”卷，即希罗多德《历史》的第二卷。——译者

科尔喀斯 (Colchide 即 Colchos) 古代亚洲地名，在黑海东岸，希腊神话传说阿尔戈远征英雄们曾往该地觅取金羊毛。——译者

好客海又名彭一攸克辛 (Pont-Euxin)，黑海古代名称。——译者

塞佐斯特里斯 (Sé sostris) 古埃及国王拉美西斯二世 (Ramses II, 前 1317—1251 在位) 的别名。——译者

圣经《旧约·民数记》19 章记载以色列人宰杀纯红色母牛 (Vache rousse) 焚烧成灰，撒入圣水，用以洁身免罪。——译者

巴克科斯的女祭司的贞洁为榜样的。

锡贝勒的祭司不仅许愿保持身体圣洁，而且由于深恐违背自己所许的愿，还自行阉割去势。

普卢塔克 在他那部《座谈集》第八问题里谈到在埃及有些祭司团体拒绝结婚。

初期的基督徒，虽说是公开主张过一种跟以斯尼派和帖拉波特派一样纯洁的生活，却决不视独身为一种美德。我们看到使徒和门人几乎人人都是结了婚的。圣保罗在致提多的书信里说：“您要选择一位只有一房妻室、儿女都信主、并且无人指责他的儿女放荡不羁的人作长老。”

保罗对提摩太也说：“要求作监督的只有一房妻室”。

他似乎对于结婚非常重视，所以在同一封书信里又说：“失职的女人，就必在生儿养女上得救”。

在著名的尼西亚公会议上，关于教士结婚问题所发生的情况是值得十分注意的。有几位主教，就索佐梅纳 和苏格拉底的陈述，建议订立一条教规，禁止主教和教士今后再接触他们的妻室；但是埃及底比斯主教、殉教者圣帕弗尼斯 强烈反对这一建议。他说：“跟他的结发之妻同床就是贞洁”；而他的意见就由主教会议采纳了。

絮伊达斯、热拉兹·西吉塞纳、卡修多尔和尼塞伏尔·卡利斯特 也都陈述过同样的意见。

这次主教会议仅仅决定，圣职人员家里，除开母亲、妹妹、伯叔母和不

---

阿弗内尔在全集本注中写道：“人们曾经写了卷帙浩繁的书籍论述阿撒泻勒（Hzaze 或 Azazel）这个字。伏尔泰意见与拉丁文版圣经相同，以为阿撒泻勒就是公山羊的名字。但是孟克先生声称这是沙漠里的一个最可怕的恶魔的名字，人们把一只公山羊赶去牺牲。孟克并且以为这个字是个希伯来复合词，而一般意见却正相反。”旧约利未记 16 章 7—10 句写道：“亚伦也要把两只公山羊安置在会幕门口耶和华面前，为两只羊拈阄，一阄归与耶和华，一阄归与阿撒泻勒。亚伦要把那拈阄归与耶和华的羊，献为赎罪祭。但那拈阄归与阿撒泻勒的羊，要活着安置在耶和华面前，用以赎罪。打发人送到旷野去，归与阿撒泻勒。”克郎彭译法文版圣经（1723 年初版）注释阿撒泻勒为一反对耶和华的魔王。在魔西时代以前名阿撒泻勒，后又名撒旦。但也有人注释说阿撒泻勒是一希伯来字，意即使者（émissaire）指替罪羊（boucé missaire）而言。——译者

锡贝勒（Cybel），罗马神话中掌管大地的女神，是稼精神萨杜恩之妻，主神朱庇特之母。——译者

私生子威廉又名征服者威廉（Guillaume le Batar 或 le Conquérant，1027—1087），诺尔曼底公爵。1066 年击败英哈罗德，征服英国。——译者

萨莫色雷斯（Sanlothrace），希腊爱琴海中一岛屿。——译者

泰拉珀特派（Iesthérapeutes），初世纪生活在亚历山大附近的犹太教苦修教派。近于以斯尼派。——译者

希律王党派（Ieshérodiens），犹太教派之一。圣经新约马可、马太二福音均名之为希律党人，由希律王族保护下的犹太平民组成。——译者

努马·庞皮利乌斯（Numa Pompilius，前 714—671），罗马传说中的第二代国王。——译者

古罗马由神长在名门闺秀中选一少女任此职。她必须日夜守护神火，在任职期间要严守贞操和保持圣火不息，违者活埋；但她也有许多特权，特别是她在路上偶遇已判刑犯人解赴刑场，有权特赦犯人。——译者

狄安娜（Diane）罗马神话人物，相当于希腊神话中的阿尔忒弥斯（Artémis），主神朱庇特与拉托纳（一译勒托）（Latone）所生之女。他主要活动是狩猎，因此被视为猎神。——译者

会惹人怀疑的老妇人之外，不许有什么管家圣女、女伙伴之类的人。

从这时候起，独身虽然未经规定，却受到推崇。圣杰罗姆许下愿，度孤独生活，是所有早期基督教阐明教义的著作家中突出宣扬教士度独身生活的人，但他却毅然决然效法了西班牙主教卡尔台里乌斯，后者曾经两度娶妻。他说：“我若要例举结过两次婚的主教的姓名，便可举出比出席里米尼主教会议的主教人数更多的人来。——Tantus numeros congrcgabitur ut Ximinensis synodus8uPertur。”

结了婚同妻室一道生活的僧侣的例子不胜枚举。第五世纪奥维涅省 克勒蒙城主教西多尼玉斯娶了罗马皇帝阿维杜斯 的女儿帕庇亚尼拉，而世家名门波利尼亚克据称是他们的后裔。布尔日城的主教散普里玉斯曾同他的妻室帕拉第阿生过两个孩子。

纳兹扬泽的圣格列高利是另外一位格列高利——纳兹扬泽主教和诺娜的儿子。这位主教跟诺娜共生三子，即凯撒里玉斯、哥尔格尼亚和圣格列高利。

人家在《罗马通谕》和《欧兹玉斯圣名录》里发现长长的一列主教名单，尽是教士之子。教皇欧兹玉斯本人就是副助祭五品修士埃田纳的儿子，而教皇傍尼法斯一世是雅孔德教士的儿子。教皇费里克斯三世是费里克斯教士的儿子，他本人又做了教皇大格列高利的祖先。教皇约翰二世的父亲是普罗杰克杜斯教士。教皇亚夏佩的父亲是哥尔第安教士。教皇西勒维斯特尔是教皇赫尔弥斯达斯之子。教皇狄奥多尔一世又是那路撒冷大主教狄奥多尔结婚所生的儿子：这使两个教会重归于好。

最后，关于圣职人员毕竟要度独身生活问题，不只举行了一次主教会议，都未获得解决。之后，教皇格列高利七世把所有已婚教士全部开除教籍。这样做，要么是为了用更为严格的纪律来使教会进一步受人尊敬，要么就是为了使其它国家的教士和主教只能以教会为家，而更紧密地依附于罗马教廷。

这条法规的订立，不是没有遇到强烈反对的。

很值得注意的是巴塞尔主教会议 废黜了教皇厄日纳四世，至少是口头上废黜了他，选举了阿梅戴·德·萨瓦。不少的主教都持异议说，这位亲王曾经结过婚。埃乃阿斯·锡尔维攸斯从那时以后，就任教皇，称庇护十一世，用他亲口说的话支持过阿梅戴当选。他说：“Nonsolumquinoxoremhabuit,seduxoremhabens,potestassumi。[不仅曾经结过婚的人，就是现在已婚的人，全都可以做教皇。)”

这位庇护十一世态度是彻底的。请读他文集里致情人书简。他坚信意图欺骗自然是疯狂行为，对于人类天性只能顺其自然，而决不可加以摧残。

---

特尔斐 (Delphes) 古希腊帕纳斯山下一城市，今名 Castri。有阿波罗神庙。——译者

普卢塔克 (Plutarque, Ploutarchos 约 45—约 125)，古希腊传记体裁历史家兼散文家。著作有《名人传》和政治、哲学、宗教等论文集。——译者

圣经新约提多书 1 章 6 句：汉译本译作“若有无可指责的人，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儿女也是信主的，没有人告他们是放荡不服约束的，就可以设立”（此处指设立长老）。——译者

见汉译圣经新约提摩太前书第 3 章第 2 句：“作监督的必无可指责，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有节制、自守、端正、乐意接待远人，善于教导。”——译者

同上书第 2 章第 15 句：“然而女人若常存信心、善心，又圣洁自守，就必在生产上得救。”——译者

虽然如此，自从特兰托主教会议以来，在罗马天主教会里关于教士过独身生活问题已经没有争论了，只是情愿与否还有问题。

所有新教团体都在这一问题上和罗马有分歧。

希腊教会现今从中国边境一直延展到马塔潘角，它的教士们结婚一次。普天之下，习俗各异，纪律也因时因地而变迁。我们在这里只是述而不作，决不争论。

---

索佐梅纳 (Sozomène) 古希腊五世纪历史学家。——译者

见索佐梅纳集第一卷；苏格拉底著作集第一卷。——伏尔泰

圣帕弗尼斯 (Saint Paphnuce) 约 280—约 350)，埃及主教，在罗马皇帝马克西民 (Maximin) 时代受迫害。——译者

